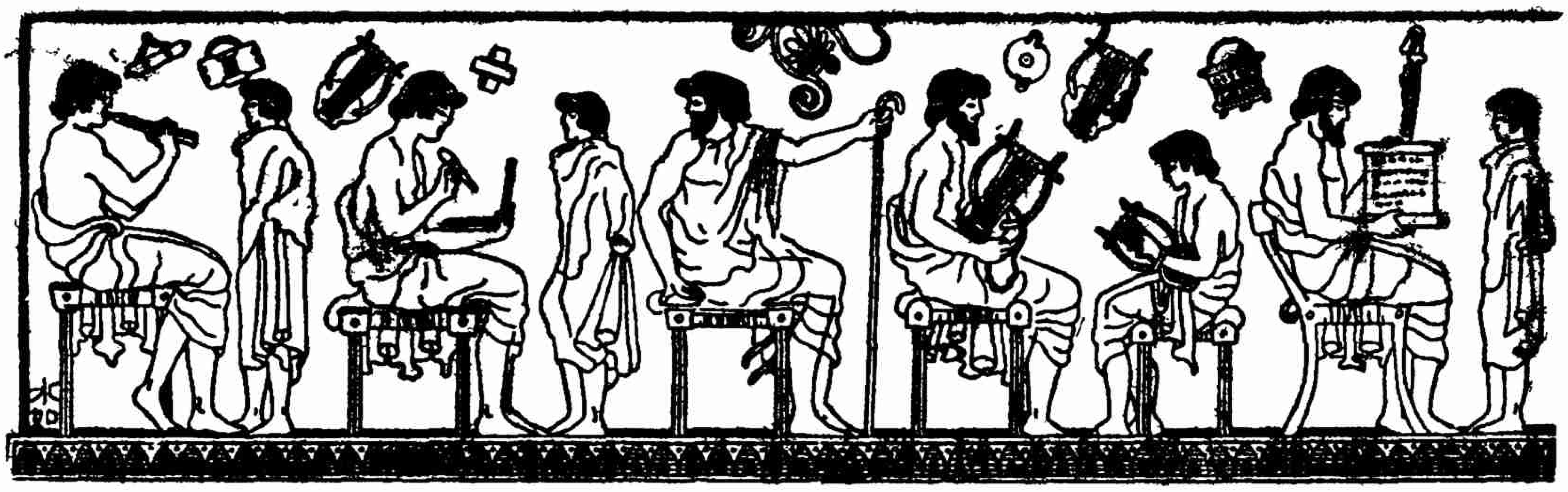


教育雜誌

第二十五卷　第二號

地方收入銳減後如何解決普及教育經費問題……黃炎培（一）
湖南省政府近年的教育設施……角　今（五）
我對於教育救國的信念及希望……王兆榮（一七）
波蘭的民衆教育與民族復興運動……陳劍脩（一九）
張之洞氏之教育思想及其事業（上）……鄭鶴聲（二三）
黑格爾的教育哲學……孟憲承（三九）
現階段中國教育鳥瞰及其改進趨勢（五）……趙　演（四七）

學習與生長……謝循初（六七）
五年來英語測驗的經過……艾　偉（七三）
職業分類與職業課程……何清儒（七六）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章益等（八三）



大學生修學能力預測與後來學業成績及職業成績之關係……章益
美國大學中的心理衛生……何清儒
中學校長的任務與機會……廖世承
改革中等學校制度所應注意之點……郭一岑
國民學校師資所負的責任……許恪士
雙生子的智力……黃覺民
性格測量的改進……陳選善
一切職業需要實際的教育……許恪士
職業等級與負力……何清儒
每日三餐對健康是否重要……方萬邦
神經有食物嗎……方萬邦
教育上科學研究的通病……黃覺民
三年來關於同等程度分組的研究……黃覺民

研究兒童心理的方法……陳選善
耶拿計劃——一個新德國學校的雛形……郭一岑
年齡不足兒童的學業進程……葛承訓
兒童的新意義……葛承訓
幾個首創的嬰兒院……葛承訓
意大利嬰兒院……葛承訓
嬰兒院幼稚園及一年級教學的比較……葛承訓
美國心理學會第四十二屆年會紀錄……張耀翔
法國現代教育學……吳俊升
教育上的興趣與努力……吳俊升

名著介紹

體育概論……方萬邦（一一九）

賢伉儷（二）

……裴斯泰洛齊 傅任敢（一二五）

本國教育文化史的新頁

……編者（一三三）

改進中學師範之部令　孫科等提縮短學年案原文　教部長王世杰談念四年度實施義務教育　中小學衛生設計委會　全國職教討論會決議案全文　實現先總理主張使全民體育化　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宣言

編後餘談

……編者（一四）

地方收入銳減後如何解決普及教育經費問題

黃炎培

·劃區自給不足則上級補助·
·改進教育務取得民衆信仰·

最近中央政府厲行取消各地方苛捐雜稅，其間一部分屬於地方收入，實行以後，影響於地方事業很大。尤其是教育費大感困難，使全國一致認爲重要的普及教育，不惟無從進行，甚至原有者無從維持，成爲目前很嚴重的一問題。要使沒有方法解決，恐民國二十四年以後教育統計初等教育部分數目字，勢將發見驚人的減削。

在免除地方捐稅以外，今年旱災的嚴重，亦爲收入減少的一種原因。然天災尙屬一時的，而前面問題的嚴重，且含有繼續性。

頗有人以此爲問題而徵求解決方案，作者願以思考的結果，貢其一得。

第一點，苛捐雜稅是否贊同廢止？當然贊同。最近發見於艾迪博士演講筆錄的，華北有六十幾種捐稅，此殆可爲全國苛捐雜稅的代表。此而不廢止，一般老百姓將無生路。雖一部分用之於教育，或可認爲例外，然一穴潰隄，一事認爲例外，何事不可認爲例外？從此便無廢止之望。故吾人絕不主張爲教育而保留一部分之苛捐雜稅。

第二點，能否在地方捐稅以外，別謀來源之補充？則不能不想到中央或省的補助。然以現時萬方一概的財政艱窘，如欲完全仰仗上級，吾敢斷言其無望。

此問題如何解決呢？請貢獻兩義。前者爲主要的貢獻，後者爲補充的貢獻。主要的貢獻怎樣呢？請從教育原理上，吾國地方習慣上和社會心理上說起。

原來教育的起源，是父兄教其子弟，所以教育費本以私人自給爲原則。自國家組織成立，欲使一般人民了解這組織的重要意義，和人民與國家相互間權利義務種種關係，於是乎教育發見統一的必要。復次羣性的發展，公認爲促進人類思想演化的重要條件。箇別施教，不如集合施教的較易發揮其羣性。因此形成現今的學校制度。而以教育行政上之便於指揮，和財政上之便於調劑，故教育費率以國家政治權能來集中支配。然其自給的原則，要自不可磨滅。

吾國各地方都有「鄉」「社」等種種組織。這還是數千年遺傳下來最下

級集團生活的制度。就作者親身經歷，安徽的南部和山西之南北部，此項制度之遺留，尤爲顯明。大概鄉村間修理橋梁道路，修葺公共寺廟，大者如開浚河道，尋常如迎神演劇賽會，其經費都由村民各量財力之大小，醵集充用。事畢，或年終，就廟門之外，榜示收支款目，以昭大信。此種習慣，猶隨處可見。教育在未經國家政治權能來支配時，其最下級的設施，實即上開鄉村醵資興辦公益事項的一種。所謂「古者教民里皆有師。」「一里八十戶，中里爲校室。十月事訖，父老教於校室。」即其先例。至今鄉村小學，猶有學生家庭輪流供給教師膳食的殘餘習慣。

怎麼叫做苛捐雜稅呢？方法苛細，不審民力，不顧生產，乃至官吏中飽，都是莫大流弊。而其用途之不明，與納捐稅者之無權顧問其用途，尤爲人民痛心疾首之所在。如果集本村之財力，辦本村之公益，教本村之子弟，其利益人人共見，家家共享，即使負擔稍重些，亦不至有怨言。而況科舉停廢已及三十年，子弟不入學校，別無進身之路，近年學校到處患人滿，尤爲人民心理大變化的一種表現。

爲利用人民樂於以自力解決其自己生活問題的心理，故此項教育費之自給，不宜采用大區制，而宜以一箇學校爲一區域，使此區域內民衆，皆有爲此學校學生家屬之資格，而同時即爲此學校經費之負擔者。

根據上列種種，吾敢提出一種主要的貢獻，即是——「普及教育經費，酌采劃區自給制度，而以上級的財力補助其不足。」

請說明作者此項主張之所由來：

當一九一五年，作者漫遊美國，於巴拿馬博覽會陳列品教育部分中，曾見多少學者發表關於普及教育的主張，有圖，有說，其中一種主張，即如上述。

又嘗遊日本長崎浦上山里邨，觀他們所辦小學校，一區一校。有學務委員，一部分是教員，一部分是村民。校門揭示本村戶口數，學齡兒童數，經常費預算數，本村經常費數，教育費對於村費百分比數，教育費每戶平均數。

這就是以本區財力，辦本區教育的方式。可是我的主張，並不根據外國成例。我所根據，乃是教育的原理，吾國的地方習慣，和社會的心理如上述。

或疑於現行教育法令，缺乏根據，卻亦不然。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教育部公布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第六條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所需經費，以就地籌措爲原則。其籌措辦法第五項，勸導私人捐助。同年月日教育部公布之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大綱第六條，實施短期義務教育所需經費，以就地籌措爲原則，如遇地方經費困難時，得呈請上級機關補助等語。可知以地方的財力，辦地方的教育，在現行法令，本視爲原則。上級補助，乃視爲例外。而私人捐助，實即教部定爲原則的一種。不過作者所主張，以爲廣泛的捐資興學，比較困難。惟劃定區域，使之自給自享，此於心理上大有關系。因此，提出辦法大綱如下：

一、就交通之適宜，與戶口之密度，規定設學地點，而以兒童通學所能及的距離爲度，劃定區界。

各省市現行學區，大都就行政之利便而定。此之劃區，以學校爲中心，宜正名爲學校區，或竟稱義務教育區，簡稱義教區。

二、就其區域設學董會，以備具相當資格，而爲本區民衆所信仰者爲之。責在議決該區域內設學添班規定學額各事宜，而教育費之籌措亦屬焉。

三、由學董會酌量本區學齡兒童之數量，財力之程度，酌擬學校預算，與其籌措經費方法。

四、預算擬定後，經教育局核准公布。學年終了，編製決算，一方呈候教育局核准；一方揭示本區人民知之。

此項辦法，須愼防下列數種流弊：學董不得人，或學校無成績，致不爲民衆信

仰，一切無從進行，一也。不審本區財力，覺意猛進，以致無從維持，二也。託名興學，肆意誅求，致蹈苛捐雜稅之覆轍，三也。上開辦法，皆爲預防此流弊而發，其施行細則應另定之。

此項辦法，其收效亦有限度。至少有下列數種狀態，足以減損此項辦法之效能。今請列舉而解答之：

（一）各地農郁，類多破產。雖有興學之心，而無其力。

此種現象，誠爲可慮。然就各省論，必有比較完善之區。就一區論，亦必有比較殷實之戶。采此辦法，總有一部分地方之教費問題賴以解決，或教費問題中間之一部分賴以解決。

（二）生產力薄弱之區，有興學的需要，無集款的可能。

此則不能不賴上級機關之補助。然就全國言，總是少數。

（三）戶口稀少之區，既不够特設學校，更無從籌集款項。

此等地方，除由上級機關補助外，尚有一法，卽作爲隣區之附屬，設分校而勿使獨立，一切變通辦理，以節經費。

總之，此普及教育費劃區自給方法，在理論上確有根據，在事實上必可解決若干地方之困難問題。而作者所樂於提出此方法者，不僅在乎教育經費，而實在乎教育本身。

方今教育上最大問題，無過於學校與社會隔絕。教育自教育，生活自生活，試入普通鄉村，而一觀其學校，爲教師者，每多墨守其師承，授受以爲業，而無復他求；爲學生者，輕棄其固有生活，誤認學校爲功名利祿之路，其或力不能入學，輒引爲終身恨事；而學生家長，但求吾子若弟藉此而得名，進一步藉此而得官，此外何求？至於教育效能如何，復何心顧及？而一般民衆，率視教師、視學生爲另一階級人物，非吾輩所宜顧問，更非吾輩所敢顧問。此種現象，所謂生活教育，國家教育，種種使命，完全說不到。有教育與無教育，究有多少分別呢？今行劃區自給制度，全區民衆，認學校爲本區公共設立的中心教育機關，爲吾們子弟所從受教育的惟一場所，因經費由吾們擔負，認定學校是吾們的學校，教師是吾們的教師，精神上已打成一片。從此更進行擴大教育範圍，溝通生活界線種種方法，而理想的教育，或者因之實現。

所謂理想教育怎樣呢？這就是吾所提出補充貢獻的意見。

區域既經劃定，應認淸教育對象，不限於本區兒童，而是全區的民衆。此校既爲全區惟一的文化機關，如果對於教育卽生活的原則，是承認的，凡該區域內一切社會改進工作，都應包括在此校責任範圍之內。卽論教育，應不以學齡兒童爲限，兼設民衆學校，凡年在十六歲以上，無論男女，苟未受教，皆宜教及。卽在兒童，亦宜活用方法。全日制以外，參用半日制及日夜分班補習制，收效纔廣。而所施教育，須絕對適應本區生活狀況，不惟受課時間，須不妨礙其日常生活，而且教育內容，務須供給其生活需要，扶助其生活改進，纔能表現教育的實際效能。或疑組織複雜，需費較多，不知經費多少，視乎學生與教師人數之多少，而不係乎組織。中華職業教育社在崑山徐公橋辦一觀瀾義務試驗學校，卽試行此種複式組織。其歷年概況如下：

年份	全日制			半日制			時間制			總計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十九年度	七	一	八	六	六	一二	○	一八	一八	三八
二十年度	一五	一	一六	五	七	一二	○	二一	二一	四九
二十一年度	一七	四	二一	一五	七	二二	○	一二	一二	五五
二十二年度	一九	六	二五	一五	七	二二	二	一一	一三	六〇

此所謂時間制，即部令分班補習制。

四年間每一時期，學生數未過六十。而其中有全日正式受課者，有須協助其家長工作，只能半日受課者，有於農忙時併半日受課而不能，只能於夜間或日間酌定時間受課者。如果呆板教法，僅用全日制，則依右表所開示，每年至少有三十餘人不得入學，而學生數至多不能過二十五人。

依右表所開示，如欲問需要教師人數及薪額多少，則請觀下錄報告之兩節：

「校長兼教員一人，年薪四百三十二圓，經常費額定全年六百圓。」

由此可知複式組織，容量較大。如果學生數不過多，則教員不須加，而經費亦有限。而以容量之擴大，教育與其日常生活之不相衝突，因此大得村民之熱烈信仰。

辦鄉村教育，有村民信仰做基礎，則就地籌款，自較易易，此吾所樂為補充貢獻者。

但是，吾雖提出上列教育費劃區自給主張，吾仍欲保留政府對於普及教育相當的政治權能，以為教育前途發展上必要的助力。

普及教育使命之一部分，到底屬於發揮國家意義，故思想之統一，實有相當的必要。

即論教費之分擔，據吾人經驗告訴我，一方固賴充分改進教育，取得人民熱烈的信仰，而一方還須靠政治權能，來公平支配，同時準備幾分合理的督促，留作施行時的後盾，庶幾有效。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七日

商務印書館出版

教育與學校行政原理

（大學叢書）　杜佐周著

一冊　精裝本三元　平裝本一元八角

本書計分兩編：（一）教育行政，（二）學校行政及組織。內容豐富，解釋明確，為著者歷年在各大學教授「教育行政學」精密研究之作。茲經大學叢書委員會審查後加入大學叢書。

中國教育行政大綱（師範叢書）　一冊一元四角

張季信編著　首舉教育行政機關，凡中央地方機關之組織、視導制度及各項議會等屬焉；次為教育制度，詳論初等、中等、高等以及特別教育之根本問題；最後為教育經費，討論其來源保管分配與預算決算，卷首兼及各國教育行政與我國教育行政改進之原則，以為讀者比較參考之資。

中國教育行政（師範叢書）　一冊一元二角

程湘帆編　編者專研究教育行政有年，此書稿本曾經七八次的修改，計分二十三章，將中國三十年來教育行政制度變遷之跡，以研究態度析為各種問題，先舉其經過情形，次述其現在狀況，再提示將來的趨勢，議論平允，不參主見，以便讀者繼續研究，自求解決。

教育政策原理（師範叢書）……Hans著　汝衡譯　一冊五角

都市教育綱要（小師範叢書）……孫逸園著　一冊二角五分

地方教育行政……邵鳴九編　一冊九角

師範學校教科書甲種　小學行政……杜佐周編　一冊一元二角

師範學校教科書乙種　小學行政及組織　芮佳瑞編　一冊五角

小學組織法（師範叢書）……俞子夷編　一冊七角

小學行政概要（東南大學教育科叢書）……程其保　沈廩淵編　一冊一元四角

校長和小學……王秉意著　一冊一元二角

大學之行政（現代教育名著）……Eliot著　謝冰譯　一冊一元

*C371.2(2)h—28:11



湖南省政府近年的教育設施

角今

一 緒言

湖南居中國的中部，扼長江的上游，東邊接江西，西邊連黔省，南邊枕兩粵，北邊近鄂疆；從地理上來說，確能綰轂南北的要衝，為政治進展的推動者；從教育上來說，也確能溝通中外的文化，為民族復興的策源地。所以在有清中葉，人才輩出，（如曾胡左彭諸公）差不多以湖南繫全國的安危。近代有功民國的，黃（克強）蔡（松坡）以次，更不可數計。加以近年交通的進步，遇事得風氣之先，民性的剛毅，在在都能發揚光大。可見湖南不僅在地形上具有磅礴偉大的價值，即在政治文化上也具有光榮深長的歷史。顧這種偉大光榮的獲得，自必有其產生的背景，什麽背景？其感受於山川靈淑之氣以及其他各方面的固然很多，然力量最大收效最宏的，還要算是教育的孕育。湖南自宋代朱張講學後，一時人文蔚起，浸成風氣，學術的發達，幾乎無與倫比。其後潛移默化，代產名賢，良有自來。到了民國，學校林立，教育更為興盛，即以教育素稱發達的江浙比較，也有過之無不及了。迄乎近年，進步更快，舉凡小學、中學、師範、職業、高等專門以至民衆社會各項教育，莫不都有相當的成績；而從事教育的人，也大都以教育為職志，各專其業。學生畢業服務社會的，也均能本其所學，以求致用。所以湖南的教育成績，在中國整個的文化上，確實佔有很重要的地位。

不過自革命軍興以來，湖南的教育，內受學潮的鼓盪，外受政治的影響，致使寧靜清高的教育事業，時呈不安定的現象。尤其是民國十五十六兩年的中間，湖南的政權，完全為共產黨所刼掠，他們把學校當做宣傳機關，把學生充為政爭工具；學生中的優秀份子，多半誤入歧途，陷身魔窟而不自知。湖南的教育，在這時期，眞有瀕於絕境的危險了。清黨以後，力加整頓，一切施設，才略有起色。不料喘息未定，又有十九年「七二七」省垣失陷的禍變，這次所受的損失，不但教育廳歷年的檔案摧毀殆盡，即一切有關歷史文化的建設，也都成了灰燼。幸經頻年政府的苦心孤詣，教育界的慘淡經營，總算於百孔千瘡的情況中得到整理恢復的機會，從創鉅痛深的局面裏，使有推進發展的可能。這一點要算是湖南教育界的不幸中的大幸！

二 六年來湘省教育的檢閱

湖南最近六年來的教育設施，經政府的慘淡經營，在計劃方面，頗稱周詳精

密，在實施方面，亦能計日程功。然舉其犖犖大的，可分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及教育行政方面來說明：

甲　關於學校方面的

(一)初等教育：(1)小學校：公立的小學校，有省立第一師範，及省立六個中學的附屬小學，共七校；市縣區立的一四七六六校，計學生六〇二六一三人。私立的小學一〇二六七校，學生三八九四六四人。全省共有公私立高初兩級小學二五〇三三所，學生九九二〇七九人。(2)幼稚園：公立的幼稚園，有省立三個女子中學的附設三所；市縣區立的十三所；計學生一〇二三人。私立的十所，學生四八〇人；全省共有幼稚園二十六所，學生一五〇三人。(3)短期小學：教育廳奉部令，於二十一年的秋季，開始推行短期義務教育，據各市縣先後呈報設立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每區至少開辦短期小學一所，全省現在共設立短期小學四三二所，學生一一八九七人。此外還有簡易小學一七三所，學生六二八五人，與幼稚園小學相當的十八所，學生七九二人；通計全省共有幼稚園及各種小學二五四八九所，學生一〇一二五五四人；並經以前的教育設計委員會，擬訂湖南省義務教育實施綱要，期於十年以內，普及全省教育。

(二)中等教育：(1)中學校：省立的有長沙高中，常德中學，衡陽中學，長沙、桃源、衡陽，三個女子中學，及湖南大學附設高中，共計七校；聯立的七校；縣立的二十九校；私立的五十校；共計九十三校。其中計高中兩校，完全中學二十一校；其餘都只辦了初中。又女子中學計佔十五校；通計男女學生二六六四人。(2)師範學校：省立的有省立第一師範，及省立六個中學附設的高中師範科。縣立及私立的共四十六校，多半是鄉村師範，內有女師範八校。此外縣立及私立的中學附設鄉村師範科的計有九校；全省共有師範生六一、一二人。(3)職業學校：分高級職業，初級職業，簡易職業，及其他與職業學校相當的學校四項：高級職業學校，有省立高級農業，高級工業；及私立的修業農業，楚怡工業四校；學生六四一人。初級的職業學校，省立的七校，聯立的一校，縣立的五校，私立的七校，共二十校；學生三五八七人。簡易職業學校，多係女子職業。縣立的七校，私立的六校，共十三校；學生一四七〇人。其他與職業學校相當的學校，有私立華中美術學校，日新女子美術學校，民生計理學校，共有學生二九七人；通計全省共有職四十所，學生五九九五人。

(三)高等教育：(1)湖南大學：湖南大學，原來係由省立法政專門學校，工業專門學校，商業專門學校合併而成的；內分：文，理，工，三個學院。文學院設政治經濟系，商學系，中國文學系，教育學系四系；理學院設數理系，化學系二系；工學院設電汽工程，機械工程，土木工程，及採鑛四系；理學院原來設地質系，於民國二十一年，呈准教育部停辦，改設採鑛系，隸屬工學院。現在全校有學生五百人，歷年畢業的學生，服務省內外各機關的，都具有相當的成績。(2)私立學院：有湘雅醫學院，及羣治農商學院。湘雅醫學院，自從民國十八年恢復，重新組織校董會，呈部備案後，力圖改進，設備漸趨完善，成績也很有可觀，現在的學生，共有一百〇九人。羣治農商學院，是由羣治法政專門學校改組，該校爲適應環境的需要起見，業經呈部核准，於二十三年秋季，開始招收新生。(3)國外留學：湘省以前只有留日公費生，原來額定五十名。凡屬自費生考入日本各學校，經教育廳認可以後，遇有缺額時，即行照章敍補。自二十二年教育部公佈國外留學規程，通令施行後，凡屬公費生，必須經過本省的初試，和教育部的復試及格，方得派遣。本省遵照部頒規程，於二十三年五月，另外訂定考送公費留學生章程，規定每年考送歐美留學生兩名；日本留學生八名。所習的科目，和留學的國別，由教育廳酌定。至於留學期間，至少二年，至多不得超過六年。二十三年考送留德學習兵工的一名；留美學習物理的一名；

留日學習統計的一名。

（四）軍事教育　湘省自十八年秋季起，已經遵照中央法令，轉飭高中以上的各學校，實施軍事教育。隨後二十年「九一八」的事變發生，又由教育廳發布湖南各級學校抗日救國實施綱要，加緊學校的軍事訓練。適逢那時中央也頒發這項加緊訓練的辦法。於是在十月間，教育廳會同第四路總指揮部，組織湖南省中等以上學校軍事訓練委員會，專負指導監督的責任。後來由該會制定加緊軍事學術科進展表，管理規則，懲獎規程，分發各校實施。該會委員隨時分組視察，並舉行總檢閱。二十二年三月，又由教育廳召集各校校長，軍訓主任，會商澈底改進各校軍訓的辦法。結果都主張力謀軍事訓練與學校訓育的合一，講授新式的作戰工具，並增加野外演習。最近奉到中央頒發各省市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規程，並指定本省爲第一試驗區；其範圍更涉及學校以外的國民軍事教育。現在已把原有的中等以上學校軍事訓練委員會，改爲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並由該會舉辦軍訓人員訓練班，及體育教師軍訓班。

（五）健康教育　健康爲教育的第一要義，歐洲大戰後，大都以健康教育爲學校的主要任務。我國公私立學校，因經費支絀，對於衛生的設備，非常簡陋，所以學生體格健康的，爲數很少。據私立湘雅醫學院最近在長沙中小學各校中檢驗千多學生身體的結果，有病的佔百分之八十以上，就中以患砂眼的爲最多，患扁桃腺的居次；還有患數種病態的。這不但有關教育的盛衰，抑且影響民族的興亡。教育廳看到這種情形，因於二十二年與湘雅醫學院，會同組織省會健康教育委員會，暫時就長沙市指定的公私立學校，先行試辦，俟有成效後，再事推行全省。

乙　關於社會教育方面

（一）省立的社會教育機關：（1）民衆教育館　民衆教育館，係就原有的通俗教育館改組，內部的組織，分總務，編輯，講演，圖書四課；發行通俗日報，每日派員赴省會各公共場所講演。圖書方面也同時力謀擴充，並於最近添置流動書車，以便市民的巡迴借閱。（2）農民教育館　我國以農立國，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爲農民。現在正値農村的經濟破產，非積極增進農民的知識，改善農村的組織，不足以繁榮農村，完成訓政工作。因於二十三年一月，就省會近郊，設立農民教育館一所；並就河西岳麓山，及河東楓樹坪，新開鋪附近，各辦民衆教育實驗區，一面研究，一面試驗，俾可推行順利，逐漸達於全省。（3）中山圖書館　省立中山圖書館，十九年共匪進擾長沙的時候，被燬於火，圖籍蕩然無存，至二十年九月，新館落成，纔能恢復，歷年徵集圖書，約一萬多種，共計十萬餘册；現在還在陸續徵購。省垣定王台舊存的圖書版片，都爲湘省文粹的精華，連遭兵燹，損失甚夥，已飭該館派員整理，一俟整理就緒，預備把他印刷發行，與外界交換圖籍。（4）南嶽圖書館　南嶽山水奇秀，爲先賢讀書講學的處所，而鄴侯南岳書院，尤爲馳名。故在該山建立圖書館，以續前徽。遂擇定集賢書院做館址，舊屋現已重新建築，並徵集圖書，開館閱覽。

（二）各市縣的社會教育機關　各市縣的民衆圖書館，都已成立，曾由省款每館購發萬有文庫，船山遺書，湖南通志各一部，並飭各市縣訂購新近出版的圖書雜誌，以實內容，增進民衆的知識。他如民衆學校，民衆閱報處，問字處，通俗講演所，除由各市縣機關團體學校，一律附設外，並由各縣屬的學區，按照地域，分別設立。

（三）文獻的發揚　省政府爲發揚先賢文獻，以資社會觀摩起見，曾陸續翻印曾文正公全集，左文襄公全集，船山遺書等書數千部；又商務印書館出版之萬有文庫，及湖南通志，亦經先後購置數百部，分發全省各縣公私立圖書館、各機關、及各學校，以供衆覽，藉廣流傳。

（四）體育的設施：（1）省立公共體育場　省立的公共體育場，係就協操坪

的舊址改建，於民國十八年的秋季落成。內設球場，跑道，游泳池，並具備各種運動器械，設管理員一人，負責指導各項運動。(2)體育委員會：教育廳依照教育部頒國民體育實施方案的規定，於二十二年六月，成立湖南體育委員會，聘請體育專家，充任委員，按照實施方案，計劃並督促全省的體育設施。各縣市體育委員會，也經先後成立。二十三年九月，該會第一屆委員任期屆滿，特召開改組成立大會，修正原有章程，增設委員名額，以謀體育計劃的改進。

(五)戲劇的審查：民國十九年，教育廳會同省黨部等機關，合設立戲劇審查委員會；關於電影方面，仍然遵照國民政府所頒佈的電影檢查法，及教育內政部電影檢查委員會的各項法令，執行檢查。其他各種戲劇，按照戲劇審查規程辦理，並積極進行有關改良戲劇的各項工作。

(六)特殊的學校：湖南省區救濟院盲啞學校，原來叫做導盲學校，係由私人創辦的。內只設盲生一部；民國十九年一月，由湖南省區救濟院，根據內政部的命令，接收辦理，增設啞班，並改今名。

丙　關於教育行政方面

(一)鞏固教育經費：(1)湘省的教育經費，二十二年度，計列銀二百六十四萬一千四百五十九元；其中由湘岸權運局代徵的鹽稅附加，爲一百二十六萬元；餘由省政府撥付。鹽稅附加，係屬獨立的性質，設有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負責管理。二十三年度的鹽稅附加，已較上年度的每月加撥一萬五千元；二十四年度的擬再增加上數；將來擬更指定的款，俾省教育經費，完全獨立。(2)市縣區教育經費：湘省市縣區教育經費的來源，約爲田賦附加，各種雜捐附加，及祠廟捐款等等，除田賦附加，雜捐附加，還易於稽考外，其祠廟的捐款，就沒有一定的確數了。因各縣地方教育的經費，當徵收的時候，往往因人因事，零星湊集，其由祠廟捐助的，或以祠主的變賣，或以穀價的低昂，所捐的款，因此未能確定。並且各區的中間，貧富並不一致，間有怕他區相侵，故意匿其數目，以多報少的；甚至有因地方與匪區相鄰，供應頻繁，專賴教育經費的不公開，而可以苟延旦夕的。種種複雜情形，殊出尋常意料之外。現在正在切實整理，凡祠廟所捐的租穀，均令以劃分田地爲主，不以每年所收的租穀計算。其他田畝附加等項，也正在設法釐訂，各區的教育經費，都由教育局統籌支配，如遇本縣教育局無法整理的時候，就由教育廳派員去整理。

(二)整理小學師資：(1)遵照部章任用小學教員：教育廳據省市縣督學的報告：小學師資，濫竽充數的極多，而師範畢業生，反一席而不可得。於是規定先自省立小學，市縣立小學，區立聯立小學，及私立高級小學四種起，其教員的任用，應依照部頒小學規程第七十五條辦理；遇不足的時候，纔得援用第七十八條。邊遠縣分，如龍山永綏等十四縣，得用第七十八條第二第三第四各項的規定。其校長的任用，就依照第八十一條辦理；其證書證件，省立小學，及省款補助的小學，逕送教育廳審核，餘送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審核。(2)舉行小學教員檢定：舊任小學校長教員，有不合法定資格，而具有小學規程第七十八，七十九，兩條資格的，也不在少數。倘任廢置，不無可惜。特由教育廳擬具小學教員檢定暫行規程，及委員會組織暫行規程，提請省政府通過，並呈教育部核准，刻已組織委員會，從事檢定工作。

(三)改良學生待遇：(1)社會生活程度日高，貧寒的子弟，籌措學費，頗不容易。湘省雖在財政支絀的時候，對於學生的待遇，及學生的獎進，無不竭力籌畫。現在省立的學校，除師範生免收學膳費，職業生小學生免收學費外，其餘中等以上的各級學校學生，雖收學費，爲數究竟不多。並且設置免費學額，以獎勵貧寒優秀的學生。二十一年的冬季，訂定省內外專科以上的學校本省學生獎學金規程，額定一百名，每名一次，獎國幣一百五十元，業經依照規程，實行核發給領。二十三年

七月，又訂定湖南省國外留學自費生獎學金章程，現在正製發調查表式，分送歐美各國駐外使署及留日學生監督處，切實調查，以便照章審查成績，核發獎金。

（四）舉行畢業會考：湘省中小學生畢業會考，自二十一年上期起，歷經舉行。除小學生畢業會考由各市縣分別舉行外，關於中學生畢業，由教育廳組織會考委員會辦理。現在已經舉行五屆中學生會考，兩屆師範生畢業會考；統計五屆高中畢業的與考人數一千一百二十三人，及格的九百一十一人；不及格的二百一十二人，初中畢業的與考人數七千八百六十六人，及格的五千四百九十八人；不及格的二千三百六十八人，兩屆師範畢業的與考人數六百七十二人，及格的六百四十四人；不及格的二十八人。

三　第一次三年計劃中的教育計劃

湖南教育過去的情形和設施，已如上述；然則將來的湖南教育，將成怎樣的狀態？將如何使其推進發展？其應有整個的方案與嚴密的計劃，自爲事實上的趨勢，也就是必然的要求。省政府最近頒布第一次三年施政計劃，關於教育之部的推進程序，有周詳的規定了，現在把他擇要摘述如後：

甲　教育行政

（一）第一年（卽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力行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爲實行黨化教育的根本計劃，湘省決定遵照這個原則，竭力奉行，以求發揚三民主義的教育。（2）切實推行中央法令：國民政府行政院教育部頒發的一切關於教育的法令，遵照實施，竭誠遵守。（3）遵照中央教育法令，釐訂各項教育實施規則：爲推行中央的教育法令計，擬將各項章則，參酌地方情形，隨時訂定實施規則，以期推行盡利。（4）推行健康教育：省府以學生體格多不健全，不獨有關教育的盛衰，其影響於民族前途的，實非淺鮮。除於二十三一月成立湖南省會健康教育委員會，舉行檢查，頗著成效外，擬自本年開始，實行新定辦法，舉辦學校衛生，暫以八千學生爲限。（5）整飭學風恢宏固有道德：年來學風頹壞，士習囂張，公私立各學校，時起風潮，這固然由於社會環境的不良，也因學校當局平時督率無方，遇事遷就之所致；擬發令整飭，以維持學校中整齊嚴肅的秩序。其於學生個人修養方面，尤須恢宏固有道德，採取經書的精英，使學生童而習之，不使有蕩檢逾閑，繩規越矩的行動。（6）改良督學方法：修正省督學辦事細則，省督學視察的方法，擬於本年度內，將省督學辦事細則修正，改爲普通的視察及特殊的視察兩種：（一）普通視察　以能分往全省巡視各縣爲原則。（二）特殊視察　數人同往一處，爲長期的視察，以謀漸次的改進。（7）愼選各市縣教育行政人員：以後任用校長教育局長及市縣督學，除合於規定的資格外，尤當選用聲望素崇的人充任。（8）舉行教育行政會議：關於各項教育行政的設施，因欲博採衆見，常有臨時會商集議之舉；嗣後於各項教育行政會議，當隨時舉行，以收集思廣益的效力。（9）編製各項教育統計：所有全省二十二年度內各項教育辦理的成績，應於本年度內編製統計表册，以爲計日程功的標準。

（二）第二年（卽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繼續力行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同第一年。（2）繼續推行中央教育法令：同第一年。（3）整理教育單行法規：本年內由教育廳組織湖南教育單行法規整理委員會，將已往教育單行法規加以整理，並將各項教育實施規則，繼續釐定。（4）推廣健康教育：健康教育應逐漸推行各縣，本年內擬於常德衡陽等處各設健康教育委員會，以資推進。（5）繼續整飭學風發揚道德：同第一年。（6）整理各市縣教育行政：（一）將市縣督學規程酌量修改，也如省督學一樣，分普通視察和特殊視察兩種；對於區教育委員，

應負指導的責任，有時並令甲乙兩縣交換視察(二)各縣教育局應備各種教育法令至少於每月檢查一次，記錄其未推行的定期推行；其不能推行的呈請教育廳核示(三)指定交通較便的各鄉村小學為通信處，傳達教育法令於偏僻不易通信的各校。(7)考核各市縣教育行政人員成績擬於本年內由教育廳訂定考核辦法隨時派員赴各市縣分別考查。

(三)第三年（卽民國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厲行健康教育同第二年。(2)培養優美學風發揚固有道德同第二年。

乙　教育經費

(一)第一年（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寬籌省教育經費：湘省省教育經費二十二年度計列二百五十七萬零六百四十二元，除由湘岸權運局代征鹽稅附加一百二十六萬元外其餘一百三十一萬零六百一十二元，均歸省庫支給尚有不敷，擬再設法寬籌務使本省教育經費不致感受困難。(2)厲行教育經費公開：(一)管理辦法：湘省教育經費來源，有鹽稅附加一項，係屬獨立性質；教育廳設有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專司管理責任。教育經費凡屬經常性質的，每月由該會向湘岸權運總局將鹽稅附加經費領回，支配分發。(二)稽核辦法：湘省教育經費稽核辦法，定有各項法令，歷年遵照辦理，尚能收公開覈實的效力，以後對於省立各校會計獨立省立各校長及會計交代辦法，各教育機關建築工程審核辦法，各教育機關建築及購置驗收辦法，仍當切實施行。(3)修建省立各校校舍：省立校舍，頗多陳舊不堪，除已經教育廳逐年興修的外，本年擬先將省立高級工業學校第四期建築，省立常德中學第二期建築，省立高級農業學校第一期建築，省立長沙女子中學附屬小學及省立第一女子職業學校甘家台校舍等，興修完成。(4)保障各市縣現有教育經費：湘省各市縣地方教育經費捐稅實居多數，因近苛雜，常被取消，無法抵補。教育當局，為謀保障教育經費，業經提請省府委員會議決，通令各縣各項教育經費，在無的款抵補以前，所有各項捐稅暫不取消，二十四年繼續辦理。(5)獎勵貧寒優秀學生設置免費學額：湘省對於貧寒優秀學生，曾訂有津貼規程及免費辦法，全省各校，均已遵辦，惟以經費關係，額數還嫌太少，以後擬逐年設法增加，使一般無力升學的貧寒優秀學生，得有求學的機會。

(二)第二年（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繼續擴充省教育經費：本年擬於已經撥定的鹽稅外，再設法寬籌的款充作教育經費。(2)繼續修建省立各校校舍：本年省立各校建築，擬將省立高工第五期建築，省立高農第二期建築，省立常德中學第三期建築，省立長沙女中附小第二期建築，省立長沙女中第一期建築及一師長沙高中一部份校舍興修完成。(3)整理各市縣地方教育經費：(一)請由教育部召集整理地方教育經費會議，邀財政部重要職員及各省教育廳長，財政廳代表等，公同討論切實有效辦法。(二)組織整理地方教育經費委員會，其主要任務(a)嚴定章則限制挪移地方教育經費。(b)依照湘潭縣整理學款辦法，限期責成各縣縣長教育局長如限辦理。(c)集中教育經費於縣政府，另設教育經費管理處管理。(4)統籌購置學校用品：擬於本年內由教育廳組織各校購置圖書儀器委員會，劃定經費統籌支配。

(三)第三年（民國二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增籌省教育經費同第二年。(2)繼續修建省立各校校舍經費：本年省立各校建築，除省立高工，省立高農，省立長沙女中，省立長沙女中附小建築先予完成外，再應興修省立四職及省立衡陽女中附小校舍。(3)寬籌各市縣地方教育經費：自本年起，實施湖南義務教育實施綱領，所需經費，必須由各市縣設法增籌。

丙　初等教育

(一)第一年(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充實小學學額：湘省小學，計有二萬三千五百餘校，學級六萬五千八百餘級，就學的兒童九十六萬七千餘人，平均每級不足十五人。全省學齡兒童，約計三百一十餘萬，失學的還有百分之七十左右。年來農村經濟破產，增加學校，勢所難能。擬就現有小學每級學額擴充至二十五人，那還可多容兒童六十五萬八千餘人，失學兒童數量，可減少至百分之五十左右。(2)檢定小學教師：湘省小學教職員，據最近統計，爲五萬三千二百餘人。其資格，師範畢業的一萬八千二百餘人；其他學校畢業的二萬六千八百餘人；沒有畢業資格的八百餘人。查發展兒童本位教育，以改良師資爲正始的基礎，故當於小學教職員加以甄別，不合格的應受檢定。業經教育廳訂定小學教員檢定暫行規程，呈准舉行檢定事宜。本年除遵照前定辦法，舉行無試驗檢定外，再分區舉辦試驗檢定。(3)取締私塾：關於取締私塾的辦法，曾經教育廳定有湖南省取締私塾規程，呈准施行在案，應再申令各縣教育局切實執行，並由各該縣督學專案列報，以資考核。(4)推行短期義務教育：湘省人口三千一百餘萬，年長失學的兒童，當不在少數，以二十人中一人計算，當有一百五十萬左右；以三十人中一人計算，也在百萬以上：曾由教育廳遵照教育部頒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大綱通飭各縣市辦理，使十歲至十六歲的年長失學兒童，有受教育的機會。本年擬再令各縣市極力設法籌辦。(5)辦理小學教師短期講習會：湘省初等教育，對於各小學校勞作自然音樂諸科，平時的教學方法，課室的設備，以及學生的成績，都感缺欠，亟應加以補救。教育廳曾擬具湖南省教育廳小學教員暑假講習會暫行規則，提經省府委員會議決通過，在二十三年暑假舉辦講習會，一面令飭各縣選派教員，參加講習。成績還很優良；本年擬擴大範圍，於全省分區舉辦。

(二)第二年(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整理市鄉初等教育：湘省各縣高級小學，多獨立設置，而幼稚園數量過少，擬於本年設法整理，使其能夠平均發展。(一)酌量添設幼稚園。(二)高級小學須添辦初級，或與附近初級小學合併辦理。(三)於初級小學中，酌量添辦高級小學。(四)繼續補充學額。(2)實行取締不合格小學教師：湘省業經陸續舉行小學教師檢定，嗣後公私立小學校長教員，自應一律以合於小學規程第七十五條規定資格之一的儘先充任。(3)分區舉辦小學教師短期講習會：小學教師短期講習會，應於本年開始，分區舉辦，俾邊遠各縣小學教員，均有研究的機會。(4)籌辦義務教育：本年於可能的範圍內，舉辦左列各項：(一)現有小學必須擴充學額，每級至少二十五人或三十人，以便多容兒童六十五萬八千餘人。(二)於已成立之各農民教育實驗區，注意義務教育的實施。(三)桃源衡陽兩縣，設爲實驗區，由省立各中學的師範畢業生試辦義務教育。(四)令各縣立鄉村師範，在學校附近劃一小範圍地爲實驗區，即用當地曾受師範訓練的學生試辦義務教育。(五)繼續推廣短期義務教育。(5)救濟邊區小學教育：邊遠縣份如永綏、保靖、瀘溪、古丈、鳳凰、晃縣、城步、通道、江華、大庸、桂東等處，小學不敷分配，辦理亦多敷衍。師資缺乏，經費支絀，實爲學校無法整頓的主要原因。擬定救濟辦法如下：(一)令省立師範學校及省立六個中學的師範班，特爲邊遠各縣多定名額，如投考學生程度不齊時，應另開補習班。(二)凡邊遠縣份在省立師範畢業的學生，由省政府令派赴各該縣服務三年，在限期未滿以前，不得另謀工作，違者得由該縣政府呈請處分；但縣政府對於各該學生，應即分派工作，不得置之閒散。(三)促辦各縣聯立鄉村師範。(四)嚴飭各縣縣長及教育行政人員，切實負責推廣小學。(五)責成各該縣認眞施行短期義務教育。(六)嚴令各該縣切實整理固有經費。(七)飭令遵照湖南籌施普及教育規程第九第十一各條，認眞籌集教育經費。(八)設法恢復民國十八年第六十七次省府會議議決，凡省

稅不滿一萬五千元的各縣，每月由省款酌量補助小學經費。(九)劃定龍山、永綏、桑植、保靖、古丈、乾城、鳳凰、晃縣、通道、城步、江華、桂東、大庸、瀘溪等縣為邊遠縣份，特設視察指導員三人，專赴各該縣指導教育一切應行改進事項，視察指導員期限暫定六個月。

(三)第三年(民國二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增設市鄉小學：本年內除通令各縣市除竭力補充小學學額外，應酌量增設市鄉小學，儘量收容學齡兒童。(2)提高小學教師待遇：擬於本年開始，由教育廳修正小學教職員待遇規程，通行各市縣，斟酌財政情形，逐漸實施。(3)推進義務教育：湘省義務教育，曾訂有湖南義務教育實施綱要，擬自本年開始，於可能範圍內，分年試行。其辦法如次：(一)由教育廳負責辦理的：(a)籌備開辦省立第二師範學校。(b)初級中學第三學年，加授關於教育的科目的制度。(c)督促各縣立或聯立鄉村師範，實行擴充班次。(d)遴聘富有小學教育經驗的人員，分赴僻遠各縣主辦短期教育研究所。(二)由各市縣政府及教育局負責辦理的：(a)各市縣設義務教育實驗區。(b)劃定實驗區內的小學區，積極籌備設立學校，期於本年內成立。(c)依法籌集實驗區的教育經費。(d)督促或派員協助各學區教育委員，自治人員，分劃各該學區內的小學區。(e)督促各小學區，開始籌集小學教育基金。(f)擴充縣立或聯立鄉村師範班次。(g)開辦短期教育所。(三)由各區教育委員負責辦理的：(a)劃分各該學區為若干小學區，同時督促各該小學區內的人民，推定小學籌備員。(b)協同地方自治人員及各該小學區的小學籌備員，着手籌集教育基金捐。(c)督促各小學區所在地的自治人員，及小學籌備員，調查各該小學區內的學齡兒童及失學兒童的確數。(d)調查本學區堪任小學教師的人數，預備供給新增小學的教師人選。(e)協同地方自治人員，調查各小學區內所有合於湖南實施普及教育規程第十條的規定的各項教育經費，切實整理，以求教育經費的增加。(f)協同自治人員，及小學籌備員，積極籌備成立各該小學區內的小學校。

丁　中等教育

(一)第一年(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省立中等學校的設置與分配：湘省現有省立男女中學六校，高級工農職業兩校，男女初級職業七校，男師範一校。並於男女中學各附設師範三班。二十二年度教育經費總額，計列銀二百五十七萬六百十二元，內中等學校經費實佔百分之六十七，計銀一百七十七萬七百十三元，比教育部通令規定的各省市中等學校設置及經費支配標準：職業學校不得低百分之三十五；師範學校約佔百分之二十五；中等學校約佔百分之四十；湘省的職業學校經費及中學經費的標準，已經超過頗多，不過只有師範學校經費的標準，相差還很遠。以後關於中等學校的設置分配計劃，擬首先注重擴充師範學校，以求適合前項部定的標準。(2)擴充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班次：省立第一師範，上年度預算只有學生十班，二十三年內已擬擴充為十二班，二十四年並擬擴充為十五班，二十五年擴充為十八班，以後即按照十八班辦理。(3)酌量補助各縣聯立師範學校：湘省各縣聯立鄉村師範學校，設立日多，其補助經費，經省府核准有案的，計沅郡鄉村師範學校，從二十三年度起，常年補助費洋九百元；岳郡鄉村師範學校，郴縣鄉村師範學校，均各補助開辦臨時費二千元。至其他的各聯立鄉村師範，也擬分別酌給補助；或有為經費所限，不能聯合籌辦的，也擬設法促其聯合，並按照前項岳郡鄉村師範學校成例，給予開辦臨時經費。(4)整理公私立各中學校內容：(一)關於教學的：(a)教科書採用，應呈報教育廳審核，是否經部審定？是否合於新標準？(b)各校應組織教學方法研究會，研究教學方法，總期減少注入式的講演，自然科學宜注意自動實驗。(c)勞作教學，應由各校聘

請適當的教員或技術人員爲技術上的指導。(二)關於訓育的：(a)學生自治會的組織，教育廳擬定一較詳而又有活動餘地的辦法，令各校施行。(b)勞動實習，各校長均應盡量提倡。(c)教員應與學生同甘苦，以身作則，感化學生。(5)改進職業教育：教育廳已訂有職業學校改進方案，籌劃進行，現又訂定各級職業學校課程要目原則如次：(一)關於高級工業的：(a)酌增學生生產作業時間。(b)順應工業趨勢，授以時代需要的技術與知識。(c)避免教材重複。(d)注重各科相互連絡。(e)充實基本知識，並養成學生自動研究能力。(二)關於高級農業的：(a)科系應按照社會需要，分別設立。(b)學生課程，宜約以求精，不務廣博。(c)主科實習與實驗學分，應佔該科學分二分之一。(d)在該校農場及林場設備未完成前，學生須赴教育廳指定的農林場實習兩個暑假，得有各該場證明書的，方准畢業。(e)實驗與實習，應由該科教員擔任。(三)關於初級以下各職校的：(a)課室以內的作業與實地工作時間，應各佔半數。但將現在從事生產作業人員予以短期訓練的，得減免校內實地工作時間。(b)國文，公民(或黨義)體育及其他通習科課程所佔時間數之和，不得超過課室以內的作業時間五分之二。(c)女生各科課程暫行要目，一律添加普通家事課程。(6)充實職業學校設備：(一)完成高級工業學校教室辦公室的建築，修理各科工廠，並添置機械科，電機科，應用化學科，各項機械。(二)完成高級農業學校遷移計劃，建築校舍，設置五百畝的農場，二千畝的林場，並確籌經費，舉辦農業推廣事業。(三)擬定計劃，逐漸充實其他各省立職業學校的設備。(四)關於各市縣職業學校設備，應責成各該縣市擬具具體計劃，呈候核定，以憑改進。

(二)第二年(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籌設省立第一女子師範學校：擬從本年開始，以三年籌備完成，中經三個年度，各分籌開辦費六萬元，共計十八萬元；以三萬元購買校址，以十二萬元建築校舍，以三萬元作設備經費。其組織與班次，都按照省立第一師範學校辦理。(2)繼續改進公私立各中學：(一)省立常德、衡陽兩中學，逐漸改爲高級中學。(二)縣立初中，設法合數縣力量，改爲聯立初中。教育廳並應詳定辦法，通令辦理。(三)關於建築方面，由湖南省立各教育機關建築委員會，參考東西各國校舍圖樣，訂定校舍建設圖樣及標準。至於圖書儀器，及一切應用的校具，聘請專家，擬定最低限度的標準，以便各校有所遵循。(3)培養職業學校師資：先就省立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省立高級農業職業學校，省立第一女子職業學校，增設職業學校師資訓練班，招收已有相當修養，業在職業學校畢業的學生，予以一年或二年的師資訓練，以期養成各初級及簡易職業學校的職業科教員。(4)推廣各市縣職業教育：關於各市縣職業教育的改進，曾經教育廳職業教育研究委員會議定辦法，擬於本年內施行如次：(一)各市縣現有高級小學，儘量添設職業補習班。其有改辦可能的，也可改辦職業學校，附設小學班。(二)各縣初中，一律添設職業補習班或初級職業班；遇必要時，得改辦職業學校。(三)勸導各縣社會團體，如商會，工會等，創辦職業補習學校。(四)以省款特別補助邊遠各縣私立職業學校。(五)民國十六年計劃創辦省立職業學校十二所，現已成立七所，其餘五所，逐漸完成。(六)職業教育，應分別注重農，工，商，家事，等科。

(三)第三年(民國二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實行中學師範劃分辦理：(一)省立長沙高級中學的高中師範科，併入省立第一師範學校。如還有添設師範的必要，遵照部章附設特別師範班。(二)常德中學衡陽中學的高中師範科，在另辦師範學校時，併入師範學校。(三)衡陽女中桃源女中高中師範科班級較多，改爲師範學校，仍附設高中普通科及初中部。(四)縣聯立中學附設師範科的，酌改爲簡易師範學校，或將師範科，併入鄰近的師範學校。(2)切實改進師範教育：

(一)私立師範學校改辦訓練專科教育的師範學校或中學。(二)師範學校的設備，力求充實。(三)課程確照部定科目時間表辦理。(四)訓育方面充分利用學生活動能力。(五)在鄉間推行中心小學制。(3)實行職業學校與實業機關的聯絡合作：關於職業學校與各實業機關的聯絡合作，曾由教育廳擬有學校與工廠聯絡辦法如次：(一)屬於政府的：(a)請實業部通令國內公私立各大工廠，儘量容納實習學生，並分別規定實習生名額及津貼。(b)政府通飭各工廠及各機關的技術部分，應儘先任用職業學校畢業生。(二)屬於學校的：(a)學校教育，應注意實際技術與養成耐苦習慣，俾適於工廠的生活與需要。(b)學校應編輯定期刊物，連同出品，分送省內外各工廠，藉廣宣傳，而資聯絡。(c)高級職業學校校長，教員，學生，定期分赴各大工廠參觀考察。(4)廣設職業學校及職業補習班：關於推廣職業學校及職業補習班，曾由教育廳職業教育研究委員會議定辦法如下：(一)關於農業方面的：如改良土地，防止害蟲，養育家畜，施用肥料，以及養魚，養蜂，種樹，栽果並園藝等項，於農隙的時候，招收初小以上畢業的農家子弟，予以定期的訓練。(二)關於工業方面的：如彈紡，染織，衣，帽，鞋，襪，糖酒作坊以及竹，木，籐，席，棕，麻製品等業，酌設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班，以養成其生活的技能。(三)其他職業的：如理髮，看護業，鋼，鐵，泥木工以及各種商業等，酌設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班，以資改進。(5)完成中等學校設置及分配標準：中等學校設置及分配標準，依照預定方案完成後，每年計增經費近三十萬元，則師範學校經費分配的百分數，當然已經提高，而職業學校如各高級職業及女子職業學校增加職業學校師資訓練班，各初級職業學校增加藝徒班，各私立職業學校增加補助經費等項，預計數年後增加的常年經費也約有十萬元。那麼二十六年度全省中等學校經費，除中學無多增減外，其餘師範職業兩項，共須增加近四十萬元，連舊有預算總計，二十六年度本省中等學校經費即行二百一十餘萬，其分配如下表：

學校別	預算數（銀元）	百分比
職業學校	七四七、〇二八	三五・三五
師範學校	五六三、八四一	二六・七〇
中學校	八〇一、八四四	三七・九五
合計	二、一一二、七一三	一〇〇

這分配表與部定標準完全適合。

戊　高等教育

(一)第一年（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充實湖南大學內容：省立湖南大學，內分文理工三學院。（詳二節）本年對於該校各系課程內容，但求質的改進，不求量的增加。所有理學院科學館，業於二十二年度興工，於本年內完成該館各項建築工程。再籌畫該館設備。(2)整理省內各私立專科學校：湘省私立專科學校，原有湘雅醫學院及羣治法政專門學校。（詳二節）教育廳爲注重人材教育起見，當遵照部令，隨時考查整理。(3)考送留學歐美及日本學生：湘省考送公費留學生暫行規程，規定每年考送歐美留學生兩名，日本留學生八名，所習科目及留歐國別，視需要決定。（詳二節）二十三年業經考送留德留美留日學生各一名，本年仍照章繼續考送。(4)核發專科以上湘籍學生獎學金：湘省設置省內外專科以上學校湘籍學生獎學金額一百名，計省內學校三十名，省外學生七十名。研習實科學生，得占獎金名額半數。每名一次獎國幣一百五十元。各專科以上學校於每學年結束後一個月內，選擇該學年內成績最優的湘籍學生，連同成績，造册送教育廳，組織審查委員會審查，依照名額，擇尤給獎。上年業經實行核發，本年仍當繼續辦理。(5)實施國外留學自費生獎學金辦法：根據教育部國外

留學規程第三條的規定，湘省訂有國外留學自費生獎學金章程，本年即應實施。

(二)第二年（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籌畫完成省立湖南大學各院系設備；本年籌建工程館，體育館。他如增建文學院，實習法庭，理學院新式化學工程實驗場，工學院電力廠及各項設備等，均擬斟酌財力，擇要籌辦。(2)考查省內各私立專科學校成績核給補助金；省內各私立專科學校，辦理優良的，由教育廳依照湖南省款補助私立學校暫行規程的規定，給予補助金，已受補助金的，照章增加其補助等級。(3)繼續考送歐美及日本留學生：同第一年。(4)繼續核發專科以上湘籍學生獎學金：同第一年。(5)繼續實施國外留學自費生獎學金辦法：同第一年。

(三)第三年（民國二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籌設省立湖南大學農學院；省立湖南大學，位於省垣的岳麓山，該地頗適宜於農事上的試驗。本年擬在該校籌設農學院，以培養農業專門人才。

己　社會教育

(一)第一年（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充實省立社會教育機關內容：(一)中山圖書館繼續徵求及添購圖書，並整理定王台舊存版片，儘先印行曾文正公全集。(二)農民教育館應推廣已設的農民教育實驗區，增設婦女及成人補習班，短期義務教育班，農民合作社，圖書館閱覽室等。(三)增加公共體育場設備，並添建球場跑道游泳池。(四)民衆教育館及南岳圖書館，但求內容充實，暫不從事擴充。(2)實施民衆教育：湘省對於民衆教育，曾訂有實施綱要，本年即當切實推行。(3)提倡體育及國術鍛練：由體育委員會計劃並督促全省體育設施。各市縣體育委員會未成立的，都限期成立。對於國術訓練，設有省立國術訓練所，民衆國術俱樂部；軍隊中的國術訓練，設有技術大隊。本年注重各學校中的國術的推行。(4)厲行新生活運動組織青年假期服務團；湘省業已成立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並於二十三年開始組織青年假期服務團，利用假期，使青年有服務社會的機會。本年仍當繼續進行。(5)審查新舊戲劇並檢查影片：湘省對於戲劇的審查，曾由教育廳會同省黨部等機關設立戲劇審查委員會，負責辦理。（詳二節）本年仍當執行檢查。

(二)第二年（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繼續充實省立社會教育機關：省立各社會教育機關設備，擬於本年內爲左列的施設：(一)籌備農民教育實驗學校。(二)補刊中山圖書館定王台殘缺版片。(三)繼續徵集南岳圖書館藏書。(四)籌建農民教育館館屋。(2)推進各市縣民衆教育：由省民衆教育委員會，指導各市縣民衆教育委員會計劃，並推行各該市縣民衆教育。各市縣機關團體學校應附設民衆學校，民衆閱報處，問字處，講演所等；並由各縣屬學區按照地域，分別設立。(3)訓練辦理民衆教育人材：於本年舉辦民衆教育講習會，令由各市縣教育當局選送小學以上教職員，社會教育機關職員，各教育團體職員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利用假期，赴會講習。(4)厲行成年補習教育籌設國民訓練講堂；於第一期施行地方自治的長沙等十四縣，設國民訓練講堂，以教育年長失學的人。這項訓練講堂，依市組織法及鄉鎮自治施行法的規定，每星期至少應有四小時的講演；其課程須包括黨義自治法規，世界及本國大勢及本縣情形四項。

(三)第三年（民國二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增設省立社會教育機關：擬俟財力充裕，籌設公共科學館一所，使一般民衆，對於科學知識，得所觀摩。原有省立博物院一所，於十九年七月共匪陷城之役被燬，也擬斟酌財力，徐圖恢復。(2)編輯民衆讀物：擬於本年由教育廳組織民衆讀物編審委員會，辦理民衆讀物的編輯，及審查事項。(3)繼續推進各市縣民衆教育：同第二年。(4)提倡音樂

陶冶國民情性：擬出教育廳聘定專家，整理音樂教材及曲譜，並常開音樂會。

庚　軍事教育

（一）第一年（民國二十四年）實施的事件；（1）培養軍訓師資；湘省前開設軍訓人員訓練班，招考高中以上畢業生，實施極嚴格的軍事教育，畢業後即使負國民軍訓的全責；本年仍應繼續辦理。（2）整頓學校軍事訓練：湘省高中以上學校軍事訓練整頓計劃，業經湖南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擬訂如下：（一）舉行軍訓人員考績。（二）製定軍訓人員外出請假規則。（三）製定軍訓人員住校規則。（四）整齊軍訓人員服裝。（五）力求軍訓人員住室內務整齊清潔。（六）實行軍訓人員懲獎條例。（七）取締學生算術科的缺席。（八）整齊學生服裝。（九）實行內務計分。（一〇）增加技術鍛鍊。（一一）舉行期終檢閱。（一二）舉行優良射擊比賽。（一三）處罰破壞紀律的學生，以樹立嚴明的紀律。（一四）注重絕對服從，力矯時下囂張的風氣。（一五）厲行個別訓話。（一六）派員視察各校，考查內務，測驗術科，觀察學生行動，心理體力等等，予以批評，以資改善；並舉行講演。（一七）組織畢業考試委員會，舉行軍訓期滿學生畢業考試。（一八）頒發考試規則。（一九）各校軍訓人員，每週舉行訓練會議。（二〇）調查學生體格，編製比較圖表。（二一）調查各校學生缺課時數，編製比較圖表。（二二）舉行器械體操，拳術，刺槍，劈刺，目測距離，匍匐賽跑，躍進爬山，指揮，游泳等各項比賽。（二三）舉行國恥國際問題等各種講演比賽。（二四）注重各項禮節。（3）實行國民軍事訓練；業經湖南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擬訂本年推行計劃如次：（一）調查全省各市縣壯丁數。（二）調查全省各市縣各級學生數。（三）調查全省各市縣壯年公務人員數。（四）調查全省各市縣郵電船舶鐵路壯年人員數。（五）調查全省各市縣壯年殘廢人數。（六）擬訂組織訓練民衆計劃。（七）擬訂組織訓練民衆規程。（八）擬編實施民衆軍訓預算。（九）設立長沙市民衆軍事訓練處。（一〇）訓練長沙市壯丁（4）厲行童子軍訓練：湘省各初級中學，業經遵章將童子軍列爲必修科，童子軍設備費，已由各校列入預算內作爲經常費。小學童子軍列爲課外作業。

（二）第二年（民國二十五年）實施的事件：（1）繼續施行各學校軍事訓練；本年施行各校軍訓辦法如次：（一）以軍隊紀律管理學校。（二）每學期指定學生成績優良的爲班長，副班長，組長，及副組長。（三）製定班長，副班長，組長，副組長，服務細則。（四）以每校爲大隊單位。（五）班長，副班，任期一期，能秉承學校當局意旨，領導本班，成績優良，品學兼優的，得升充大隊部幹事。（六）規定大隊部幹事職權。（七）規定大隊部幹事資格。（八）規定集中訓練事宜各項。（九）編纂集中訓練課程。（一〇）舉行各種比賽。（一一）繼續前期計劃實施工作。（2）推廣國民軍事訓練：繼續實施上年所定計劃。（3）繼續實行童子軍訓練：同第一年。

（三）第三年（民國二十六年）實施的事件：（1）繼續施行各學校軍事訓練；本年各校軍訓辦法，規定如次：（一）規定軍訓期滿學生組織，每班設班長，副班長。（二）班以下設組，每班分三組，組設組長，副組長。（三）班長，副班長，組長，副組長，以歷期品學兼優，平日毫無過犯，確能領導學生的，由學校當局派充。（四）規定班長，副班長，組長，副組長職權。（五）規定班長，副班長，組長，副組長服務細則。（六）規定軍訓期滿學生，必要時仍歸軍訓人員指揮。（七）規定軍訓期滿學生內務禮節服裝生活（飲食起居）仍遵照軍訓期間所受的教育繼續施行。（八）規定軍訓期滿學生仍得使用軍訓學生懲獎規程。（九）繼續前期各種要領實施。（2）完成全省國民軍事訓練組織：（一）設立各縣民衆軍事訓練處。（二）將各縣壯丁依照章程編組成隊。（三）飭令各縣軍事訓練處，督飭各行政區的副長，將各該地的壯丁實施訓練。（3）繼續實行童子軍訓練：同第二年。



我對於教育救國之信念及希望

王兆榮

教育雖非救國之唯一途徑，然實爲救國之最要途徑，故吾人對於教育救國實抱有堅確之信念。雖然，我國教育之狀況，至爲可悲。據教育部刊行之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一)每萬人口中，平均受初等教育者僅二百三十人，受中等教育者僅十一人，受高等教育者僅一人。

(二)全國公私立學校，初等教育僅二十五萬零八百四十所，中等教育僅二千九百九十二所，高等教育僅一百零三所。

(三)全國教育歲出經費，初等教育八千九百四十一萬六千九百七十七元二角八分，中等教育四千八百七十一萬三千零五十七元，高等教育三千三百六十一萬九千二百三十七元。

於此而言教育救國，則吾人至低限度有左列之希望：

(一)在世界列强每萬人口中，其受中等教育之人數，美國三百零八人，法國一百七十七人，英國一百一十五人，日本九十三人，意大利五十六人，然悉不若德意志發達，其比例率爲五百二十有五人焉。故德意志在歐戰後雖爲戰敗之國家，受列强之層層束縛，猶能日趨强盛，在國際上取得與列强平等之地位。吾人不言教育救國則已，苟言教育救國，應於最近五年間，增加中等教育經費至少年支九千萬元，使中等學校增加至五千所，如此在每萬人口中，約可有二十五人得受中等教育。

(二)初等教育在救國工作中，其重要與中等教育等，故應於最近五年間，增加初等教育經費至少年支二萬萬元，使初等學校增加至五十萬所，如此在每萬人口中，約可有五百人得受初等教育。

(三)高等教育之狀況，則大異於中等與初等。目下全國高等教育之學校雖僅一百零三所，較諸美國之九百七十六所，固有遜色，然視之德國之二十三所，法國之十七所，英國之二十一所，意大利之二十五所，日本之四十六所，則超出頗多，殊無增加之必要。且以每校平均之學生人數計算，美國九百四十二人，德國六千五百九十二人，法國四千一百一十三人，英國二千七百零一人，意大利一千八百一十人，日本八百七十五人，而我國則僅四百三十人，故在此最近五年中，中等教育縱令能如吾人之希望，增至每萬人口中有二十五人，其緣此而需之高等教育容量，在此一百零三所中，不患無法擴充。再以每學生百人中之教員人數計之，美七人，德五人，英十人，而我國則爲十六人，故在此五年中，高等教育之教員人數，亦

殊無增加之必要。因之吾人對於高等教育之希望，僅在質之精進，而不在量之擴充。此五年中各校雖因設備之增加，教員之選擇，固有經費有所不足，然視之擴充其數量，則所益甚少矣。

（四）據前述統計，受初等教育者二百三十人，中等教育者十一人，高等教育者一人，爲此不能受中等教育之二百一十九人，及不能受高等教育之十人計，在初等教育及中等教育之過程中，理應注意其職業問題。吾人固不希望增設若干之職業學校，而希望一般初等教育及中等教育之課程，能涵升學與職業兩義於其中。凡屬雙方必需之課程，訂爲通習，其偏於一方者，訂爲專習，使學子得由其志趣與環境定其將來所採取之途徑，而抉擇其所習之課程，庶現行之學校，不僅爲升學之預備，而負笈其中者，當可減少不能生產之弊也。

上述數事，僅就我國教育之制度及實際狀況應改進者言之耳，而教育之精神若何，固別爲一事也。蓋教育救國云者，必先有可以產生多量救國人材之教育，始能由教育而達到救國之目的也。現在之學校教育，果能完成此應有之使命乎？

夫救國之人材，不僅具有智識已也。任重致遠，固有待乎道德之培修，而去貪污，戒豪劣，亦深賴於人格之涵養；而現代之學校教育，大都忽之。教者學者咸僅以學校所訂課程之授受爲職志，學者固不問其他，教者於其他亦不能問，不欲問，所謂學校也者，質言之，一智識販賣店耳。姑無論現行學制，一年之中休假約占三分之一，加以種種人事之滯阻，讀書更是無多，授受自屬有限，縱令能極販賣之能事，苟不解所以作人者，則寇兵盜糧，於國家民族之復興，其又奚益。歐美各邦之能構成其健全之社會，未始非各有其道德之訓練也。吾人欲與之抗立而自存於世界，自應於輸入歐化之外，別求修養道德之方。考之國家法令，其在小學也，則曰：發展兒童之身心，培養國民之道德基礎；其在中學也，則曰：發展青年身心，培養健全國民；其在大學也，則曰：切實陶融爲國家社會服務之健全品格。始終一貫，注意周密。特現代之學校教育，未能一一切實奉行耳。教育救國乎！教育救國乎！今後果相率致力於此，蔚爲習尚，擴之八方，由己及人，移風易俗，則垂危之邦，庶幾有豸。

新編金陵名勝寫生集

附新都最新遊覽指南

周玲蓀編繪

彩色精印二册　各一元

此書原版燬於一二八之役，近由編者重行編繪，內容煥然一新。第一冊爲油畫，第二冊爲水彩畫，係將首都名勝古蹟，實地寫成彩圖二十六幅，用彩色版精印。每圖均有襯頁，用中英文對照說明史地上之事實。卷首有中英文最新首都地圖；卷末附最新首都遊覽指南，敘述新都各項事業，異常詳盡。愛賞首都名勝者得此可當臥遊，遊覽新都者攜此可作指針，中等學校可採作習畫範本。

商務印書館出版



波蘭的民衆教育與民族復興運動

陳劍脩

一　歷史的背景與現在的情狀

在一九一八年以前，講到波蘭國家的文化和教育發展的可能性，是陷於一個最壞的狀態中。但是波蘭曾作最大的努力去反抗這種情形，並且戰勝大多數民衆的愚昧。尤其是在被佔據部份的波蘭地方，其國家教育的自由發展往往被統治者阻礙，此種情形尤著。

「由教育以達到自由」一句話變成了波蘭所有的教育工作人員的口號，所以他們的教育運動總有些與政治運動有關。當波蘭淪亡之日，愛國青年既缺乏政治上的力量，就不得不退而爲教育的企圖，以冀祖國文字，不至喪失，國民思想，依然保存。所以當時祕密結合極多，最主要的即開辦學校，集合青年民衆以共謀它日國祚復興的基礎。他們固然經過統治者不少的壓迫和解散，然屢仆屢繼，終竟是百折不屈的。

在昔德屬波蘭，民衆圖書館協會創立於一八八八年；奧屬波蘭，小學協會建設於一八九一年；而俄屬波蘭，對於教育本來採取愚民政策，故人民知識程度極其落後，波蘭學校的協會叫做"Maciery"的竟至一九〇五年始成立。

除了上述協會成立於十九世紀末或二十世紀初之外，Krakow and Lwow 兩大學並組織「大學擴充」講演，以期廣佈教育於大多數民衆之間而有所貢獻。各種職業工會的教育委員會並且仿效西歐性質相近的會社，組織民衆大學。那 Miekiewicy People's University 於戰前在 Krakow and Lwow 兩地方非常活動。最重要的莫過於「教育中心」，這種中心在從前俄屬波蘭，推行各種教育工作，雖屬祕密性質，卻順利無阻。

一直到一九〇五——一九〇七年俄國革命爆發的時候，波蘭教育運動纔公開的進行。其中有兩個組織，一爲「波蘭文化」，一爲「全民大學」，特別活動得厲害。雖然如此，碰着政治上的反動起來了，這些工作便爲帝俄當局所禁止。欲想教育的擴張，勢非另立根基，徐圖發展，難以收效。祇在可紀念的一九一八年波蘭復興獨立之後，大勢方煥然丕變。波蘭政府於是直接負責辦理民衆教育，並在教育部內設立專管民衆教育的司科。無數的地方團體同樣的對此運動發生興趣，從此逐漸推到全國家，每年都有新的組織成立。但因波蘭民衆教育的歷史背景特殊，和別的國家不同，所以她的民衆教育必須限制在一班沒有受正式教育的機會的成年人身上。而且波蘭的民教運動一向是傾向於與普通的社會活動

相聯結的，譬如合作社運動，農業推廣教育，地方行政，社會事業改良等運動，卽其例子。其工作方法在波蘭新共和國境內各處不同，時常表示一種地方性質來。

二　民衆教育的種類

在波蘭最尋常而易見的民衆教育，卽是特殊民衆班。這些班級大概在夜校舉行，非爲文盲，卽爲略受初等教育的人而設。在鄉村，民衆班只於冬季開課，連續三期；在城市除了暑假外全年開課。它們的課程多半是四年的。華沙(Warsaw)市政府辦理此種教育最著成績；其它的地方當局也照例的兼辦，有的地方且歸社會團體自動辦理。各課目的教授普通是小學教員擔任。

另外一種的民衆教育是公開講演，最通行的是有系統的講演。許多機關裏面收藏很豐富的鉛版(Cliches)，因此作種種幻燈表演，把這類講演廣播出去。

談到波蘭民衆大學也有兩大種：一種在城市的，給予許多高級課程，與民衆班銜接，其它一種爲各地方的民衆大學。後一種一方面是補習性質的課程，一方面訓練社會服務人員。此外還有綿延數星期之久的暑期學校，其目的在鼓勵現任教員和一般教育界人士盡力於國家的社會、經濟、文化等生活。但此類暑期學校目前只有五六處而已。與上述相類似的一種，就是普及函授學校，差不多有五千學生了。它的目的在使各省民衆都能享受這類推廣知識的利益，而且獎勵自動研究，刊印一種叫做「生命與知識」(Life and Knowledge) 的有期刊物。同樣的方法也曾用去訓練合作運動的工作人員。

爲鄉村青年的福利起見，因襲丹麥制的鄉村民衆大學也在進行組織中；這類大學約略分爲青年男女兩種班次。現有五所，其中有一所仍用德文教學。此種教育的驚人特質是一般青年之熱烈的參與國家的文化事業。鄉村裏的青年並且聯合起來組織所謂「青年會」(Young men's Association) 這種現象目前充滿了波蘭全境。此與別國的表面上相類似的運動不同，因爲它側重教育的與文化的方面，實事求是，而別國的完全在政治方面用心計，藉以達到宣傳的目的。

在都市呢，青年人相聚而組織青年工人團(Circles of Young Workmen)或叫做 Swietlice 俱樂部。這類俱樂部的組織特別在華沙發達。主辦這種事業的人時常組織夏令旅行隊，其規模有如男女青年會或英國的所謂居留地。波蘭各城市並且有一種很強烈的趨勢去建立特殊房舍做民衆教育和文化生活的中心。它有一個固有稱號叫做 People's Home (民衆的家庭)有些爲地方團體所設，很多的爲幾個會社共同努力而成，在今日已有八百八十一個之多。「民衆的家庭」給一個最大的機會去試驗各種的民衆教育，因此在一定的地方往往變成某一定的地方社會生活的中心。

民衆教育中的最重要的一端，卽是公共圖書館。據新從波蘭考察教育的專員某君說，這種工作尚未達到充分的理想的地步，雖然圖書館本身就是含有教育意義。在丹麥，在北美合衆國，早有顯著的現象，而在波蘭，國會的圖書館法尚在預備中。至於戲劇表演，社會聚集，通俗娛樂，國家佳節「如國慶日等」多少可算做民衆教育的活動，都是由文化團體組織；其中訓練音樂唱歌隊等更形成他們的特色。華沙市政府不消說很同情於合唱會及通俗音樂演奏的設立，卽在西波全境也到處有此風氣。凡是到過波蘭的，無不稱讚其文藝的美麗，以爲得着叔班(Chopin)的遺澤。

講到書籍出版物，卻有兩種：(一)給普通民衆讀的通俗書籍，如民衆學校的教科書，雜誌等。(二)給教育工作人員的書籍。一個特殊的書目表近始頒布。

許多教育機關都發行他們自己的刊物，最著名的有 Polish Adult Edu-

cation 和 Polish Education 兩種。

還有一種在軍隊裏厲行的民衆教育。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波蘭國會中曾通過一種士兵的初等教育强迫令，主持的人即是他們的官佐或特約的教師。此種工作至關重要，給予每個士兵於軍事訓練未完畢之前先具備有閱讀和寫作的能力。

此外關乎民衆教育的重大工作要算師資訓練，凡能夠培養師資的課程和教學總是隨時供給的。爲準備小學教師能做民教教師，有一種速成科的組織，約五六月即可成功。較長期的課目，也不過由六星期以至兩月，性質正復相同，每年都在華沙開設，準備圖書館館員去做民教教師的課目，卻有延長數月之久的。有許多社會團體或教育機關都認識了訓練民教教師及社會服務人員的高等學校的必要，因此於一九二五年在華沙自由大學(Free University)裏創設一個社會服務和教育工作系。這系包含四組：(1)民教教師和講師；(2)圖書館員；(3)城市的和鄉村的社會服務員；(4)兒童保護人員。修業期限，各爲兩年，兩年後提出論文和通過口試後方得畢業領憑。這系的入學資格約分兩種：(一)至少須有一年的社會服務的經驗；(二)優先權給予曾經受過大學教育的人。截至目前爲止，經過此種訓練者共有二百餘人。其經費完全由國家或市政當局供給。

三 民衆教育的組織

波蘭的民衆教育是建築在三個原素上的：國家、市政府和社會團體。國家於教育部設民衆教育司以行使關於民衆教育的職權。它的責任在登記和調劑這些工作，並加以社會的組織和郊外的新試驗工作。因爲希冀這部分的工作要科學化，波蘭教育部在一九二三年成立了「民衆教育的中心」(Centre for Adult Education)，內有五六千本討論民衆教育的書籍和各種外國語言的相近學科的東西。總之，這類中心造成一種基礎使民衆教育將來能作科學的進行和研究。並且召集大規模的會議以討論與民教有關的問題，所有對於這問題有興趣的團體或個人都參與過。到現在已經有過十四次這樣會議了。

自一九二二至一九二三年，波蘭教育部刊布「民衆教育」月刊以後，竭力推行各種民衆教育。我們不必列舉它的事業，只須一看波蘭民教預算的數目字可想而知。在一九二八至二九年年度，它的數目已達到四六六、○○○波幣，至一九三一至三二年度便增加到一百萬波幣以上，如此突進，實是令人意想不及的。上述民教所消費的數目極巨，我們知道了，但不可誤會各地方對於民衆教育的推行是受國家任何法律規定的，不，它確是出自國民願意的。試觀市井間和許多市政府繼長增加的對此事發生興趣，那自動的精神幾乎用不着解說。以平均數目說起來，一個縣當局每年爲民教約費五十萬波幣，幾個市政府合攏起來差不多要用三百萬波幣。

有兩種私立的機關表示出來有民衆教育活動；一種就是社會團體如合作社、職工會、農會等等，這些團體裏面本來早就有教育成分的東西，另外一種是完全致力於教育和文化工作的團體。最後一種又能再分爲兩派：一即應付種種民教問題，如所謂民衆學校、圖書館、民衆俱樂部等，幾乎佈滿波蘭，無一處看不見；二即專盡力或專業化於一種特殊的教育，而且有一種專以籌款主辦文化或社會事業爲目的的機關，叫做教育文化庫(Treasu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這種銀庫管轄得近十七個屬於社會性質的教育聯合會的機關。這些是波蘭民衆教育的組織的梗概。

四 教育會社的聯合

有些會社分道揚鑣，但是多數則操合（1）波蘭教育協會的組合；（2）社會團體的教育聯合會，共策進行，以完成民衆教育的大事業。先說波蘭教育協會的聯合，包含在波蘭各地民衆教育範圍內活動着的一切組織。試分舉數種如下：

（1）初等學校協會，總機關在 Krakow，它的事業最活動的地方是在波蘭南部，從前屬於奧大利。奧國在那裏雖然採壓迫政策，但對於原來的學校除修改課程之外，並沒有予以巨大的摧殘，一般教員且能享受相當的教學自由。學校縱不算多，教師反覺不缺乏。一般教育的發達，尤其是民衆教育的質量，總在波蘭其餘各處之上。

（2）民衆圖書館協會，總機關設在 Poznan，它行使權力於波蘭西部，即是從前德屬的地方。教育狀況還不算太差，但是德國人一味取同化政策，以期達到消除波蘭人祖國觀念爲目的。所以教育的結果，不利於波蘭，而在養成德國的國民，固然名義上波蘭人有享受教育的機會，實則只限於少數人，而且無益呢！

（3）波蘭麥西爾茲（Macierz）學校協會，總機關在華沙，其影響所及的爲波蘭東部及其中央。這些地方原屬俄國，俄國一向採愚民式的教育，在屬地尤其厲害。所以高級學校，數目極少，初級學校，大半擁擠於城市，至於鄉村民衆教育等越是談不上。唯其壓迫得凶很，各種祕密會社，愈加聯絡，關於教育復興早有相當計劃，所以新教育部成立，所有工作人員，多爲那邊當初革命份子，後來本此計劃，擴大而爲波蘭的國家教育系統。

以上係敍述波蘭教育會社的聯合，現在略言各種社會組織的教育聯合會。這種聯合會包括所有能够組成教育各部分工作的社會組織：

（1）波蘭小學教師的組合。（2）波蘭消費合作社的組合。（3）農業組合的總同盟。（4）民衆教育館。（5）普及函授學校。（6）大衆劇院的組合。（7）勞工大學協會。（8）鄉村青年總會。（9）華沙自由大學的社會服務及教育工作系。（10）波蘭圖書館員的組合。（11）華沙公共圖書館協進會。（12）鐵路職工會教育科。

以上隨便舉來，便有如此之多，實則稍一研究其性質的組合，自然都含有重大的教育價值，誠然，不勝其介紹呵。

總之，波蘭爲一新興的國家，對於教育上的努力，實在有一日千里之勢。上述四端，僅是就其屬於民衆教育者而言，够使我們羨慕不置！若略微推廣一點，她的職業教育帶有民衆教育色采的尤多。波蘭職業學校，程度不等，大概都爲成年工人而設。其目的無非給工人以完備的訓練，去增進他們的技能，加富國家的經濟和生產能力。選幾個例子來說：（1）技匠學校或訓練班及藝徒補習班，入學學生須曾肄習過小學四年。（2）機師學校或訓練班，入學學生須肄習過小學六年。（3）工業學校，收七年制小學畢業生。（4）高級工業學校，收中學第六級學生。他們的實習以工場爲主，但須先了解物理化學算學製圖等基本科學和技術。至於普通學科如波蘭文、宗教、歷史、公民、體育、衛生、軍事訓練、倘仍欠缺不全，仍須責令補習。這些是我談完正式的所謂民衆教育之後舉例補述的，深望讀者要明白波蘭復興運動中民衆教育盡的力怎樣偉大了。

附註：此文內容多取材於波蘭政府印行之 Education in Poland -1928 — 書內；並得諸我國前年派赴歐洲考察之專員郭有守李熙謀兩先生口頭及書面報告以及中波文化協會波蘭友人談述之處亦不少，藉此誌謝，并表示不敢掠美也。但文責由作者自負，不可以他人當之耳。

廿三，十二，廿八，南京，中大。



張之洞氏之教育思想及其事業（上）

鄭鶴聲

一 傳略

張之洞氏，字孝達，一字香濤，又字香巖，中年以後，自號壺公，又號無競居士。晚號抱冰老人。督兩廣時，創廣雅書院，故又稱廣雅（註一）。河北南皮人。曾祖怡熊，浙江山陰知縣；祖廷琛，福建古田知縣；父瑛，署貴州貴東道（註二）。因是產貴陽（註三）。生於清道光十七年，卒於宣統元年（西元一八三七——一九〇七）。短身巨髯，風儀峻整。涖官所至，必有興作（註四）。蓋「抱體國之忠，救時之略，膺疆寄垂三十年」（註五）。其平生事蹟，非本文所能盡，茲略述其履歷暨有關於教育事業者如次：

（一）幼年出身與着手教育　氏生長世胄，有大略，記誦絕人，務博覽爲詞章，有神童之譽。少從韓超胡林翼問故（註六）。年十六，舉順天鄉試第一。同治三年成進士，以第三人及第（註七）。時太平軍事方興，詔廷對勿拘舊格式，氏縱陳時勢，洋洋數千言，識者以擬蘇長公陳同甫。

六年，充浙江鄉試副官，旋督湖北學政。十二年，典試四川，就授學政。四川地處西陲，軍事甫靖，士未知學，氏會商前總督吳棠奏設尊經書院，擇郡邑之秀者，肄業其中，聘名儒督課之，一切章程，手自訂定（註八）。著輶軒語（註九），書目答問（註十），示蜀士以讀書之法。道咸以來，士溺於陳腐時藝，愈益不學，自是後進乃略識讀書門徑（註十一）。其所取士，多雋才，游其門者，皆私自喜得爲學塗徑云（註十二）。

（二）中年言論與辦理國防教育　氏雖以文儒致清要，而遇事敢言，且能切中時弊，其才亦足以濟世。光緒二年，奏陳川省試場積弊，因上整頓八策，請敕部核議。十二月，充文淵閣校理。五年，晉國子監司業。四月，以吏部主事吳可讀奏預定大統，敕廷臣議，上疏駁之。七月，以星變地震，奏請修省。八月，擢詹事府左春坊左中允。九月，晉司經局洗馬。十二月，使俄大使崇厚與俄擅訂新約，氏論奏其失，請斬崇厚，毀俄約。疏上，乃逮崇厚職治罪，以侍郎曾紀澤代之，議改約。六年二月，授翰林院侍講。五月，轉侍讀。六月，陞授右春坊右庶子。七月，充日講起居注官。復論紀澤定約執成見，但論界務，不爭商務，並附陳設防練兵之策，疏凡七八上。往者詞臣率雍容養望，自氏喜言事，同時寶廷、陳寶琛、張佩綸輩鋒起，糾彈時政，號爲清流（註十三）。

氏既以經術造士，所至卹寒畯，屏餽賂，冠望一時，數論時政，言皆詳切。慈禧知其負經濟才。七年二月，陞侍講學士，六月，擢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十一月，特簡爲山西巡撫。晉當大祲後，至則首劾布政使葆亨、冀寧道王定安等黷貨，舉廉吏馬丕瑤、錫良等五人，條上治晉要務，折貢品，修道路，捕盜通商，政無不舉，於教育事業，則有令德堂、洋務局，然頗有詆毀之者，閻敬銘力言其賢，遂令權兩廣總督。氏至粵，事皆諮之彭玉麟而後行。八年法越戰起，建議當速遣師赴援，示以戰意，乃可居



間調解，因薦馮子材李秉衡張曜等任將帥，而劾罷潘鼎新。賞罰既肅，軍情大奮，遂建諒山之蹟。十年三月入覲。四月，兩廣總督張樹聲解任，專治軍，以氏代之。未幾，約定，以功賞花翎。氏恥言和，則陰自圖強，設廣東水陸師學堂，創槍礮廠，開礦務局。疏請大治水師，歲提專款購兵艦。復立廣雅書院，武備文事並舉。十二年六月，兼署廣東巡撫。於兩粵邊防控制之宜，輒吏置，著粵海險要圖說上之(註十四)。

氏在粵六年，十五年三月，調補湖廣總督，請修蘆漢鐵路(註十五)，並奏開鍊銅廠，設槍礮鋼藥專廠，暨織布、紡紗、繅絲、製麻等諸局。十九年，兼署湖北巡撫。二十一年，中日事棘，代劉坤一總督兩江，至則巡閱江防，購新出後膛礮，改築西式礮臺，設專將領兵領之，募德人爲教練，名曰「江南自強軍。」又兼採東西各國規模，廣立武備、農、工、商、鐵路、方言、軍醫諸學堂。尋還任湖北(註十六)。氏久督兩湖，知名之士，大半羅致，幕府中人，盛極一時(註十七)。平日揮霍公帑，從事新政，無所吝惜。鄂省庫儲，爲之一洗。然居官清廉，自矢絲毫不苟取，輒典質以濟家用(註十八)。或謂：「其治鄂踰十七年，吏治不修，徵賦日重，民以大困」(註十九)。則不免言之失中矣。

(三)晚年思想與改革全國學制　自中日戰後，國勢一變，朝野人士，羣議變法，尤以廢時文，改策論爲要旨，而氏主張尤烈。迨戊戌變政，於德宗銳意改革時，贊助甚力，嘗保薦新黨數人，梁啓超楊銳即其門人也。變起，乃電請慈禧重懲維新黨人，並作勸學篇(註二十)以自文，始得免議。其善趨風會，頗爲君子所譏。二十六年，兼署湖北提督，時義和團事起，北京糜爛，氏乃與江督劉坤一，粵督李鴻章，魯撫袁世凱等，共同與外國領事定保護東南之約。明年和議成，以功加太子太保。是年八月，與坤一合上變法三疏，其論中國積弱不振之故，宜變通者十二事，宜採西法者十一事。其尤要者，則設學堂，停科舉，獎遊學諸端，皆次第行焉。

二十八年，充督辦商務大臣，再署兩江總督，明年入覲，充經濟特科閱卷大臣，釐定學堂章程。先是管學大臣張百熙於二十七年奏定學堂章程，與榮慶積不相能，榮慶欲推倒此項章程，適氏自鄂入覲，乃奏請以氏改訂學堂章程，留京數月，悉更定之(註二十一)。奏上，御史左紹佐駁之，其詞甚辯，付學務大臣議，覆奏仍允行(註二十二)。事畢，仍返原任。陛辭奏對，請化除滿漢畛域。三十三年五月，以湖廣總督協辦大學士。六月補體仁閣大學士，七月，授軍機大臣，旋命管學部，十一月，充經

筵講官,時袁世凱亦同銜命爲軍機,寵信在氏上,而見世凱頗通賄遺,延納外吏,乃張聯於門曰:「皇王有道青春好,門館無私白日間」一以崇聖,一以譏世凱也。三十四年六月,命兼充督辦粵漢鐵路大臣。帝后既崩,氏以顧命重臣,晉太子太保。宣統元年二月,充實錄館總裁。八月二十日卒,年七十三。遺疏聞,朝野震悼,贈太保,謚文襄(註二十三)。

二 行政事項

我國自秦、漢以來,僅就已有之人才而甄別之,未嘗就未成之人才而教育之。教育行政,無足稱述。自清季興學,氏乃斟酌中外古今,加以奏定,關於地方與中央教育專管機關之設立,教育經費之籌劃,科舉學校之興廢,與夫遊學遊歷之提倡,皆足表現新教育之精神,在教育行政史上,堪以大書而特書者也。茲略述如次:

(一)地方與中央教育專管機關之設立

(1)設立湖北學務處　清制,辦理地方教育,每省設提學道一人。雍正年間,改爲提督學政。其職務爲掌學校政令,會歲兩試,巡歷所至,考察師儒優劣,生員勤惰,升其賢能,斥其不帥教者。凡有興革,會督撫行之(註二十四)。然自停止科舉,專辦學堂,一切教育行政,及擴張興學之經費,督飭辦學之考成,與地方行政,在在皆有關係。學政位分較尊,事權不屬於督撫,爲敵體,諸事既不便於稟承;於地方爲客官,一切更不靈於呼應。即有深明教育之員,補苴一二,爲益已鮮。且各省地方寥闊,將來官立、公立、私立之學堂,日新月盛,勢不能如歲科各試分棚調考之例,而循例按臨,更有日不暇給之虞,勞費供張,無裨實事。學政舊制,自宜設法變通(註二十五)。當學政舊制未改革前,氏即首先於光緒二十八年四月,專設湖北學務處,爲總司全省教育行政之機關(註二十六)。三十年九月,以學校建設日多,出洋遊學者日衆,事務既繁,另設專司,釐爲六科:

(子)審計科　掌審定各學校教科書及各種圖書儀器,檢察私家撰述,刊布有關學務報章等事。

(丑)普通科　掌普通學科事務,如優級初級師範,高等中小各學堂教課程度,進退教員,獎勵學生,一切有關考核之事。

(寅)專門科　掌專門學科事務,如仕學院、醫學堂、武高等、武中學各學堂教課程度,進退教員,獎勵學生,一切有關考核之事。

(卯)實業科　掌實業學科事務,如農、工、商各項實業學堂,教課程度,進退教員,獎勵學生,一切有關考核之事。

(辰)遊學科　掌出洋遊學、遊歷事務,如料理官派遊學,遊歷東西洋各員生,及考核自備資斧,呈請出洋遊學遊歷各員生等事。

(巳)會計科　掌各學堂及各國遊學遊歷官員生徒各項經費,暨圖書館支用款目,以及建築工程,採購器物,有關動用款目,籌計盈絀,考核銷算等事。

以上六科,各設專辦一員,以審計科事務較繁,另設幫辦若干員。會計二員,諮議若干員。以武昌府知府梁鼎芬爲總提調,候補知府黃以霖、汪鳳瀛爲幫總提調(註二十七)。至重訂學堂章程,規定各省城設立學務處一所,由督撫選派通曉教育之員,總理全省學務。並派講求教育之正紳,參議學務(註二十八)。至光緒三十二年四月,正式設立提學使司,分總務、專門、普通、實業、圖書、會計六科,科長科員分治之。別設學務公所,有議長議紳以討論其事(註二十九)。大致皆就氏學務處規劃而斟酌之,實爲學政與提學使間之一種過渡辦法。

(2)奏設總理學務大臣　清制,全國教育事務,屬於禮部,禮部尚書滿漢各一人,掌五禮秩敍,典領學校貢舉,以布邦教(註三十)。季年實行新教育,於光緒二

十二年置管理官書局大臣，又設立京師大學堂，以爲管攝全國學堂行政之總機關。二十四年，康有爲上書，有設立學校局之議。是年五月，軍機大臣等奏請：「簡派大臣中之博通中外學術者一員，管理大學堂事務，卽以節制各省所設之學堂」。奉旨派孫家鼐管理大學堂事務（註三十一）。二十七年，更命尚書張百熙充管學大臣，管理大學堂事。以大學堂爲研究最高學術而兼掌全國教育之總機關，雖具有大學區制之意味，然舊時禮部國子監等教育機關，尚屬存在。二十九年十一月，氏奏上重訂學堂章程，摺後附上請仿各國文部大臣例，專設總理學務大臣，專司教育之事，凡釐定條章，審察學術，考核功過，皆歸其總理。其理由爲：

整頓京外大小學堂，必須特設專員，方能專心致志，籌備妥協。查現在管學大臣，旣管京師大學堂，又管外省各學堂事務。目前正當振興學務之際，經營創始，條緒萬端。卽大學堂一處，已屬繁重異常，專任猶虞不給，兼綜更恐難周。況京師大學堂不過學堂之一，其所辦是否合法？師生是否一律均有成效？亦宜別有專司考核之大員，方無窒礙。

至京師大學堂，則主張另設總監督一員，請旨簡派三四品京堂充選，俾專管大學堂事務，不令兼別項要差，免致分其精力，仍受總理學務大臣節制考核。如是則全國之學務，與首善之大學，皆各有專責，而成效可期（註三十二）。於是改管學大臣爲學務大臣，實爲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獨立之先聲。至其應設屬官，分爲列下六處：

(子)專門處　管理專門學科學務。

(丑)普通處　管理普通學科學務。

(寅)實業處　管理實業學科學務。

(卯)審訂處　審定各學堂教科書及各種圖書儀器，檢察私家撰述，刊布有關學務之書籍報章。

(辰)遊學處　管理出洋遊學生一切事務。

(巳)會計處　管理各學堂經費。

每處置總辦一員，幫辦數員，量事之繁簡酌定。學務大臣卽於所屬各員中，隨時派赴各省考察所設學堂規制及課程教法，是否合度，稟報學務大臣。如各省學堂學科有未完備，教法有未妥善之處，隨時咨會該省督撫轉飭學務處迅速增改，務使各省學科程度，一律完備妥善，且免彼此參差（註三十三）。其於中央與地方教育行政之規定頗爲精密。至三十一年十一月，裁併禮部國子監，特設學部（註三十四），設學務大臣、副大臣各一人，分總務、專門、普通、實業、會計五司，各設郎中、員外郎等員。其兼轄者，有八旗學務處、總理協辦、督學、調查、圖書各局（註三十五）。大致亦就氏學務大臣屬官規模斟酌損益之。初以榮慶爲尚書，迨氏入樞府，復兼管學部事焉。

（二）教育經費之籌劃

（1）學堂經費　淸季各省學堂經費，以湖北爲最優，據宣統間湖北學務統計表，全省歲出二百四十萬兩之鉅，而學生僅七萬有奇。以直隸、四川學務統計比之：直隸歲出二百萬兩，學生乃至十六萬餘人，四川歲出一百四十萬兩，學生乃至二十四萬餘人，其相去殊爲懸絕。故該省一尋常專門中學，普通用費千餘元，或數萬元不等；一高等小學，用費萬餘元，或七八千元不等；一初等小學招生數十人，用費千餘元，或八九百元不等（註三十六）。氏對於學校經費之籌劃，約有四種來源：一曰取之廟產，二曰募諸富紳，三曰截取丁漕平餘，四曰利用庚子賠款是也。

(子)廟產興學　其對於廟產興學之意見云：

今天下寺觀，何止數萬，都會百餘區，大縣數十，小縣十餘，皆有田產，其物產

皆由布施而來。若改作學堂，則屋宇田產悉具，此亦權宜而簡易之策也。

大率每一縣之寺觀，取什之七以改學堂，留什之三以處僧道。其改為學堂之田產，學堂用其七，僧道仍食其三，計其田產所值，奏明朝廷旌獎。僧道不願獎者，移獎其親屬以官職（註三十七）。

（丑）勸募興學　其對於勸募興學之意見云：

初等小學堂為養正始基，各國均任為國家之義務教育。……此時各省經費支絀，在官勢不能多設，一俟師範生傳習日多，即當督飭地方官剴切勸諭富紳，集資廣設（註三十八）。

（寅）截取丁漕平餘興學　其對於截取丁漕平餘興學之意見云：

查湖北全省丁漕，減徵平餘一項，查部議每銀一兩，減徵一百文，每米一石，減徵錢一百四十文，約計不下七八萬串。多係畸零散數，湊集而成，取之不過毫釐，合之即成鉅款。若以創建學堂，自省會以至各府州縣，於已設者展拓，未設者推行。……似此辦法，有興學之功，無勸捐之擾，詢謀僉同，士民兩便（註三十九）。

（卯）賠款興學　其賠款興學之意見云：

賠款一項，戶部行令各省攤籌，湖北省派至一百二十萬兩，……此項賠款，指責諸民間，本多勉強，若將此款改留各州縣興辦學堂，則以本地之財，興本地之學，父兄出資以培其子弟，子弟力學以答其父兄，一轉移間，名正言順，當足以化怨咨為謳誦（註四十）。

以上四項平餘興學，於光緒二十四年奏准施行。賠款興學，於三十年八月實行，次年十一月奏請立案（註四十一）。皆名為「學堂捐」。每縣至少有四五千串。其賠款興學一項，與總理手定政綱以庚款完全劃作教育經費之旨，暗相符合。至於劃產興學一事，頗為今人所注意，前次國民會議開會時，即提出此案云。

（2）學生學費　氏對於學生學費問題，最初主張將書院膏火制革去，不加津貼，亦不全納學費，其學業優異者，則酌予獎賞。俟學校辦有成績，再令繳費：

外國大小學堂，皆須納金於堂，以為火食束修之費，從無給以膏火者。中國書院積習，誤以為救濟寒士之地，往往專為膏火獎賞而來，本意既差，動輒計較錙銖，忿爭奸攻，頹廢無志，紊亂學規，剿襲冒名，大雅掃地矣。

今縱不能遽從西法，亦宜酌改舊規，堂備火食，不令納費，亦不更給膏火。用北宋國學積分之法，每月核其功課，分數多者，酌予獎賞。數年之後，人知其益，即可令納費充用，則學益廣，才益多矣（註四十二）。

蓋是時學校初行開辦，人學讀書者尚鮮，略予獎勵。然不繳學費，則學校經費，受其影響；且學生以免費之故，不肯刻苦用功，故嗣後重訂學堂章程，主張除初級小學及初級優級師範學堂不收學費外，其餘各項學校皆令酌量繳納云：

各省公款皆甚支絀，除初等小學及優級初級師範學堂均不收學費外，此外各項學堂，若不令學生貼補學費，則學堂經費，必難籌措，斷無多設學堂之望。是本欲優待而轉致阻礙興學矣。且學生以學費不需自出，不免怠惰曠廢，不肯切實用功，更兼不守規矩，視退學為無關輕重。……其學費每人每月應繳若干，聽各省斟酌本省籌款情形，核計該學堂所需常年經費，隨時酌定，毋庸限數，但須量學生力之所能及（註四十三）。

湖北學校學費，照光緒三十八年原定章程，本省學生免費，外省學生每人每年酌收一百六十元，湖南係兼轄省分，減收一百元。三十年後，酌改原收一百六十元者，減為一百元，原收一百元者，減為七十元，以示體恤（註四十四）。

（三）科舉與學校之興廢

（1）奏廢文科　科舉制度，本為掄才大典，清沿明制，以八股取士，行之既久，

流弊日深，士子但視爲弋取功名之具，於實學無所研究，浪費人才，莫此爲甚。氏以「救時必自變法，變法必自廢科舉始」（註四十五）。自中日戰後，以時勢艱難，人才匱乏，屢頒明詔，破除成格。光緒二十四年五月，諭：「自下科爲始，鄉會試及生童歲科各試，向用四書文者，一律改試策論」（註四十六）。於是氏與湘撫陳寶箴奏改科舉新章，擬爲先博後約，隨場去取之法：

（子）第一場　試以中國史事，本朝政治論五道，此爲中學經濟，假如一省中額八十名者，頭場取八百名，額四十者取四百名，大率十倍中額，即先發一榜。一次不取者罷歸，取者始准試第二場。

（丑）第二場　試以時務策五道，專門五洲各國之政，專門之藝。政如各國地理、學校、財賦、兵制、商情、刑律等類，藝如格致、製造、聲、光、化、電等類，分門發題考試，此爲西學經濟，其雖解西法而支離狂悖，顯背聖教育者，作不取。中額八十名者，二場取二百四十名，額四十名者，取一百二十名。大率三倍中額，再發榜一次，不取者罷歸，取者始准第三場。

（寅）第三場　試以四書義兩篇，五經義一篇，取其學通而不雜，理純而不腐者合校。三場均優者，始中式發榜。

大抵「首場先取博學，二場於博學中求通才，三場於通才中求純正」（註四十七）。奉旨：「禮部卽通行各省一體遵照」。然此爲對於科舉制度本身之改良，幷未言及廢止，亦未涉及學校。至二十七年五月，與江督劉坤一會奏酌改文科，始將科舉與學校相提幷論。略謂：

竊惟今日育才要指，自宜多設學堂，分門講求實學，考取有據，體用兼賅，方爲有裨世用。惟數年之內，各省學堂，不能多設，而人才不能一日不用。……是故漸改科舉之章程，以待學堂之成就。

蓋以學校未興，科舉尚不能遽爾停止，故主張將「科舉略改舊章，令與學堂並行不悖，以期兩無偏廢。俟學堂人才漸多，卽按科遞減科舉取士之額，爲學堂取士之額」（註四十八）。所謂兼籌並顧，潛移默化之辦法也。二十九年二月，又與直督袁世凱聯奏請遞減科舉。是年十一月，重訂學堂章程告成，又與管學大臣張百熙榮慶奏請遞減科舉，申述科舉不停，則學校不興之理由云：

竊惟奉旨興辦學堂，已及兩年有餘，而至今各省學堂仍未能多設者，經費難籌累之也。……然經費所以不能指集者，由科舉未停，天下士林，謂朝廷之意，幷未專重學堂也。……入學堂者，恃有科舉一途爲退步，旣不肯專心嚮學，且不肯恪守學規。況科舉文字，每多剽竊；學堂功課，務在實修。科舉止憑一日之短長；學堂必盡累年之研究。科舉但取詞章，其品誼無從考見；學堂兼重行檢，其心術尤可灼見。彼此相衡，難易迥別。人情莫不避難而就易。……就事理而論，必須科舉立時停罷，學堂辦法，方有起色，學堂經費，方可設籌。……使此時一無舉動，見朝廷將來有遞減以至停罷之明文，實不足以風示海內士民，用收振興學堂之效。

主張明降諭旨，將科舉舊章，量爲變通，從下屆丙午（光緒三十二年）科起，每科遞減中額三分之一，暫行試辦。一面照現定各學堂章程，從師範學堂入手，責成各省實力舉辦，認眞整頓。至第三年壬子（民國元年）科減盡，以十年爲期。計其時京外各省開辦學校，已過十年，人才應已輩出。如學校有辦理無效及尚滋流弊者，則由學務大臣隨時考核，分別參處。庶學校日有起色，並議定遞減辦法六條。奉旨：「俟各省學堂一律辦齊，確著成效，再將科舉學額分別停止」（計四十九）。至三十一年，日俄戰爭起，時局益形危急。是年八月，氏與直督袁世凱、江督周馥、粵督岑春煊、湘撫端方、暨盛京將軍趙爾巽等會銜奏請立停科舉，以廣學校云：

臣等默觀大局熟察時趨，覺現在危迫情形，更甚曩日。竭力振作，實同一刻千金。而科舉一日不停，士人皆有僥倖得第之心，以分其砥礪實修之志。民間更相率觀望，私立學堂者絕少，又斷非公家財力所能普及，學堂決無大興之望。

就目前而論，縱使科舉立停，學堂徧設，亦必須十數年後，人才始盛，如再遲十年甫停科舉，學堂有遷延之勢，人才非急切可成，又必須二十餘年後，始得多士之用，强鄰環伺，豈能我待？

近數年來，各國盼我為維新，勸我變法，每疑我拘牽舊習，譏我首鼠兩端，羣懷不信之心，未改輕侮之意。轉瞬日俄和議一定，中國大局益危，斯時必有殊常之舉動，方足化羣疑而消積憤。科舉夙為外人詬病，學堂最為新政大端，一旦毅然決然，舍其舊而新是謀，則風聲所樹，觀聽一傾。羣且刮目相看，推誠相與。而中國士子之留學外洋者，亦知進身之路，歸重學堂一途，益將勵志潛修。不為邪說浮言所惑。

同時並擬尊經學，崇品行等辦法數條。清廷知不可緩，乃下詔：「自丙午科為始，所有鄉試一律停止，各省歲科考試，亦即停止。」於是科舉制度，始行革廢。

(2)奏停武科　氏對於武科，於光緒二十四年五月奏請酌量變通，主張考試武科，應由武學出身，以為學習考試之法，非僅改用槍礮，遂能收效。擬請仿馬步箭弓刀石武經三場之制：

(子)頭場　試以槍礮瞄準，兼令演試裝拆運動之法。

(丑)二場　試以各式體操，及馬上放槍，步下擊刺之技。

(寅)三場　試以測繪、工程、臺壘、道路、地雷、水雷與地戰法等學。

必三場合校，智勇兼優，將來洊膺將領，庶可勝任(註五十)。二十七年五月，再奏停罷武科，云：

臣等擬今日時勢，武科無益有損，擬請宸斷，奮然徑將武科小考、鄉會試等場，一切停罷。其舊日之武進士武舉，兵部差官一律發標學習，考核人材，酌量委用補署。不必按資挨次，選補實缺。

武生年壯有志者，令其講求武學，以備應募入伍之用；疲老者，聽其改業。如此，則學堂講武學者，營弁精操練者，在標有戰功勞績者，登進之途較寬，皆必鼓舞奮興，而將校皆有實用，此誠自強講武之一大關鍵也(註五十一)。

得旨允行，於是武科問題，亦告解決。新式之軍事教育，實以此為起點云。

(四)遊學與遊歷之提倡

(1)獎勸遊學　遊學之事，始於同治十一年曾李派遣幼童赴美，始然頗不為時人所滿意。氏對於遊學之舉，殊多提倡，嘗謂遣幼童赴美學習而無效，失之幼；遣學生赴英法德學水陸師各藝而人才不多，失之使臣監督不措意，又無出身明文；其派京員遊歷而材不材相間，失之不選。若因噎廢食之說，豚蹄篝車之望，則乃禍人家國之邪說。其論遊學之益云：

出洋一年，勝於讀西書五年，此趙營平百聞不如一見之說也。入外國學堂一年，勝於中國學堂三年，此孟子置之莊嶽之設也(註五十二)。

又論遊學之需要云：

學堂固宜速設，究然而非多設不足以濟用，欲多設，則有二難：經費鉅一也，教習少二也。求師之難，尤甚於籌費。天下州縣，皆立學堂，數必逾萬，無論大學小學，斷無許多之師，是則惟有外國遊學之一法(註五十三)。

其遊學人員，主張幼童不如通人，庶僚不如親貴。遊學之國，西洋不如東洋，一為路近費省，可多遣；二為去華近，易考察；三為東文近於中文，易通曉；四為西書甚繁，凡西書不切要者，東人已刪節酌改，中東情勢風俗相近，易仿行，事半功倍，無過

於此。若自欲求精求備，再赴西洋(註五十四)。至於科目，則文武兩途，及農、工、商等專門之學，均須認習，但須擇其志定文通者，乃可派往。并宜專派若干人，入其師範學校，以備回華充各中小學校普通教習(註五十五)。

(2)獎勵遊歷　氏以清廷自同治季年，雖已派遊歷，設駐使，遣學生，而迂陋謬妄之人，聞出洋者之言，則詆其妄，見總署之官屬，則惡其污，於是相戒以講洋務為諱(註五十六)。其見識之淺陋可知，故對於遊歷一事，屢次奏請獎勵，並加推廣。自經甲午戰役，於二十一年閏五月，奏請獎勵遊歷云：

洋務之興，已數十年，而中外文武臣工，罕有洞悉中外形勢，刻意講求者，不知與不見之故也。不知外洋各國之所長，遂不知外洋各國之可患。拘執者狃於成見，昏庸者樂於因循，以致國事阽患，幾難補救，延誤至此，實可痛心！今欲破此沈迷，挽此積習，惟有多派文武員弁，出洋遊歷一策(註五十七)。

庚子之役，京官大僚，猶有謂洋人不能陸行者，有謂使館教堂既燬，洋人即從此絕跡者(註五十八)。於二十七年奏請廣派遊歷云；

歐美強盛，窺伺中國，已百年矣，中外通商交涉日繁，已五十年矣。然而自強無具，因應無方，致妄開巨釁，幾危大局者，則皆坐見聞不廣之一病。於各國疆域政治，文學武備，茫然不知。……錮蔽至此，致召阽危，誠可痛矣。論今日育才強國之道，自以多派士人出洋遊學為第一義。

惟遊學費繁年久，其數不能過多，且有年齒較長不能入學堂者；有已經出仕，不願入學堂者，欲求急救之方，惟有廣派遊歷之一法(註五十九)。

氏以前此中國雖有派員遊歷之舉，旋即停罷，而派出各員，不諳外國語言文字，僅觀粗淺，莫探精微，或限於資斧，無從遊覽，故主張多選才俊之士，分派遊歷各國，豐其經費，寬其歲月，隨帶繙譯，縱令深加考究，舉凡丁作、商務、水陸兵事、礮臺戰艦、學校例律，隨其性之所近，用心考求(註六十)。對於選派人員，以為淺學不如通才之有益，庶僚又不如親貴之更有益。蓋淺學徒眩其新奇，通才乃得其深意，親貴歸國，所任皆重要之職事，所識皆在朝之達官，故能傳述啓發，尤為得力，擬請勅派王公大臣以及宗室後進，大員子弟，翰詹科道部屬各項京官，分赴各國遊歷。又宿定三年以後，凡官階資序才品可以開坊缺，送御史，升京卿，放道員者，必須曾經出洋一次，或三年或一年均可。其各省督撫選派實缺官免其開缺。有自備資斧者，從優請獎。其遊歷程序，以徧遊歐美日本為全功，而以先遊日本為急務。其獎勵辦法，遊歷一年者酌獎，遊歷三年者優獎。惟西洋路遠費多，東洋路近費省，遊歷西洋者，其獎擢名次，在遊歷東洋之先。其未經選派自備資斧遊歷者，聽歸國時一體考察給獎。蒙獎者，量材任用(註六十一)。其派遣職官遊歷之另一目的，不獨將來回國後任使之才日多，而在洋時與本國遊學生漸相稔習，灼知其品誼才識，何人為學行兼修之士，何人為乖張不逞之徒，異時以類相求，黑白確有明證，且力持正論之人日多，則所謂邪說詖詞，勢自孤而不敵，學生囂張之氣，亦必可默為轉移(註六十二)。

三　訓育事項

古者維世翼教，所以風示全國者，莫不首重乎建學親師，以為儀則。故書曰：「降衷厥性，克綏厥猷惟后」。又曰「作之君，作之師。」蓋欲使全國人民，相率而納諸軌物之中，非教化不為功也。是以三代之時，倫明於上，民親於下，風俗厚而人心固。漢唐以還，廣設學宮，增置師儒之典，史不絕書，然或徒飾虛文，奉行故事，於古代敦倫務本之意，蓋有間矣。清季興學，風教又變，氏處新舊之際，綜中外之情，斟酌損益，以示準則，對於教育之宗旨方針，學制之系統課程，學生之約束獎勵，與夫教

材冠服諸大端，皆有詳密之規訂，實爲我國教育上開一新生命。茲略述如此：

（一）教育宗旨與方針

（1）教育宗旨　古代教育，皆以明倫德，行道藝爲宗旨，清初立臥碑，又製聖訓教士，於是學子但知束身自愛，於教育之道，蓋有未盡。然一代學者，莫能自外。氏於提督四川時，以爲「教育之道，其宏綱要領，世祖皇帝臥碑八條，聖祖皇帝聖諭十六條盡之。凡屬士林，恭敬遵守（註六十三）。」可知其影響之深遠矣。

自欽訂學堂章程，始另訂教旨一則曰：

京師大小文武各學堂，均應欽遵諭旨，以端正趨向，造就通才爲宗旨，正合三代學校選舉德行道藝四者並重之意（註六十四）。

再則曰：

此次遵旨修改各學堂章程，以忠孝爲敷教之本，以禮法爲訓俗之方，以練習技能爲致用治生之具（註六十五）。

三則曰：

立學旨宗，無論何等學堂，均以忠孝爲本，以中國經史之學爲基，俾學生心術歸於純正，而後以西學瀹其智識，練其藝能，務期他日成材，各適其用，以仰副國家造就通才，愼防流弊之意（註六十六）。

綜上各點，雖非國家正式頒布教育宗旨之宣言，然對學生人格之培養，知識技藝之體用，皆包括其中。所謂「端正趨向，造就通才」，卽嗣後宣示教育宗旨之濫觴也。

（2）施教方針　古者施教方針，於禮樂書數之外，兼習射御，其範圍本甚廣大。至於後世，遺風無聞。氏以歐西各國學制，以大學造就文武之通材，以小學蒙養啓發國民之忠義，化成國民之善良，有普通之學，以資人之博識；有專門之學，以待人以深造；有實業之學，以裕資生；有美術之學，以窮巧藝。而蒙養之初，又有所謂幼稚園者，以撫育提孩而馴之於姆教。揆其立法用意之精深，合乎中國古先之制。考日本教育總義，以德育、智育、體育爲三大端，洵可謂體用皆賅，先後有序，禮失求野，誠足爲我前事之師。雖中國地廣人多，時艱帑絀，改弦更張之始，凡諸學制，固不能遽求美備，而宗旨不可稍涉模棱，規模不可過從簡略（註六十七）。其規定各級施教方針云：

（子）家庭教育、蒙養院、初等小學堂　意在使全國之民，無論貧富貴賤，皆能淑性知禮，化爲良善。

（丑）高等小學堂、普通中學堂　意在使入此學者，通曉四民皆應必知之要端，仕進者有進學之階梯，改業者有謀生之智能。

（寅）高等學堂、大學堂　意在講求國政民事各種專門之學，爲國家儲養任用之人才。

（卯）通儒院　意在研究專門精深之義蘊，俾能自悟新理，自創新法，爲全國學業，力求進步之方，并設立中國舊學專門，爲保存古學古書之地。

（辰）實業學堂　意在使全國人民，具有各種謀生之才智技藝，以爲富民富國之本。

（巳）譯學館　意在通曉各國語文，俾能自讀外國之書，一以儲交涉之才，一以備各學校教習各國語文之選，免致永遠仰給外國教師。

（午）進士館　意在使已經得第入官者，通知各種實業大要，以應濟時急需。

（未）師範學堂　意在使全國中小學堂，各有師資，此爲各項學堂之本源，興學入手之第一義（註六十八）。

以上八條，實爲我國近代學校教育建立之基礎。

(二)學制統系與課程

(1)籌設文武學堂　中國新教育，雖自設立同文館始，然僅爲應付環境計，并無整個規劃。不但課程內容，殘缺不全，卽學制統系，亦未成立。光緒二十二年五月，刑部侍郎李端棻建議推廣學校，分州府學、省學及京師大學堂三階段，各以三年爲期。亦僅具崖略。氏於二十七年五月，奏請設立文武學堂，分蒙學、小學校、高等小學校、中學校、高等學校、大學校、各級普通學校。其與高等學校程度相當者，更設農、工、商、礦、武備、礮工等各種專科學校。詳列課程，統系釐然矣。氏以「現行科舉章程，本是沿襲前明舊制，承平之世，尙足以佐治安民，今日國蹙患深，才乏文敝，若非改弦易轍，何以拯此艱危；」又以三代之制，庠序之稱曰士，卒伍之稱亦曰士，實爲文武合一，文武並重之明徵。若孔子兼通文武，學於四裔，尤聖人躬行親教之彰彰者(註六十九)。於是參酌中外情形，籌設文武學堂，樹建其理想中「文武合一」之通才教育，以應時變。茲述其教法、門目、等級、年限如左：

(子)蒙學　童子八歲以上入蒙學，習識字，正語音。讀蒙學歌訣諸書，除四書必讀外，五經可擇一二部。家塾義塾悉聽其便。由紳董自辦，官勸導而稽其數，每年報聞上司。

(丑)小學校高等小學校　州縣立小學校及高等小學校。十二歲以上入小學校，習普通學，兼習五經，先講解，後記誦。但解經書淺顯義理，兼看中外簡略地圖。學粗淺算法，至開立方止。學粗淺繪法，至畫出地面平形止。習中國歷代史事大略，本朝制度大略。習柔輭體操。三年畢業，紳董司之，官考察之。

十五歲以上入高等小學校，解經書較深之義理。學行文法，學爲策論詞章。看中外詳細地圖，學較深算法，至代數幾何止。學較深繪畫法，至畫出地上平剖面、立剖面、水底平剖面止。習中國歷史大事、外國政治學術大略。習器具體操，兼習外國一國語言文字之較淺者。此學必設兵隊操場。三年畢業，官司之，紳董佐之。畢業後，本管府考之，分數及格者，給予憑照，作爲附生，送入府學校；分數欠者，留學。

(寅)中學校　府設中學校。十八歲高等小學校畢業，取爲附生者，升入此學。習普通學，其有監生世職職銜願入普通學者亦聽，但須酌捐學費，與附生一律教課。其有營弁營兵文理通暢，能解算法繪圖，考驗有據者，亦准收入此學。溫習經史地理，仍兼習策論詞章，並習公牘書記文字。學精深算法，至弧三角航海駛船法止。學精深繪畫法，至測算經緯度、行軍圖、目揣遠近敍度止。習中國歷史兵事。習外國歷史、法律、格致等學。外國政治條約，卽附於法律之內，并講明農、工、商等學之大略。習兵式體操。兼習外國一國語言文字之較深者。詞章一門，亦設教習，學生願習與否，均聽其便。弁兵入學者，專學策論，免習詞章。此學亦必設兵隊操場。三年畢業，學政考之，給予憑照，作爲廩生，送入省城高等學校。

(卯)高等學校　省城應設高等學校一區，大省容二三百人，中小省容百餘人，屋舍不便者，分設兩三處亦可，但教法必須一律。非由中學校普通學畢業者，不能收入。擬參酌東西學制，分爲七專門：

一、經學　中國經學文學皆屬焉。

二、史學　中外史學中外地理皆屬焉。

三、格致學　中外天文學、外國物理學、化學、電學、力學、光學皆屬焉。

四、政治學　中外政治學、外國律法學、財政學、交涉學皆屬焉。

五、兵學　外國戰法學、軍械學、經理學、軍醫學皆屬焉。

六、農學七、工學　凡測算學、繪畫學、道路、河渠、營壘、製造、軍械、火藥等事皆屬焉。

以上七門，各認習一門。惟人人皆須兼習一國語言文字。此學亦必設兵隊操

場。至醫學一門，以衞生爲義，本爲養民强國之一大端，然西醫不習風土，中醫又鮮眞傳，止可從緩。惟軍醫必不可緩，故附於兵學之內，均三年畢業。

此七門學生畢業後，學律法者，派入交涉局學習實事，名曰「練習學生」。學兵法者，派入各營學習實事，亦名曰練習學生。其餘五門學生，均隨其所願，派入農工商礦等局，衆習實事，名曰「衆習學生」，均以實在局在營一年爲度。合計在學肄業及出外練習，均四年學成。先由督撫學政考之，再由主考考之，取中者作爲優貢舉人，除送入京師大學校，或即授以官職，令其效用。

(子)(附設)農工商礦學校　於高等學校內，另設農工商礦四專門學校，各一區，專以考驗實事爲主，機器藥料試驗場皆備，亦三年畢業。其普通學成願入此四學者聽。入此四學者，中國經學文學，皆令溫習。無論何學，皆有兵隊操場。畢業後，農學派赴本省外縣山鄉水鄉考驗農業，工學派赴本省外省華洋工廠考驗製造，商學派赴南北繁盛口岸考驗商務，礦學派赴本省外省開礦之山，煉礦之廠，考驗采煉，均名曰「練習學生」，亦均以實在出外遊歷練習一年爲度。其畢業考試升學任用方法，與高等學校同。

附表一　文武學堂學制統系表

農工商礦專校(各三年實習一年)
大學校(三年)—高等學校(各三年實習一年)—中學校(三年)—高等小學校(三年)—小學校(三年)—蒙學(五年)
武備礮工專校(各三年實習一年)

(丑)(附設)武備礮工學校　又於高等學校內，專設一武備學校，擇普通畢業之廩生，願習武者，送入四書中國歷史策論，人人兼習，其餘悉依外國教課之法，幷專習一國語言文字，或仿日本幷設一礮工學校，專學製造槍礮之法，均三年畢業。畢業後，令入營學習操練一年，半年充兵，半年充弁，以實在營一年爲度。其畢業考試升學任用方法，與高等學校同。

(辰)大學校　京城設文事大學校，水軍陸軍大學校各一，學業又益加精，門目與省城專門學校同。學成者，欽派總裁大臣考之，作爲進士。經廷試後，文授以部屬知縣等官，武授以都司守備等官，均令分部分省分標候補，優其序補班次，勿庸歸選。如朝廷需用編書修史應奉文字之詞臣，宿衞禁廷之侍衞，應隨時聽候諭旨考選，不在科舉常例之內。

統計自八歲入小學起，至大學校畢業止，共十七年，計十八歲爲附生，二十一歲爲廩生，二十五歲爲優貢舉人，二十八歲爲進士(註七十)。茲列其學制統系表如左：

(2)釐訂學堂章程　先是光緒二十七年管學大臣張百熙奏定學堂章程，內分京師大學校章程、考選入學章程、暨頒發各省之高等學堂章程、中學堂章程、小學堂章程、蒙學堂章程共六種。卽所謂「欽定學堂章程」是也。未幾，氏由鄂入覲，百熙榮慶不相能，又因氏所疏陳湖北學堂章程頗有足補欽定章程所不及者（註七十一），乃奏請與氏加以重訂。二十九年閏五月奉諭：

京師大學堂爲學術人才根本，關繫重要，著卽派張之洞會同張百熙榮慶將現辦大學堂章程一切事宜，再行切實商訂，並將各省學堂章程，一律釐定，詳悉具奏。務期推行無弊，造就通才，俾朝廷收得人之效（註七十二）。

於是氏乃「互相討論，虛衷商榷，」並「博考外國各項學堂章程明目，參酌變通，擇其宜者用之，其於中國不相宜者缺之，科目名稱之不可解者改之，其有過涉繁重者減之」（註七十三）。以數月之力，詳細推求，擬定各項學堂章程二十冊，上之。卽所稱「奏定學堂章程」是也。

此項章程，規定每日講堂功課，少或四五點鐘，多亦不過六點鐘；所授之學，排日輪講，少或四五門，多亦不過六門，皆計日量程以定之。自謂：「中人之資，但能循序以求，斷無兼顧不及之慮」（註七十四）。其與原章不同之處，約有四點：

(子)增訂蒙養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　氏以原章有蒙學堂名目，但章程內所列，實卽外國初等小學之事。外國蒙養院，一名幼稚園，故參酌其意，訂爲蒙養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一冊，此就原訂章程所有而增補其缺略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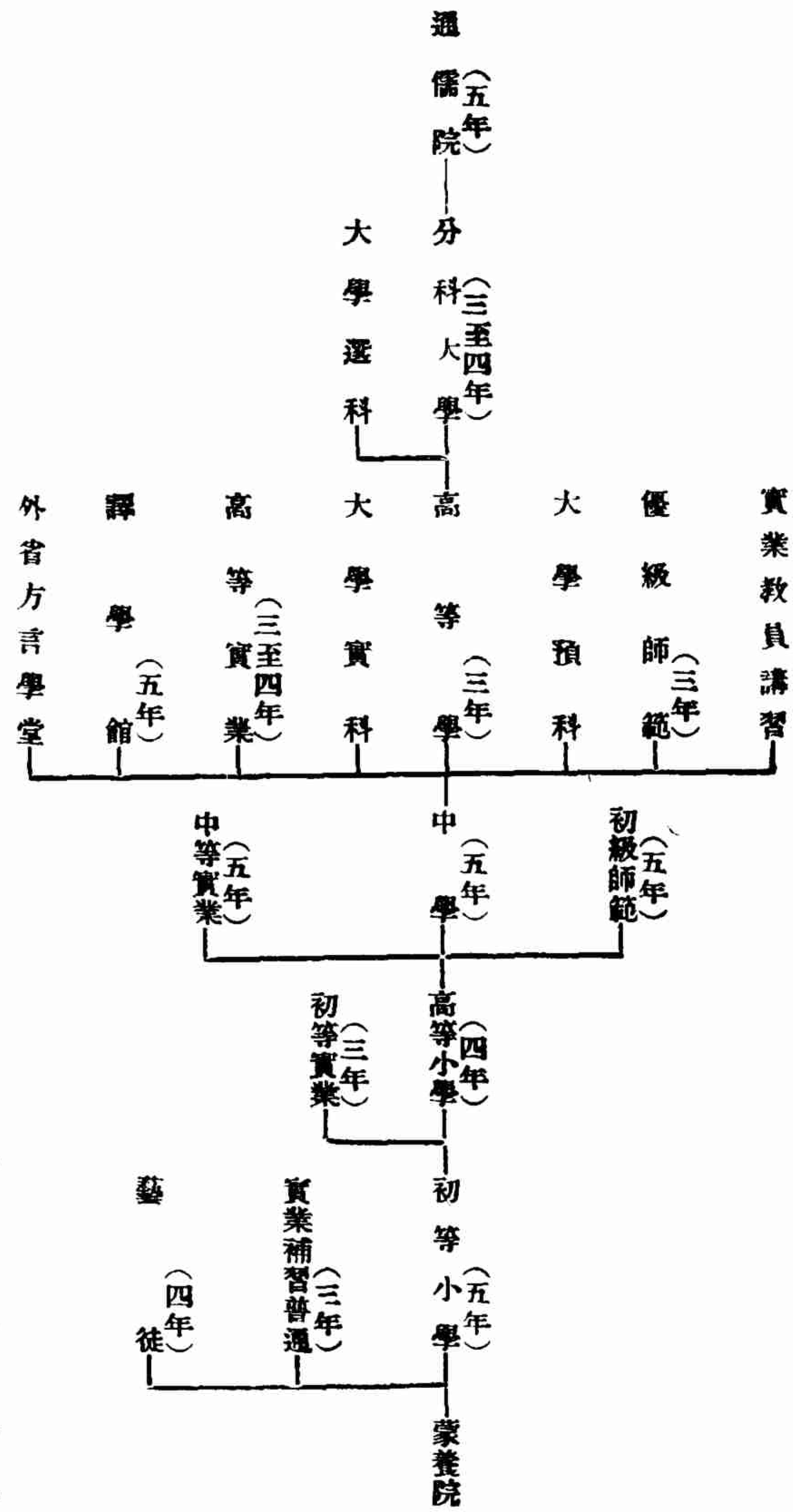
(丑)另訂師範學堂章程　氏以辦理學堂，首重師範，原訂師範館章程僅就京城情形試辦，尙屬簡略，故另訂初級師範學堂章程、優級師範學堂章程、任用教員章程各一冊。將來京城師範館應卽改照優級師範章程辦理。

(寅)另訂實業學堂章程　氏以國民生計，莫要於農工商實業學堂，有百益而無一弊，最宜注重，故另訂初等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附實業補習普通學堂及藝徒學堂章程）、中等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高等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實業教員講習所章程、實業學堂通則各一冊。

(卯)另訂譯學館、進士館章程　氏以譯學館卽方言學堂，前經奏明開辦，故將章程課目，一併擬訂。其進士館係奉特旨，令新進士概入學堂肄業，此與仕學館意相近，課程與各學堂不同，故亦另訂章程科目，別爲一冊。以上三種，皆原訂章程所未及而別加編訂者也。

氏又以中國禮教政俗，本與各國不同，而少年初學之士，胸無定識，龐雜浮囂，在所不免，學堂辦法，規範不容不肅，稽核不容不嚴，故特訂定規業，中明禁令，編爲各學堂管理通則一冊，並將開辦各項學堂設教之宗旨，立法之要義，訂爲學務綱要一冊。自謂：「各省果能愼選教員、學職，按照現訂章程認眞舉辦，則民智可開，國力可富，人才可成，決不致別生流弊」（註七十五）。其課程內容，備載章程，玆列其學制統系如左（註七十六）：

附表二　奏定學堂學制統系表



(三)學生之約束與獎勵

(1)學生之約束　自中日戰後，清廷倩見勢絀，倡言維新，紛派學生遊學，而以日本地近費廉，公私遊學者尤多。此類有志青年，足履外國，已痛清政之不綱，而喪權辱國之事，更相踵接，故感受革命思想極速。轉瞬成爲風氣，內地學生，受其影響，思想亦頗激烈，對於政治改革，呼聲甚高，自由平等之說，幾成爲一時之口號。所謂：「往往鼓其血氣之勇，不顧義理之安，甚至輕視禮法，蕩軼範圍」（註七十七）者，所在多有。故對於學生之約束，極爲注意。

(子)國內學生　氏以學校學生，必須規矩嚴肅，行止端謹，始可範其聰明才力，造就有用之材，不獨不可有邪僻放肆之行，并不可有驕淩矜張之氣（註七十八）。對各學堂考核學生，於各科學業外，另立品行一門，亦用積分法，與各門科學，一體同記分數。其考核之法，分語言、容止、行禮、作事、交際、出遊六項，隨處稽察，案其等差（註七十九）。

氏以小學爲教育之基，故對於國民教育，極爲重要，令爲小學堂教員者，於講授功課時，務須隨時指導曉諭以尊親之義，納之於規矩之中，一切邪說詖詞，嚴拒力斥，使學生他日成就無論爲士爲農爲工爲商，均「上知愛國家，下足立身。」始不負朝廷興學之意（註八十）。小學宗旨，首在講經學，知史事，綴文法，習字體，必使學童義禮明通，知尊聖教之倫紀，文筆條達，能解經典之文章。則既無離經叛道之言，自無犯上作亂之事。如此，方足爲將來立身應事之基。而初等小學功課，尤視爲蒙養緊要關鍵，萬不可忽。以爲學童於經書未曾多讀，中史未曾講說，義理不能明通，文筆不能條達，則立身之趣向必不端，愛國之心思必不篤，所謂國民教育者安

在?故對於中學暨實業各學堂學生，有不經高等小學畢業出身，或高等小學學生有不經初等小學畢業出身者，一律令其補習所未受之小學教育(註八十一)。

其對軍事及普通教育亦頗嚴格，如招考武備學生示云：「各堂肄業者，不論何等功名，統爲學生，視同一律，均須恪遵總辦提調總稽查約束，教習所定功課，認眞肄業，其有妄言妄爲，不遵學規者，立卽屏除」(註八十二)。又招考自强學生云：「凡入堂學生，不論何項人員，均須恪遵規矩，聽受教習及管學各員約束，如不守學規，卽行斥退，斷不姑容」(註八十三)。光緒二十四年，以武備學生張英之糾衆逞凶，自强學生劉問堯等酗酒滋事，復宣示辦學意旨云：

查武備學堂爲教育將校之初基，自强學堂爲造就人才之根本。所有中學教習，不獨講明經史，課作論說，尤必須約束諸生，率循規矩，時時切加訓迪，勉以修身立品，成材報國之道，令其忠愛廉恥之心，勃然奮發，方能力爭上流，儲爲大器。

於是將兩校學生，加以考核，取其文理淸通，性情恂謹者，選派正途出身候補人員，令其實心教督訓課，如有不守禮法，不聽教訓者，得隨時指名稟明提調斥退，其文理淺率性質粗鈍者，亦卽稟明開除，不得寬徇，并令各教習常到學堂，稽察照料，以收親師敬業之益(註八十四)。

(丑)國外學生　至於國外學生之約束，則專注重於日本方面。氏於光緒二十八年正月，札飭日委員傳諭戒勉遊日學生云：

諸生遠適異國，所當時時念念，常存不忘君、不忘親、不妄聖三大端於心，趨向必正，立志必定，勿暱比匪人，勿誤聽邪說。不論在何學校，務須恪聽欽差出使大臣及所派監督本部堂派赴日本管理學生之委員考察約束，不得稍有違犯輕侮。至日本學校各師長，自宜遵照學規，所授講課，日有進益，以免爲他邦人士所輕。諸生亦宜互相規勸，互相切磋，庶幾行檢修飭，學問日進，聞譽日彰，將來造就成材，足備國家任使(註八十五)。

次年四月，淸廷以遊日學生流弊甚多，命氏籌議防範之法，由氏晤商日本駐京公使內田康哉籌議，內田以兩國法律不同，辦理動多窒礙，頗有難色，經氏告以出洋學生，如不妥籌約束，聽其浮遊廢學，任性妄爲，犯義干名，陷於罪戾，則此後有志之士，不復敢遠遊就學，往取師資，其先已在洋篤志力學者，亦且懼爲牽累，廢然思返，永無成就通才之日，爲害不可勝言，於是內田轉告日本政府，斟酌再四，始擬定約束章程十款，以嚴防範考察之方(註八十六)。

(2)學生之鼓勵　自科舉廢，學校興，對於學生之考試與獎勵，遂成爲訓育上之重大問題，光緒二十七年十月，諭令各省及禮部等籌議學堂出身章程，旋由禮部等會奏：「學堂之設，固宜宏獎，以鼓舞士氣，尤貴核實，以作育眞才，不可不優其進取之途，亦不可不防其登選之濫」(註八十七)。氏對於國內外學生鼓勵之法，亦有所籌議。

(子)國內學生　氏於光緒二十七年奏設文武學堂時，對於大中小學，遞層考試錄取之法，皆有所陳述。至二十九年奏定學堂章程，略仿前法，大致規定高等小學畢業給憑，歸地方官考試核辦，升入中學堂者歸學政考試給獎。中學堂畢業，歸道府大員考試核辦，升入高等學堂者，歸督撫會同學政考試給獎。高等學堂畢業，奏請簡放主考會同督撫學政考試。大學畢業，奏放總裁會同學務大臣考試，考試合格者，照另訂專章，分別奏請，賜予各項出身，分別錄用(註八十八)，關於各學校獎勵規則，比照奏定獎勵出洋遊學日本學生章程，給予出身，其任用等級，可分爲中學、高等學、大學三級。玆列各級學生出身任用表如左(註八十九)：

附表三　各級學生出身任用表

等級	學堂種類	出身	任用官職（以中等以上爲限下等不錄）
第一級	分科大學	進士	修撰（~）編修　檢討（最優等）　庶吉士（優等）主事（中等）
第一級	分科大學選科	進士	員外郎（最優等）　主事（優等）　知縣（中等）
第二級	大學分科內實科	舉人	直州同（最優等）　州同（優等）　州判（中等）
第二級	大學預科、高等學堂	舉人	內閣中書　知州（最優等）　中書科中書　知縣（優等）　通判（中等）
第二級	高等實業學堂	舉人	知州（最優等）　知縣（優等）　州同（中等）
第二級	優級師範學堂	舉人	國子監博士（最優等）　助教（優等）　學正（中等）
第二級	譯學館方言學堂	舉人	主事　直隸州（最優等）　內閣中書　知縣（優等）　通判（中等）
第三級	中等實業學堂	拔貢優貢歲貢	州判（最優等）　府經（優等）　主簿（中等）
第三級	初級師範學堂	拔貢優貢歲貢	教授（最優等）　教諭（優等）　訓導（中等）

此外通儒院畢業學生，若照奏定遊學日本章程，應予以翰林升階，但因該院尚未成立，其間應如何分別等差，或比照翰林升階，分用較優之京官外官，以便即時任用；抑或於奬以翰林升階後，並即破格錄用，俟成立後再行酌議（註九十）。

（丑）國外學生　氏於光緒二十七年奏請奬勵遊學項下，申述派往學生學成後，得有憑照回華，加以覆試，如學業與憑照相符，即按其等第，作爲進士舉貢。如有自備資斧出洋遊學，得有優等憑照者，回華後覆試相符，亦按其等第，作爲進士舉貢（註九十一）。二十九年八月，與日使內田康戕籌議約束遊日學生時，內田要求，必須中國於安分用功學成回國之學生，予以確實奬勵，使各學生有歆羨之心，并使彼國學堂確見中國有勸學求才之實意，始於不安分學生，有助我約束之法。氏亦以遊學日本學生，年少無識，惑於邪說，言動囂張者，固屬不少，其循理守法，迺心向學者，亦頗不乏人，自應明定章程，分別懲勸，庶足以杜流弊，而勵眞才，因於擬訂約束章程外，並訂鼓勵畢業學生章程十款，以廣鼓舞栽成之道（註九十二）。

是年十一月，氏又奏定奬勵職官遊學遊歷章程，大致以徧涉東西洋各國，往返在三年以外者爲上；擇遊歐美兩洲之一二國或二三國，往返在二年以外者次之；專遊歐美各國中之一國，往返在一年以外者又次之；僅在東洋遊歷，往返在一年以外者又次之。無論東西洋遊歷在一年以內者無奬（註九十三）。

（四）教材與服制之規定

（1）教材之編纂　古者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並有一定之課程，嗣是厥後，亦以五經四書爲學者必讀之書。科舉既廢，舊有書籍，不足供學校教授之用，於是有編纂教科書之事。當氏辦理兩湖書院時，卽就教員講授，編爲課本，雖淺深繁簡，未能合宜，而大致不詭於正。是時京師大學堂所編課本，尚未頒行，江楚書局及民間所編，俱未能臻於純善。故氏於初辦各級學堂時，一方暫用舊有課本，加以斟酌；一方採用舊有書籍，如朱子小學、陳宏謀養正遺規、教女遺規、訓俗遺規、司馬光通鑑目錄、稽古錄、齊召南歷代帝王年表、鮑東里史鑑節要便讀、潘世恩讀史鏡古編，以及時人編譯印行之桑原隲藏東洋史要、西洋史要、歐洲史略、列國變通興盛記、地理答問略說、普通學初階、普通學前編、心算啓蒙、算學啓蒙、筆算數學、物算教科書、筆算教科書、代數備旨、化學初階、化學新編、格致入門、格致舉隅、格致啓蒙、西蒙啓蒙十六種。西學頁知二十七種、教授學、學校管理法、學校衞生學、德國武備體操學、日本普通體操學、上海銅版地球全圖、東半球圖、中國全圖、鄂省新刊湖北全省輿圖、長江圖等圖書，開單發交省內外中小學校，以此暫爲講授，并備教員參考。至外國教習所講法律、財政、兵學各書，則經氏親自核定後，再令講授（註九十四）。

至於教科書之行政，各國不同，有主張採用國定制者，由國家獨任編纂，如日本是。有採用審定制者，由民間編纂，呈請政府審定，如德奧是。有採用自由制者，聽民間自由使用，國家絕不過問，如英美是。氏奏定學堂章程，則徘徊於國定與審定兩制間。氏以京師雖設立編譯局專司編輯教科書，惟應編各書，浩博繁難，斷非數年所能蕆事，亦斷非一局所能獨任，應令京外各學堂擇其科學教員之學望素著者，查照現代各學堂年限鐘點，此書共應若干日講畢，卷葉應須若干？所講之事，孰詳孰略，孰先孰後，編成目錄一册，限三月內編成，由學務大臣審定，頒發各省，令京外編譯局，分認何門何種，按照目錄，迅速編纂，書成後咨送學務大臣審定頒行。各省重出，無妨擇其尤精善者用之(註九十五)。此有合於國定制者也。

官編教科書，未經出版以前，各省中小學堂，亟需應用，則准各學堂各科學教員，按照教授詳細節目，自編講義，每一學級終，卽將所編講義，彙訂成册，由各省咨送學務大臣審定。擇其宗旨純正，說理明顯，繁簡合法，善於措詞，合於講授之用者，卽准作爲暫時通行之本；其私家編纂課本，呈由學務大臣鑒定確合教材程度者，亦可暫時采用，准著書人自行刊印售賣，予以版權(註九十六)。此有合於審定制者也。

各種教科書，中國尚無自纂之本，間有中國舊籍，可資取用者，亦有外人所編，華人所譯，頗合中國教法者。但此類之書無幾，不得不借用外國成書，以資講習(註九十七)。此則臨時辦法，所以補其不足者也。

(2)服制之改定　教書之編，固爲施教之本，至服制雖屬於形式方面，實爲教育精神之所寄。其影響於學風者，良匪淺鮮，淸季習俗，頗多改革，學校制服，不免奇衺。所謂「不論文武何學，率皆仿效西式短衣皮靴，揚揚自詡，雅俗不分，文武無別。詰以詭異違法，則以如此方有尙武之精神爲詞。各學堂教員，亦多爲其說所惑，不甚鈐制」(註九十八)之現狀，在氏視之，殊深隱憂。故於奏定學堂章程時，卽有下列之規定：

學生衣冠靴帶被褥，俱宜由學堂製備發給，以歸畫一而昭整肅，且免學生多帶行李以致雜亂無章，卽或游行各處令人一望而知，自可束身規矩，令人敬重。至各等學堂，宜加區別，以示遞加優異。尤須嚴禁奇衺服飾，並宜嚴禁學外之人，仿造冒混(註九十九)。

復於光緒三十一年，首先於湖北學堂，實行改革。大抵於文學堂學生定禮服爲一式，講堂服爲一式，操場及整列出行服爲一式，共分三項。常服任意，惟不准短衣。武學堂學生定禮服爲一式，講堂操場及整列出行常服爲一式，共分兩項。高等初等小學堂學生冠服從簡，只用一式。自謂：「似此明定格式，絕不染奇衺惡習，國容軍容，各隨所宜。既貴結束謹嚴，仍復莊重不佻。且處處與外國裝飾顯然有別，乃是國民教育要義」(註一百)。至三十三年四月，再行奏請，頒爲定制云。(未完)



黑格爾的教育哲學

孟憲承

一

在哲學上，人們對於黑格爾的新的興趣，是這樣引起的：一方面，新唯心主義（註一）雖已不承認一個自存自足的「絕對，」卻還是固執着他的「思維卽實在」之說；它方面，新唯物主義者雖說已經把「以頭頂地的黑格爾的辯證法，重復以腳立在地上了，」但對於他的形上的邏輯，卻依然不肯有所捨棄。

要了解一點唯心主義的教育哲學，我們不得不說到黑格爾。要敍說一點黑格爾的教育哲學，我們不得不先從他的整個的哲學體系說起。

（1）思維與實在　像一切唯心主義者一樣，黑格爾認精神或心（spirit or mind）爲宇宙之根本的實在（reality）。但他和所謂主觀的唯心主義者不同，他不安於以一個抽象的概念，爲能說明具體的實在——具體的自然、社會（制度、歷史）和文化。他要具體地來說明這些的絕對的合理性、必然性。思維的必然的法則或邏輯，他認爲卽是自然，社會，文化的邏輯，也卽是宇宙的邏輯。同一合理的過程，在思維裏運動着的，本來就在宇宙裏運動着。

思維的邏輯是什麼？這合理的過程是怎樣的過程呢？他以爲一個概念，必然地孕育着而轉化爲它的相反的概念，這矛盾，又是爲第三個綜合的概念所統一了的。而每一較高的綜合，自身又內含着矛盾，而又仍然爲另一綜合所替代。這樣的演變，稱爲辯證的過程；這種正，反，合的過程，是永恆地運動着的。矛盾，是推進一切的；沒有矛盾，就沒有思維的發展。思維的邏輯，便是這矛盾中統一的法則。

怎樣說思維的邏輯卽是宇宙的邏輯呢？創造萬有者，是一個理性（reason）或絕對（absolute）。理性，非尋常心理學上推理作用之稱，它是宇宙之本體，或絕對實在。理性之創造宇宙，並不是在宇宙以外，而就是在宇宙之中，永恆地創造着，發展着的。宇宙只是理性之具體的表現。理性自身，必然地轉化爲自然；在自然界中之人類，由發展的過程，於精神中又意識着了理性。到這階段，理性可以說是達到了自我意識或自我實現了。所以理性是轉化爲相反的自然，而又於人類精神中逐漸復歸於理性的自我意識，以達到其最高的綜合。在這發展的過程中，一個階段到另一個階段，都是合理的、必然的。把每一階段隔離了、孤立了來看，當然只看到矛盾；可是從其發展的全過程來看，便看到它的合理性了。宇宙既然是理性

之具體化，那裏會不合理呢？所以黑格爾說：「凡實在的是合理的，凡合理的是實在的。」這是他的「邏輯」也就是他的「形上學」的總綱。

自然發展的三階段，是一、機械的；二、物理的；三、有機的。他這一部分的「自然哲學」這裏不須多說。

精神發展的三階段，是：一、主觀的；二、客觀的；三、絕對的。這「精神哲學」是我們所必須特別說明的。

（2）主觀的精神　理性之表現於人的，最先是主觀的精神。主觀的精神，也依着辯證的過程而表現於三階段。一、最初只有身體裏的靈魂；二、它從身體辨認出來而爲意識；三、意識從外物的認識，而發現出客觀的實在和自己表現的理性，這纔是精神了。

（3）客觀的精神　理性之表現於社會制度與歷史的，爲客觀的精神。它的三階段是：一、正義（指法律）；二、道德（指個人道德）；三、羣制（指家庭、公民社會和國家）。凡法律、道德、家庭、公民社會、及國家，以及這些制度之遞嬗演變的歷史，都是理性的客觀化；理性在這些裏面，取得了它的具體的形式。哲學的任務，不在於指出它們應該怎樣，而只在於說明它們爲什麼是這樣，說明它們的合理性。它們既然是理性之客觀的表現，那裏有不合理的呢？

客觀的理性，只有在自由的人的社會裏能夠表現。在自然裏，只有必然，沒有自由。在人類社會裏，個人能夠認識着必然而屈抑自己主觀的意識，於客觀的意識之下，願意遵行法律，實踐道德，服從國家，願意以普徧的意志爲自己的意志，這是認識了必然所得到的自由。完全的國家，是實現完全的自由的社會制度的發展，到了完全的國家而達於頂點。

在歷史上，各個制度的成毀，各個民族和國家的興衰，都循着理性之辯證發展的法則。偉大的民族和偉大的人物，是理性所藉以實現自己的工具。各有它的歷史的使命，這使命是只有在歷史發展的全過程上纔能夠被理解。完成了它的使命的民族，自會離開歷史的舞台而讓給地位於別的更進步的民族。一個民族的被征服於別一個民族，正證明前者所表現的理性，已經轉化於後者所表現的理性了。權力在這裏，正是正義，正是合理的。戰爭，被認爲弱者爲強者所替代時，也是合理的。這是黑格爾的所謂「正義哲學」(philosophy of right) 和「歷史哲學」。

（4）絕對的精神　在以上精神發展的各階段裏，理性還沒有能夠自己認識自己，還沒有能夠達到自我意識與自由的最高度。沒有一個階段裏，思維與實在，主觀與客觀，是合一的；矛盾是完全統一了的。理性要發展到絕對的精神，纔能夠理解它自己因爲它認識自己的一切必然的法則了，所以也是絕對的自由了。絕對的精神的發展，也經過三階段：這便是「藝術」、「宗教」與「哲學」。在藝術裏，絕對的精神以直覺的形式自己表現；在宗教裏，它以想像的形式自己表現；在哲學裏，它以概念（或純粹邏輯的思維）的形式自己表現。無論藝術、宗教、或哲學，又各依辯證的過程，經過各自發展的階段，到了絕對的精神的完全實現一階段，一切矛盾都統一了：只有美，只有善，只有眞。

黑格爾依着他的邏輯的法則，從思維說到全體的實在——他說明了一個自存自足的理性，怎樣轉化而爲自然，自然中的人類怎樣自主觀的精神，發展到客觀的精神，最後怎樣復歸於理性的自己意識自己，即絕對的精神。宇宙之謎，算是給他完全地解答了。這樣，他完成了他的「哲學體系」。

哲學的自身，經過辯證的發展。黑格爾顯然以爲哲學到了他，是達到最高的階段，得到最後的綜合的了。在他的時代，他的確集了哲學的大成。後來他的弟子

中，如費爾巴哈輩的轉化於唯物主義而又否定了他的哲學，那不是大智的黑格爾所想到的了。

二

在包羅萬有的那樣的哲學體系裏，黑格爾卻沒有給教育以特定的地位。

可是黑格爾是一個教育者，這並不僅指他以大學教授終其身的一點事實。他在少年時，既當過好幾年私家的兒童教師，後來又擔任了多年的文科中學校長。他是有豐富的教育經驗的人。如果照杜威說「哲學便是教育的概括的理論」那麽黑格爾的哲學，必然有它的教育的涵義的（註二）。

從黑格爾的著作裏，綴集他的教育理論的，當以韜路（Thaulow）爲第一人。後來在英，美有同類的論著好幾種（註三）。

而且在英美，「教育哲學」這一名詞的創用，也就起於盧聖克蘭慈（Rosenkranz）的著書，以「教育哲學」題名的譯本而出現。這書是代表系統的黑格爾派的教育哲學的（註四），主編那譯本的赫理斯（Harris）是美國那時一個權威的黑格爾主義者（註五）。

在這篇短文裏，我們不從黑格爾的經典中再去搜尋他的教育的語錄。我們只從（1）教育本質論，（2）知識論，（3）道德論這三個方面來說明黑格爾的教育哲學的特點。

（1）教育本質論　在以發展的過程當作哲學全體系的一個基本概念的黑格爾，不用說，教育是一種個人的，或主觀的精神的發展過程了。唯心主義者的發展說，有什麽特點呢？黑格爾自己這樣說：

「教育是主觀之有形的、漸進的超越，內含着道德性的形式的幼兒，最初是主觀的幼兒在成長中便超越着這形式：教育便是這超越的過程。要使兒童具有客觀的、普徧的道德性，他得分離他自己，漸漸地把這普徧的道德性作爲他自己的最後轉化於普徧的（絕對的）精神」（註六）。

除了名詞的晦澀，文字的瑣繁以外，從前述哲學體系上來看，這段話已不需特別解釋。黑格爾還說過：

「個人獲得他的實在性，而成其所以爲人，是由於文化。他的眞的原始的本性，在於從自己的自然存在（natural being）的分離（estrangement）。他的主觀之客觀化，構成了人的生活。這是從理性到實在，反之，又從實在的個性，到普徧的（個性的）轉化過程。從文化中，人獲得了眞的個性」（註七）。

盧聖克蘭慈說得更明瞭些：

「教育的一般形式，是被決定於精神（或心）的本質的。精神只有以自己的活動，獲得自己的實在性。最初，（1）精神只是直接的（在自己的），而有着發展的可能。然後（2）從自己分離開來，把自己當作客觀的（對自己的）。最後（3）由於和客觀的合一，覺得親切了，這分離也就泯除了。精神豐富了以後，重復回向於直接的，而得到了統一性（在自己又對自己的）。起先視爲客觀的，現在又是主觀的了」（註八）。

盧聖克蘭慈的譯者又加上一段註解道：

「教育之起點，是（1）未發展的精神——幼兒的精神——在裏面，一切是內含着而什麽也沒有實在性。（2）發展的一階段，便是自我分離——精神被傾注於周遭事物的觀察中。（3）最後，它發見了外界的定律、原則（理性），認識了精神之創造和主宰的作用，這樣，外界完全被理解，而不

復感着分離了……「自我分離，」是這教育哲學上最重要的一個概念，是盧聖克蘭慈和其他的人，從黑格爾的「精神現象學」裏引用過來的一個名詞。」

這重要的概念，就是辯證法則中自我轉化而爲其對立物的概念分離之感的消滅，就是主觀客觀之對立的統一，矛盾的解決了。

在個人發展的過程中，所謂「主觀之超越，」所謂「主觀之客觀化，」其意義並不難懂。主觀的精神云者，卽尋常所指的個人意識；而客觀的精神，卽社會意識而已。所謂主觀之客觀化，用我們常用的話語來說，也就是所謂「個人之社會化」而已。一切技能、知識、理想，都是社會生活的經驗，個人參與這經驗，「從文化中獲得了眞的個性，」這也不限於唯心主義者纔這樣說。要緊的，是唯心主義者並不停止於個人的社會化之一階段；因爲他認社會經驗，也不過是宇宙理性之表現，個人參加了這經驗，又重復回向理性的自我意識，而使自己成爲這理性表現的一部分；這樣，主觀客觀，纔得到了統一；個人社會，纔得到了最高的綜合。我們不妨稱之爲「個人之普偏化」或絕對化。這是頂要注意的一點。

還有，個人在發展中，是不是自由的呢？自由這名詞，是唯心主義者所常不離口的。黑格爾就這樣說：

「文化在它的眞實意義上，是自由，是達到較高的自由之活動。它是向普偏的道德性的轉化，向普偏的（絕對的）精神的提高。它不是直接的、自然的，而是精神的。個人的自由，從嚴厲的對自己主觀性的鬥爭中纔能夠爭取。這鬥爭的嚴重，使得許多人會後退的。可是文化只有從這鬥爭中獲得。從這鬥爭中，主觀爭取了它的客觀性，靠這客觀性，它纔能成爲理性的實現」（註九）。

所以，個人要超越它的主觀性，要完全服從社會的制度，纔能夠獲得自由。用常用的話語說，只有放棄了個人的自由，纔有自由。自由是理性的必然性之認識。這也是我們要注意的一點。

（2）知識論　凡是唯心主義者，對於知識之成立，都以爲不單靠經驗，而是注重理性的。感覺的經驗，沒有理性之分析與綜合，他以爲不能構成知識的。可是黑格爾和在他以前的康德的理論又不同。康德以爲人的理性，只能認識到客觀的現象，而不及「物之自體」。黑格爾沒有這二元的困難，在他看來，「物之自體，」也就是那自存自足的理性——宇宙理性——的客觀化。理性早存在於人的思維以先，人之所以有思維，思維之所以會合理，正爲思維卽此理性之表現之故。所謂知識，也就是主觀的精神，對客觀與絕對的漸漸體合而已。

主觀的精神，轉化於客觀的精神，而又歸向於絕對的精神以達到理性的最高發展，這都是前面已說過了的。人類所能得的最高知識，無非是理性之最高表現。在思維中，人在思維着理性的自身。如其說，人這時已是絕對的精神的一部分，也竟可以說他在思維着自己。思維者與思維的對象，主觀與客觀，到此完全統一了。

這樣的知識論，對於教育上的課程，有什麽影響呢？黑格爾哲學的目的，惟在說明一切現實之合理性。他當過多年的中學校長，在那時代，傳統的課程，有不可犯的尊嚴。在他看來，當然也是完全合理的。他並沒有感覺到所謂課程改造的問題。邏輯、數學，是很正確的知識；美術、宗教、哲學，更是理性之最高的表現。至於現代所注重的需要觀察、實驗的自然科，以及需要筋肉勞動的勞作科的課程，那時既還不存在，他也無須解釋。他所編的中學哲學課程大綱（註十），也不過是自己哲學體系的縮影罷了。

對於教育上的方法，因爲他把主觀的客觀化，當作「嚴厲的對自己主觀性的鬥爭，」所以黑格爾和他的門徒，如盧聖克爾慈，都着重學習中的注意或努力（註十一）。黑格爾這樣說的：

「教育法的起點在於注意。所謂注意，是一種內容——主觀地也是客觀地決定了的內容——的攝取。這內容不爲我而存在，而是獨立地存在的。在注意裏，主觀客觀相續地分離和統一。直接的〔在自己的〕對於客觀的注意同時是對於主觀與客觀之關係的反省。注意完全是靠意志的：只有我意志要，纔曾注意。所以這並不是一件容易事。這要求努力；要求我從無數事物中把自己分離開來，從自己的與趣分離開來，而去把握住一件一件客觀的事物；要求我抑制輕率的判斷，而完全聽命於客觀」（註十二）。

（3）道德論　正和在知識論上，唯心主義與經驗主義的對立一樣，在道德論上，它是和功利主義相對立的，爲了良心的命令，義務的執行，任何苦樂、利害之計較，是不容滲雜其間的。黑格爾既然把道德看作客觀的，所以對於社會的制度，尤其十分重視。在主觀的客觀化中，個人要完全服從客觀，以客觀的意志爲自己的意志。義務的無條件的執行，是很重要的。可是在這裏，黑格爾和康德也有一點不同。他的道德論，只是他的哲學體系的一部分；道德是理性的發展，義務之所以爲義務，正以其爲理性之所不得不然。張東蓀君甚至於說，這與功利主義未嘗沒有共同之點。張君說：

「夫道德之根元，既在個人以外，則個人之沐於道德，正猶如花草之被浴於春風。春風一至，百花不得不開。宇宙理性發展至某程度，則個人遂有道德，社會遂有制度。蓋個人至此，乃代表宇宙理性，以自我之實現而表現宇宙也。……康德之說，重在自立法度，似仍偏於主觀意志，黑格爾既重視社會道德，則以爲有良好社會，方有良好人生，其與功利論顯有共同之點，可斷言矣」（註十三）。

雖這樣說，唯心主義者自己到底從來不承認功利主義的合理。盧聖克爾慈於提出了義務觀念以後，就力闢功利之說：

「第一條與義務觀念有關的定律，卽是使學生習於無條件的服從義務，以致於他的執行義務，僅因其爲義務，而不是爲任何其它原因。一個義務的執行，在外表可生快感，不快感，有利，或有害的結果；但這些結果的考慮，不應該來決定我們。……一切最高的快樂說，不管如何巧妙地引申，若是當作生活的指導，最後必趨於詭辯與毀滅生命的種種矛盾」（註十四）。

三

上述的教育哲學，如其拿來與實用主義的教育哲學對比一下，其涵義自然更加顯豁，假定我們對於實用主義是已經了解的話。

（一）教育本質論　教育是生長或發展的過程，原是實用主義者所慣常說的。他對於黑格爾的發展說是怎樣看法呢？實用主義者，以實在爲未完成的，不是已完成的；是人造的，不是天命的。所以對於個人智慧品性的多元的發展，抱着無限的希望和信心。可是在黑格爾的那個宇宙理性的辯證的發展裏，一代一代的個人，雖也流轉演化，而隨着歷史在發展，卻是除了偉大的人物是理性之執行人以外，芸芸衆生，只行在被歷史決定了地位上，受客觀的社會制度的支配。「凡實在的是合理的，」黑格爾的最大企圖，在於解釋實在，而不在於改造實在。所以極端的保守主義者，曾利用他的形上學作護符。在他那樣的宇宙秩序裏，個人的發展，到底有幾許可能呢？

杜威於自己提出教育是經驗之永續的改造一個概念以後，對於黑格爾的發展說，不能不予以嚴正的批判。他說：

『有一種教育觀念，自承是根據於發展的觀念的。但是這個教育觀念，好像用一隻手把東西貢獻我們，同時又用別一隻手，把這件東西拿了回去。這種觀念，不以爲發展即是永續的生長，卻以爲是一種潛力向着一個確定的目標的開展。它以爲這個確定的目標，是完全的，美備的；在沒有達到這目標的任何階段，都不過是向這目標的開展而已。邏輯地說，這種「發展說」不過是「豫備說」的變相。在實際上，這兩個理論的異點是：信守豫備說的人，重視青年正在豫備的實用與專業的職務；而發展說則重在正在開展着的理性的精神的特性』（註十五）。

但是我們說過：所謂主觀之客觀化，意義上與個人之社會化，不是沒有相同之點。不過實用主義者絕不主張個人完全屈服於社會環境，卻主張社會制度要能夠漸漸改造以容許個人的自由發展罷了。杜威關於這點，又給黑格爾以適當的評價：

『這種承認偉大的歷史制度是培養個人理智的要素，在教育哲學上是一個重大的貢獻。這種觀念比盧梭已進步得多。盧梭以爲教育是「自然」的發展，不可成爲外部壓抑的事情，同時卻以爲社會的情境都是「不自然的」（這使他的理論無法圓滿）。至於黑格爾主義的最大缺點，則在於把發展的最後階段，看作是完全決定了的，包括了其它一切階段的。這樣，他雖然在抽象上把個人擴大起來（當作理性的表現），卻把具體的個性湮沒了』（註十六）。

杜威甚至於說：

『德國理想主義應用於社會哲學的效果（縱使用意不是如此），是爲政治現狀供給一種自保的壁壘，以抵制從革命的法國傳來的激烈思潮。雖則黑格爾彰明地揚言國家與制度的目的，是在於促進一切人的自由之實現，但是他的結局，是把普魯士國家神聖化，並供奉官僚式的專制主義』（註十七）。

（2）知識論　在知識論上，唯心主義（唯理主義）與經驗主義是對立的。實用主義者則以爲知識起於人生實際的活動，人與環境的交互的作用。理性與經驗，乃是在求知過程中互相聯繫，互相輔助的。知識是行動的工具，起於行動中的問題，而以問題的能否解答爲其眞僞的標準。在杜威的知識論裏，知與行的連續性，替代了向來理性與經驗的二元性。

這種理論在教育上的應用，有十分重大的影響：在課程上，它打破了純理知識與應用知識的劃分，取銷了文雅教育與職業教育的疆界。這樣的問題，唯心主義者是從不解答的。在方法上，它主張從行動中求知，主張知行的合一，這在現代教育法豐盈的收穫，也是我們所習見而不須費詞的。

至於唯心主義者在學習中注重努力，而經驗主義者如海巴脫注重興趣，從實用主義看來，也沒有什麽爭執。這兩個名詞，代表一整個過程的兩端，勉強分裂開來，沒有一個是合理的。因爲美國教育界常有這種無聊的論爭，所以杜威給他們寫了一本「教育上的興趣與努力」的小册子（註十八）。

（3）道德論　在道德論上，唯心主義是與功利主義對立的，實用主義於此也同樣採取一個調和綜合的態度。黑格爾派要人無條件地執行義務，以爲是理性之必然；而實用主義者則以爲義務要成爲義務，正因其在行動中能發生好的功用。教育之所求，當然在於培養兒童的良好的品性，但杜威說：

『它應該造成能夠發生實際行動的品性。我們不知道只有感情而不能行動的好好先生，有什麽用處。我們必須有在行動上善良的品性』（註十九）。

再，淺薄的唯心主義者，提到了道德教育、人格教育一類的名詞，總覺得於現實教育以外，別有這樣一類偉大、崇高的理想教育之存在。其實離開了現實的教育情境，到那裏去施行這高尚的教育呢？用什麽方法呢？黑格爾絕沒有叫人這樣想過，他是充分地握住現實的人。道德是主觀的客觀化之一階段，而「教育」他說，『就是使人成爲道德的人的藝術』（註二十）。

杜威對於浮淺的道德教育論，則有如下的批評：

『除非由尋常功課發生對於品性的影響，就使把道德的目的視爲教育上統一的與最高的目的，也是無用。如其知識與道德，沒有有機體的聯繫，學校乞靈於特殊的道德功課或訓練，則所得的知識，既不與行動相關；同時所謂道德，也變成空談的教訓』

在他的

『教育計劃裏，知識是有社會目的的實際活動的伴隨的結果。學校是一個雛形的社會，與學校以外別的社會組織有密切聯絡的社會。一切教育，只要是發展個人對於社會生活有效地參加的能力的，都是道德的教育』（註二十一）。

我們因敘說黑格爾的教育哲學，而比較唯心主義與實用主義的教育哲學，姑止於此。

唯心主義者會譏笑地對實用主義者說：『你們的所謂教育哲學，和我們的不同。你們的，只包括知識論和道德論；我們的，卻還要加上本體論和宇宙論』（註二十二）。

實用主義者見於自然科學的前進，誠然不願再以形上學的方法探索本體論的問題；但他的宇宙論，卻也非常明顯；它是以進化的概念爲基礎的。詹姆士說：

『唯理主義的實在，是造好的，完成的，從無量時間以來便是這樣。實用主義的實在，卻還在創造中，它有一部分要等將來纔完成。在那一方面，宇宙是絕對安穩的；在我們這方面，宇宙還在冒險進行中』（註二十三）。

人生在黑格爾的那樣合理的宇宙裏，只有坐視理性的一正一反的發展，只有俯受它所給各人安排好、決定好的地位。明知這地位並不怎樣合理，卻也只有不怨天，不尤人，放棄自己的主觀，耐心地去體認客觀的精神的合理性來。這樣的人生觀，如果不是怠惰的樂天，也會轉化爲懦怯的厭世的吧。詹姆士又這樣幽默地說：

『假如上帝在創造世界前，這樣對你說，「我要造一個世界，保不定它是可以濟度的。這個世界的全善，不過是有條件的，全靠各個分子各盡他的能力。我給你這機會，請你加入這個世界。你知道，我不擔保這世界是平安無事的。這是一個實在的冒險事業，中間有許多危險，但是你也許能得到最後的勝利。這真正是一個社會互助的操作。你願意參加嗎？你對於自己和其他工作的人，有那麽多的信託，來冒這個險嗎？」若上帝這樣問你，這樣邀請你去參加這個世界，你當眞怕這世界不平安，竟不敢去嗎？你當眞不情願做這根本上多元的、「不合理的」宇宙的分子，寧可躲在睡夢裏不覺醒嗎』（註二十四）？

到底那一種宇宙論，給予教育者以更壯健的，更積極的人生觀呢？

二三，一，二六。

（註一）指 Croce, Gentile 等的哲學。

（註二）黑格爾 (G. W. F. Hegel, 1770-1831) 於一七九四年起任私家教師六年；一八〇八年起，任 Nuremburg 文科中學校長八年。一八一八年起，由海台堡大學轉任柏林大學教授，一八三〇年被選任爲柏林大學校長。

（註三）Thaulow, Hegel's Ansichten über Erziehung.

Bryant, Hegel's Educational Ideas.

Luqueer, Hegel as Educator.

Mac Kenzie, Hegel's Educational Theory and Practice

（註四）盧聖克蘭慈(J. K. F. Rosenkranz, 1805-1879)所著 Paedagogik als System 美國譯本稱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1886)。黑格爾的徒衆中，Erdmann, Gabler 等爲右翼，Strauss, Feuerbach 等爲左翼，盧聖克蘭慈屹然地稱中央派。他以一八三三年起，任 Konisbeg 大學教授，繼康德、海巴脫先後所主之講座。

（註五）見 Kilpatrick, Tendencies in Educational Philosophy, in "Twenty-five Years of American Education," p. 61.

（註六）Luqueer, p. 107.

（註七）同前 p. 111.

（註八）Rosenkranz,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p. 27

（註九）Luqueer, p. 109.

（註十）同前，附錄。

（註十一）Rosenkranz, p. 70.

（註十二）Luqueer, p. 139.

（註十三）張東蓀，道德哲學，頁四八四。

（註十四）Rosenkranz, p. 150

（註十五）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鄒恩潤譯，民本主義與教育，頁九九。

（註十六）同前，頁一〇六。

（註十七）Dewey, Reconstruction in Philosophy，胡適唐擘黃譯，哲學的改造，頁一八〇。

（註十八）Dewey, Interest and Effort in Education.

（註十九）Dewey, Moral Principles in Education, p. 27.

（註二十）Luqueer, p. 107.

（註二十一）鄒譯，民本主義與教育，頁六五二。

（註二十二）Horne,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p. 298.

（註二十三）James, Pragmatism，孟憲承譯，實用主義，頁一七二。

（註二十四）同前，頁一九五。

現階段中國教育鳥瞰及其改進趨勢（五）

趙演



第四章　初等教育

上　總論

述中等教育既竟，請略述初等教育。初等教育內容，較之中等教育，似頗簡單，實則詳細分析，亦包含幼稚教育、小學教育、及義務教育，蓋嚴格而論，義務教育並不與小學教育同其廣度也。關於此點，稍有教育常識者類能道之，勿待贅述。

就數量方面觀察，現階段中國之初等教育，日在進展之中。據教部發表二十年度各省市幼稚園及小學校各項數量比較表，初等教育機關總計二十五萬九千六百九十九所，較之十九年度之二十五萬零八百四十所，已增八千八百五十九所，而作者調查各省市最近統計，得知各省市初等教育機關，二十一年度，二十二年度及二十三年度三年中均有增加，其詳見各省分論中，可以參閱。綜之，吾人可謂現在全國初等教育機關，除私塾不計外，公私合計，總數已在二十六萬所以上。各省市中校數最多者爲山東，總數在三萬所以上，佔全數九分之一，湖南、河北、山西三省，亦在二萬所以上，最少者爲西康，僅有七十所，僅及山東四百七十三分之一，可謂絕少。若就內地各省相較，則以貴州爲最少，僅有一千九百餘所。

其次在學兒童總數，二十年度爲一千一百七十二萬零五百九十六人，較之十九年度增加七十七萬一千六百一十七人，二十一年度以後迄今，復有增益，尤以自二十年四月頒布繁盛都市推廣小學教育辦法及鄉村小學充實兒童學額辦法後，人學兒童增加之速率，較學校數之增加爲快，蓋以兒童數增加時，小學校校數並不一定同時增加也。至若學齡兒童中已就學兒童之百分數，十九年度百分之二一．八。若依一般計算辦法，學齡兒童佔全人口二分之一，則中國人口若作四萬萬計算，學齡兒童當有四千萬人，是則已就學者在學齡兒童總數中，已達四分之一强，即百分之二十五强，似不甚低。但實際上中國人口總數，迄無定論，或不僅四萬萬人，而就一般觀察，學齡兒童就學者，恐不及四分之一，即就各省市分別研究，失學兒童亦往往達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七十以上，故中國失學兒童數量仍甚可觀也。至若各省市比較，自以校數較多者入學兒童數較多。

再其次初等教育經費，二十年度總數爲九千三百六十二萬五千五百一十三元，亦較十九年度增多（十九年度爲八千九百四十一萬六千九百七十七元），近三年來復有增益，除未得確切統計各省市沿用二十年度或十九年度統計外，其他各省市初教經費數量，均係較近調查。但各省初等教費，大半係縣教育經費，

二十年度各省市幼稚園小學各項數量比較表

省市別	學校數					學生數					經費數（指支出）				
	總計	幼稚園	初級	高級	其他	總計	幼稚園	初級	高級	其他	總計	幼稚園	初級	高級	其他
全國總計	259,699	829	238,245	19,819	806	11,720,596	36,770	10, 62,297	1,496,278	25,251	93,625,513.73	710,450,77	62,393,573 16	30,305,385.88	316,108.92
江蘇省	8,349	78	7,329	942	——	690,655	3,631	467,496	219,528	——	6,136,860.00	53,214	3,215,840.00	2,867,806.00	——
浙江省	12,932	69	11,644	1,219	——	683,601	2,567	622,408	58,626	——	5,033,545.00	40,567	3,917,624.00	1,075,354.00	——
安徽省	4,164	36	3,419	700	9	201,717	1,291	173,082	27,034	310	2,049,437 00	25,408	1,483,046 00	539,195.00	1,788.00
江西省	5,166	11	4,683	467	5	207,783	339	170,513	36,516	415	1,667,779.92	10,360 00	971,188 00	679,212.00	7,019 92
福建省	3,576	79	2,405	1,087	5	214,783	4,341	150,841	59,293	308	2,325,728.20	51,584.00	1,322,918.00	936,591.20	14,635 00
廣東省	19,028	59	14,836	4,133	——	1,102,341	3,376	800,639	298,326	——	13,121,192 00	87,633 00	8,138,674.00	4,894,885.00	——
廣西省	12,597	6	11,443	1,093	55	549,055	440	475,743	71,410	1,462	4,385,960 00	8,797 00	2,671,932 00	1,701,062.00	4,179.00
湖南省	23,529	21	22,286	905	314	967,993	1,253	874,800	80,812	11,128	6,813,624.00	23,208 00	4,994,736.00	1,651,049.00	144,631.00
湖北省	3,378	19	3,088	253	8	174,390	945	150,282	22,724	439	2,570,360.00	44,656 00	1,733,724.00	789,365.00	2,615.00
四川省	19,479	164	17,795	1,520	——	882,089	7,163	774,920	100,006	——	5,309,002 00	53,260 00	3,084,403.00	2,171,339.00	——
西康省	70	10	42	12	6	1,529	171	1,019	261	78	19,038 00	1,193 00	8,419 00	7,381.00	2,045.00
貴州省	1,983	5	1,825	148	5	81,529	204	70,351	10,746	228	664,461.00	2,588 00	441,604.00	216,814 00	3,455 00
雲南省	10,382	20	9,706	656	——	448,865	1,403	407,217	40,245	——	550,890 00	11,823 00	392,239 00	146,828.00	——
遼寧省	9,228	14	8,627	587	——	601,830	631	548,649	52,550	——	4,777,853.00	23,500,00	3,939,682 00	814,671 00	——
吉林省	1,921	3	1,656	262	——	131,530	134	116,040	15,356	——	1,943,617.00	2,109 00	1,494,021.00	447,487.00	——
黑龍江省	1,649	4	1,494	151	——	73,992	119	67,072	6,801	——	1,421,564.00	3,022 00	974,280 00	444,262.00	——
河北省	28,652	21	27,478	1,137	16	1,140,090	1,023	1,040,611	97,513	943	8,824,142 00	24,530.00	6,863,111.00	1,910,515.00	25,986.00
河南省	18,870	26	17,853	991	——	778,978	838	688,813	89,327	——	4,563,506 90	15,322.00	3,100,996.50	1,447,188 40	——
山東省	33,140	24	31,810	1,288	18	1,211,787	788	1,127,732	81,819	1,448	6,752,811 00	18,451 00	4,889,471.00	1,817,657.00	27,232.00
山西省	22,691	14	21,903	687	87	804,608	776	760,637	42,055	1,140	4,414,319 00	9,697 00	3,422,240.00	978,182.00	4,200.00
陝西省	9,947	51	9,570	320	6	273,168	1,107	250,864	20 737	460	1,952,764.00	11,325 00	1,320,825.00	609,078.00	11,536.00
甘肅省	2,293	8	2,037	238	10	88,675	161	79,178	8,960	376	388,533 00	2,148 00	232,265.00	151,970.00	2,150.00
寧夏省	246	——	208	38	——	8,152	——	6,938	1,214	——	73,222 80	——	36,284.00	36,938.80	——
綏遠省	585	——	529	56	——	27,557	——	25,513	2,044	——	289,883 60	——	234,138.80	55,694.80	——
察哈爾省	2,156	1	1,857	84	214	89,349	30	79,671	4,212	5,436	912,024 00	1,197.00	668,744.00	197,543.00	44,540 00
熱河省	808	——	746	62	——	29,334	——	26,306	3,028	——	227,324 76	——	142,346.64	84,978.12	——
青海省	712	2	646	64	——	32,894	51	29,206	3,637	——	209,502.40	280.00	148,396.80	60,625 00	——
新疆省	153	——	89	30	34	7,162	——	5,025	1,250	887	161,952.00	——	104,300.00	38,720.00	18,932.00
南京市	167	22	85	60	——	19,139	1,034	14,124	3,981	——	527,000 00	32,400 00	361,706 00	132,894.00	——
上海市	1,065	40	626	399	——	126,020	2,036	99,535	24,449	——	3,115,659.57	25,875 77	964,914 15	2,124,869.65	——
北平市	279	12	168	99	——	26,725	585	19,613	6,527	——	720,024.10	8,715 00	474,206.07	237,103.03	——
青島市	167	5	104	54	4	19,465	210	16,760	2,302	193	333,606.00	4,992.00	258,669.00	68,785.00	1,130.00
東省特別區	116	2	66	48	——	13,507	123	11,336	2,048	——	1,269,005.00	12,596.00	312,881.00	943,528.00	——
威海衛	221	——	192	29	——	10,304	——	9,363	941	——	99,322.48	——	73,698.20	25,624.28	——

備註：西康，貴州，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東省特別區七省區，概未具報，仍沿用十九年度各項數量計算。

省庫支出之款用於初等教育者雖不甚少，一般而論，初教經費多屬縣地方負責，且佔縣教育經費之大部分。但各省縣地方教育經費，調査不易，尤以區教育經費，除江蘇等省外，尚無精確調査，此等數字，亦較近似而已，尚不能認爲絕對眞實也。且自廢除苛雜以後，各省縣地方經費，大爲動搖，如皖省地方教育經費二百四十萬元，減少幾達半數，其他各省情形與此相同，對於初等教育，實爲一極大威脅。現皖省教廳正聯絡蘇浙等九省一致向中央力爭，請求救濟，尚無結果，亦初等教育界之一隱憂也。

茲將教部最近發表之統計表附錄於前，以供參考，其較近年度而有確實數量可尋之各省市，則分別改正，另詳各省市分論中。

年來教育部對於初等教育之整頓與改革，已詳本文第一章，不再贅述。二十二年十月復派要員分赴各省市視察時，於初等教育方面則格外注意於義務教育之實施。是以一年來各省市初等教育之設施，及改革，較重要約有下列二端：

（一）嚴格實施小學法及小學規程　吾國小學教育，自二十一年十二月教部頒布小學法及小學規程後，各方面之設施，始有一定之準則可循，而教部對於此項規程亦力謀實施，故兩年來各省市初等教育之措施，大半集中於此。此項規程急待實現諸點約如下述：（一）小學校校名，須以所在地冠稱；（二）非實驗性質之小學，須更改名稱；（三）附屬小學須實行校長制；（四）高級小學不應單獨設立；（五）小學教育研究會急待組織；（六）小學經常費支配，應根據法定原則；（七）小學經費標準；（八）小學經費必須公開審核；（九）小學兒童各科成績計算方法，操行體育考査方法，兒童升級降級辦法；（十）小學徵收學費限度；（十一）小學教職員之俸給須佔個人生活費之二倍；（十二）小學教員俸給等第表及年功加俸辦法；（十三）小學教員進修及獎勵辦法；（十四）中心小學名稱問題；（十五）小學學業會考。以上各點，各省市教育廳局正在奉令遵行中。

（二）推行義務教育　吾國自清季以來，卽提倡義務教育，國民黨政綱亦有「厲行普及教育」之規定；訓政時期約法更有「已達學齡兒童之兒童，應一律受義務教育」之專條。民四教育部會頒布義務教育實施程序，九年復規定全國分期舉辦義教年限，均未實現。十七年及十九年全國教育會議，關於實施義教，均有專案議決，亦未實行。良以計劃過大，着手不易。二十一年教部特訂定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及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期以較簡便辦法，推行義教，並令各省市參酌地方情形，擬具兩種或一種計劃呈部備核。迄今此項計劃，均已分別擬定呈部。雖有多數省份，因種種關係尚未着手實施，但推行見效者亦復不少。如山西省推行義教遠在民十之際，頗爲積極。近來雖稍形沉寂，但基礎已固，繼續推行，當較容易。又如雲南省教育廳，對於義教推行，亦甚努力，自十九年春季開始後，迄今已五年，頗著成效。其辦法係將所有縣及設治局分爲一年完成、二年完成、及三年完成三種，分期考核，並嚴定考成辦法，各縣大都均能認眞施行。又如廣西自雷沛鴻氏主持教育行政後，卽厲行普及國民基礎教育，從義務教育及民衆教育兩方雙管齊下，辦法頗爲新穎。其他各省，亦在實施之中，其辦法多係設置短期小學，或設置義務教育實驗區，先從小規模區域着手，然後逐漸普及，如江蘇、福建、浙江、江西、湖北等均係採取此項辦法。此外規定鄉鎭小學設立初級小學辦法，充實鄉村小學學額，實行中心小學輔導制度，辦理農村巡迴學校，督促私塾改良或改辦私塾爲代用小學，厲行小學教員登記，凡此種種，均爲促進義務教育之最切實方法。各省市實施詳情，參看分論可也。

下　分論

一　江蘇省

據教部督學報告，二十一年度江蘇共有初等教育機關八千三百六十所，較二十年度增加十一所。據二十年度統計，幼稚園七十八所，初級小學七千三百二十九所，完全小學九百四十二所，至所增十一校，當係小學。就中省立者二十二所，除一簡易小學係獨立設置外，餘均附設。在學兒童七十四萬四千四百零四人，較前均有增加，按江蘇全省學齡兒童共四百六十二萬零四百零六人，約佔全省人口七分之一或百分之十四強，故失學兒童當爲三百八十七萬六千零二人，卽入學兒童約佔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十六。至若初教經費，二十一年度省縣總計六百五十六萬零二百七十九元，其中省庫支出部分計三十三萬七千九百九十七元，二十二年度復有增益，已達三十八萬三千五百二十元。

江蘇係東南富庶之區，文化較進，而失學兒童仍佔百分之八十四，實亦値得注意之一問題。故義務教育之施行，實屬刻不容緩。溯自民十一新學制規定義務教育年限爲四年後，蘇省義務教育，甫有萌芽，截至民十五止，並京滬兩地計算，已有八千餘所。民十六京滬劃爲特別市，經費銳減，因另尋路徑，於田畝賦稅項下，每畝帶征附稅一角六分，開辦時先徵一半，故又稱八分畝捐，實則貧瘠之區，尙不及此數。義教經費因此陡增四百萬元，並規定以百分之七十用於義教，百分之三十用於民教。繼以該省田賦積弊甚深，加以各種雜捐，而教育雜捐，動遭裁撤，教費遂日就短絀。教廳現擬定開源節流二途，開源以整頓固有收入爲先務，凡侵蝕者必須退出，挪移者歸還，次則嚴行肅淸積弊，設法救濟災害，獎勵私人捐資，整理舊有學產；節流則限定開支辦法，不得任意挪用，兩年以來，已漸上軌道。

年來蘇省初等教育實施情形，較爲重要者，其一，卽爲補足學額，規定初小每級至少須有三十人方能開班。其二，規定每個鄉鎭必須設立初級小學一所。其三，擬定推行義務校教育計劃大綱，自二十二年度起每年增加四千學級卽兒童二十萬人。其四改良私塾，擬定管理私塾實施辦法。其五，改良私立小學。其六，設立五個義教實驗區，委由各省立師範及鄉村師範主持其事，設立各種性質之小學，據周佛海氏最近報告，已有四十九所，八十三級。其七，編訂小學各科教材要目及教學實例，並爲適應地方鄉村小學應用起見，特制定複式日課表及複式各科教學實例。其八，創辦大港鄉村教育實驗區，主旨在謀學校與社會之溝通，尤注意農村生產。現已成立學校十所，學校工作中心，以切合日常生活爲主，故又稱生活教育。同時又試行『一刻教育』計劃，打破學校方式之教育方法。其九，督促省立小學及兒童家庭實行新生活，其十，編纂鄉土教材。其十一，督促小學教員進修，編訂小學教師半月刊以爲進修中心。其十二，舉行縣督學互換視導。此外較次要者尙有改組省立小學，舉行小學教師檢定等，恕不贅述。

至若未來計劃，據周佛海氏報告，共有下列數項：

關於省辦事業，（一）爲決定實驗問題，蓋以過去實小，設備簡陋，人才缺乏，殊難擔負實驗責任，因自二十三年起將南通等三實小改爲普通小學，另行決定實驗問題，交由南京等五個實小負責研究。（二）改良指導地方小學辦法。（三）增設運河站義教實驗區。（四）移辦鎭江實小。（五）編定本省適用中小學各科教材。

縣辦者有：（一）實施改良私塾，（二）完成鄉土教材，（三）獎勵優良小學教師諸項。

二　浙江省

據二十年度統計，浙江共有初等教育機關一萬二千九百三十二處，其中幼稚園六十九所，初級小學一萬一千六百四十四所，高級小學一千二百一十六所。此數及二十一年度，已增至一萬三千零九十所，其中縣市立者約佔百分之七，區鄉鎭立者佔百分之四十九，私立者約佔百分之四十四。此外尙有私塾四千四百

三十所之多。在學兒童，據二十年度統計共六十八萬三千六百零一人，查該省學齡兒童，二十二年調查爲二百四十萬六千零四十人，故失學兒童仍佔全數百分之七十。此外尚有在私塾就學之兒童九萬二千二百零二人。初等教育經費，省縣總計五百零三萬三千五百四十五元，其由省庫支出者，二十二年度爲二十萬五千九百六十二元。

浙省義教之推行，雖擬定義務教育實施計劃，期以六年完成，但因經費支絀，迄未實現。爲補救起見，二十一年度開始時，曾頒布設立鄉鎭初級小學辦法，其要點爲每一鄉鎭須設初小一所，經費由各該鄉鎭公所按畝或按戶攤捐，但至該年度終了時，未設立者尚有十分之三。至若短期義教，則有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辦法大綱，其內容及分班學額等項，雖與部頒大綱略有出入，但頗能適應環境之需要。不過此種辦法，並未徹底實行，據二十二年度上期調查，全省僅有短期小學七十所，短期小學班一百七十四班。至若對於私塾，教廳素取積極輔導態度，初有濟理私塾辦法、改進私塾綱要、塾師講習會辦法等，悉力指導考核。又以各省立中學附屬小學（共十四所）經費充足，辦理特佳，經省輔導會議擬定各附小輔導地方教育計劃，以謀地方教育之改進，並指定各附小從事試驗研究工作，其規程有各附小試驗研究計劃，係試驗研究分組會議所擬定者。此外各縣市尚設有中心小學，其任務爲分區小學教育研究會之總機關，又爲縣市學區輔導會議之主持機關，據二十一年度調查，此項中心小學共有一百八十六所。

三　福建省

福建省初等教育機關，省縣立及私立者合計，據二十一年度統計，共有二千八百三十二校，較之江浙不遠遜甚，其中小學校二千七百三十七所，餘爲幼稚園。小學生二十一萬八千九百二十六人，幼稚生四千九百十六人。初等教育經費共計二百四十四萬六千五百四十三元，其由省庫支出者計三十三萬一千七百七十四元，其中縣私立小學補助費佔數頗多，計十三萬五千一百六十八元，義務實驗區經費一萬六千八百十二元，省立小學經費十七萬九千七百六十四元，分配於省立實驗小學及附屬小學二十一所及附屬幼稚園兩所。但以上統計，並不能認爲完備可靠，因福建數年來匪亂頻仍，地方不靖，未計入者尚有長汀、武平、邵武等十六縣也。

據二十年度統計，福建省學齡兒童中已受義務教育之兒童，爲百分之二〇・四九。據該廳出版工作報告載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計劃大綱，估計全省失學兒童約爲一百二十三萬三千七百人，約佔學齡兒童數百分之八六，與前數尚相近。對於此等失學兒童，教廳擬自二十二年度起，三年內減少其十分之一，並在此期內，各縣應指定相當地點，設立義務教育實驗區一區或數區。教廳爲推行義務教育辦法起見，又特指定閩侯、思明兩縣劃分城市及鄉村義務教育實驗區各一處，以供各縣之參考。此項機關，在閩侯者已於二十年二月成立。至若短期義教，教廳原定先就閩侯、龍溪、建甌三縣，指定相當地點，設立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各一處，試驗推行辦法，以供各縣參考。但試行以來，於督促一事，最感困難，因設計改進辦法三項：（一）實驗區常設警兵若干名，以備隨時分赴各村，督令兒童就學；（二）設置夜學，以補半日制之不足。（三）在師範生訓練方面，注重單級教學法。

至若福建初等教育未來之改進，據教部指示，重要者約有三項（一）省立小學九所，自二十三年度始，分別由地方教育行政機關設法接辦，至二十五年度止，即須辦理完竣，原有經費重新分配，與辦短期義務教育。（二）由財政廳撥付之各縣小學補助費，須以辦理義務教育爲限，或支給合格專任教員。（三）由鹽款撥付之小學補助費，須以私立小學及盲啞孤兒等小學爲限。

四　安徽省

皖省小學可分省會與地方兩部分，省會小學，由來已久，向由省會義務教育事務所及教育廳管理。民十六安慶市政府成立，設市教育局。十八年市政府市教育局一併裁撤，改於教廳內設省會小學管理處接辦，旋復併入教廳第二科，由該科主持。據二十二年二月統計，省會有實小三所，紀念高琦小學一所，完全小學七所，初小十一所，共二十二所，私立小學九所。此外尚有中學附設小學三所。各校經費均係省庫支出，已達一十六萬五千一百十四元。查小學教育經費，原以地方負擔爲原則，以省款補助地方教育，俾貧瘠之區得以平均發展，固屬善舉，惟若舉各地農民經濟之田賦，附加負擔省會一隅市民子女之教育費，究欠公允。

據二十年度統計，皖省六十縣，共有小學校三千六百零二校，（二十二年度增至三千七百四十一所）其中縣立者一千一百六十九校，佔百分之三二·四，區立者一千四百六十一校，佔百分之四〇·六，私立者九百七十二校，佔百分之二七。學級數共爲六千九百六十五。學童數共爲一十八萬一千三百五十二人。初等教育經費歲入共計一百七十六萬六千三百一十九元。

年來皖省教育當局對於地方教育之改進可得而述者，約有數事：（一）二十二年二月頒布各縣小學教員登記辦法大綱，令飭各縣舉行小學教員登記，並限於二十三年三月底以前辦理完竣。（二）督促私立小學立案，以謀地方教育之徹底整頓。（三）改良中心小學輔導制度，以謀地方教育之改進。

至若將來之改革，當不外根據部頒小學規程，設法促其實現耳。

其次義務教育，亦鮮特殊發展，據十九年度精確調查，皖省學齡兒童共有二百三十二萬三千九百九十人，在學兒童二十一萬七千八百九十人，是以失學兒童人數當爲二百一十萬六千一百人，佔學齡兒童數百分之九〇·六二，其數可謂甚高。關於義務經費方面，曾於民十七由省府決議由各縣增收田賦、契稅、牲屠、牙帖等四項附加稅爲義教專款，歷年雖稍有增加，但爲數過微，無補於事。關於義教師資方面，皖省六十縣中，僅就義教經費收入較裕之縣份，創設義教師資養成所，俾造就師資，以應需要。而各縣呈報核准設立者迄今僅有十縣，距普及之期，實甚遠也。

關於短期義教實施計劃亦曾擬定，擬於休寧等六縣各設一實驗區，各縣又各設兩個至四個實驗區，並規定推行時期，省爲三年，縣爲四年，其他各區爲五年。至若各縣呈送計劃者，計有太湖等十五縣，但何日實現，尚無把握。據教育當局意見，推行義教，當注意下列要項：（一）澈底整頓地方教育經費，俾充義教之用。（二）義教專款，須專作義教之用，不得挪移。（三）鄉村義教之推行，應多從改良私塾方面入手。（四）嚴厲實施考成辦法，力戒公文上之敷衍。此種意見，至爲中肯，他省推行義教者，亦不妨採作參考也。

五　江西省

據二十一年度統計，江西八十四縣市人口共有一千七百八十三萬七千零五人，以十分之一計算，學齡兒童估計當有一百七十八萬三千七百人，而實際入學者僅有二十二萬三千六百七十五人，其百分數爲一二·五。此二十二萬餘學童，分佈於五千四百四十九所小學校中，此五千餘學校，共有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一級，共耗經費一百八十四萬九千五百五十六元。

但贛省年來匪患頻仍，人民生活尚且不暇，遑言教育？故二十一年度統計中，有二十一縣毫無可據之材料，今茲所論，當然僅限於有統計資料可得之六十三縣。

上述五千四百四十九所小學，其屬於公立者二千三百十四所，私立者三千

一百三十五所。

江西全部初等教育經費一百八十餘萬元，在該省全部教育經費中所佔成數頗高，計百分之四一·八四，即贛省教費用於初等教育者，幾及一半。至若由省庫支出之初教經費，二十一年度爲二十七萬一千七百九十九元，在全部省教費中，佔百分之一二·九三，全用於省會小學部分。其屬於縣地方初等教育經費者，據二十一年度江西教育統計所載，六十五縣市合計，共邃一百八十二萬四千九百五十六元，反較全部初等教育經費數最爲多，殊爲可異。而二十年度統計，僅有七十四萬元，其間當有錯誤。至若各縣初等教育經費，除省會不計外，以萍鄉一縣爲最多，計十五萬三千零八十五元，其他在五萬元以上者計有臨川等七縣，最少者爲吉水縣，不過二千元，在一萬元以下者，計有安福等十四縣。

關於義務教育之實施，曾擬有省會實驗區實施短期義務教育辦法及强迫兒童入學暫行辦法，但據二十一年度統計所載，全省僅有簡易小學十九所，短期小學五十八所，而其中私立者竟佔百分之九十左右，良以在剿匪期間，形格勢禁，實施諸多困難也。

然贛省教育當局，年來對於教育之改進，實甚積極，二十二年六月公佈改進本省教育實施方案，關於初等教育者，計有九條：（一）省款直接辦理之初等教育，重質不重量，期能爲地方楷模。（二）省立中學附設師範科者，前經廳令停止續辦其所附設之小學，應視地方情形及需要，逐漸改爲省立實驗小學或中心小學。（中心小學兼負指導並改進附近各小學之責任）（三）在最貧苦之縣份，得視地方需要與經費情形，酌予以省費補助，其補助標準另定之。（四）酌量充實省會及地方原有學校之學額，以達到每班收容四十人以上爲度，遇必要時，並得歸併班級（鄉僻之區，學生較少，程度不齊，尤宜多採用複式教學及單級編制，）以期經費不致增加而學校得以擴充，同時其所節餘之一部份教員薪俸，且可移充整理學校內容之用。（五）遇有地方需要時，得採用半日制，每日分上下午兩班輪流上課，俾一校可得兩校之用。但其假期得酌量減少，年限得酌量延展。（此種學校課目，須酌量變更，略帶補習性質，勞作課可減少，因學童在家，可半日從事勞作。）（六）由廳指定區域，辦理短期義務教育或農村巡迴學校實驗事宜，並謀逐漸推行於各縣，期於最短期內，本省各縣均開始辦理。（此種學校，需要甚切，而數量宜多，但各縣向無先例，辦理難期得法，宜由廳多派幹練人員，分區實驗，以作模範。）（七）省立實驗小學必須專負實驗及研究之責，以供初等教育界之參考，（由教廳指定幾種方式，督促各校實驗，並限令將所得結果，呈報備考。）（八）對於小學教師，必須設法增加其進修機會，如由廳舉辦假期講習會，與選派小學教職員赴各省參觀考察及設立小學教師通訊研究所等。（九）年功加俸之標準，應具體規定，並視其服務成績，核定加俸等級。

至若實施辦法，除五項關於各別學校未便詳述外，其關於省會小學者，擬指定督學指導員常期負責切實整理。又以近年省會人口驟增，現有各校每班人數甚多，尚有供不應求之勢，除准各校添辦義教班，酌給補助費以應需要外，應從南昌市方面增籌經費，以便擴充學級，而免省庫負擔，偏於一隅。

義務教育之推行，經費爲第一要著，此在各省莫不皆然，贛省自亦不能例外。二十二年六月，贛省舉行縣長會議時，教廳方面曾擬訂本省較安定各縣區試辦義務教育籌集經費辦法一案，提交討論，其要點即在目前較安定各縣區，由縣長及教育局長分赴境內各地切實督促勸導地方人士，將地方劃爲若干集團，自行籌集教費，大約每年三百元，即可辦一義教學級，容納學生五十人。同時復提議各縣財務委員會征管教育經費，擬請參照部飭各縣財政局征管教育經費之補充

辦法辦理一案，以謀地方教育經費之整頓與保障，藉促地方教育之改進。

六　湖北省

據湖北教廳發表二十二年湖北教育概況統計，初等教育機關共有二千五百八十七所，其中幼稚園二十所，初級小學二千三百一十五所，高級小學二百七十二所。其屬於省立者，幼稚園卽達十三所，其中十二校係附設於省立小學，一校附屬於省立實驗學校。（二十二年度復添三所）完全小學二十一所，其中五所係附設於師範之實驗小學，又初級小學六十校。總計在學兒童一萬五千二百零四人，每年經費二十二年度爲四十二萬六千八百零三元，佔全部省教費百分之三〇・六六，但實驗學校經費係列入中學教育經費內，而義務教育實驗區經費八萬四千八百五十八元及私校補助費尙不在內。用省款大規模辦理初等教育，亦湖北教育之一可注意現象也。

其次漢口市所設小學，數亦不少，計完全小學十所，初級小學四十六所，幼稚園三所，係附設者，（二十二年度復添實驗幼稚園一所。）學童一萬一千二百四十三人，經費二十二年爲三十三萬二千二百三十六元，與省庫支出初等教育相差無幾。

再縣立初教機關共計一千九百三十八所，其中幼稚園僅有一所，初小一千七百八十三所，完小一百五十四所。學童一萬三千四百八十四人。經費九十三萬九千零七十一元。查二十二年度上期統計，湖北縣地方教育經費，除無可查考者二十三縣外，總計一百三十四萬六千六十四元，（此數與本文教育經費章所列數目微有不符，當以此數爲準，因係最近統計故也，）初教經費適佔百分之七十。

私立者計有幼稚園四所，初小四百二十六所，完全小學六十七所，總計四百九十六所，學童二萬九千七百一十六人，經費九十二萬八千八十七元。

總計湖北在學兒童十五萬九千六百七十人，經費省縣市私合計二百七十二萬九千一百一十八元。

至若學校狀況，大都省立學校狀況較優。鄂省省立小學校數，較他省爲多，蓋以地方教育素不發達，均由省多設小學，以資提倡補充。其經費全由省庫支給，教師待遇較優，成績亦佳。每校恆在十二三級以上，並大都附設幼稚園，兒童亦在六七百人以上，規模甚大，非他省普通小學所可及。省立初小六十校，亦多數偏於武昌一隅，大抵設備簡陋，教學訓育均不足稱。其次漢口市立完全小學十校，規模甚大，兒童恆在八九百人之譜，初小設備規模較小。至若外縣小學，因受匪患影響，大都窳敗不堪，實有待於改進也。

自小學規程頒布後，鄂省小學頗多改革，舉其著者：（一）將原有省立各小學，各就所在地點分別改定校名。（二）通令各小學，不得向兒童徵收雜費。（三）令各實驗小學呈報實驗計劃及結果。（四）訂定本省小學學生各科成績計算辦法、操行成績考查辦法，及小學學生留級辦法。（五）召集各小學教務聯席會議。（六）通令各小學按期造報教職員一覽表。（七）製定小學應報各種表册式樣，令發遵照塡報。（八）舉行畢業會考，（九）通令各縣審查及檢定小學教師。

鄂省義務教育，於十七年卽成立義務教育委員會，計劃實施，十九年擬定分期計劃二項，但因種種關係，未能切實履行。其已實施者有十八年省辦各縣初小一百校，武昌市所設之初小二十二校，教廳主辦之初小三十八校。二十年有漢口市逐漸增設之五十四校。十九年秋教廳曾劃定武昌、漢陽、宜昌、沙市、襄陽、武穴等六個實驗區，各設初小若干校。二十一年十月復有簡易小學班之設。至若各縣第一期義教，因受天災人禍影響，有擬定計劃而不能實行者，有已開辦而中途停頓者。據十九年度鄂省初等教育概況調查，全省有二、八八九、九一二人，而初小

學生祇一四九、四三一人受義教兒童僅佔學齡兒童百分之五・一〇强。

其次短期義務教育二十一年教廳曾擬定實施計劃，預計自該年八月起至二十四年七月止，分爲三期，省縣市各按期分途設立實驗區學區以及各校附設短期小學班，以期至第三期，全省年長失學兒童皆得受短期義務教育。繼以經費關係，未能實現。本年度開始時，僅設武昌、宜昌、襄陽三個實驗區，以爲推行義教初步。現僅有省設短期小學十所，漢口市設數所。各縣區送呈計劃者計二十四縣，不合飭改者十縣，呈述暫難舉辦者二縣。

鄂省雖居全國中心，交通便利，興學亦極早，但教育未能顯著進步，揆厥原因，約有數端：(一)爲經費艱難，(二)爲人才缺乏，(三)爲人民不信仰學校，以致私塾充斥，(四)爲貧苦兒童在家操作，不能入學，鄉村小學，在春夏二季尚有學生，一屆秋冬，人數銳減，甚至僅教員一人，獨守空屋，(五)爲劣紳把持學款，整頓不易，(六)爲縣政府對於教育行政不願負責。凡此諸端，均有待於改進也。

年來該省教廳承災患凋弊之餘，從事整理，首謀教界之安定，次圖教育之復興。一年來關於初等教育之重要設施，據教廳發表之一年來工作報告：(一)爲整飭學風，消極方面如限制校居教職員請假，取締教界奇裝異服；積極方面，如保障教員工作，嚴格舉行會考，厲行新生活運動，皆側重於身心之訓練及成績之推進。(二)訂定湖北省立中小學教員保障暫行辦法，以謀教員之保障。(三)厲行畢業會考，(四)厲行童子軍訓練，(五)擬定復興地方教育三年計劃及實施辦法，如省款補助健全地方教育行政人員，清理地方學款學產，復興鄂西地方教育。(六)幼稚園增設三所，小學增班。(七)劃一中小學經費支給辦法。

至若來年設施，據該廳二十三年度行政計劃，其重要者共有數端：(一)指定省立武昌城市區初級小學數所，試行二部制，盡量收容失學兒童。(二)完成省立武穴小學班次，並於宜昌小學增設幼稚園。(三)增加省立各師範附小班次。(四)擬訂小學各科成績抽考辦法。(五)組織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六)舉行童子軍總檢閱。(七)擬定小學體育考查辦法。

七　湖南省

據教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湖南全省共有初等教育機關二萬三千五百二十九所，其中幼稚園二十四所，初級小學二萬二千二百八十六所，高級小學九百零五所。小學大多數爲區立，據教部科長吳研因氏報告區立小學共一萬四千餘校，私立次之，計八千九百餘校，縣立者四百餘校，省立者十餘校（附小七校。）又據二十一年湖南省政治年鑑載各縣市學校教育調查表，初級小學最多者爲湘鄉縣，達一千五百二十三校之多，長沙亦達一千四十六校，湘潭則有九百四十九校。最少者爲保靖，僅有十三校，酃縣亦僅三十校，在一百校以下者共有十五縣。

在學兒童總計九十六萬七千九百九十三人，按湘省小學共有六萬五千八百餘級，是以每級平均不過兒童十五人，幼稚生一千二百五十三人，平均每班不足二十人。查湘省學齡兒童估計當有三百一十五萬，（據岳陽等五十四縣調查，共有二百五十五萬六千七百七十人）入學者祇九十六萬，故失學兒童尚在百分之七十左右。

初等教育經費，共計六百八十一萬三千六百二十四元，其由省庫支出者，二十二年度共計一十六萬二千一百二十元，分配於省立附小七校，附屬幼稚園一校，私立小學十五校，補助三方面。此外尚有義務教育補助費一萬二千元。總計佔全部省教育經費百分之六・八。至若縣市區初等教育經費，二十年度爲六百零四萬二千九百一十四元，其來源大宗爲田賦附加（一九・〇一）族祠產及祠產提款（一八・〇五）學田租課及租捐（一七・一一）

關於義務教育之實施，曾擬訂義務教育實施程序，擬從二十一年起，一面培養師資，一面添設小學，分期進行，逐漸推廣。嗣後又改擬實施綱要，規定自二十二年度起至三十三年度止普及全省教育。其主要辦法，由教育廳主辦義務教育模範實驗區，市鄉各一處，由縣一等者設三區，二等二區，三等一區，復劃分小區，分期設學。關於師資養成，則有增設師範，舉行檢定，縣市開辦暑校等項辦法，並就人口多寡分四年、七年、十年完竣。

至若短期義務教育實施狀況，據二十二年十月調查，湘潭等十四縣已辦有短期小學一百三十一校，按湘省辦理短期義校者共有五十四校，合計短期小學當不止此數也。

關於義務教育經費之籌集，曾係按照湖南省籌施普及教育規程，如有不足，得酌移田賦團防附加若干成，作爲義教經費，查各縣原有義教經費，多係提定學租，年來天災人禍，不免多所動搖，教廳因又規定四項辦法：（一）關於已提定之學租，確定其主權，改善保管方法，保障其獨立。（二）關於田賦附加及學田歲租之逋欠，由教廳函請財廳，轉令各徵收機關，嚴行催繳，以免拖欠。（三）關於各縣田賦月息，由省府議決以二分之一補助各縣教育經費。（四）嚴禁經收學款及保管人員之舞弊行爲。

自二十三年度起，教廳關於初等教育之設施：一、爲增設市鄉小學。二、爲調查學齡兒童。三、爲實行檢定小學教師。四、爲辦理小學教師短期講習會。五、爲規定改良並取締私塾辦法。六、爲救濟邊區各縣小學教育。七、爲注意兒童讀物。

八　廣東省

據二十一年度統計，（載二十一年度廣東全省教育概況）廣東全省共有小學校一萬九千二百六十七所，就中完全小學三千六百十三所，高級小學四百六十所，初級小學一萬五千一百九十四所。就各縣比較而論，台山一縣，即達一千二百七十八所，爲全省冠，但如感恩一縣僅有小學十所，僅及最多者一百二十七分之一，相差之數，可謂甚鉅。

在學兒童，連私塾及其他包括在內，共計一百四十六萬二千零九十五人，其在公私立小學校者一百一十八萬六千九百六十人，與學齡兒童總數三百九十八萬七千零九十二人相較，其比率爲百分之三六・七弱，故廣東失學兒童均佔學齡兒童百分之六三・三。各縣就學兒童，以中山一縣爲最多，計六萬八千三百一十三人，其比例爲百分之六八，可謂甚高，其他新會台山南海等亦在五萬人以上。

全省初等教育經費，總計一千三百四十一萬五千二百四十九元，除廣州市一百三十六萬八千六百八十元外，其最多者，當推中山，計達六十八萬八千九百一十五元，其他在十五萬元以上者甚多，但全省教育概況一書，尙無精確完備之統計，詳情從略。

按該省改進全省地方教育行政方案，曾規定小學設置標準，務使鄉村教育與城市教育平均發展，並通令限期實施，截至二十三年一月爲止，又爲調查全省小學師資以資推廣及改進起見，曾訂定規程，舉辦小學教員登記，結果已發表於廣東教育月刊二卷十三期中，審查結果，分合格、代用及不合格者三種。總計聲請登記者八十三縣市（未聲請者十四縣）教師一萬三千三百九十人，審查合格者一萬一千六百三十五人，代用者一千零二十七人，不合格者七百二十八人。

廣東教育當局，因鑑於失學兒童仍然衆多，故教廳長謝瀛洲氏序廣東全省教育概況有云：「廣東省政府三年施政計劃，關於教育事項最重者爲設置義務教育實驗區，實行短期義教以及培養師資，以爲實行義務教育之準備。」按該項

計劃，擬定增加小學校數及班數，以期第一年收容失學兒童五十萬人，第二三年各收容一百萬人。其辦法於省組織全省義務教育委員會，於縣市組織同性質委員會，並於省縣市設立實驗區及短期小學。關於師資之養成，則規定未設鄉村師範之縣儘速設立此項學校，續辦小學教員補習函授學校，登記全省師範畢業生。經費籌措辦法，第一年省庫撥一百三十八萬五千五百元，各縣市擔負四百六十六萬八千四百元，第二年省庫撥二百萬元，各縣市擔負八百萬元，第三年其數與第二年同。其籌措辦法有五：（一）根據地方教育經費保障辦法，整理現有教費。（二）新增各種營業稅。（三）地方款撥劃。（四）新辦學校各鄉村之地方公益款撥劃。（五）獎勵私人捐助。

九 廣西省

據二十年度統計，廣西全省初等教育機關，共有一萬二千五百九十五校，其中初級小學一萬一千四百四十二校，高級小學一千零九十二校，幼稚園六校，其他機關五十五校。（據廣西教育行政月刊三卷六期報告欄六頁）但學校校數，近二年來均有增加，據該省教廳長雷沛鴻氏報告（教育旬刊第一期四頁），二十一年度增至一萬三千一百七十校，二十二年度增至一萬三千八百四十校，共增一千二百四十五校，其二年間之增加率較諸原有校數，適爲十分之一弱。廣西各縣初等教育，大都在交通便利之區，富庶之地，較爲發展。故初等教育機關在各縣之分配，殊不平均，如邕寧一縣有五百三十二校，北流有四百五十二校，桂平四百四十四校，玉林四百三十二校，而不發達者如西隆、東蘭僅有小學十三所，僅及最多者四十一分之一。

學級共有二萬八千六百六十級，其中低年度二萬六千五百零七級，高級二千零八十五級，至若在學兒童，據二十年度總計爲五十四萬五千七百三十人，按廣西學齡兒童，估計約有一百二十萬人（按人口十分之一計算，）又據二十二年之廣西教育一文（廣西教育行政月刊三卷六期）則謂廣西學齡兒童約有二百餘萬人，兩數不符。但概而言之，廣西學齡兒童就學者百分數實較高也。

至若初等教育經費，全省九十四縣共計四百二十七萬餘元，每縣每年最多者達三十五萬餘元，如蒼梧是，其次邕寧、鬱林、桂平等亦在十五萬元以上，少者僅及二千九百餘元，如西林是，僅及最多者十二分之一强。

廣西教會學校，其屬於初級者有二十二所，其中回教設立者二，天主教設立者十，基督教設立者七，浸信會設立者三，分佈於桂林等十二縣，學生共計一千三百餘人。

廣西年來對於初等教育最大之努力，卽爲實施國民基礎教育之普及。所謂國民基礎教育，係包括義務教育與民衆教育二者，將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打成一片。據廣西普及國民基礎教育五年計劃大綱（二十二年九月公佈）其主旨有二：（一）以政治的力量爲主，經濟社會的力量爲輔，限於五年之內普遍施行國民基礎教育於全省。（二）以國民基礎教育的力量，助成政治、經濟、文化、社會四項建設。其中義務教育部分，分爲兩項：（一）六足歲至九足歲之兒童，須受初級小學第一年級及第二年級之義務教育，（二）十足歲至十六足歲之兒童須受一年之義務教育。經濟來源，一爲撥用各縣原有糧賦附加二成義務教育經費，二爲發還各縣糧賦附加三成教育經費撥充，三爲將來各縣改組經費由省庫支給後，原有經費，全數撥充。進行程序共分三步，先行設立普及國民基礎教育研究院以爲學術之研究，次爲在舊六道區中各選一縣試行辦理，其餘則分三期推廣之。至若試辦區規程亦已同時公佈。改進全省教育方案中，關於國民基礎學校之設立、編制、課程、校舍、教師等項，均有詳細之規定，並擬訂國立基礎學校辦理須知及國民基

礎學校規程。除試驗區外，對於其他各縣，復訂定地方教育實施準則，令飭縣依據準則，並參酌地方情形，擬定教育工作進度表。此項準則，約分四項：(一)各縣各學區分期籌設國民基礎學校程序。(二)學校設置四年（或六年）兒童班及三個月半年或一年之民衆補習班。(三)取締私塾，或設法指導。(四)中心國民基礎學校之設立，每自治區一校。

十　四川省

據教育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四川共有初等教育機關一萬九千四百七十九所，其中幼稚園一百六十四所，在全國佔絕對多數，初級小學一萬七千七百九十五所，高級小學一千五百二十所，在學兒童八十八萬二千八十九人，經費總計五百三十萬零九千元，其由省庫支出者，僅限於省會小學，二十一年度爲八萬四百五十一元，分配於四省立獨立小學及二師範附小，在教育廳直轄省會各級學數經費總數中佔百分之一七・六八（據四川省教育廳公報第十期）

該省義務教育向無切實計劃。民國以來，地方迄未安定，一般小學純任縣地方及私人辦理，省教育當局殊少統制也。

十一　雲南省

據教育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雲南初等教育機關共有一萬零三百八十二所，內中幼稚園二十所，初級小學九千七百零六所，高級小學六百五十六所。在學兒童四十四萬八千八百六十五人。經費總計五十五萬八百九十元。其中省款支出部分，大部係師範學校附屬小學及幼稚園經費及私立小學暨義務教育補助費，該省並無省設獨立小學。

雲南辦理義務教育，時間特早，民十之際，昆明市府成立，即作大規模之實施，成績甚佳。民十九復由教廳創施義教，制定厲行義務教育規程，分定三年辦理完竣，督飭各級教育行政人員，一致努力。除將已停辦之小學校，一律恢復外，並竭力籌增新校。於經費方面，除遵省府核准各縣區抽收煙酒牲屠特產五種教育附稅作爲地方永久推行義教經費一案通令辦理外，復由教廳規定整理各縣市村教育經費辦法大綱及向省府呈准各縣市區所將禁烟罰金全數留辦義教，亦經規定雲南各縣區禁吸罰金留半辦理義務教育辦法，先後通令照辦。以後又經省令全數提留彌補，增籌時再呈報。惟禁吸罰金，曾經省府通令停止在案。

自十九年春季實施義教後，嗣於十九年終一年期滿，考核規定一年辦理完竣者之昆明等九縣。二十年終，二年期滿，考核二年辦竣之玉溪等四十一縣。所有各該縣增設初級小學，均經由省教育經費項下，按班核發補助費。及至二十一年終，三年屆滿，又考核三年辦竣之祿豐等四十八縣區，計得獎者三十四縣，不議獎者八縣，被懲者六縣。總計增設初級小學一千七百五十七班。按雲南省推行義務教育三年辦竣各縣區實施獎懲辦法，凡(一)在規定年限內，添設初級小學一百班以上，學生相當足額者爲甲等，(二)設學達五十班以上者爲乙等，(三)設學在三十班以上者爲丙等，(四)設學在二十班以上者爲丁等，均議獎。其設學數量與前四項規定不符，但經教廳查實勤勞特著者，亦得議獎，但數量雖符，而查無實效者亦待另議。其他成數量不足，或不呈報或呈報手續不完者均受懲罰。

十二　貴州省

據教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貴州共有初等教育機關一千九百八十三所，內中幼稚園五所，初級小學一千八百二十五所，高級小學一百四十八所。在學兒童八萬一千五百二十九人，經費總計六十六萬四千四百六十一元。

黔省初等教育行政及實際狀況，向少記載，本篇從缺。

十三　河南省

據二十一年度統計，河南省計有省立小學十一所，省立師範附屬小學八所，省立中學附屬小學一所，初高級兼具，除一二例外，均附設幼稚園。省立以外之初級小學，凡一萬五千四百六十六所，其中縣立者二千二百一十所，區立者一萬一千九十三所，私立者二千一百六十三所，其中男校約一萬一千餘所，女校約三百所，男女合校約三千九百餘所。省立以外之完全小學凡八百零五所，計縣立者四百八十二所，區立者二百八十一所，私立者四十三所。總計河南初等教育機關，除幼稚園不計外，共達一萬六千三百九十一所，其中省立者二十所，縣立者二千六百九十二所，區立者一萬一千三百七十四所，私立者二千二百零六所。至若學生數，總計達七十三萬二千餘人，其中省立小學學生一萬二千餘人，縣私立小學學生約七十二萬人。

初教經費，據二十一年度統計，省款初等教育經費年計二十一萬二千九百二十九元，在全部省教育經費中佔百分之九。至若縣區私立經費，據二十年度統計，共達三百三十六萬八千二百零二元。（見河南省教育統計圖二十年度）

關於義務教育，教廳曾擬定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計劃，於二十一年十二月連同部頒辦法大綱等，通令各縣遵辦，並在廳內成立義務教育委員會主持推行事宜。二十二年八月又在杞縣蓮花坡成立省辦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藉供各縣之參考。且令各縣遵照教廳規定辦法，設立該項實驗區，其經費一項，則就縣徵收地畝捐，捐率視所需經費之多寡而定。此外復規定義教應聯合民衆教育，共同進行。

十四　河北省

據二十年度統計，河北省初等教育機關，幼稚園小學校及初等職業學校合計，公私立一併計算在內，共有二萬七千七百八十八所，其中幼稚園二十所，小學（初級高級完全合計）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一所，初級職業學校十六所。若就公私立分計，則公立小學校有二萬六千七百八十九所，私立小學九百六十二所，其次幼稚園及初級職業學校，私立者僅及公立者六分之一或五分之一。學生數亦甚可觀，共達一百一十四萬零九十人，自以在初級小學及公立學校爲最多。畢業生共計十四萬七千八百三十三人，教員共三萬六千三百九十七人。至若經費一項，歲人數公立者共計七百八十萬一千七百二十四元，私立者共計九十四萬一千零三十九元。歲出數公立者共計七百八十八萬一千四百五十元，私立者共計九十四萬六百五十三元。而公立部分中，據二十二年度統計，省款共計二十三萬二千二百六十元，其中包括師範附小及模範小學二部分，至若補助私立小學者，尚未計算在內。

據教廳二十年度統計，冀省已就學兒童共有一百一十五萬七千一百七十二人，未就學者尚有二百零七萬餘人，對此等失學兒童，當然唯有積極實施義務教育。其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計劃及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均已擬定。並已於二十一年度，一面責成各師範附小先行辦理，俾作楷模，一面通飭各縣分擬計劃。截至現在，各附小多有相當成績，各縣除因特別情形暫准緩辦及已呈准計劃舉辦者外，尚有三十餘縣在催辦中。今後計劃，約分五步：（一）催齊各縣義教實施計劃並另行劃定河北省實驗區。（二）合併三年義務教育預算六萬三千元作爲實施第一期義教之用。（三）實行督導，派員視察各縣辦理情形，隨時督導之。（四）省籌義教經費，除辦理省實驗區及撥補各師範附小外，悉數補助各縣。（五）俟兩項義教各告一段落，再根據過去經驗與基礎，擬定推廣計劃。

除義務教育而外，冀省二十三年度教育行政之改革，關於初等教育者，尚有下列各項：（一）擴充各縣幼稚教育，擬先試辦試驗幼稚園於農村，兼對農村青年婦女施以保姆訓練，藉以擴充鄉區幼稚教育。（二）改革附屬小學及模範小學，注

重單級編制，生產訓練，民族教育，教法試驗。(三)繼續辦理幼稚園小學具體課程編訂事宜。(四)檢定小學教員。(五)促進地方教育行政效能，其事項為釐定教育局工作細目，訂定視察辦法，實施輔導制度，確定教育經費，訓練縣教育行政人員，製定縣長及校長民教機關負責人辦理教育考成標準等。(六)規定各縣學事爭執依級呈訴辦法。

十五　山東省

山東省初等教育機關，據教部二十年度統計，共有三萬三千一百四十所，數量甚多。其中幼稚園二十四所，初級小學三萬一千八百一十所，高級小學一千二百八十八所。其他初教機關十八所。在學兒童一百二十一萬一千七百八十七人。據報山東學齡兒童二十年度為四百二十四萬四千二百九十四人，失學兒童約佔百分之七一·五。經費總計六百七十五萬二千八百一十一元，由省庫支出者，分配於省立第一及第二實驗小學，暨各省立師範附屬小學。

山東義教之實施，在民十七以前，雖擬有計劃，但基金薄弱，復中經摧殘，故無成效可觀。民十八教廳自泰安遷濟後，即着手調查各縣義務教育狀況，十九年成立義務教育委員會，負責籌劃進行，期自二十年起，於二十年內普及教育。並為試驗與示範起見，特就交通便利，人民生計較優之鄉村，開辦義務教育實驗區，擇定歷城縣第六學區為山東義務教育第一實驗區，並擬具該區實驗計劃以及山東省義務教育實驗區實施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令飭該區及各縣市遵照辦理。短期義務計劃，亦經擬定。各縣義務教育推行成績最優者，當推齊河縣，該縣自民七起即看手各項調查，並劃定學區，以十三方里為一初小學區，設初小一處，周圍約二里，擇村莊之有公地廟宇或適宜可借之民房者，為指定設學村莊。附近二三里內村莊，必須遣送子弟及攤派款項。校舍由各村長籌備並延聘教員及招集學童。全縣有丁銀三萬二千兩，按丁銀攤納校款，由各村閭鄰長等，負責向各戶攤派。學齡兒童無分文負擔。完全小學則支用縣款。此項辦法，實施以來，成效頗著，兒童入學者已達三分之二，二十二年度除增加班次外，並採用二部制，以救濟失學兒童較多之初小學區。

山東對於初等教育，頗為重視，二十三年行政計劃關於初等教育者特多，茲舉其較重要者如下：(一)令各省立師範及中學辦理高級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令各縣縣立中學鄉村師範師範講習所及第五科辦理初級小學教員假期講習會。(二)令飭各縣市政府督促小學教員平時進修。(三)釐訂小學教員待遇標準及年功加俸辦法。(四)編製小學教員最低限度之參考書目。(五)令飭各縣縣市政府督促小學教員自製教學應用各種圖表及標本。(六)規定設立各級小學最低限度標準。(七)製造小學理化儀器，令飭各小學備價購買。(八)編定小學鄉土教材。(九)規定小學衛生及體育最低限度之設備。(十)令飭各縣依據小學環境規定勞作最低限度之設備。(十一)規定各縣市小學學生作息時間標準。(十二)規定各級小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及成績計算辦法。(十三)規定小學課程時間支配標準。(十四)令飭各縣市政府督促各級小學遵照課程標準教學，并注意課程進度。(十五)規定單級小學授課時間表。(十六)令飭各小學根據小學公民訓練標準及新生活運動原則，規定訓育實施方案。(十七)令飭各縣市政府，凡二班以上之小學，均應設二部編制或短期小學班。(十八)督飭各縣市實施義務教育。(十九)規定取締未受檢定小學教員辦法。(二十)實行第五次小學教員檢定。

十六　山西省

據教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山西省共有初等教育機關二萬二千六百九十一所，其中幼稚園十四所。初級小學二萬一千九百零三校，高級小學六百八十七

校。在學兒童八十萬四千六百零八人。

山西義務教育實施特早，遠在民國十年，故其普及程度，在全國首屈一指，如太原市失學者僅有千人，大同僅有數百人，代縣僅有一百餘人，餘可類推。而私塾勢力，亦較銳減，目前雖尚有少數孑遺，要皆富厚之家延師設塾教其子弟，其課程亦倣照正式小學辦理，無多歧異。小學經費，二十年度統計爲四百四十一萬四千三百一十九元。除新近成立之義務教育實驗學校由省府擔負，附屬諸校由各該本校負擔外，均係縣立或區立附設及公立之校。此外又有所謂貧民高等小學校之設，其畢業生限於經濟困難，無力升學，而其所學者又屬普通知識，不足以謀生，自二十一年度起，一律停辦，改設初級職業學校。

新近關於義務教育，該省又有一度之推行，二十一年底制定太原市爲義務教實驗區，陸續設立實驗小學五處，共增七十一班，其辦法則兼採短期義教及第一期義教綱要，備有全日制，半日制（採二部方法）及短期班三種編制，在編制大可活用，是其優點，且無論任何班級考試均甚嚴格，畢業時尤甚，故半日班短期班之效力，仍與全日制相埒。至若各縣已由教廳先行劃定縣城爲實驗區，但經費短絀，效力似未可期如太原市也。

十七　陝西省

陝西省初等教育機關，據教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共計九千九百四十七所，其中幼稚園五十一所，初級小學九千五百七十所，高級小學三百二十所，其他機關六所。在學兒童二十七萬三千一百六十八人。經費總計一百九十五萬二千七百六十四元。其由省庫支出部分，二十二年度爲九萬五千五百二十九元，佔全部省教費百分之一八・一二。

陝省初等教育年來已漸上軌道，其設施之較重要者：一爲義務教育實施之初步，自二十二年度起，着手調查各縣地方教育經費，飭令各縣局調查全縣學齡兒童，並就各縣經濟狀況、交通、面積、學齡兒童，加以通盤籌劃，訂定按年擴充辦法，期於十年至十五年之內完成全省義務教育。第一項工作，刻已終了，現正進行第二項工作。二爲塡造並培養小學師資，教廳於二十二年度開始時訂定陝西省小學教員登記辦法，並籌設小學教師訓練所於西安。登記工作，已於今年五月完竣。至若訓練所辦法，係分期抽調全省現任小學教師，施以六個月之嚴格訓練，刻畢業者已有兩期。三爲訂定小學教員待遇標準。四爲舉辦短期小學班，曾訂定省立中小學附設短期小學班辦法，刻已舉辦者，共有五十餘班。五爲私塾之整頓與改良，曾擬有整頓私塾辦法，主旨不在取締，而在使其學校化。又嚴令各小學校長不得兼任校外任何職務，每學級教員至多不得超過三人。又陝西共有實驗小學七所，均直隸教育廳，二十二年度全省劃分師範教育區，實行師範獨立，爲謀教生實習之便利，不得不改爲附屬小學。現存者尚有第一實小，長安縣立第一女子小學，則改爲第二實小，由教廳小學教育指導員輔導其作教學法上之種種實驗。其關於研究及進修者則自二十三年度起，分區舉辦暑期小學教員講習會，派員赴各省市考查教育，審查學生課外讀物，舉行西安中小學唱歌比賽會，設立編輯室，編印本省鄉賢事略，中等學校各科教學進度，小學具體課程實施方案，小學鄉土教材，本省歌謠，教育叢書，旬刊及年鑑等項刊物，並設幼稚園小學具體課程編訂委員會，編訂初等教育部分教材，以專責成。

十八　察哈爾省

據教部發表二十年度統計，察哈爾初等教育機關，共有二千一百五十六所，其中幼稚園一所，初級小學一千八百五十七所，高級小學八十四所，其他小學二百一十四所。在學兒童八萬九千三百四十九人。經費九十一萬二千零二十四元。

其由省庫支出者，除師範附小不計外，據二十二年十月調查，共計三萬零七十二元，分配於五省立小學，八旗小學兩處，旗羣小學十處，及清眞小學三處補助。

察省年來久經戰亂，軍事倥偬，教育問題，未遑顧及，設施改革，殊無足述，小學規程，亦未切實履行。其已見端緒者，不過（一）督促各省會小學組織小學教育研究會一處，並由教廳舉辦小學教育講習會一所，(二)擬定推行義務方案而已。

察省教育上尚有一特殊問題，卽盟旗教育是。察哈爾蒙古盟旗組織，劃地遊牧，教育尙屬幼稚。錫林果勒盟及十二旗羣共有蒙民十二萬人，初小高小僅有十二處，幼稚可見。大抵學校經費支絀，不能請優良教師，蒙民生活簡單，無餘力供給子弟求學，學生畢業後，對於國文國語，均未能嫻熟，此蒙民不能深造之主因。故在蒙旗推廣教育，不能與內地採用同一辦法，尤應與職業教育相輔而行，以適應蒙民生活上之需要。此爲察省教育上必須特別注意之教育問題。據教部指示，最近將來察省教育將有下列改革：

(一)更改學校名稱，縣立完全小學、初小及鄉區初小，均分別照章辦理。

(二)推小學教育研究會之組織於各縣。

(三)蒙旗教育之推廣，當適應於自然環境，卽（一）初級小學不限定設置於固定校舍內，視地方情形可取遊牧式，以備具毡房五頂（宿舍講室各二存儲一），有學生二十人以上者爲一校。(二)初級小學之教師，以蒙旗師範畢業生之嫻熟漢語者任之。(三)高級小學設於固定場所，得就原有旗署廟宇設立之。

(四)在省垣推行短期義務教育，由省立各小學，萬全縣立各小學，及省立民衆教育館分別擔任。在各縣則注意推行義教實驗區，嚴令各縣自行指定施行。

至察省教育行政當局，亦擬有改進計劃，其關於初等教育者爲：（一）在旗羣適當地點，添設初級小學十所，高級小學兩所，借用喇嘛廟爲校舍。(二)創設錫盟小學校。選擇該地優秀分子，使受短期訓練後，派赴各旗羣籌設小學，並加派相當人員輔助之。(三)組織考察團，分赴各蒙旗實地考察，以爲設校地點之張本。

十九　綏遠省

綏遠地居遠塞，人煙稀少，教育事業，素不發達，惟年來主其事者勵精圖治，諸事已漸上軌道，前途至可樂觀。全省初等教育機關，據教部報告二十年度爲五百八十五所，其中初小五百二十九所，餘爲高級小學。（據二十年度綏遠省政府年刊載，該省十六縣及二設治局共有六百二十一所）在學兒童共計二萬七千五百五十七人，按綏遠人口二百萬，故入學兒童已達學齡兒童十分之一強。初教經費共計二十八萬九千八百八十三元，由省庫支出部分，二十年度計三萬七千零三十二元，在全教費中佔百分之十三，此外附小經費若干，則在師範教育經費內。

綏省初等教育一般辦理情形，大致可稱平穩，雖無特殊優點可舉，亦未能認爲過劣。但一般辦學人員及學生，大都循規蹈矩，因襲故常，缺乏進取冒險精神。而今日邊事緊張，國防危險，萎頓精神究非適應事變者所當取，此則訓育上之問題殊堪注意也。關於義務教育，曾擬有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計劃，期於七年內普及全省短期義務教育，經費來源主要者爲『懇荒地價附加一成』及『抽收遺產捐十分之一』。至若第一期義務教育辦法，尙未擬定完竣云。

綏遠亦與察哈爾同，有特殊之蒙旗教育存在，但與察省不同之點，卽綏省蒙旗各小學，概由該管公署或本旗管理，其經費亦係自籌，教廳僅擁有監督之虛名。至若所設學校，現有完全小學兩所，初級小學六所，學生人數不詳。

二十　甘肅省

據水梓氏報告，甘肅全省共有初等教育機關二千二百九十三所，其中省立幼稚園三所，縣立幼稚園五所。短期小學二所，餘爲省立小學，縣立小學及私立小

學。入學兒童共八萬四千五百三十一人，其中幼稚生一百六十一人，短期小學生一百二十人。小學省立及縣立之在城市者，率爲單式編制，其在鄉村者多爲複式或單級編制。

經費方面，省立小學年支二萬零五百三十二元。對於私立小學，教廳尚有補助，連同補助縣立中等學校經費在內，共一萬七千一百二十三元。縣立部分，共三十八萬一百五十三元（此數係由水氏報告者，減去縣立中等教育機關六所經費一萬五千六百四十三元而得。）

年來甘省人民，對於教育，頗知注重，故各地就學兒童十分擁擠。是以近來小學教育方面之設施，在省垣小學，則增加經費，擴充班次。其於各縣小學，則令督學前往各縣會同縣長督促教育局，對於各該縣小學停閉者恢復之，未能改進者，切實整頓。幼稚教育，因素無基礎，亦由省垣創設。對於義務教育，亦正調查失學兒童，以爲準備。並擬劃定學區採取中心小學制，爲增設學校計，復設計改良私塾，以爲代用初級小學，增設短期義務小學，或於原小學內增設短期義務班。對於小學內容，則擬定小學教育之標準云。

二十一　寧夏省

據金律和氏調查（見寧夏今日的教育，開發西北一卷六期）二十二年度寧夏共有小學校一百八十一所，內中完全小學四十一所，初級小學一百四十所，除省立師範附設小學二所外，其餘概係縣立。學童九千七百人。經費總計十七萬五千零八元。

寧夏小學教育之發達，得力於故中委馬云亭者不少。馬氏自民國八年起，先後廉捐創設寧夏全省清眞高初級小學計六十八校，除停閉不計外，現存者尙有四十二校。寧夏義教尙未着手施行。

二十二　青海省

據最近調查，靑海共有小學校六百九十九所，入學兒童三萬零一百六十人。小學有附設與一般之別，而附設者九十處，則係由回教促進會設立，按靑省回民僅有七萬五千五百一十二人，而促進會所設小學，將近百校，可知回民對於教育之重視。全省失學兒童當在九萬五千五百人左右。至若教育經費，各縣共計十萬二千零九十二元，其中十分之四出自各該縣教育基金生息，其餘由各縣民衆負擔。其屬於回教促進會部分者，共計九萬一千二百五十元。至若幼稚園，尙無一所。

二十三　南京市

南京市小學校，二十二年度調查公立幾二倍於私立，計國立者一校，省立者二校，市立者三十九校，市立義務者三十校，鐵道部及警察廳設立者六校，學生共二萬四千五百餘人，經費年約六十餘萬元。私立小學連已未立案者之言，共四十六校，學生六千三百餘人，經費十三萬二千餘元，較之公立學校所占學生數及經費數，不逮遠甚。換言之，卽南京之公立小學，較私立爲發達也。市立幼稚園十六所，學生八百八十人，私立幼稚園五所，學生二百四十人。此外尙有未曾立案校名未詳之私立小學五六十所，均未查悉。南京市私塾極爲發達，現有私塾五百七十四處，學生一萬四千九百九十餘人，每處經費，每年以三百元計算，年共十七萬二千餘元。故南京市公私所擔負之初等教育費用，爲數當在百萬元以上，私塾及未查悉之小學估計，南京市就學兒童當在四萬八九千人或五萬人。據最近調查，京市人口已達七十三萬人，就一般學齡兒童與人口數之比例而言，應有學齡兒童七萬三千人。惟京市五方雜處，有許多公務人員及軍警學界不帶家眷與兒童，實際計之，學齡兒童數當不及六萬九千人，以與在學學生比較，失學人數似不過一萬五六千人，是則京市入學兒童，已占百分之七十七，在全國各省市中，可首屈一指

究。茲將京市二十一二兩年度初等教育狀況，比較列表如後，可覘其進步情況。

南京市２１年度與２２年度初等教育狀況比較表

項別		年度＼學校類別	市立小學	市立義務小學	已立案私小	未立案私小	公立小學	市立各校幼稚園	私立各校幼稚園、	各區私塾
學校數		21	39	22	29	13		17	6	532
		22	39	30	30	16		16	5	574
學級數		21	313	94	106	56				
		22	353	116	109	63				
學生數	男	21	7509	2309	2446	989		486	130	11532
		22	9343	3058	2671	1169		503	125	
	女	21	5485	1755	1448	798		372	106	2704
		22	6283	2384	1694	788		385	115	
	共	21	12994	4064	3594	1787		852	236	14236
		22	15926	5442	4365	1958		888	240	14995
教職員數	男	21	419		154	51				
		22	456	107	144	76				
	女	21	213		70	44				
		22	254	11	84	44				
	共	21	632	47	224	95		34	14	
		22	710	118	228	120		32	11	
全年經費		21	426506	46896	123902					
		22	440512	75084	98400	33768		22080		

京市初等教育經費，佔教育經費總數百分之七十七，與部定標準相差甚遠，據社會局提出經市府通過之二十三年度預算，總額爲九十四萬八千四百九十餘元，初等教育仍佔百分之七十四强，可謂高矣。

京市小學校數，因學齡兒童之入學數量過鉅，早已無法容納，往往入學兒童，非請託不爲功，可謂爲教育上之奇怪現象。京市對此，似有未能立即予以圓滿解決，其唯一辦法，只有最高比額之初等教育經費仍舊維持一途。

由前所述，可知京市因新興發展之故，兒童激增，急待入學，義教之普及，刻不容緩。故二十一年度開始時，即創設義務小學二十五所，增加義教經費，並爲推廣見起，於原有市立小學外，另辦一種簡易義務小學，圖以較少經費，救濟多數失學兒童，並救南京市內之私塾，選其較優良者若干，爲代用義務小學，以補目前經費力量之不足。此項計劃，計分四部：一爲簡易義務小學計劃提要，二改私塾爲代用義務小學辦法，三爲經費預算，四爲二十一年度南京市各區擬設簡易義務小學校數及班數一覽。

至若本年度實施狀況，可於其二十三年度行政計劃中見之，玆擇錄如左。

甲　整理舊校及增辦新校

(1)增辦竺橋挹江門漢口路香鋪營四小學，以救濟城北兒童，除香鋪營小學已建築完竣，下學期開學，漢口路已投標外，其餘正在計劃中。

(2)增辦山西路傅厚崗二小學。

(3)擴充考棚小學，撥用東部清潔隊房屋增建樓房一座，教室八間，將信府河小學併入原中華門義務小學，遷入信府河小學，義校原校舍作爲清潔隊之用。

(4)登隆巷小學之校舍係租賃民房，現撥用安品街狗皮山市地建築校舍。

(5)就明瓦廊一帶建築校舍，將高井小學遷入，原高井小學校舍狹小，作爲豐富路義校之用。

(6)增辦大影壁堂子街寶塔橋等義務小學，剪子巷一校下學期即開辦。

(7)建築英威街窰灣鹽倉橋小河南四義校新校舍。

(8)將秣陵路漢中路兩義校另覓適中地點合併。

(9)宮後山建築新校舍，供完全小學或義小之用。

(10)擴充逸仙橋蓮花橋府西街鼓樓崔八巷等校建築校舍。

乙　充實各校內容

(1)義小校舍在可能範圍內，擴充至每一班一教室，期能完全施行全日制。

(2)分期增辦義務小學校，其圖書儀器整批購置，分發各校，漸次充實。

(3)市立小學所收兒童設備費以二分之一購置自然科儀器標本，并於可能範圍內，由局予以補助。

丙　改進各校行政

(1)釐定小學教職員任用待遇服務懲獎規程，以期增進各校行政效率。

(2)劃一各校簿記式樣。

(3)義務小學直接管理方法，並求科學化，以便考勤而增效率。

丁　改進各校教學與訓育

(1)推進各科教學研究會辦法。

(2)定期舉行名人演講。

(3)利用市立圖書館，供給各校教師流通閱覽教育圖書。

(4)舉行訓育問題討論會。

二十四　上海市

據上海市教育局二十三年十月調查，上海市共有初等教育機關八百四十九所，就性質而分，有幼稚園初級小學短期小學完全小學四種，就立別而分，則有國立、部立、省立、市立、公部局立、公董局立、他種公立、私立立案、私立未立案等學級共計三千三百六十九級，學童一十五萬八千一百六十四人，畢業生二萬一千一百四十八人，教職員六千四百五十九人，經費四百一十一萬一千零七十三元。茲就重要項目分別表列如左：

	幼稚園			初級小學			完全小學		
	校數	學生數	經費數	校數	學生數	經費數	校數	學生數	經費數
國立	一	二五	四七〇一				一	一六三	二八二〇四
部立							四	一二一九	三一二〇一
省立	一	五五	一九六八				一	八五五	二四一一七〇
市立	一六	九九六	與小學合計	九九	九八六七	與小學合計	八八	三二一五八	九二八一四四
工部局立	五	三七三	二七一二六				五	二五八五	一九六三四三
公董局立							一	一〇一五	四九四一四
他種公立							一	二〇一	五一一二
私立立案	六	三八〇	一六六六四	二五	四三九三	五八四二六	一九五	五四七四〇	一五二一二二八
私立未立案	九〇	三六八六	九五四一一	八一	七二五七	一〇一三〇九	二一五	三七七二六	八四二一四九
	一一九	五四九〇	一三五一六九	二〇五	二一五一七	一五九七三五	五一〇	一三〇四九九	三八一四七六一

試觀上表，可知滬市初等教育機關，種類複雜，而在市教育局管轄下之小學校，不過其一部分。尤以私立學校，最為發達，超過公立學校甚鉅。至若入學兒童百分數，尚不甚低，因據上海市人口估計，學齡兒童當有三十四萬，則已入學之兒童亦達百分之四十四左右。但若僅就市立小學之學童人數而論，則不過四萬人，其

成數爲百分之十二可謂甚低，義教之發展，自爲最切之問題。

滬市義教十八年方始着手，組織調查學齡兒童委員會，調查學齡兒童，以爲實施義教時決定校址籌劃經費及訓練師資之根據。及至十九年復規定以陸行區爲試行義教區，並組織委員會負責進行，但以經費無着，迄未能依照計劃實施。

二十五　北平市

據二十二年七月調查，北平市共有市立小學六十二所，除市立師範附小而外，餘俱獨立設置。其中十二校僅辦初級，餘俱高初級兼辦。至若私立小學則達一百四十一校，共中已立案者一百一十九校，除不在市社會局管轄範圍內之若干小學外，總計平市共有小學二百零三校，小學生二萬七千二百六十一人。平市人口數及兒童數尚無詳確調查。據社會局估計城區之內有二區內應受教育之兒童爲一萬一千二百九十一人，已入學者爲五千零二人，失學者爲六千二百八十九人。郊區以西郊香山附近一區論，應受教育者爲一萬二千五百九十八人，除已學之二千四百人外，失學者尚有一萬零一百九十八人，是全市失學兒童必超過就學兒童數倍。對於此等失學兒童，社會局已擬定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計劃，擬先後於指定城區及郊區設立短期小學百班。對於他區兒童，尚無確定辦法云。

平市初等教育經費二十二年度爲四十六萬三千零七十三元，臨時費五萬元，內亦有一部分用於初等教育，其數未詳。

平市最近關於初等教育之改革較重要者，卽爲各科教學設備之改善及勞作科目之注重，其實施情形與計劃，共有下列各項：（一）幼稚園及小學具體課程委員會編訂具體課程。（二）小學具體課程體育、音樂、工藝、美術四科教材要目及教學實例之編制與實施。（三）小學具體課程國語科之說話、作文、習字、算術科之珠算等教材分量支配，及教學實例之編訂。（四）訓令各小學推行部頒課程標準應行注意各項。（五）施行部頒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辦法。（六）就原有市立第四、第六第七第十八各小學，劃分四區，改設爲實驗小學。（七）訓令各校改善校舍之分配，學級之編制，自然科之設備，以及切實整頓各校之教學研究會，並擴充爲教育研究會。（八）設衛生訓練班，培養中小學衛生科之師資。（九）訓令各校變更學生自習時間。（十）擬定行改計劃，於本年十二月內籌設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展覽會，並擬徵集本市小工藝出品，一併陳列，以資比較。（十一）關於各校勞作科之設授，擬採用實作與教導兼施，以養成兒童之創造能力。其中籌設實小一項，已擬定計劃大綱，此項小學既不與師範附小相混，又須免蹈昔日模範小學之弊，故其設立計劃，頗爲周詳，實驗範圍及工作，係由各校於小學各科目中自認兩種，編制方面（單級、複式、半日式二部、間隔式二部）亦由各校自認一種或二種云。

二十六　青島市

青島市初等教育，計有市立小學校八十八校，私立小學十六校，短期小學班二十二校，半日學校三十七校。後者係具有義教教育性質者。市立小學有市區及鄉區之別，市區僅有二十三校，校舍大都尙佳。蓋以教育當局對於校舍建築，擬有整個計劃，無論經費設計，均有詳密規定。設備費各校均有預算，且逐年增加。

青島市初等教育經費二十二年度爲三十三萬三千一百五十七元，佔全部教育經費百分之五九．九四，其百分數殊高。其中鄉區小學部分最多，計百分之四一．〇七，私立小學補助費不過百分之一．三八。

自二十三年度起，該市擬定四大目標爲今後學校教育工作中心：（一）以學校爲改造社會中心，使學校兼負社會教育責任。（二）積極實施生產教育。（三）切實考查各種訓練。（四）切實考查教學訓育情形。其屬於初等教育之設施者，計有下列各項：（一）小學內增設社會教育組織。（二）開辦暑期小學教員講習班。（三）舉辦小學科目測驗。（四）市鄉區小學添班。（五）補助鄉區小學建築校舍



學習與生長

謝循初

人原來是一個細胞，因分化作用很快地發展爲一個寄生母體內的胎兒。他自呱呱生產以後，在父母的細心看護之下，又很快地發展爲一個朱脣玉面天眞爛漫的兒童。他在學校裏做了不多年的學童，或在商店裏當了不多年的學徒，或在田間過了不多年的看牛生活之後，又變成了一個血氣方剛鋒芒畢露的青年。轉瞬間他的血氣冷了不少，鋒芒也去了很多，他變成一個老成持重世故頗深的成人。他爲生計爲兒女爲事業累了約半世之後，又變爲莎氏比亞所謂『一味遺忘，返老還童，沒有牙齒，沒有視見，沒有口味』的老人。這種由細胞而胎兒而兒童而青年而成人而老人的發展，爲宇宙中最複雜最難梳理的變化，也卽是現代許多科學慘澹經營愈欲明瞭其所以然的變化。

關於這種發展，有一個十分重要但不易解決的問題：卽決定發展的因素在機體本身抑在機體以外？這兩種可能的因素在科學上慣用『遺傳與環境』或『天性與教養』或『本能與習慣』的詞語表示。但晚近生物科學的研究，尤其是胚胎學的研究，以千眞萬確的事實，證明了一切發展固然離不開遺傳，卻也脫不了環境。所謂遺傳，只是潛在體內的可能性，必待環境的刺激然後始能現實。魚之生二眼好像純粹是遺傳的事。但在化學成分不同的水中長大的魚可以生獨眼。(註一) 魚子原有生眼的可能性，至於這種可能性發展爲二眼抑爲獨眼，須視胚胎時期的環境如何爲定。在又一方面，環境沒有生眼的可能性，不能憑空創造魚眼。故遺傳與環境有互存互亡的依賴性；離開遺傳的環境是空虛的，離開環境的遺傳是渺茫的。天性與教養的關係，本能與習慣的關係，都是如此。因此之故，晚近心理學頗有放棄這些舊有名詞而採用『學習與生長』的趨勢。

在討論人類由學習發展抑由生長發展之前，我們必須把『學習』與『生長』這兩個名詞解釋淸楚。否則，『名不正，則言不順，』誤會必將叢生。第一我們要知道，『學習與生長』和『環境與遺傳』決不是彼此相當的術語。學習與生長爲人類發展的兩種方式。一切發展都是由環境與遺傳共同決定的；學習是如此，生長亦然。手足的胼胝，一面表示皮膚含有生硬的遺傳性，一面表示環境供給了磨擦的刺激，非只是遺傳之自然的開展。小孩的咿啞學語，一面表示環境供給了空氣刺激聲帶，一面表示原有的發音能性應刺激而實現，亦非只是環境之强迫的結果。所以我們不能說凡學習的行爲都是環境決定的，凡生長的行爲都是遺傳決定的。

第二，我們要知道構造與活動的關係是很密切的。構造不發展至相當程度

時活動無由發作。鳥不到翅肌羽毛及神經成熟時不能飛翔，蝌蚪不到肌肉及神經成熟時也不能游泳。肌肉不到運動神經成熟時，雖能應直接電刺而收縮，但不能應由皮膚而來的任何刺激發作任何反應。所謂生長，嚴格說起來，只能指構造應內部刺激而起的發展變化。但構造與活動的關係既是如此之密切，我們便很難想見完全不以構造爲根據的活動。構造之成熟幾等於活動之成熟。所以生長這個名詞毫無神祕存乎其間，它並不含有什麼生機力或衝動力自由表現的意義，也不含有整個遺傳向外開展的意義，它只是一個概括構造的及其機能（活動）的一種發展普偏名辭而已。

其次我們應該明瞭的，便是現代生物學者對於『環境』這個名詞的解釋，與從前大不相同。環境可分爲三大類：一爲生理的環境，如機體內的『餓』『渴』『疲勞』等等生理狀態；二爲物理的環境，如機體外的聲光溫度等等震動；三爲社會的環境，如別人的聲音笑貌等等的態度以及社會的風俗制度等等文化遺產。這些我們大概都已知道了。此外還有種種我們不易見到的環境。據現代生物學者說，機體內的細胞，彼此可以互成環境。甲系細胞的構造和機能可以成爲乙系細胞的環境，乙系細胞的構造和機能可以成爲甲系細胞的環境。某系細胞，除其本身外，其餘各系都是它的環境。這種環境叫作細胞間的環境。以個別細胞而論，細胞液中的理化作用是細胞核的環境，反過來說，細胞核中的理化作用是細胞液的環境。這種環境名爲細胞內的環境。這樣說來，我們自受胎起至歸天止，無一時一刻不受環境的刺激。我們的生活，自始至終便是反應環境的活動。學習固是反應環境的活動，生長也是反應環境的活動。那麼學習與生長究有何區別呢？

近來關於明辨學習與生長之區別的嘗試，有兩種值得我們特別提出：一爲吳偉士(R. S. Woodworth)的說法，一爲馬逵斯(D. G. Marquis)的說法。吳偉士說：

『一切發展皆是對刺激的反應；但引起反應的刺激有兩種：一種是從周圍鄰近的構造滲透而來的，一種是由器官本身練習而來的。生長便是器官反應周圍滲透的刺激之發展，學習乃是器官反應本身練習的刺激之發展。』（註二）

馬逵斯說：

『學習與生長二歷程之間有一種根本的不同。不錯，此二歷程都代表機體與環境的互相反應，但學習由一種事實與生長明白劃分，即學習代表機體的模型因反應當時外界環境上特殊刺激所起的變化，而生長爲機體的模型因反應細胞間和細胞內環境上的刺激而起的變化。這種環境在當時不受外界環境的影響。』（註三）

這兩種說法，有一點完全相同，有一點稍有出入。吳偉士所謂『周圍滲透的刺激』是指機體內種種物理的化學的變化而言，與馬逵斯所謂『細胞間和細胞內環境上的刺激』實同一意義。至於器官的練習，固可以由『外界環境』引起，但也可由體內生理環境引起。四個月的胎兒能發作肌肉動作，引起這種動作的刺激，不是由母體——胎兒的外界環境——而來，便是由胎兒體內而來。凡由練習而起的發展變化，不管最初是反應外界環境抑反應體內環境，依吳偉士說，都應稱爲學習。現在我們可以綜合吳偉士和馬逵斯二人的說法，替學習與生長姑下一種定義如下：凡機體反應外界環境而或有或無練習影響的發展皆爲學習，凡機體反應體內環境而無練習影響的發展都是生長。

『正名』和分類，只是犀利學問上的工具，不是學問本身。有了利器，討論問題比較方便。學習與生長的意義解釋明瞭之後，我們便可以正式討論我們的問

題了。在人類發展上，顯然有學習，也顯然有生長。現在沒有一個人說一切發展都是學習，也沒有一個人說一切發展都是生長。關於這一點，可說毫無問題。但就事實而論，學習與生長不是兩種分離的歷程。學習非從兒童跨進校門開始，生長也非從嬰兒呱呱墮地結束。達到學齡的兒童已養成許許多多的習慣了，甚至他在母胎裏，因反應由母體滲透的刺激或因練習器官也獲得了不少的所謂生理習慣。同時，他自生產以後，身體和行爲不斷地生長。從發展的見地來看，生產只是機體的環境上的一種變化。在發展的任何階段上，機體總是一面生長一面學習。生長與學習，不特同時並進，且往往糾纏在一起極難條分縷析。那麽，問題便產生了：行爲的發展，那一方面是生長，那一方面是學習？比較起來，生長的結果多些，還是學習的結果多些？

凡學術上的問題有贊成者，也有反對者，始能發生爭論；爭論愈激烈，學術愈能精益求精，日新月異。學習與生長的問題也非例外。現代心理學上的新研究，有許多便是這個問題引起的。側重學習的理論，我們可以給它一個名詞稱爲學習論，側重生長的理論叫作生長論。這兩種理論的爭持，現在差不多已到了短兵相接的時期了。茲將雙方的理論約略分述於下。

主張學習論者可以華村（J. B. Watson）爲代表。華村用交替反射法研究了許多嬰兒；他根據他的研究結果，斷定人類的發展，尤其是生產後的發展，大半都是學習造成的。由他看來，人類的行爲可分爲三大類：一爲肌肉的反應，一爲臟腑的反應，一爲語言的反應。這三類反應之原始的狀態，都是簡單的反射動作，由學習或交替作用變爲複雜的習慣。現以臟腑反應爲例詳述如次。

兒童原怕大聲，不怕兔子。但每當兒童伸手摸弄兔子時，輒發大聲，數次後，兒童一見兔子便畏縮不敢前進了。他不僅怕兔子，且怕一切與兔子類似的有毛動物，甚至也怕主試者的頭髮。倘他偶然於黑暗中遇見兔子，他便會怕黑暗。他的怕由大聲遷移於兔子，復由兔子遷移於黑暗，再可以由黑暗遷移於與黑暗聯合的一切情境。大聲與怕之間原有一種連接，故大聲叫作原有刺激，大聲所引起的怕叫作反射動作。至於兔子與怕之間的連接爲外界環境的影響練習的結果，故兔子稱爲替代刺激，兔子所引起的怕稱爲交替反射。依此類推，我們怕狗，怕虎，怕蛇，怕毛蟲，怕鬼，怕神，怕「天命，」怕「大人，」怕「聖人之言，」都是交替反射，換句話說，都是學習的結果。再依此類推，我們愛父母，愛兄弟姊妹，愛學校，愛國家，以及一切衆愛博愛，都是學習的結果。我們怒人之兇面，怒人之詈罵，怒人之攻擊，以及怒萬民之無辜受苦受難，也都是學習的結果。至於妒嫉，羞恥，同情，皆非例外。學習在人類發展上的勢力之大，於此可見一斑了。

交替反射法不僅使主試者能在試驗室內任意建設習慣，且能於建設後設法加以毀滅。有一約三歲名彼得的兒童，在家裏養成了怕兔的習慣。華村試用種種方法均未見效之後，採用了所謂解替法。請看他的報告：「彼得之進餐，吾人固無控制之權，然亦得於午後給以餅乾牛乳等物。進食之室長約四十英尺，彼得則傍小桌而坐於高椅之上。方於其進食時，乃將兔置鐵絲籠內以示之。第一日兔呈現時之距離較遠，以不致驚擾彼得爲度。……次日，兔之距離較近，以略可見彼得之驚擾爲度。……第三日，其手續與前無異。久而久之，兔乃可置於桌上——及彼得之膝上。於是縱容之態度乃更進而爲積極的反應，以一手進食而以他手觸兔以自娛，可見其內臟與手均已由訓練而改變其動作矣。」（註四）

臟腑的反應能如此交替並解替，肌肉的反應和語言的反應亦然。只要方法適當，你可以訓練手指特短的兒童成爲一個鋼琴技師，你也可以訓練一個雙手斷去的兒童用脚作工，用舌寫字，你更可以訓練一個兒童見奶瓶叫爸爸，見爸爸

叫奶瓶，見黑稱白見白稱黑。我看見過一個中國人所雕刻的字，不用放大鏡不能辨別字形。去年有一個外國人在上海從二十餘丈高的梯上從容地跳下水池。人類有什麼學不會呢？華村有幾句很露骨的話說：

「給我一打健康的嬰兒，容我在我自己特有的場所教養他們，不管他們的才具傾向，嗜好，能力，以及他們父母的職業和種族如何，我擔保能任選一個訓練為任何一種專家——醫生，律師，藝術家，商業大王，甚至乞丐，盜賊。」（註五）

所以由華村看來，人類的一切習慣——技術的習慣，情緒的習慣，語言的習慣（即思想）——都是交替反射形成的。他說：「交替反射為整個習慣形成的單位。換言之，當一種複雜習慣完全分析時，其每個單位便是一個交替反射。」（註六）墨獨孤（Wm. McDougall）謂華村的心理學十分簡單，可用兩個名詞概括無餘，即反射與交替反射是也。（註七）但自人類整個發展方面看來，反射的重要遠不及交替反射。反射只是交替反射的進身之階，而交替反射乃「為整個習慣形成的單位」；且許多交替反射的根據不在反射，乃在另一交替反射。故在人類由生至死的發展上，交替反射無處不佔優勢。生長只與人類發展以一種極簡單的起點，其餘概由學習完成。

現代在心理學上主張生長論的代表，當推格賽爾（A. Gesell）。他是一個專用攝影術研究兒童心理的學者；他根據他的研究結果，認為兒童的行為不是無規則的蠢動或簡單的反射動作拼合起來的，乃是一種模型依照固定的程序一步一步發展出來的。且這種發展的程序，多半由內部環境決定，與外界環境沒有十分嚴重的關係。嬰兒有的早產，有的晚產，有的因難產而略受傷，有的因疾病而略有殘廢；但這些外界環境的影響都不會根本變更行為模型發展的程序。格賽爾說，「這好像自然備了一種救護的調節因素，預防環境上變異的壓迫似的。」（註八）這種「救護的調節因素」便是生長。生長決定發展的方向和時期，外界環境只供給發展以適當的機會。茲將格賽爾所拿出來的論證，撮要敍述如下。

兒童的眼手合作反應有一定的發展程序。格賽爾置一直徑八公釐的小球於兒童前面的棹上，每四星期試驗一次，其反應發展的程序大抵有條不紊。

八星期：　不看小球。

十二星期：　偶爾過目一視。

十六星期：　視的時間延長，通常且延遲。

二十星期：　立刻注意，有時增加手臂活動。

二十四星期：　手掌轉向下接近小球；手指少有或沒有順適動作。

二十八星期：　手指彎曲爬取小球，拇指與他指沒有相反動作；偶爾遲緩地取入掌中。

三十二星期：　手指彎曲爬取小球，但手指參與攫取活動增加了。

三十六星期：　四指同時彎曲，拇指與食指相對取小球。

四十星期：　四指都伸直，先以食指接觸小球，然後彎曲食指與拇指相對取得之。

四十四星期：　敏捷地用拇指與食指取得小球，手的姿勢格外偏斜。

四十八星期：　食指伸直，其餘三指彎曲，只用食指與拇指鉗取。

五十二星期：　食指與拇指作鉗狀來取，格外純熟。（註九）

這種有條不紊的程序，據格賽爾說，證明了眼手合作反應不是無規則的蠢動的集合，也不是反射動作的聯合，乃是行為模型一步一步的完成。

雙生子的行為模型發展的方向及時期差不多完全一致。兩個雙生子在第二十八星期，都不注視桌上的小球，只注視桌上的三角木塊。到三十八星期，她們

對小球發作完全一樣的語聲，手掌都向下，手指都伸張如扇形，姆指都彎曲成直角；她們的體勢，手勢，和取物機械，都是完全一樣。在第四十星期，她們爬取小球的方式也十分相似。二星期以後，她們都放棄爬取的方式，而採用以食指和姆指掯取的方式。她們在四十二星期以後的發展，依舊若合符節，無甚差異。在第四十四星期，她們對有三孔的方木箱的反應，也無區別。她們都多注視箱邊，少注視孔洞，同時伸張手指，在豎的平面上搔刮，用細杆刷木箱，不能將細杆放進孔洞，把細杆從一手轉移到又一手，最後同時發出一種尖銳的語聲。到四十八星期，她們受了另一種試驗。主試者在她們面前放一小球於一玻璃瓶中，然後給與她們。她們都注視小球的落下瓶內，攫取小瓶，始而不顧到瓶內的小球，繼而用手在瓶外爬取小球。總計起來，她們的六百十二種行爲有五百十三種完全相同或近乎完全相同，只有九十九種稍有差異。這種事實由格賽爾看來，只能由生長論解釋，因環境上完全相同的交替因素是不可能的事。

行爲的訓練是以生長爲限的。格賽爾使這兩個雙生子一個受訓練（以T代表，）一個不受訓練（以C代表。）T從四十八星期起，每日練習爬梯十分鐘，連練習六個星期。當練習時期完畢時，她的爬梯活動達到了相當的純熟。不受訓練的C卻完全不能爬梯。但到五十三星期，C不僅能爬到梯頂，且無須人扶助。她受了二星期訓練以後，便趕上T的爬梯能力。T一面早七個星期受訓練，一面多受三倍時間的訓練，但最後的結果表示她並未獲得到值得我們注意的利益。據格賽爾說，幼年的訓練變更行爲模型的發展，促進行爲技巧的獲得，微乎其微，幾不足道。行爲模型發展的方向和時期，大體上是體內生長的因素決定的，非外界環境所能任意變更。

格賽爾根據以上所述種種事實，發表下面的結論

「環境論和交替論的極端主張，因解釋過汎而露缺陷。此種理論暗示個人是由交替模型構成的。它們不十分承認有一種內在的節制，限定交替的範圍，預防變態的離奇的結果，而其實這些結果依它們說是極易發生的。雖然過分割分內在的和外在的因素是人爲的，但發展爲機體的機能非外界環境的機能必須承認。外界環境供給襯托物和媒介物，使發展得能表現，但這些表現是從內在的衝動發出的，根本是由內在的機器和內在的生理組織的發展的可塑性需要體內有一種節制的管理的機械。發展爲一種極複雜極富有感受性的歷程，故需要一種有勢力的維持均衡的因素，內在的非外界的因素，以保持整個模型的均衡及發展趨勢的方向。」（註十）

華村的學習論和格賽爾的生長論，都可以說是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的學說。就表面看來，這兩種學說好像極端衝突，不能相容。人類的發展，既採了學習的途徑，好像便不能走生長的路程；或既採了生長的途徑，似乎便不能走學習的路程。而其實決非如此。一面格賽爾並未否認學習的效果，一面華村也未否認生長的勢力。以雙生子的訓練來說，T受訓練六星期，獲得了爬梯的技能，C未受訓練，沒有爬梯的技能，這不是很明白地證實了學習的效果嗎？這種效果，格賽爾並未否認。他對怕的情緒所說的幾句話更足以表示他不否認學習。他說：「怕或許是一種原有的傾向，但怕一面固因環境的交替而組織，一面也受生長變遷的限制。環境的交替可以決定怕的朝向和對象，但怕的方式也可以因生長而變遷。」（註十一）不錯，格賽爾側重生長，甚至過分側重生長，但他所以過分側重生長，或許是由於華村或別人過分側重環境的交替。他認爲交替論的缺點，不在言而不實，乃在言過其實，這可以從「交替論……因解釋過泛而露缺陷」一語中看出。

在又一方面，華村也相當承認生長的勢力。關於兒童走路，他認爲有兩種決

定的因素：『一爲身體組織的實際生長，一爲習慣的形成。』(註十二)人類的活動，有許多不是於生產後即能表現的；這些晚表現的活動究有幾分是訓練或交替的結果，華村說，『很難斷定。一種數量頗大的部份無疑地是由構造上的生長變化使然的，其餘部份是由訓練和交替決定的。』(註十三)華村之所以過分側重學習，或許也是由於別人過分側重遺傳，尤其是心理屬性的遺傳。他在講完上面引證的幾句很露骨的話之後，立刻便聲明說：『我是言過其實，我承認我言過其實，但持相反議論的人言過其實已有數千年了。』(註十四)

華村之承認生長與格賽爾之承認學習，無容我們懷疑了。以事實而論，學習與生長也非互相衝突，如冰炭之不能相容。在人類發展的進程上，學習與生長，或同時並進，或先後發動，或互相促進，限制則有，衝突則未也。請以語言來說：胎兒在母體中無練習發音的機會，但一旦墜地，即呱呱發音。發音器官的成熟顯爲生長之結果。嬰兒自生產後，隨時隨地都有練習說話的機會，但普通於一歲左右始能正式咿啞學語，且當初學語時，類如『ㄉㄚ』『ㄇㄚ』等語聲，即學習多次，也發不準確。語言器官的成熟又顯爲生長之結果。但生在荒島上的孤兒永遠不能說話，生而耳聾的嬰兒都成啞子。無語音器官的生長，便無語音的發生；無聯合語音的學習，便無語言的獲得。生長與學習聯合而構成語言的發展。

那麼，生長與學習問題究如何解決呢？德國師丹(Stern)的輻合論似乎可以給我們一個暗示。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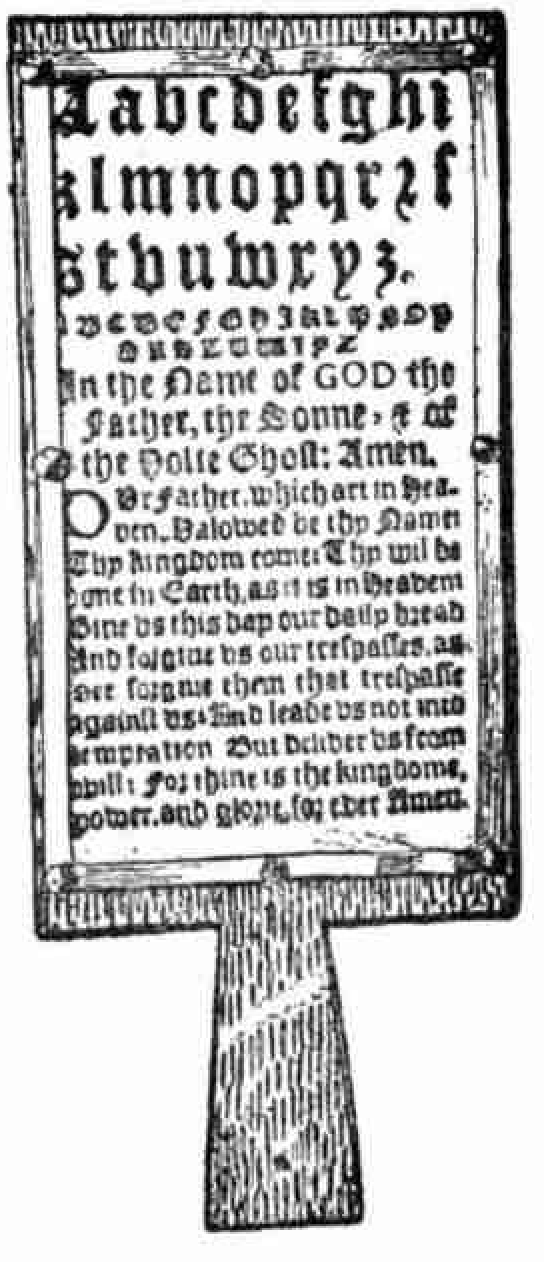
『心之發達不獨是天然性質之漸次的發展，亦不獨是對於外界勢力之接受與反應，乃是內部性質與外間環境二者輻合之結果。……關於任何功用或任何性質，我們絕對不能問「這是由內部或由外部而來的？」我們祇可以問其中有多少是由內部而來的，有多少是由外部而來的？——因爲這兩種勢力在此功用或此性質的組織中都是參與的，不過在不同的時候有程度上之差別而已。』(註十五)

這種輻合論要解作一切活動都是生長與學習共同決定的，則不啻對生長與學習問題宣告死刑，犯了郭任遠所謂對問題『關門』的流弊。但倘若我們認各種特殊行爲都多少含有學習的成分，也多少含有生長的成分，至於學習的成分有幾何，生長的成分有幾何，必須經仔細的分別研究然後始能斷定，那不僅沒有關生長與學習問題之門，且得着開生長與學習一切研究之鑰。

(註一) Stockard 的研究見 K. Young, Social Psychology, p. 39.
(註二) 謝循初譯心理學，一八一頁。
(註三) Marquis, "The Criterion of Innate Behavior," Psychological Review, Vol. 27, No. 4, p. 347.
(註四) Watson, Behaviorism, pp. 137-138. 譯文見高覺敷譯情緒之實驗的研究八二頁。
(註五) Watson, 同上，八二頁。
(註六) Watson, 同上，一六六頁。
(註七) McDangall, Outline of Psychology, p.
(註八) Gesell, "The Individual in Infancy," in the Foundations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p. 650.
(註九) Gesell, "Maturation and The Patterning of Behavior in A Handbook of Child Psychology, 2nd edi., p. 423.
(註十) Gesell, 同上，二三一至二三二頁。
(註十一) Gesell, 同上，二二六頁。
(註十二) Watson, 同上，九七頁。
(註十三) Watson, 同上，一〇三頁。
(註十四) Watson, 同上，八二頁。
(註十五) 見蕭孝嶸著實驗兒童心理學，二頁。

五年來英語測驗之經過

艾　偉



三年以前作者與同事教授張士一先生受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之委託，從事中學英語教學之研究，張教授擔任實際教學之觀察，作者擔任學生成績之測驗，分途而進，希望在最後得一總結論以貢獻於教育界同人。此種工作自開始以來，進行異常順利，惟因九一八及一二八之事變稍受影響，又因作者赴英求學一年，工作不無停頓，故張教授與作者年來所獲之重要結果，尚未整理就緒，整個報告之發表，當俟諸本年——二十四年——年終也。

在受董事會委託之前，作者曾作一次初步調查，分發問卷百份，收回四十餘份。其中所載除對於教學方法，每週授課時數等問題有所答復外，各有經驗之教師曾列舉學生之拚字及文法之普通錯誤爲平日教學所發見者二十個。彙四十餘份問卷而總計之，其數量頗不少，而共同錯誤——即發見之次數甚多者——亦不在少數。作者根據此種材料曾發表一文題曰中學英語教學之初步調查，載中央大學教育學院所出版之教育季刊第四期內。爲進行第二步研究起見，作者從事測驗之編造，計高中測驗第一第二兩類，又初中測驗第一第二兩類。前者稱爲量表甲（Scale A），後者稱爲量表乙（Scale B）。高初兩中測驗之形式相同，惟其難易程度則不同。大致每一卷內分四個小測驗。測驗一爲拚字五十個，測驗二、三、四三者均屬文法測驗，共有句子五十個。測驗二——共有句子二十個——爲改字測驗，即每一句話中有一錯字須改正之。測驗三——共有二十個句子——爲填字測驗，即每一句話中缺少一字須就四個預備字中選擇一個填入。測驗四——共有十個句子——爲消字測驗，即每一句中有不應有之字一個須取消之。此種測驗之常模現已求出。茲列表於下以供參考。至正式報告將在中央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實驗所所出版之心理教育實驗專篇某期發表。

表一　英語測驗量表乙第一二兩類之常模

年級		初中一	初中二	初中三	高中一
人數		1367	1176	926	340
第一類	m±P. E. m	34.41±.26	50.15±.26	61.37±.32	72.63±.44
	σ±P. E. σ	14.55±.19	13.40±.19	14.30±.22	12.15±.31
	md±P F.md	33.14±.33	50.54±.33	62.42±.40	74.80±.55
	Q_1	23.72	40.40	51.33	65.71
	Q_3	43.65	59.61	72.40	81.80
	Range	90(2.5-92.5)	75(12.5-87.5)	80(12.5-92.5)	70(27.5-97.5)

	V	.4228	.2672	.2330	.1673
第二類	人數	1367	1176	926	340
	m±P. E. m	25.69±.25	42.03±.25	53.49±.29	64.80±.45
	σ±P. E. σ	13.60±.18	12.85±.18	13.20±.21	12.25±.32
	md±P.E.md	23.10±.31	42.04±.31	54.14±.36	64.73±.56
	Q_1	14.80	32.47	44.74	56.49
	Q_3	34.33	51.56	63.76	73.30
	Range	90(2.5-92.5)	65(12.5-77.5)	70(12.5-82.5)	80(17.5-97.5)
	V	.5294	.3057	.2468	.1890

觀此表，則知各級成績之差別甚大。就作者之經驗而言，英語拼字及文法之難易度，各級學生有同樣之感覺，而吾人所求之等級相關（P）大多數在 .90 以上。因此，作者以爲英語教學問題比較簡單，且只中學一段，小學可不顧及。至國語之教學，年限既比較的久，問題亦至爲複雜。

根據一二兩類之總結果而求相關，其係數爲 .9778，應用卜朗氏公式(Brown's formula)之後，此係數增至 .9888 不可謂不高矣。就測驗內容而分爲拼字，文法兩種，由此而求相關，其係數在第一類爲 .9209±.0136，在第二類爲 .9362±.0110，均是直線相關。用某校之英文成績由某教師自行評制者而求其效度，其係數爲 .2350。此數似比較的小。現擬另擇其他學校，取其成績統計之，以資比較。

表二　英語測驗量表甲第一二兩類之常模

年數	高中一	高中二	高中三
人數	531	345	272

第一類	m±P. E. m	46.15±46	58.05±.71	69.38±.70
	σ±P. E. σ	15.55±.32	19.65±.51	17.10±.49
	md±P. E. md	45.52±.58	60.43±.89	73.24±.88
	Q_1	34.68	41.81	58.50
	Q_3	56.44	74.67	82.43
	Range	80(12.5-92.5)	80(12.5-92.5)	85(12.5-97.5)
	V	.3369	.3385	.2465
第二類	人數	470	295	220
	m±P. E. m	41.67±.41	49.66±.72	60.45±.74
	σ±P. E. σ	13.25±.29	18.25±.51	16.35±.53
	md±P. E. md	40.83±.51	50.13±.90	62.50±.91
	Q_1	31.70	33.30	45.41
	Q_3	50.46	65.22	73.93
	Range	70(12.5-82.5)	75(12.5-87.5)	70(17.5-87.5)
	V	.3180	.3675	.2705

吾人觀此表覺其情形與前表相同，即高中各級成績頗爲一致，有類直線式之進步，尤以中數爲然。第二類成績之所以比較的低，因此類之測驗題似比較的難。此種情形於測驗之後始知之。

根據第一二兩類之總結果而求相關，其係數等於 .9613。應用卜朗氏公式之後，此數增至 .9803，是爲信度，尙屬可靠。故第二類測驗題雖較難於第一類，然就各生之地位而言，程度高者自高，低者自低。在兩類成績中其地位既少有變動，故其相關係數亦甚大也。

就測驗內容分爲拼字、文法兩種而求相關，其係數在第一類爲 .9290± .0172，在二類爲 .9631± .0216，均爲直線相關。相關係數既有如此之大，則拼字與文法之能代表各生成績實一而二二而一者也。

就某校之英語讀法文法兩成績與第一、二兩類測驗成績而求各種多數相關，其係數最小者爲 .648，最大者爲 .856，平均爲 .757。此間之效度較之在量表乙高多矣。

此外尚有高中默讀測驗三種，即受基金會委託之後編造者。茲列表於下以備討論。

表三　高中英語默讀測驗第一、二、三類之常模　（二十一年與二十三年合併）　量表乙

類別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年級	高一	高二	高三	高一	高二	高三	高一	高二	高三
人數	2170	1583	1296	1989	1661	1293	1966	1658	1097
m±P. E.	67.13±.20	72.49±.25	73.33±.27	52.19±.23	59.58±.27	63.75±.32	67.64±.21	74.02±.25	78.70±.28
σ±P. E.	13.78±.14	14.85±.18	14.48±.19	15.35±.16	16.39±.19	17.04±.23	13.92±.15	15.21±.18	13.86±.20
md±P. E.	67.60±.25	74.10±.31	74.60±.34	52.25±.29	60.90±.34	63.95±.40	69.30±.26	75.40±.31	81.35± 35
Q_1	59.15	62.90	63.45	41.60	48.90	51.90	60.80	65.40	70.40
Q_3	76.45	83.80	84.45	63.05	71.10	77.15	76.45	85.00	90.15
V	.2053	.2049	.1975	.2941	.2751	.2673	.2058	.2055	.1761
Rang	95(2.5-97.5)	80(17.5-97.5)	85(12.5-97.5)	85(12.5-97.5)	90(7.5-97.5)	90(7.5-97.5)	90(7.5-97.5)	85(12.5-97.5)	75(22.5-97.5)

此次舉行默讀測驗規模甚大，在兩年之內——二十一年五月及二十三年五月——用三類測驗共得試卷一萬五千册。所經之地方在二十一年五月爲豫、魯、晉、冀四省，在二十三年五月爲粵、桂、江、浙四省。現在各級常模業已求出，分析研究尚須時日。

此測驗之內容極其簡單，三類之性質相同，計每類有英語文章八篇，每篇之下有問題三四個或四五個。讀完一篇文章，即可解答其下之問題。如問題之中有不懂者，僅可將文章重讀一遍，再行解答。大致八篇文章之中，前五篇非常之淺，後三篇較爲艱深。問題總數爲五十。閱讀與解答問題共定時間四十分鐘，到即行交卷。

表三上所列各級之常模爲用二乘過者，蓋問題爲五十，若以二乘之則得一百。各類均用此算法，似易比較也。就三類常模而言，似各級成績在二三類兩類均有相當之差別，惟一類之高二高三兩級相距甚近，均數、中數及上下兩四分點皆然。此應注意者。就各級自身之差別而言，其情形頗不一致，並不隨年級而有所增減。然若比較各級之差別(用V表示者)三類之中則以高三爲最小，高二次之，高

一般後。此大概情形也。至詳細之研究當俟諸三個月以後。

在此兩測驗旅行中除用默讀測驗以試高中三級學生外，吾人曾用美人史東氏(Stone)所編之敍事文測驗以試大學一年級生。首次所測之大學，國立者有清華、中央、青島(今日之山東大學)北平大學、女子文理學院、浙江大學；省立者有河南大學、河北女子師範學院、山西大學；私立者有南開大學；教會立者有燕京、金陵、齊魯、之江及金陵女子文理學院。共十四校，一千一百七十四人。二次所測之大學國立者有交通、武漢、中山、中央及中央政治學校；省立者有安徽、廣西、兩大學；私立者有廈門、大夏兩大學；教會立者有聖約翰、滬江、嶺南、及金陵女子文理學院。共十三校，一千二百六十六人。

史東氏敍事測驗內容為偵探故事一篇，長約一千七百字，後面附問題二十。閱讀之時，由試驗者計其所需之時間，故此測驗實為理解與速率之測驗。吾人為比較方便計用五乘二十得一百。在首次結果中最優之理解分數為 49.34±1.05 其速率為每分鐘讀 144.5 字，最劣之理解分數為 16.59±1.38，其速率為 86.67。平均之理解分數為 32.11±0.33，其速率為 114.26±0.33。在二次結果中最優之理解分數為 56.40±1.19 其速率為 167.80*，最劣之理解分數為 29.20±.95 其速率 108.60 平均之理解分數為 44.50±.36，其速率為 127.24±.94。兩次結果合而計之得下列一表。

* 滬上某教會女中之高三級理解成績，已超過大學一年級之最優者。其高三級之成績(理解 72.50±2.61，速率 170.00)，遠非大學一年級之最優者所能及，此吾人所應注意者。又英文最優之大學亦為一教會大學。

表四　大學一年級英語測驗常模

成績類別 / 統計常數	理解力	速率
均數	39.85±.26	
標準差	18.70±.18	
均差		29.77
中數	35.00±.33	125.84±.65
下四分點	25.00	104.00
上四分點	50.00	156.21
兩極差	100(0−100)	365(65−430)
人數	2440	

民國二十一年五月所測之大學處於華北四省——冀、魯、豫、晉——及華中兩省——江、浙。二十三年五月所測之大學處於華南三省——桂、粵、閩——華中三省——蘇、皖、鄂。其中除中央大學及金陵女子文理學院外，並無重測者。若就此兩次測驗之結果而言，吾人似難下以比較的結論。惟有兩點似甚顯著。其一為內地大學如華北之晉，華南之桂——成績稍遜，其原因似為該省學生於學習之後鮮有練習之機會。英美人士往來於內地者較少，傳教之士大都能講華語，而商場中亦無用英語談話之機會。其第二原因恐為師資問題。內地之大學生，當然來之於內地中學。此中師資雖有良者，然因交通不便，故專任教員不易聘請，由他科教員兼任充數者在所難免。且作教師者亦因應用之機會較少，學業未免荒疏，所任之課或有勉強塞責者。

第二點爲吾人觀察所及者爲師範學院學生之英語成績亦不甚佳。此間有一重要原因，即師範學院生大半來之於初級師範。英語一門在初級師範課程中向爲選修。因選修而遂不修。故師範學院生之英語程度實止初中三年級程度；且因經過三年之不用，其程度恐尙不及初中三年級者。

就學校之分類而言，吾人頗難下論斷。如教會所立之大學素以英文成績優良見稱，然就吾人所測之教會各大學亦不盡然。故雖同是教會所立，而彼此之間相差實遠。

就兩次測驗結果比較而論，二十一年所測實遠不及二十三年者。是否華北不及華南頗難妄斷。或則初次測驗適逢九一八及一二八事變之後，學生曠課甚多，不無影響。又中學會考制度成立適在初次測驗之後，此雖不能積極的提高高中畢業程度，然消極的實能防止濫竽者之混入大學。

＊會考制度在其本身上爲一良好制度，此吾人所應承認者。但會考方法若不加以科學的研究，則此制度行將於無用。又會考制度充其量不過能防止濫竽者之混入大學。至於改進高中，提高其程度，應加高師資程度。在大學之上再加師資訓練兩年，庶幾可達此目的。此中理由甚多，他日另篇討論。＊

在美國此種測驗用之於初中三級，其理解成績以問題爲單位，未加權量。茲試將史東氏常模表列於下以便比較。

表五　中美大學各級常模之比較

測驗結果 \ 成績類別		級別	理解力	速率
史東氏	美國初中	一年級	9.8	208
		二年級	12.3	229
		三年級	14.8	250
艾偉氏	中國大學	一年級	平均 7.97	127
			最優 13.08	168
	上海某教會女高中	一年級	11.55	167
		二年級	14.00	153
		三年級	14.50	170

史東氏測驗施之於秋季始業之後，而吾人則舉行於學年終了之前，故史東氏所測之初中各級適當各級開始之時，而吾人所測則爲各級終了之會。此中相去爲一學年。觀表五則知中國大學生，其讀滿一年級之英文程度在理解速率兩方面，實遠不及美國初中一年級方開始者。就此兩者比較，其理解成績之相差尙屬有限，而其速率之相差則非常之鉅。我國英文成績最優之大學一年級生，其理解程度雖近美國之初中三年級，而其速率則尙不及其初中一年級。上海某教會女高中之英文程度誠高矣，然所高者仍在理解方面，至在速率方面則遠弗如也。

就此種結果而言，吾人希望考人大學之學生能盡量閱讀英文原本書實難辦到，縱勉強之，恐時間雖已耗去而效果則甚微薄。不如多編中國教本，多事翻譯

西書之爲愈，蓋中國人讀中國書自較便利，而在日本數十年來已先我而行之矣。

尙有一點吾人須說明者，即學習曲線總是最初進步甚速，以後較緩。如作者十年來所舉行之文白測驗，在白話文大致初中各級進步甚速，理解與速率皆然，至高中則速率不加而理解所加有限。在文言文其初中各級之學習與白話文相同。至高中速率無所加而理解則蒸蒸日上。根據此種結果，吾人似可揣測史東氏測驗在高中之結果，恐其速率亦不能再加而其理解之所加有限也。因此吾人對於此種結果亦不必過於悲觀。大致吾國大學生之閱讀英文能力最多等於美國高中生閱讀能力之一半，理解與速率兩方面皆然。就吾人十年來文白測驗結果而言，文言理解之艱難度實倍於白話文，又文言速度與白話速度爲二與三之比。吾人現正作一研究以比較一篇英文一千字能譯出我國文言文多少字，白話文多少字，又一篇文言若譯爲白話其字數應增加若干？此數種比率若能求出，則大學教本及參考書究以用原文的或譯爲文言或語體爲最便利、時間上最經濟一問題不難解決也。

遵照新課程標準編輯
初級中學適用
綜合英語課本
Comprehensive English Readers
for Junior Middle Schools
王雲五　李澤珍編
教育部審定
廿三年十一月廿三日領到
教字第三十八號執照
本書按照民國二十二年教育部頒布初級中學英語課程標準編輯，全書六册，供初中三學年之用。其編制，將讀本、語法、書法、作文、會話、綴音各項，綜合於同一課本之內。其選材，最初注重日常用語，漸及應用文，外國事物及各種學科之適當資料，俾會話與讀書所必需之基本單字成語，均有相當之介紹。且於採用直接教學法之外，兼重語法要點，以養成中學生進讀英文書籍之技能。所有初學之課文，按照教育原則，概用較大字體排印，並附相當插圖，以助認識。每册課文之後，附有總練習，以增復習之機會。書末更附生字表，以國際音標注音及漢文釋義，於必要時並述文法上之關係。
全書六册　定價　第一册三角　第二三册各四角　第四五册各六角　第六册七角
商務印書館出版



職業分類與職業課程

何清儒

教育是以生活爲對象，職業教育是以職業生活爲對象。目的是養成從事職業的能力，以維護個人的生存，促進社會的發展。沒有職業教育個人的職業生活，有如無南針的船，無蒸汽的車，不能行入正軌，發生效力。職業教育應供給職業中所需要的知識技能，使職業中的問題，得以解決。所以職業教育的內容，必需切合實際情形，方可應用。祇憑理想所供給的材料，不能解決實際的問題。

職業教育的內容應切合職業的實際需要，理論雖很簡單，但實施上並非易事。因爲職業需要按照職業種類不同。甲種職業所需要的訓練，在乙種上或成無用；反之，亦許有多種職業雖細微的地方不同，但基本的需要相似。職業教育一名辭乃是概括的分析起來，應有多種的職業教育。職業教育應如何分類，當以職業種類爲根據。所以研究職業教育的內容或課程問題，必先研究職業的分類。

職業的分類不是永久固定的，乃是按時代變化不同的。在原始時代，除漁、獵外，別無職業，所以分類極爲簡單。以後到了農業時代，有了畜牧、耕種，遂有農產的交換，及農具的製造。職業的種類又爲加多。及至有了機械發明，工業革命以後，新的工、商、交通等職業，相繼產生，並且分工更爲精細，所以增加職業種類更多。因爲新工商及交通的產生，社會的組織，國家的行政，都起了變化，所以又造成許多新的事務上的職業。我國相傳「士、農、工、商」的分類，到這時已不足用，必需另行根據實際情形，重新分類。

職業教育與職業，在職業簡單的時候，本不能分開；因爲職業所需的訓練很少，並且都可從實際工作得來。例如漁、獵等事，實作即是訓練，無需職業以外的職業教育。但至職業種類及性質複雜的時候，一種職業往往需要多量的訓練，並且不是完全能由職業中得來的。例如土木工程的職業，需要多種的學識、技能，雖有一部分經驗要靠實習得來，但一大部分以在職業外訓練爲最經濟。因爲訓練的量度既大，需用的時間遂長，若完全佔用職業的時間，損失過大。因此，職業教育漸漸離開職業，甚至與職業的實際情形相去過遠。如何在職業以外供給能切合實際的職業訓練，是很可研究的問題。欲明瞭各種職業的需要亦必先經過分類的步驟。

現在中國職業究竟有多少種類，恐無人有確定的答案。「士、農、工、商」的分類，自然不能包括一切，即俗所謂三百六十行，恐亦不足用。據中華職業教育社所

編的「中華民國現有職業分類表」共列八大門類。每門之中又分爲項目，共計約五十。這些項目又分爲各種單獨職業，共約六百種。茲將全表附錄於下，以作參考：

中華民國現有職業分類表

農業

(一)農林：農作、植蔬菜、植果樹、植花草、花園匠、造林、採木、其他。(二)畜牧：畜牧、養猪、養雞鴨、養禽鳥、養蠶、養蜂、其他。(三)漁業：養殖、漁撈、其他。

工業與製造

(一)採礦：採金屬礦、採煤礦、採鹽礦、採石油礦、採石類礦、採寶石礦、採石棉礦、採礦苗、其他。(二)冶金：冶貴金屬、冶賤金屬、冶坊、其他。(三)化學工業：製三酸、製酒精、製藥品、製顏料、製漿粉、製照相材料、製印墨、製墨水、製各種書寫用水、製工業用油類、製漆類、製調味品、製假漆、製假象牙、製衛生化學品、製化裝品、製日用化學品、製磷、製火柴、製蠟、製蠟燭、造炸藥、造火藥、造肥料、造香料、製樟腦、製鹽、製糖、製鹼、造紙、其他。(四)衣著：裁縫、製帽、製汗衫、製手套、製領帶、製帶、製襪、製靴鞋、製鈕扣、製帳、製手帕、製被褥。(五)飲食：碾米、磨坊、麵食、糕餅、豆食品、蜜餞、乾貨、醃貨、燻臘、醬油、製食油（麻油、菜油、豆油、花生油屬之）、製肉食者、製魚食者、製野味者、罐頭食物、製茶、製咖啡、製豆腐、製牛乳、製豆漿、造冰、冰鮮、汽水、啢蘭水、造果汁、釀酒、其他飲料之製造、烟草、其他。(六)窰業：石灰窰、磚瓦窰、水泥窰、其他。(七)建築：泥水匠、造屋匠、油漆匠、鉛皮匠、陰溝匠、建築橋樑、建築堤岸、建築道路、裝置水管、煤氣管及熱氣管匠、裝電燈電扇匠、蓋頂工匠、鋸木匠、木匠、竹匠、細木匠、石匠、彫刻匠、裱糊匠、粉刷匠、鑿井匠、裝配玻璃匠、裝置暖爐匠、其他。(八)陶磁：景泰藍、磁器、磁磚、陶器、珐瑯器皿、玻璃、玻璃器、玻璃鏡片、玻璃玩具、其他。(九)五金製造：金銀首飾品、金箔、金銀絲、嵌金銀絲、金銀幣、合金首飾品、銀器、電鍍金屬應用品、其他貴金屬之製造、銅器、銅板、鋼皮、鋼絲、鐵板、鐵皮、鐵絲、鐵條、鐵鏈、鐵索、鐵釘、鐵罐、螺絲釘、保險箱、鐵窗、鐵門、鋼鐵工具、針與撳針、錫皮、錫箔、錫器、其他。(十)機械與器具：汽機、機關車、內燃機（即火油、石油發動機）、農用機械、紡織機械、印刷機械、抽水機、起重機、通風機、水壓機、磨粉機械、電風扇、電燈泡、電筒、電池、車輛、船舶、鐘表、陽傘、武器、冷熱水瓶、樂器、理化儀器、花爐、發電機、電動機、變壓機、其他。(十一)紡績：紡棉、紡毛、紡絲、紡麻、紡駝絨、其他。(十二)織造：棉織品、毛織品、絲織品、麻織品、駝絨織品、其他。(十三)漂白染色印花：棉織品之漂白染色及印花、毛織品之漂白染色及印花、絲織品之漂白染色及印花、麻織品之漂白染色及印花、花邊之漂白、其他。(十四)編織：髮類編織、竹類編織、籐類編織、草類編織（如草帽、涼席等）、棉綫編織、毛綫編織、絲綫編織、麻綫編織、紙類編織、棕類編織、五金絲編織、造繩索、漁網、船帆、麻袋、其他。(十五)皮革：製革、製染色皮。(十六)皮件：製漆皮、製皮袋、製皮帶、製皮鞍、製皮箱、製皮夾、製皮靴鞋、製皮傢具、製軍用皮帶、製皮玩具、其他。(十七)皮貨：硝皮、鞣皮、其他。(十八)橡皮：橡皮車輪、橡皮車胎、橡皮玩具、橡皮用品、橡皮衛生品、橡皮鞋、橡皮鞋底、其他。(十九)日常用具：度量衡之製造、清潔器具之製造、廚房用具之製造、牙刷製造、其他。(二十)石作：鑿石、刻石、製石器、製磨刀石、製墓石、切磋寶石類、其他。(二十一)彫刻：木刻、竹刻、石刻、牙刻、核刻、五金之鏤刻、其他。(二十二)木工與彫工：製起口板、粗木作、細木作、鏡框與畫片架、棺木、其他。(二十三)造紙：造紙、造紙板、造其他紙類（如油紙、玻璃紙等）、造顏色紙、造飛金紙、其他。(二十四)文具：製信紙信封、製印泥、製墨盒、製筆架筆套、製書夾、製書鎭、製算盤、製石版、造筆、造墨、造硯、其他。(二十五)美術品：繪圖、塑像、玩具、造花、裱畫、其他。(二十六)印刷：鑄字、排字、木印、石印、鉛印、金屬版印、珂羅版印、鉛皮版印、膠皮

版印、五彩印、照相、校對、裝訂、其他。（二十七）公利工業：電氣廠、煤氣廠、自來水廠、其他。（二十八）小工藝：做偶像、揑粉作、製竹簪、製棕、印製燈籠、製招牌、製旂、招搭棚、製匣、補鑊子、磨剪刀、修陽傘、製蠅拍、紙紮匠、箍桶、製竹絲簾、製蘆簾、製文具匣、製鉛絲盤、其他。

商業與交通

（一）商業：旅館、飯店、糧食店、家畜店、家禽店、肉店、魚行、鹹貨莊、菜蔬店、柴炭店、甎灰店、醬園、酒店、鹽號、煙店、茶葉店、布店、綢緞店、衣莊、席店、壽衣店、絹貨店、鞋店、襪店、帽莊、茶食店、皮貨店、夏布莊、雨具店、玻璃店、絲線店、化妝品店、水菓店、乾貨店、糖食店、木行、竹行、木器店、租賃木器店、樂器店、貰器店、其他建築材料店、草貨店、鐵行、鐵器店、鋼器店、五金店、磁器店、陶器店、古董店、首飾店、科學儀器店、鐘表店、玩具店、香燭店、烟紙店、化裝品店、雜貨店、百貨公司、報館、書坊、紙店、文具店、日用品店、舊貨店、藥材店、其他。（二）保險業：水險公司、火險公司、壽險公司、產險公司、信用保險公司、其他。（三）金融業：銀行、錢莊、匯劃、兌換、儲蓄、其他。（四）典質業：當舖、押頭店、其他。（五）居間業：交易所、信托公司、代辦公司、進出口公司、報關行、轉運公司、堆棧、拍賣商、掮客、經紀人、其他。（六）娛樂業：戲館、游戲場、影戲園、舞場、酒館、球場、書場、總會、畫舫、其他。（七）小本營生：貨攤、販鮮、小販、報販、書攤、叫賣攤、換碗、換糖、收紙錠灰、收蠟燭油、收火油箱、收舊貨、其他。（八）陸路：小車夫、人力車夫、轎夫、馬車夫、驢車夫、駕駝象、駕駛電車、駕駛運貨車、駕駛汽車、駕駛火車、放租車子、其他。（九）水路：海洋航業、內河航業、海港事務、測港事務、領港、海濱巡查事務、海濱設燈標事務、司信號、水閘管理、運河管理、划船、航船、渡船、其他。（十）航空：駕駛飛機、航空業、其他。（十一）交通附屬職業：賣票、查票、郵差、清道夫、分路夫、其他。（十二）公用交通：民營電話公司、電報業、接線生、拍電生、郵務業。

家事職業

助產、保姆、看護、烹飪、縫紉、針黹、洗濯、熨疊、梳妝、紮花、園藝、喜娘、剪花樣、陳設、家庭簿記、家庭管理、縫窮、修面、燙髮、工役、其他。

專門職業

文學家、科學家、哲學家、宗教家、新聞記者、金石家、美術家、音樂家、醫生、藥劑師、測量家、會計師、編譯者、教育家、工程師、繪圖師、彫刻家、法學家、律師、政治家、心理學家、統計學家、速記員、打字員、博物苑保管員、圖書管理員、其他。

公職與私職

（一）公職：官吏、黨部職員、公署掾屬、議員、軍人、警察、偵探、衙役、地保、消防役、清潔役、社團辦事員、其他。（二）私職：樂師、優伶、佈景者、中人、鈔胥、其他。

雜業

測字、相面、算命、搜鵞、薦頭店（又稱媒行）、看風水、圓光、賣符、走方郎中、祝由科、推拿、按摩、牙婆、走陰差、扶乩、僧人、廟祝、道士、香火、巫覡、關亡、尼姑、道姑、雜耍、賣技、擺碁譜、抽字條、婚喪帳房、紅白業、鼓手、扦脚、擦背、其他。

不正當之職業

烏師、妓女、私娼、淌白、拆白、仙人跳、臺基、燕子窩、乞丐、偷兒、扒手、剪綹、拐子、背娘舅、賭棍、造贋物騙錢者、以假物欺人者、其他。

上列的分類是否包括所有的職業？所採取的分類法是否完全合理？對這兩個問題我們恐都不能有正面的回答，因為這表的編製是在數年以前，有許多新的職業都未列入。最顯近的例，如無線電機的修理、售賣及廣播；電木電玉的製造；殯葬代辦、旅館侍應等；都可證明這表的不完全。此外近年來因國家的建設，工商的發展，文化的進步，增加了不少新的職業，如道路工程師、人事管理員、民衆教育

家等，都是未能列入表中的。這些缺欠，比較容易補充，但更重要的問題，卽是分類的根據。

上表的分類根據，仍未脫離「農、工、商」的分類基胎。「農、工、商」不是充足的分類，理由非常明顯，因爲農、工、商以外，還有許多別種職業，如交通、文化、以及服務性質的。況且有的職業不能以農、工、商，爲劃分界限。例如養鷄爲農，販卵爲商，兼營二者究爲何種？又如各種工藝製造，無不兼顧推銷，是工商又不能分淸。卽或農、工、商，確有淸楚範圍，但分列各種職業時，亦有頗難決定的。例如表中將製牛乳列在工業中飲食項下，是否適當？又如醬園、酒店、鹽店、烟店，均各成一類商業，是否眞有工作上的區別？這都可表示分類法不完全合理的地方。

上舉的分類表雖不是完全合理無缺的，但不能不認爲現今我國唯一有系統的分類。此外再找不到第二個包含一切的分類表。在討論職業課程時，可用作一種參考的根據；因爲這表至少表示職業種類的繁多，使從事職業教育者認淸，課程如適合需要，是很嚴重複雜的問題。因爲種類既多，需要不同，職業教育應着重應付何種需要，某種需要應如何供給，都不是槪括方法所能解決的問題。

假定先不管分類的方法合理與否及項目完全不完全，我們姑且認爲前面的表能代表現今我國職業的種類，那末，現今的職業教育究竟與職業需要，是否配合，是很可硏究的。表中除「不正當職業」不計外，其餘各種職業所需訓練，雖有多寡，但沒有不需訓練的。現今已有的職業教育有多少種，很可對照一下。

關於職業教育的分類，我們亦不必盡憑理想舉列。最能代表我國已有的或最近將有職業教育種類的，莫若教育部公布的職業學校科目（見職業教育法令彙編）。這些科目的內容是負責職業教育最高機關所認爲可以供給的職業訓練，並且這些科目的分類，亦可表示他們對職業分類的趨向。所以我們將不同的科目照錄於下（原文中本分高級、初級，玆爲節省篇幅，凡高初級相同者，祇列一次）：

甲、關於農業者：（一）普通農作科、（二）蠶桑科、（三）森林科、（四）畜牧科、（五）園藝科、（六）農產製造科、（七）農藝科、（八）水產科、（九）農村合作科。

乙、關於工業者：（一）籐柳竹工科、（二）編造科、（三）木工科、（四）板金工科、（五）油漆工科、（六）皮革工科、（七）電鍍科、（八）簡易機械工科、（九）簡易電機科、（十）電料裝置及修理科、（十一）鐘表修理科、（十二）汽車駕駛或修理科、（十三）攝影科、（十四）印刷科、（十五）製圖科、（十六）漂染科、（十七）絲織科、（十八）棉織科、（十九）毛織科、（二十）陶瓷科、（二十一）簡易化學工業科、（二十二）機械科、（二十三）電機科、（二十四）應用化學科、（二十五）土木科、（二十六）建築科、（二十七）測量科、（二十八）彫塑科。

丙、關於商業者：（一）普通商業科、（二）簿記科、（三）打字科、（四）銀行簿記科、（五）會計科、（六）保險科、（七）匯兌科、（八）文書科、（九）商業廣告科、（十）運輸科。

丁、關於家事者：（一）普通家事科、（二）縫級科、（三）刺繡科、（四）理髮科、（五）育嬰科、（六）看護科、（七）助產科。

我們看上面的職業教育學科，合初級、高級計算，除相同者外，共有五十四種不同的學科。這些種學科，究竟能應付多少種職業的需要？多數學科是各以一種職業爲對象，如蠶桑、森林、油漆、皮革、保險、匯兌、看護、助產等等；但亦有一種學科可應用在多種不同職業者，例如普通農作科的訓練可用在植菜、植菓、植花等不同

的工作上。受普通商業科教育的，可進入商店、工廠、銀行、鐵路等不同的機關服務。又如學電機或機械的，可擔任各種工業中電機或機械的職務。所以這四十五種不同的學科所預備的職業，不限於四十五種。但假定三分之一每種平均能應付三種職業，其餘每種供給一種職業的需要，合計起來，不過七十五種，即再放寬估計，恐亦不過百種。若與六百多種的職業比較，相差六分之五。

上面的差別，自然不是眞實的中等職業教育與職業需要的差別，因爲分類表所列各種職業，有些無需中等教育的，如小販、報販、人力車夫、馬車夫等等。還有些是中等職業教育所不能供給訓練，必需高等教育方可足用的，如新聞學家、醫師、律師、心理學家等等。雖然有需要過高過低，不是中等職業教育所能供給的情形，但我們決不能認爲四十五種學科即能應付所有能應付的職業了。由普通觀察中，我們知道需要中等訓練的職業，比需要低級或高級訓練的數目多。假定我們以分類表的六分之一代表初級的，六分之一代表高級的，還有六分之四是中級的。以四百種職業與能應付一百種的學科相比，尚差四分之三。

這種不洽合的情形，是應設法調劑的，因爲如果職業教育不能充分的供給職業的需要，職業教育即喪失了效力。但如何使職教學科或課程的種類符合，或進一步說，如何使職業教育的種類，不論多寡，能供給所有應供給的各種職業需要，是很可研究的問題。換言之，職業教育的學科數目，雖不必與可供給的職業種類相同，但凡應由中等教育供給的需要，都應有相當的設施。解決這問題的先決條件，即是職業的分類。

在上面討論中，所舉的職業種類數目，是根據一種不完全的分類表以後的各種推算，都是從那數目估計出來，並非完全可靠。究竟職業共有若干種？有多少種是需要中等職業教育的？非先有可靠合理的分類不可。所以謀求職業教育與職業需要的調劑，第一先決條件即適宜的職業分類。

職業分類，爲研究職業問題者最早的問題。分類的方法亦有多種。伯提皮兒 (Petit Pierre) 將職業分爲三類：（一）用腦的，（二）用手的，（三）手腦並用的。但這種分類範圍過於廣泛，不能作實施職教的參考；因爲同是用腦或用手的工作，其中差別很多。例如新聞的編輯，合會計的核算，都是用腦力，但是這兩種事務的性質、需要等等各不相同。又如火車司機與木匠製造同是用手，但是這兩項工作的性質、需要等等，亦不一致。

第二種分類法是以生理爲根據的，代表人是亞模爾（Amar）。他的分類如下：一、需要身體重力的動作，二、需要臂上筋肉的動作，三、需要腿部筋肉的動作，四、其他雜項動作。這種分類的粗草，是很明顯的；因爲這四類並不能包括所有的職業。況且每類之中，又有許多差別，即如同是用臂力的工作，所需要的知識，所作的動作，所用的工具等事，未必相同。所以這種分類對於職業教育亦很少供獻。

第三種分類法是以各項品格爲根據，將各種職業分爲種類。如需要誠實的、需要勤勞的、需要專心的等等。這種分類亦是不切實用，因爲（一）這些品格的定義不一致，所以含糊紊亂是免不了的；（二）即能有準確定義，一種職業不能祇屬於一種品格；（三）即假定這種分類能作到，在職業教育上仍不適用，因爲職業教育的目的，不專在品格的培養。

第四種分類法是智力分類法。用智力作職業分類的根據，是由美國加入大戰時起始。當時用智力測驗檢查徵入隊伍的各界人民，規定各種職業所需智力的高低。例如工程師需要智力一百二十分，火車司機祇需八十分等等。這種分類，固然比較科學化，但亦不能作實施職業教育的充足參考，因爲智力祇能指明基本能力的需要，而不能表示訓練量度的多寡。實施教育，仍缺乏可靠根據。

以上幾種分類法不能作職業教育的根據理由已很明顯。由上面的討論，亦可見職業分類的不易在上列各種方法以外，有一種比較適用的，即是按工作性質的分類，英文所謂 Functional Classifcation。這種分類簡單說來，即根據各種職業的實際工作去分類。每種職業可分成多數工作單位。這些工作單位相同的或大部相同的，即或列爲一類。有了工作的單位即可以明瞭各單位所需要的能力訓練。這些需要，即可作爲職業課程的根據。

實行工作性質的職業分類，不是簡單的事；因爲工作性質的研究，必須根據職業的分析。一種職業包含什麼基本的工作單位，必須經過詳細的分析，方可淸楚。這種分析，必採用工作分析(Job Analysis)方法。至於工作分析的詳細方法，因不在本文範圍內，不能在此討論。但此處應說明工作分析的方法是極複雜、極繁重的。若職業種類不多，問題尙爲簡單。但職業種類以數百計，若每種均作詳細分析，事實上恐非可能。所以如何可以利用這方法，而減低實際困難，頗成爲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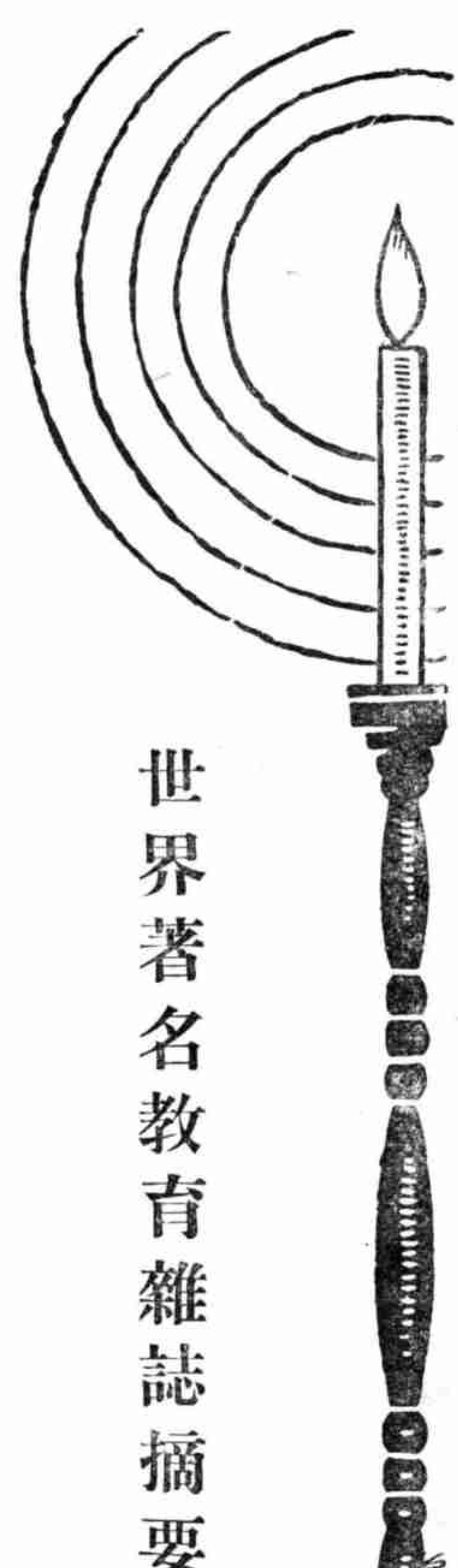
爲事實上的便利，並能供給實施職教的參考，可先選與中等職業教育有關的主要職業，爲研究的入手。對於這些主要的職業能分析淸楚，歸納門類，然後職業課程亦即可得相當的根據。至於如何選定所謂有關的主要職業，可根據受中等教育者所從事的職業。這些人所就的職業，即是中等職業教育所應供給訓練的。從這些中再選其重要者若干類，即爲研究的範圍。例如多數中學畢業生從事製藥、製化裝品及製飲料，這三種即可認爲主要有關的職業。

有了主要有關的職業，然後再將每種用分析方法，分析其基本工作。例如製藥的基本工作爲化學品的認識與配合。製化裝品亦是以認識配合化學品爲基本工作。製飲料的基本工作亦離不開化學品的認識與配合。由分析可以看出性質的異同。假若性質相同，如上面的例，即可合爲一類。然後對化學的認識與配合，設一種訓練，備一種課程。受了這種訓練，學了這種課程，即可應付這三種職業，不必分別設立製藥、製化裝品、製飲料三種學科。

由這種的分析亦可矯正普通分類的缺點。例如泥水匠、水管匠、電燈匠，普通都可列入建築工程之內。從表面上看，設一建築工程科，可以供給這三種職業的訓練；但若分析起來，泥水匠的工作是用磚瓦積疊，水管匠是裝置機械，電燈匠是安配電料，性質各異，需要不同的訓練。故實施職業教育的，即應預備不同的課程。

以上略論如何利用工作性質的職業分類法，作設施職業課程的根據。採用這種方法，對於職業教育還有一附帶更大的利益。因爲以工作性質分類，注重各職業相同之點，所以能使職業教育有着重共同基本需要的趨向。職業種類既多，各有專細的需要，職業教育雖竭力應付，亦有時不及。職業的成功，往往大部在乎基本訓練的充足。所以職業教育若能充足應付基本需要，使專細需要隨時由個人補充，雖不中亦不遠了。況且職業種類與時俱增，將來的需要實多有非今日所能訓練的；今日的專細訓練，亦恐有非將來所應用的。如能注重基本需要，則可免此弊。工作性質分類法，能使職業課程增加這種趨勢，這是很大的利益。

總結來說，職業課程應根據職業種類去設施。沒有淸楚合理的職業分類，不能有充足實用的職業課程。現今我國已有的分類不完全合理。現今的職業課程，亦不能應付應供給的需要。改進的基本，在乎先有合理的分類。分類的各種方法，以工作性質分類法爲最有益。因爲用這方法可將各種職業分爲基本工作，按照相同的基本工作，分爲種類，然後再按照各種類的共同基本需要，設施教育，使教育有切實的根據。更大的利益，是在能使職業教育注重基本訓練，以增加應變的能力，不致因爲種類過多，或時代變遷發生很大困難。本文不過是促進職業教育科學化、實用化的一種建議，當否尙希研究職教者指正。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

大學生修學能力預測與後來學業成績及職業成績之關係

章益

Charles W. Boardman and Frank H. Finch: The educational and vocational status of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students having low college aptitude rating, Jour. of Educ. Psychol., 25: 6, 1934, pp. 447-458.

在入學以前，如何預測大學生的修學成績，這問題在最近十年來頗受人注意。普通研究這問題，都以大學修學時所得的分數爲成績的標準而預測的材料，則或憑智力測驗，或憑中學肄業時所得分數。只看大學分數與智力測驗分數的相關係數，或大學分數與中學分數的相關係數，就可知道預測的準確程度有多麼高。

以往關於這類的研究，所得的結果是智力分數與大學分數相關係數介乎·一〇與·七五之間，中數爲·四四。中學分數與大學分數的相關係數，介乎·一五與·八〇之間，中數爲·五三。將智力分數和中學分數合併起來再與大學分數相關，其相關係數集中於·六〇。假如一種預測的方法，與大學成績的相關係數，僅達到·四五和·六〇之間，那末這種預測方法，只用以推測一組學生的蓋然成績則可，若用以預測個人的成績，則還嫌不甚可靠。

本文就明內所達大學十年前收錄新生時預測的記錄，調查該記錄中等級最低的學生修學和職業的成績，是否如預測的假設，極少成功的希望。據姜士敦(Johnston)的統計，預測等級列入最低的百分之四十的學生中，只有百分之六·七可以有成功的希望。所以本文專就預測列入四十分點以下的學生，對他們的學業和職業，做一詳細調查。

這個調查於學業的部分之事實，可用下表陳述：

能力預測等級及各等級中受有學位之人數

預測等級		人數	受有學位人數	未受學位人數	受學位者在全級人數中百分數
四十分點以下	三一至四〇	三六	一一	二五	三〇·五五
三十分點以下	二一至三〇	三二	一四	一八	四三·七五

二十分點以下	一一至二〇	二〇	四	一六	二〇·〇〇
十分點以下	一至一〇	三一	〇	三一	〇·〇
總數		一一九	二九	九〇	二四·三七

四十分點以下的學生，能得學位者，固屬少數，但竟有百分之二十四强人數受得學位；而低至二十分點以下者，亦尚能受得學位，此實大可注意之事。並且在十分點以上四十分點以下的人，竟還有四人，每人受得兩個或三個學位。這些學位，計分文理、醫、商、教育、牙醫、藥學、林藝等科。倘若學業成績能用學位代表，則預測等級低的人，不能不說是仍有成功之望。

除學位以外，學業成績還可從各生修滿之學分數目及品質中表現。本調查中的一百十九人，雖有二十七人未能獲得學分，但另有四十七人，各得一百以上之學分，論其程度，當與大學三年級相等。這一百十九人的成績品質，誠然有很多劣等的，但尚有八十六人平均分數在D與B之間。（摘要人按：八十六人中只一人的成績平均超出B等，其餘的人平均皆在C以上與D之間。）可見預測與學業成績不符之處甚多。

預測與學業不符的原因，或因修學時教員所給分數不止確，或因預測方法不精確，或因其他因素，本文不加深究。但修學能力預測之不能用以決定每一學生之是否能對大學學業勝任愉快，則彰彰明甚。

至於職業成績，亦和修學能力預測的等級不相符合。本文所調查的一百十九人，預測的等級雖在四十分點以下，竟都能在一九三二年極不景氣的時期，謀到職業。其中失業者，不過五人。而且他們所從事的職業，又都以尋常能力以上的人所能擔任的爲多。下面表裏，將本調查中八十八人的職業，（另有三十一人刪去）按一九二〇年陶錫格(Tausig)以參加各項職業的人數，在全人口中所佔百分比爲根據，分出的職業等級，分列出來。從此表，可以看出本文所調查的人，他們的職業，大半是屬於上等的。

按職業量表分列八十八人在一九三二年中的職業地位

職業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累加百分比	1920調查各項職業中人數佔全人口百分比	1920調查累加百分比
一	一九	二一·六	二一·六	二五	二五
二	二一	二三·九	四五五	四七	七·二
三	二八	三一·八	七七·三	一四·四	二一·六
四	一	一·一	七八四	一八·八	四〇·四
五	一九	二一·六	一〇〇·〇	二七四	六七·八
六	〇	〇·〇	—	一三·三	八一·一
七	〇	〇·〇	—	一八·九	一〇〇·〇
總數	八八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參加一種職業，雖然不定可以證明這人就是對此擅長，但他既能保持其位置，可見他多少總有些本領。而這樣本領，殊非預測方法所能發現。

總括看來，現行的預測大學生修學能力的方法，錯誤的機會甚大，殊不足以用來判斷每個未來大學生的學業和職業前途。

美國大學中的心理衛生

何清儒

Ruggles, Arther H. Mental Hygiene in Colleges Occupations, Vol. XIII, No. 2, Nov., 1934.

對於大學生體育衛生的注意，多年來逐漸增加，但對於心理衛生的注意，幾等於零。在大學中有組織實施心理衛生的原則與方法，乃是近來的事，在大戰後方開始。在這十幾年中，很有顯著的進展。現今約有二十六處大學有專任或兼任

的心理學衛生指導員。

從前學校開除學生，對於學生才力的計量，情感的了解，以及心理衝突的調查，均少有顧到。這種辦法的結果，我們都很熟悉。有些畢業生發生了精神病，有些帶了些不調適的情形進入社會，還有些得了不暢適或失敗的感覺。這種種情形，都足證明心理衛生在各級學校的需要。假若在低級學校有相當的設施，在高級學校中的需要可以減少。現今所以能在大學中發展，乃因大學中受政治經濟的影響比較少。

在現今時候，入大學的費用非常之大，並且出路非常困難，什麼人應入大學，入學以後應如何調濟，都是應特別注意的問題。近年來各種心理測驗的發達，對於選擇新生供給不少有價值的材料。假若我們有情感成熟與穩定的測驗，對於選擇新生的方法還可改進。我們選擇了適當的學生，應將他們造就不但在智力上有成績，並且使他們在心理衛生的各方面，都有適當的調適。根據這種理由，心理衛生在大學中有確定的地位。

凡注意或從事這種工作的人，對於心理衛生在大學中的地位合組織，都曾有相當的考慮。多數的意見以爲從理想上說，心理衛生職員應在學校的衛生部。由心理治療專家主持其事。這位專家應爲優良醫學校畢業，有至少一年的普通醫院的實習，三年的心理診療經驗。對於精神分析學有充足了解，亦很有幫助。除這些資格外，這位專家或男或女，必須本人心理有相當調適，善於交往，領略，識見廣大，並能在治療上隨機應變。

假若工作的分量過大，可以加添一位心理治療的社會工作家（Psychiatric Social Worker）幫助搜集材料，並可將心理衛生部的工作與教務處或校中其他部分工作相連貫。心理學系可以利用作測驗的工作。將心理衛生放在衛生部，乃因與醫藥專家——耳鼻專家，眼科專家等，常需有商確的地方。

心理指導的一切記錄，因爲是祕密性質的，都應謹愼保存。受指導的學生應明瞭所搜集的材料是醫學性質，所以是祕密的。並且應知道有時候這些材料必需與校中有關職教員共同參考，以增進指導的順利。簡言之，學生與指導員彼此必應有了解，並且不可模糊。主持心理衛生的人，對於關於入學，學業，操行的各種記錄，都應有參考的便利。

除個別談話以外，心理衛生的工作，還應注重普偏教育的價值，以補個別指導的不足。根據這目的，心理衛生家應組織有系統的演講，討論各種心理作用，及青春期中及青春期後的危險，並解釋由中學入大學必需的種種調適。這種演講，或單獨舉行，或與普通衛生演講合併舉行，均無不可。在各種學生團體中，及在教職員會中，演講心理衛生的原則，對於工作進行亦都有助益。

普通而論，有三種學生需要心理衛生或指導：

（一）有輕微的情感上的問題的，如對於家庭有顧慮的，對於學業成績焦急的，由鄉村生活轉入城市生活不能適應，或因由中學升入大學不善調合的。這種的人大約一二次面洽，即可將問題解決。

（二）第二種的問題比較嚴重。性格上有問題的，心中有恐懼的，有抑鬱的，或是對已往的精神刺激及家庭中精神病的遺傳有憂慮的，都可歸入這種。這種人需要長期的接洽與指導，但多數亦可在近期內得到幫助，減少不調適的情形。

（三）第三種在大學學生中占極少數，包括有長久顯著性格上的錯亂的，情態變化無常的，及有深固心理衝突的。這種人中有些可以幫助，使他們能繼續學業；有些需要脫離學校，用長時間調養；有些病狀過於深重，很難治療。

在大學中開始組織心理衛生工作時，常發生的問題，即是如何進行。有兩種

方法是常用的：一是祇治療由各方面送來的需要調劑的學生；一是在一年級學生受體格檢驗時，與每人作一談話。用第二種方法，有經驗的指導員可以發現需要指導的學生，並與他們約定繼續談話的日期。這種方法可以對新學生有了解，並且對於需要指導的可以早卜手。

但實際上，亦許各方面所送的學生爲數太多，將時間占去，沒有餘時去演講討論。所以人才若不充足，與新生全體接洽，恐不可能。假若能行，當然是理想的方法。用這方法自然對於全校學生的了解可以增加，並且許多人在問題輕微的時候，即可受調劑指導。但這種理想恐還很遠，現今各校祇能顧到指導各方送來面洽的學生。

還有一問題，即是心理指導員在訓育上的地位。作者確實主張心理指導員不應爲訓育委員之一。負責心理指導的，不應使學生認爲監督懲獎的人。有訓育問題發生的時候，指導員的意見應作訓育上的參考。但訓育上的處置辦法，是學校訓練當局的事。

在大學中心理衛生有一種重要貢獻，是平常忽略的，即是對於成功作有系統合科學的研究。我們遇見有家庭問題的，有學業問題的，有鄉村城市調劑問題的，還能作相當的適應，並能在事業上成功，我們須認清失調與失敗，都是個人的問題。我們雖明瞭失調的個人因素，但對於良好調適的原因，知道很少。我們若多知道，對於治療的方法可有許多補助與便利。從在學校時的成功與失敗，我們可以研究出許多關於教育方法及個人調劑的材料。對於職業指導，亦可得許多參考。

在許多學校中人事部或心理部對於職業調適，都很注意。在這裏，心理衛生家可以貢獻很多。對於各種職業衝動可以斷定是否完全情感，或不適當。並且對於適合與不適合的性格，可以指明。心理指導員對於職業指導，雖可協助，但不可自居職業指導專家的地位，因爲他對於職業沒有訓練與經驗。

過去十餘年中，心理衛生的猛進及現今繼續的推廣，可以證明對於教育有確實的貢獻。許多男女青年可以證明所得的益處。許多辦理心理衛生的學校當局，認爲對於訓育問題得了清楚了解，並且處置方法，亦更爲準確。

學生因成績分數不佳，或因病症不得救濟而被革除的事，漸漸減少。對於發生阻礙或失敗的，我們供給了解與協助，使許多能發生嚴重問題的，得以無形消滅。對於教育中適合安樂的最終目的，增進不少。心理衛生家不是教育家，不是懲獎的人，亦不是職業指導員。但是對於教育，訓育，及職業指導，都可供給許多事實，可以作爲調劑有情感，學業，性格各問題的人種種參考，使大學生能多得教育的利益，增加適應人生的能力。

中學校長的任務與機會

廖世承

Harlan C. Koch: The Appeal of the High-School Principalship, The School Review, Oct. 1934.

中學校長的任務非常重要，論起機會來，也富有發展的可能性。不過因爲職權沒有細密的規定，待遇沒有十分提高，社會人士沒有重視校長的職務，所以大多數的校長，尚不肯安於其位。作者最近曾做了一個調查，內容分二點：（1）什麼是中學校長的特殊職權，不屬於督察長的？（2）歡迎與不歡迎永久擔任中學校長的理由是什麼？

有一五四個市教育督察長，一一六個中學校長，回答上述兩個主要問題。這許多市分配在美國各州，居民少的有一萬二千人，多的有三百萬人。所有的答案，

歸納在下列三個簡單的表：

表一 顯示與中學校長特別有關的職分依據一五四個督察長與一一六個校長的報告

普通的職分	有多少督察長提及的 人數	有多少督察長提及的 百分比	有多少校長提及的 人數	有多少校長提及的 百分比	觀點的比較*
一 個人的關係					
A 校長對學校各方的關係較督察長爲密切	48	11.27	57	17.87	−6.60
B 對學校各方所負的責任較爲顯著	149	34.98	99	31.03	+3.95
C 與各方接觸保持和悅的關係爲校長的責任	11	2.58	11	3 45	−0.87
二 與校長特別有關的其他方面					
A 中學的組織與管理	105	24.65	59	18.50	+6.15
B 校長較督察長格外需要某種良好的特性能力和見聞	22	5.16	18	5.64	−0.48
C 零星的點	91	21.36	75	23.51	−2.15
總數	426	100.00	319	100 00	

加號表示督察長對這點的意見較校長爲注重；減號表示校長對這點的意見較爲注重。

從上表可以看出個人的關係包含三點。從督察長及校長的眼光看來，個人的關係非常重要。在督察長的 426 次的答案總數裏邊，有 208 次提及這三點（48.83%）。同樣在校長的 319 次的答案總數裏邊，有 167 次提及這三點（52.35%）。

承認校長對學校各方的關係較督察長爲密切的人很多。所謂各方，指學生、教師和家長三方面。舉幾個例子：

「校長最接近青年的生活。在青年男女含苞吐蕊，長育成人的時候，校長對於他們生活上所發生的影響，遠過於督察長」一個校長的答案。

「校長與教師和學生的接觸較督察長爲密切，所以在計劃課程和考核作業成績時，對家長所負的責任也較大。」一個督察長的答案。

關於第二點，「校長所負的責任較爲顯著」，督察長提到的有百分之三十五，校長提到的有百分之三十一。此點又可分作三方面來說：對學生，校長有施行指導，解決問題，和訓練領袖的責任。對教師，有視察教室促進修養進退教師的責任。尤其對於促進在職教員的修養，爲校長重大的責任。因爲與教師和學生的接觸較多，所以對家長也較接近。與家長談話，使家長明瞭學生工作的狀況，也成了校長應負的責任。

關於第三點，校長可說是融洽各方情感的一個中間人。倘使市教育董事部與學校發生爭執，他不應專幫助教師說話，他應處在公正的地位，爲雙方設想。在校內，他應培養一種良好的校風，使全校學生精神團結。在校外，他應使地方人士對學校有深切的認識，保持良好的關係。學生與教師，應有親密的情感合作的精神，教師與教師，應消除猜嫌的意見，增進良好的友誼。如何能達到此種種目的，端賴校長的瞭解精神，和悅態度。這裏邊，校長所碰到最大的困難，恐怕要算融洽教師的精神了。

管理與組織，當然爲校長的重要職務。其間包括課程的編訂，課表的排列，學校方針的推行，課外活動的指導，以及實驗的工作等等。

所謂良好的特性，能力和見聞，從事教育行政的人都有需要，不過答案偏重在校長方面。所提的點爲廣博的學識，堅强的意志，令人愛悅的態度，實現理想的能力，了解各科目關於經濟的和社會的意義，知道學生的個別差異和需要等。

表二　以中學校長爲終身事業有什麼好處有什麼壞處依據一五四個市教育督察長的意見

各方面	提及的次數 人數	百分比
好的方面		
一　工作最有希望的終身事業	五八	二六·三六
二　位置穩固	二九	一三·一八
三　與青年工作的機會多	二三	一〇·四五
四　經濟的報酬尚不薄	一九	八·六四
五　有服務人羣的機會	一九	八·六四
六　與政治較爲疏遠	一一	五·〇〇
七　在地方上有相當的地位	一〇	四·五五
八　有專業修養的機會	一〇	四·五五
九　在固定的範圍內工作	六	二·七三
一〇　不大受外界的干涉	五	二·二七
一一　有影響政治造成政策的機會	四	一·八二
一二　有領袖的機會	四	一·八二
一三　假期較長享受自由	三	一·三六
一四　多得文雅方面的利益	三	一·三六
一五　確定的社會地位	三	一·三六
一六　澈底的教育工作	二	·九一
一七　有各種的活動	二	·九一
一八　與家長接近	二	·九一
一九　沒有別的事業更爲愉快	二	·九一
二〇　其他的利益	五	二·二七
總數	二二〇	一〇〇·〇〇
不好的方面		
一　收入不敷用途	二七	三六·九八
二　升遷的機會少最多做一「第二人」	一七	二三·二九
三　聘任的年期不確定	六	八·二二
四　易使學識上少進步	六	八·二二
五　瑣碎的工作太多	五	六·八五
六　應付外界不相干的幻想	三	四·一一
七　應付學生家長易生煩惱	二	二·七四
八　其他的困難	七	九·五九
總數	七三	一〇〇·〇〇

第二表的意義很明顯，用不到解釋，我們祇須概括的敍述一下。提到好的次數，較不好的約多三倍，可見中學校長的位置，尚屬不惡。「好的方面」的前八點，提到的次數約佔總數（220）81.37%，前五點約佔總數三分之二。在許多答案中，我們摘錄一二條：

「以中學校長的任務爲終身事業，優點甚多，値得有作爲的教育人士注意。此任務應絕對的專業化。做校長的人，應努力提高本人的地位，不應把校長的位置，視作進身的階梯。」

「如我能回復到壯年時代的話，我願意做一個中學校長，不做別的。校長的工作已逐漸爲人注意。他不獨得到精神的贊助，物質方面也視前優待了。」

就不好的方面說，前二點提的次數最多，約有60%。現在讓我們看校長自身的意見如何：

表三 做中學校長究有什麼好處什麼壞處依據一一六個中學校長的意見

各方面	提及的次數 人數	提及的次數 百分比
好的方面		
一 事業的範圍很大可充分的表現能力	三六	一七·三九
二 服務人羣的工作範圍甚大	二五	一二·〇八
三 與青年工作的機會多	二五	一二·〇八
四 地位受人敬仰并有相當勢力	二三	一一·一一
五 與政治比較疏遠	二〇	九·六六
六 經濟的報酬尚不薄	一九	九·一八
七 有機會與爭競的團體合作	一四	六·七六
八 地位穩固	一三	六·二八
九 最高的專門職業	九	四·三五
一〇 有實地施行教育哲學所提各點的機會	七	三·三八
一一 有升遷的機會	五	二·四二
一二 能滿足美術的慾望	三	一·四五
一三 特殊的工作	二	·九七
一四 比較的不受外界的干涉	二	·九七
一五 處在優越的地位研究各項問題	一	·四八
一六 專業上的升遷快	一	·四八
一七 有參加地方上公共事業的機會	一	·四八
一八 遠離瑣碎的煩惱	一	·四八
總數	二〇七	一〇〇·〇〇
不好的方面		
一 收入不敷用途	二九	二八·四三
二 政治作用太多	一三	一二·七五
三 職權有限	一二	一一·七六
四 需要多量時間與精力	九	八·八二
五 瑣細工作太多	七	六·八六
六 位置不夠永久	五	四·九〇
七 缺乏保障	五	四·九〇
八 責任重大	四	三·九二
九 不夠專業化	四	三·九二
一〇 事業範圍尚嫌小	三	二·九四
一一 社會尚不十分重視	三	二·九四
一二 爲督察長所掩蓋	二	一·九六
一三 與別種事業較有遜色	二	一·九六
一四 時常成爲緩衝物	二	一·九六
一五 代人受過	一	·九九
一六 遇到目光淺近的督察長難有良好的關係	一	·九九
總數	一〇二	一〇〇·〇〇

各校長所提的優點，與督察長所提的，無甚懸殊。但對於第二，第三點「服務人羣的工作範圍甚大」及「與青年工作的機會多」，特別重視。教育畢竟是精神事業；在此崇拜物質的時代，多數校長尚抱有高尚的理想。有一位校長說得很好：

「和青年在一起工作，有異樣的吸引力。也許中學校長最大的報酬，在眼見許多青年男女，一個個長大起來，發展起來，成爲良好的公民，而自己感覺到在這

個歷程裏邊，也盡了一點小小的責任。」

校長也認爲好的點較不好的多，次數的比例爲二與一。校長信任自身所任職務的熱誠，所以不如督察長（依據督察長的報告次數比例爲三與一）大致有一個原因，擔任校長的人，多數沒有擔任過別種行政，對於自己的任務，易生缺望。擔任督察長的人大都做過校長，個中利害，知之較稔。

在不好的方面提的次數最多的爲第一點。摘錄一個校長的話：「有資格，有能力，有志願做中學校長的人，或者最使他躊躇卻顧的，就是收入的薪金不敷用途。」這可代表一般的心理。

總結起來：

（1）答案中多數意見承認校長在教育事業中，作爲較大。

（2）校長特殊的職權和責任，在應付人事，與各方發生適當的關係。

（3）要使校長的任務事業化，須先明瞭任務的性質，施以具體的訓練，養成此項人才。

（4）待社會重視校長的任務後，待遇的標準自能提高，校長亦能安於其位，不致存五日京兆之心。

（5）做校長的人，須具有高尚的理想，對青年沒有愛好的心理，對社會沒有服務的精神，不能受校長的訓練。

改革中等學校制度所應注意之點

郭一岑

Wilhelm Flitner, Vorbetrachtungen zur Umgestaltung des hö-heren Schulwesens "Die Erziehung", 9. Jahrgang, Heft 12.

本文共分三段討論：（1）德國教育中之二元主義；（2）中等基礎預備教育的概念（3）中等職業預備教育的兩種形式。

（1）德國教育中之二元主義。

德國自一八七一年建國以來，學校制度的改革曾經過多次：如一八七二年，一八九〇年，一九〇〇年及一九一九——二四年都有過重大的變更，但每次的改革，不僅沒有得到良好的結果，且益使德國學校制度愈臻紛亂。其中的原因就是由於每次的改革都不能徹底，只是妥協遷就而已。

一國教育制度之建設，應該根據政治的策略，民衆的精神狀態，職業的分配以及教育的需要爲斷，非如此，則該國教育必不能有滿意的解決。

德國過去的教育完全是二元的，一方面是爲農人、工人、手工業者，小職員的職業教育，另一方面是一種與職業不相干的教育。這種二元式的教育現在應該不能存在了。因爲從整個民族去看，同屬於一民族的人民都是平等的，農人在能力上，思想上和感覺上和一般人民都是相等的。一個民族之中因有性別，做事的才能，財產之多少，政治的力量種種不同的等級，然而在精神上和道德上應該是統一的。

由私有財產世系，及社會關係的種種差別而產生的階級對立，對於一個民族總是一種害毒，因爲有了階級對立，而優勝者便利用其地位，將宗教道德的觀念成爲其階級對付弱者的工具。二元的教育便是結聯於這種階級對立的。國家的任務既在消滅這種階級對立，則由這種對立而產生的二元的教育自應該加以徹底的改革。

但是在事實上（即指在資本主義社會之下，摘錄者注，）二元的教育是無法排除的，補救的方法是要在精神上和道德上以求民族的結合，因而社會上之

優勝者知道民族之維持是要兩方面互相扶助的。必有這種精神而後二元的中等教育才不會破壞民族的統一。

又有人以爲現在德國的中等基礎教育多偏於唯智主義，其結果徒使生活理論化，而毫無裨於實際。其實這種議論也是錯誤的。徹底的理論者纔是眞正的實用家，只是理論不徹底了解的人才不能將知識應用於實際。所以，唯智主義在本質上並不是一種壞的教育方法，只是用不得當而已。

這些問題都是在改革中等教育制度以前所應該予以深思的。

(2)中等基礎預備教育的概念

中等教育的目的究竟是什麼？一般人都以爲是「人的陶冶」(Menschenbildung)，如一九二四年的改革案便規定中等教育的目的在「造成德國人」(den deutschen menschen zu bilden)。但是這種目的未免過於籠統，其實國民學校，職業學校的目的又何嘗不是在「造成德國人」。

我以爲中等基礎教育之目的是在一般的職業預備。這所謂的「一般」是一般生活的指導，一般的知識以及對於各種職業都有用的才能。一般人都把普通教育認爲是專門「人的陶冶」，而職業教育纔算是專門職業的教育。其實這是錯誤的，我們應該把普通教育認爲是「對於許多職業之一般的預備。」

其次，我們要知道，一般職業的預備並不單是在於知識，其重要的乃是在於勞動的可能性，勞動的決心，這種勞動的決心是應該從人類的內心湧現出來的。

要完全實現中等職業的機能，不單是有了知識的和技術的預備就行，必須有一定的人生形式。而職業決心的人生形式之陶冶應該是很早就開始的。

如果我們既認定中等基礎教育是一種職業教育，則中等教育除了知識及技術的基本教育以外，還要注重人生形式之陶冶。

(3)中等職業預備教育之兩種形式

在德國中等教育史上關於職業預備的教育有兩種不同的形式。

第一種是基本科學的陶冶。這種教育的目的是在官吏的訓練，因爲無論任政府的官吏，或任牧師，或任律師，都需要一些基本的學識，其主要的有二種：一種是文字的訓練，另一種是科學之聯繫的灌輸。

第二種是「實在的基本陶冶」(die realistische grundbildung)。這種教育之目的不是要訓練有學識的舊式的官吏，而是要訓練有幹才的人物。這種人是要有生產的技術才能，而又要有很大的責任心的。故其所注重的學科是近代的語言，自然科學，經濟學，法律等，而在訓練上是要特別注重於思想和觀察的週密。

不過第二種形式的教育在德國教育制度上並沒有得到充分的發展，所以結果便成了一種畸形。實科中學也只知偏重於學識訓練，而忘卻了與人生形式的聯繫。

眞正的科學基礎教育，是必須有一個互相聯繫的內容，必須依據我們現代文化的整個的知識與思想，必須從整個中做我們將來的工作的預備。

從過去的錯誤中看出這次中等教育的改革，應特別注意下列二點：

(一)聯繫的科學基礎教育在今日知識狀況中如何可能。

(2)對於各種不同的職業，實科中學教育應採如何的形態。

國民學校師資所負的責任

許恪士

著者 Urick Peters 見 Die neue deutsche Schule 第八卷第十一期

德國現在國民學校教師造就機關略有更動，許多地方都預備仿照普魯士

現行制度，特設師範大學，訓練國民學校教師。例如在 Württenberg 就打算設兩所造就師資的大學，參照普魯士招收九年制中學畢業學生修學兩年的辦法，進行改造。在 Hessen，在 Bayern，亦都有此等準備。在 Mecklenburg 與 Baden 所行制度，始終就與普魯士相同，故無庸改變。現在所剩餘尚未更動者，祇有Hamburg, Braunschweig, Sachsen, Thuringen 數地方而已。這些地方，大概都是保持已往辦法，在大學或專門學校裏，附設師資造就機關。不過這些地方，每年所收專爲將來充當教師之學生，爲數甚少。當一九三四——五年，在 Sachsen 祇有六十名師範學生。在 Bresden 根本就沒有招收，僅招收了二十名爲造就將來職業師資的學生。在 Hamburg，在 Braunschweig，在 Thuringen，都沒有報告。但願學生增多，已往三年大學修學的制度，可以保存。現在普魯士這種師資造就的制度，不但在德國幾乎已風行全國，就是在國外如 Prag, Riga, 以及希臘、芬蘭，都有以普魯士師資造就制度爲模範的趨向。因此著者就聯想到今後如何使師範大學教育，能以充滿國家社會主義下之教師的責任一個問題。據著者說，現在第三國家（指德國）對於此種大學生活與工作，尚未具體規定。彼以下所討論者，乃根據其個人在 Kiel 大學一人之經驗與實驗而來。

最近在轉變中之民族（Volk im Werden）雜誌上，有兩篇文字，頗值得注意，一篇是 Krieck 的，一篇是 Stuckart 的。Krieck 的意思，主張全國依國社主義之理想與運動，統一全國師資訓練機關。每個師範大學，皆以鄉土與民族特性爲其教育施行之根據，並且與國民學校區發生切實的連絡之關係。依Krieck看來，國社主義的責任，比較民族統一的責任還要重要。主持師範大學的人，要深切的了解「民族政治的教育科學」。所謂科學，所謂宇宙觀，所謂職業實習，都要與服務勞動發生極大關係。浪漫的民族思想，在 Krieck 看來，簡直無存在之餘地。祇有民族的政治組織的科學，以及國社主義之國家，國社主義之法制與藝術，最關重要。對於學校內部的改革，Krieck 主張各種科學課程另行組織，或用合一的教授方法(Gesamtunterricht)，沒有什麼選科，沒有什麼自由修習。每個師範學生，至少要訓練成爲可以知道自己的立場，與將來工作的途徑的人。他的師範大學教育，是人格教育，道德教育，科學的與宇宙的陶冶，以及職業實習的訓練。

Stuckart 的主張，與 Krieck 略相近似，亦主張師範訓練最重要的一點，是政治的、民族的、宇宙觀的陶冶，職業實習，則必須從教學中得來。因爲師範學生，現在所需要的，就是理論與實施的工具，將來可以自立的發見方向與途徑，爲其自己工作之依歸。

至於著者的意見，主張在第三國家之下所負將來師範教育的責任有五：

（一）個己的與政治的教育；

（二）科學的與宇宙觀的陶冶；

（三）身體的與軍事的訓練；

（四）藝術的與工藝的陶冶；

（五）職業實習的指導。

（一）關於個己與政治方面的教育，這是現在國社主義之國家下師範訓練的兩種不能分離的手段。因爲對於民族服務與國家服務，第一個要求，就是「人格」。要陶冶一個人的人格，先要訓練一個人的各種生活，「希特勒青年」(Hitlerjugend) 與「服務勞動」兩種組織之來由，即在此。每一個大學學生，要是沒有參加以上社會工作，在第一學期之後的第一次假期中，至少須做八星期的工作，特別是國民體育，個人必須要參加。例如在 Kiel 許多年青的教授們，都參加運動，師生之間，友愛精神，蓬勃生長。有時師生共同下鄉，從事鄉村教育，與鄉村學

校教師直接的訓練青年師範學生，使變成如 Stuckart 所謂「深入民族下層生活與思想，使一般的簡單生活的國民得有眞實教育的生活。」又如 Kiel 的學生，在一九三四年的下學期，師生合作會組織一個團體巡視各處，並且舉行八日間的短期教授，所討論的問題，大都是與青年們發生直接關係的職業科學與職業實習等等問題。至於人生觀、宇宙觀、政治、宗教、種族、軍事等等問題，不用說亦都是他們常涉及的問題。

(二)關於科學與宇宙觀方面的陶冶，著者主張師範大學中，要有固定的必修課程，不能有選科。他的意思，就是使一個年青的師範生，從最初起，即知道科學一定的研究程序，俾將來可以得到一致的成效。Krieck 亦是如此說法，主張排除選科制。自然，師範生的知識，要廣闊的，不能限於教育一途，對於民族，對於國家，種種方面的知識，都要有一個徹底的知道。Krieck 所謂「與民族與國家發生極大關係之教育科學」者，即是指此而言。至於此種新建立之教育科學，與宇宙觀，當然發生很大關係。國社主義下之師範訓練所希望的宇宙觀，自然亦是國社主義的宇宙觀，爲不能允許其他思想之雜存起見，在一個師範大學中，最好以此種新建立之教育科學，爲一切科學之中心。起首二學期，是歷史的訓練，次二學期是系統的訓練。歷史的訓練，在教育科學中，注重日耳曼民族的運動。系統的訓練，在教育科學中，注重民族的秩序，民族的生活條規。一般教授法，則注重國民教育之目的方向與教學法等等。其目的是要青年師範學生自己能够明白自己的地位，與富有相當的能力，依國社主義之精神，國社主義之意志，在生活上，在科學上，開花結果的發展起來。在第四學期，再教以國內外的教育制度之知識。

除此種中心的教育科學以外，尚有附科，就是心理學、民族學、優種學三種。此三種不能視爲獨立的三種科學，乃是附麗於以上所言之新建立教育科學而存在的。心理學注意人格問題。民族學注意民族生活形式、民族性、與民族學相關聯的科學，——在 Kiel 還有宗教學、歷史學、鄉土學、道德學等等。優種學注意選種學說、種族衞生、與家庭學等等。

總之，一個師範大學的教師，決不與普通學校的教師相同，他所負的責任，不僅是科學，並且是一個眞正的教育科學者與教育家。

雙生子的智力

黃覺民

Byrns, Ruth: The Mental Ability of Twins, School and Society, No. 1038, November 17, 1934.

在美國威斯康辛州聯合測驗程序裏，曾用 Henmen-Nelson Test of Mental Ability 量表乙測量二萬六千八百八十三個中學四年級學生，並三萬二千六百七十六個中學二年級學生。在五萬九千五百個中學生內，計有一百八十八對雙生子。其中五十對爲男女雙生，五十九對爲男雙生，七十九對爲女雙生。這三百七十六個雙生子的智力分配，有如下表：

百分	全體雙生子	男雙生	女雙生	男女雙生
九〇至一〇〇	二三	七	七	八
八〇至八九	三七	一四	一一	一二
七〇至七九	二四	六	一二	六
六〇至六九	二八	一一	一一	六
五〇至五九	五二	一八	一五	一八
四〇至四九	二〇	八	一一	四
三〇至三九	六四	一八	三〇	一四

二〇至二九	四〇	八	二二	一一
一〇至一九	四一	一一	一七	一二
〇至　九	四七	一七	二二	一〇
總　數	三七六	一一八	一五八	一〇〇
七十五分點	六六·四三	六六·七三	六一·三六	七〇·
中點數	三九·三八	四六·二五	三六·	四七·五
二十五分點	二一·五	二一·八八	三〇·二三	二二·七三
四分差	二二·四六	二二·九二	一五·五六	二三·六三

杳全體中學生的中數爲五十。今觀上表可知無論全體雙生子，或男雙生子，或女雙生子，或男女雙生子，他們的中數都不及全體中學生的中數那樣高。內中以男女雙生子們的中數最近五十，女雙生子們的中數最爲低下。但女雙生子的四分差卻最低，比全體中學生的四分差幾少十點，可見女雙生子們智力的差異亦最少。男女雙生子們的四分差最大，他們間智力的差異也比較的最大了。

再看各種雙生子每雙合計的相關係數，全體雙生子爲 609± 03，男雙生子爲 .598±.056，女雙生子爲 .645±.044，男女雙生子爲 .423±.078。由此可見各種雙生子的相關係數都是正的，女雙生子的相關係數最高，故智力最爲相似；男雙生子的次之；男女雙生子的最低，故智力差異最大。

性格測量的改進

陳選善

Watson, Goodwin: Next steps in Personality Measurement, Character and Personality, Vol. 2, No. 1, Sept. 1933, pp. 66–73.

在最近的十幾年裏面，性格測驗的發展至爲迅速。一年以前，美國教育研究協會編印一本册子，內中提及關於性格測量的研究有一千種以上。在今日，性格測量與教育測量差不多已躋於相等的地位。

雖然如此，性格測量仍有許多基本的缺點。第一種基本的缺點，就是研究者祇注意到物質方面條件的約束，而較爲重要的心理的條件反被忽略而未能加以切實的控制。二十年以前 Karl Buhler 做過一個實驗，研究重量差異的辨別。他用了兩種不同的手續。第一種手續是嚴格地標準化的。被試者坐在一個固定的椅子裏，擧重的高度與速率都是一律的，對於位置，觸覺，筋肉的疲勞等因素都加以嚴格的控制。第二種手續是未加控制的。被試者走進實驗室，自由地將各個重量試試比比，有的人用的時候多些，有的人時候少些。但是用第二種手續所得結果的準確度比第一種手續高出四十倍。Buhler 所用嚴格的標準化的手續與現行的測驗方法頗可比擬。譬如我們要測驗兒童對於失去玩物的反應。照普通的手續，我們應該在兒童走進屋子幾秒鐘以後，將玩物交給他，讓他玩幾秒鐘，再將玩物拿開若干距離，然後記錄兒童在幾秒鐘以內的反應。用同樣方法試驗其他兒童。這樣我們對於物質的因素都加以切實的控制了。但是有一個兒童對於玩物根本未曾加以注意。有一個兒童的注意一部分在實驗者的身上。還有一個兒童在我們將玩物拿開以前，自己已經將玩物拋去了。我們對於這些心理上的變量應否視爲無足輕重，而僅注意於物質因素的控制。除非是絕端的行爲上義者，我們總不能忽略了這些重要的因素。

在測驗以前，我們應該對於被試者加以長時期的觀察，使我們對於每個被試者的行爲有深切的了解，然後再安排試驗的情境，則對於心理方面的種種因素，才有切實控制的把握。

美國性格測驗所得結果，大都表示性格的特殊性(specificity)，與我們日

常的經驗適相反。其原因可有二端。上面所說，心理因素的未能控制，就是其中原因之一。假使實驗者祇曉得機械地遵從測驗的說明，而對於測驗情境中的心理因素不知約束，則兩次測驗之間自然不能有高的相關。此種結果所證明的，並不是性格的特殊性，而是實驗情境的缺乏控制。

第二種原因，亦就是目前性格測量第二個基本缺點，就是測量的對象未能與心理上的基本單位相符合。換言之，我們在未將人的性格分析清楚以前，便從事於測量。譬如我們要研究閱讀的興趣與習慣，假使我們從計算各人逐日所閱讀的書籍的書面顏色着手，無疑的，我們會發現各人閱讀的行爲缺乏一貫性或統一性。但是這種結果並不能證明人們閱讀的興趣缺乏一貫性，實在是因爲我們所注意的方面在心理上是不相干的。現行的性格測驗，亦犯了同樣的錯誤。

一切職業需要實際的教育

許恪士

著者 Ernst Hörisch 見 Die Erziehung 第十卷第二期

誰要是眞正從事於革新德國現有的教育制度，非先將德國現有學校教育的價值估評一下不可。據著者說，現在德國學校教育最大的毛病，就在以訓練與教育混爲一談，拿學校裏畢業文憑與國家考試及格的憑照，就認爲是社會上實際人才的證據，實在是一樁很大的錯誤。其實一個民族內眞正受教育的人，是指整個的生活教育而言。無論是事，是人，是自然，是文化，都是不能分裂的。國家社會主義主張在青年受中學教育與專門教育之時，舉行服務勞動，使一般人可以考驗自己的身體與精神，對於將來社會工作，是否合格。職是之故，所以許多德國教育家，對於將來的德國教育方針，多主張改變，務使一般成熟青年，從兒童時代起，就慢慢的訓練走向成人需要的事實上去。

依著者的意思，以爲德國已往的教育，太注重理論與一般的普遍的教育，缺少實用。許多知識，都是紙上知識。直到十九歲至二十五歲左右時，始終是不能離開書本生活，簡直與職業生活民族生活絲毫不發生關係。以致造成了許多青年對於世界宇宙，不能認識。結果，在工作方面，難以養成最大的工作興趣；在羣性方面，又離與中下階級力謀接近。雖然將來能以從事上等職業，但對於下層職業，不能徹底了解，徹底研究，徒靠一點皮毛知識，去支配理想，究沒有多大用處。哥德說：「一切生活，一切行動，一切藝術，必先從手工做起手的工作是一切進展的限制」。這是著者提出改革德國教育的主要原因。

本來在德國早就有了此種要求：「每個德國人從實際學習上去準備他自己將來的職業。」在十四歲或者至遲十六歲時，就要開始學習。不過著者的要求，不但，將來直接從事於手工業的要如此辦法，就是從事於需要專門學識的職業的人亦要如此辦法。所謂需要專門學識的職業的人，據著者的意思，是指商人、官吏、工程師、藝術家、藥劑師、醫師以及教師、法律人材、牧師等等，都包括在內。一個國家裏需要純粹科學的人材，到底很少。一個國家裏最需要的，還是些應用科學的人材居多數。這些應用科學的人材，實在有實際學習的必要；並且實際學習的時間，比手工業的人材實際學習的時間要加長纔是。

著者根據上述意見，所以提議在小學教育以後，就開始實際生活的教育，與職業學校同時舉行。有三年學習的時間。優秀青年可以深造者，卽提高程度，使入「技師學校」(Meisterschule)。到二十五歲時，舉行一次技師考試，考驗其技術是否熟練。

依此主張，則教師的養成，不必要在師範學校裏，或者其他高等教育機關裏。如要養成一個幼稚園教師，一個國民學校教師，或者一個中間學校教師，簡直可

以從幼稚園、國民學校、或者中間學校的環境下養成之，使其一言一行都帶有兒童化的意味。至於青年教師的養成，亦可採取此種辦法。祇有「技師學校」或者專門學術的教授們，是要自己造就自己的。因爲他們是成人教育中的師資，應當是一個研究者、構造者、發明者，除去自己教育自己以外，事實上就沒有其他方法。

醫師的養成，當兒童在國民學校及中間學校受完教育以後，即可在醫師機關從事見習，如同現在護士訓練一樣，直接在醫院管理之下，一科一科的見習下去，時間最好是三年，每年有十週或者二十週教授的時間，以備見習者從事於理論的深究與解答。在此見習期中，見習者自己，指導者對於見習者，都可以得到一個深切的認識體驗見習者所得經驗，已至若何程度，是否可以深造。如有優秀者，則從十九歲起，即可入「醫師學校」或「衞生技師學校」(Die Meisterschule für Hygiene，以資造就，而備將來能先爲醫師助手，後來自立診療。(Lick 著 Der Arzt und Seine Tendung)，即要求醫師的造就，先須有實習的經驗，他叫此種實習的人爲「病侍者」(Krankenwärter)俾便及早自覺個人才能，將來是否能充醫師。此種主張，德國醫學雜誌主編者 Dr. Schumacher 亦有同樣意見，以爲兒童至六歲受小學教育，至九歲受高級小學教育，至十六歲爲一般教育完了時期。以後即開始一年至二年的服務勞動，從事實際工作，一年半的「病侍者」，直到二十四五歲時，都是助手的實習。

法律人材的養成，亦大都如上述辦法。當兒童完了中小學教育以後，就要在法庭上律師事務所中，或者法律行政機關，有三年的實際法律知識，然後纔能入法律人材的技師學校，以便擴大知識範圍，增加工作效率。在英國法界，就有純從經驗上進一條道路，不用高等教育所謂 Notar 與 Advokat 者即是。

至於說到一個富有專門知識的工程師，則一年的實習時間，實在太少，並且德國現有工程教育的各種學校，在一般的工程教育方面，如高等專門學校(Höheren Fachschule)，工業中間學校(Technischen Mittelschulen)，機器製造與高等機器製造學校(Machinenbau und Höherén Machinenbauschulen)；在專門的工程教育方面，如工科專門學校(Gewerbeakademie)，工業學校(Technischen Hochschule)等等，都犯了重床疊屋同樣毛病的缺點。要學做工程師，最好在十四歲或者至遲十六歲時，從職業教育起，在補習教育終了之後，或者進手工業的技師學校，學習四個學期的機器製造，八個學期的工程知識；或者進工業技師學校，就如同現在的專門學校一樣，不過實習的時間要愈多愈好。Robert Rotleau 在工業教育雜誌，曾深切的表示：「依現有工業教育制度，一年的實習時間，實在不能使手腦聯絡。」此中弊病，實已痛切言之。

最後還有藝術者的養成，在著者的意思，亦希望從實際生活中去教育。有一個木刻專家 Volwahsen 曾說：「就是藝術亦是從嚴肅的手工訓練而來。」這就是著者「祇有從實際生活中產出藝術」的最大思想根據。

職業等級與智力

何清儒

Hildreth, Gertrude: Occupational Status and Intelligence, The Personnel Journal, Vol. 13, No. 3, Oct., 1934.

由多種研究，已經表示出兒童的智力與家長的職業有正面的關係。本文研究的材料，可爲以前所得結論補充的證明。六百個公立中小學生合六百個私立中小學學生，均受「司丹佛皮奈測驗」(Stanford Binet Test)。公立學校學生家長的職業，按照「道西職業分類法」(Taussig Occupational Scale)分類如下：

第一組　專業職業，包括醫士、律師、教士、教師、工程師。

第二組　行政人員與經理、銀行家、工廠管理員、房地產經營人、保險推銷員、店東。

第三組　精巧工匠、文書員、郵務員、工商事務員、工頭、精巧開油礦工人、木匠、水管匠、機器匠、吹玻璃者。

第四組　半精巧的工匠，包括壓油人、自來水匠、馬夫、載重車夫、農夫。

第五組　粗工匠，包括苦工、修路夫、洗衣匠以及各種雜務。

六百個公立學校兒童的智力與家長職業等級的關係，在表一中表示出來：

表一　智力與家長職業之關係

智力商數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第四組	第五組
一四五	一	二			
一四〇	一	一	二		
一三五	一	四			
一三〇	四	三			
一二五	三	三	四		
一二〇	五	一二	一一		
一一五	五	一六	一八	一	一
一一〇	五	二九	一二	四	一
一〇五	八	一九	三七	一	二
一〇〇	二	一七	三〇	六	
九五	四	一六	三〇	四	四
九〇	二	一二	三一	四	二
八五	一	九	二五	一〇	九
八〇	一	八	二四	一〇	八
七五		一	一五	八	二一
七〇	一	二	一一	六	一五
六五			三	四	一二
六〇			一	三	八
五五				三	五
五〇				一	一
四五		一			一
總數	四四	一五五	二五四	六五	九〇
百分比	七·二	二五·二	四一·八	一〇·七	一四·八
智商距離	七〇—一五〇	四五—一五〇	六〇—一四〇	五〇—一二五	四五—一二五
智商中數	一二五	一〇七·五	九七·五	八四	七五·七
高級智商百分比	五六·八	四五·一	一八·五	七·七	二·二
中級智商百分比	三五·五	四一·三	五〇·四	二三·一	八·八
下級智商百分比	七·七	一三·六	三一·一	六九·二	八八·九
在全體中數以上百分比	八四	七五	五二	三三	七
在全體中數以下百分比	一六	二五	四八	六七	九三

六百個私立學校的學生家長職業用十九類分類法。其與學生智力的關係，在表二中表示出來：

表二　兒童智商與家長職業

家長職業	兒童智商中數	智商距離	人數
研究專員	一二九	一一三—一四〇	一一
大學教授	一二六	九二—一六五	六九

音樂家（編曲與演奏）	一二六	一〇八—一五〇	一八
商業經理	一二一	九三—一五三	一一八
商人	一二一	九六—一五四	四六
社會事業主任與管理	一二〇	一〇七—一三二	一六
著作家	一二〇	一〇〇—一五九	二五
文書	一二〇	一〇六—一三〇	一三
傳教士	一一八	九六—一三五	八
工程師	一一九	九七—一五四	三三
醫士　牙醫　眼醫　兒科醫	一一八	九〇—一五九	四九
房地產經營	一一七·五	九八—一三七	一九
牧師	一一七	一〇三—一三七	一八
推銷員	一一七	七九—一八三	一二
製造家	一一七	九八—一三七	二八
商業　普通及雜項	一一七	九六—一五七	二三
美術家（商業美術在內）	一一六	九六—一三七	一七
律師	一一六	八九—一四三	三三
教師（大學以下或未指明者）	一一二	九七—一三五	二七
未分類者　科學家　統計家　水管匠　成衣　工頭　印刷人　政治家　建築家　軍官　建築師　教育家	一一六	八九—一四一	二九

每日三餐對健康是否重要　方萬邦

The Nutrition Staf; Are Regular Meals Essential to Health? Physical Culture, Nov. 1934, p 50.

……客有欲增體重而慮在三餐之間加飲兩夸（quart）牛乳勢必過量傷胃者。來函請示辦法。我們以爲如有增加體重的必要，儘可於三餐之間多飲一夸牛乳，其他一夸可在三餐時飲之，不必拘拘於常法。…… 據體育家 Macfadden 氏之意，飲食最好在於飢而愛食之時，比諸口胃不好，每日亦必三餐，每餐必飽，較爲合理。惟是每日三餐之法，在普通人甚爲合宜，至今未有其他方法比之較爲適當者。只有勞心之人每日兩餐或能較爲合宜而已。

食素者可否吃牲畜脂肪，是一個禁食肉類的讀者提出的問題。若爲營養而禁肉，則脂肪未必亦須禁食，若爲不忍殺生而禁肉，則禁食脂肪亦屬無謂；蓋無論食精肉與食脂肪，其爲害於牲畜則一也。如因禁食肉亦必禁食脂肪，則凡由牲畜之皮與毛製成之皮鞋和手套，以及其他許多東西，都也必須禁用了。平時不食肉的最大緣故，或爲避免過量的「補路丁」或爲避免酸素的發生。此與牲畜脂肪皆無關也。動物脂肪與素物原質，在營養上殊無多大的分別：所不同者僅因滓質的油與易溶的脂肪，比難溶的脂肪較易消化，故人多愛用菜油而不愛用牲畜的脂肪耳。

神經有食物嗎？　方萬邦

Hastings, Milo: Is there a Nerve Food? Physical Culture, December, 1934, p. 51.

科學迄今未能予吾人以一種腦的食物，使能一食變爲上智。但科學家卻能告訴我們，如要神經健康，則須多食乙種維他命（Vitamin B）。乙種維他命最近經營養科學家證明含有兩種原素；在英國名之曰 Vatamin B_1，並 Vitamin B_2，在美國名之曰維他命B，及維他命G。維他命已經發現的共有A B C D E G六種而F迄無知之者。我們現在專講維他命B此種維他命多含於草類植物種子

中，如米麥黍等。但米黍等經碾得太白時，則維他命B隨米黍之皮而碾去。食此米者不特可使腦神經缺乏最滋補之養料，且常會發生脚氣症；食此黍者常會發生癩病(Pellagra)。

教育上科學研究的通病

黃覺民

Symonds, Percival M.: Common Faults in Graduate Research in Education, Journal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March, 1934

近十餘年來美國教育學院研究所爲數激增，博士論文也隨而著作甚夥。其中永不付梓者有之，付梓後一入圖書館即等於束之高閣者亦有之。吾人於此甚欲從博士論文之質的方面而加以坦白之批評。綜其通病約有以下數端：

(一)常以調查代控制的實驗　理想的教育絕不能由教育者的意見而產生，必須用科學方法所得有系統研究的結果爲根據。例如若要決定適當食物的要素，必須假手於控制的實驗，既不應倚靠平常食物的調查，亦不應憑藉食堂主任或家事專家答覆的意見。至於實驗方法營養學家常用老鼠爲被試，藉以決定各種食料的品質及價值。他予老鼠以獨缺某種特質的食物，而考察其生長之不同，然後即據結果而下結論。此種科學方法在教育上亦必須運用以解決類似的問題，藉以根據人類價值，測定教育上各種活動及方法的效果。調查方法只可應用於查知某種已經公認的方法用到什麼程度，而不可用以決定教育的政策和程序。實驗是一種煩而難的工作，即竭盡心力得到的結果，也常常只能解決小小的問題或一問題的小部份；但此種技術，學生如能熟練，則終身享用無窮，爲研究生者亦應以切當能解決範圍狹小的問題爲滿足。

(二)研究結果尚欠精到　美國大學似缺少如歐洲大學那樣精到的學者。例如不精法律者研究教育法問題，不諳建築學者研究校舍問題，粗具心理學知識者研究學生態度及興趣問題：皆不宜也。無論何人若對某種問題未具精深根底，都不能對該問題作適當的思考。博士論文應爲多年研究的登峯造極，並成熟思考的結果。倘早準此原則而行，許多平庸的博士論文都可不至產生。據我所知最上乘之研究，都是其問題的實際經驗和工作。如中鎮(Middletown)一書設非著者Lynds氏親身移住中鎮一二年，決難成此甚有價值的研究。一個研究生絕難只費幾星期收發研究某州財政制度的調查表，便可成爲專家。與其送出調查表與幾百個學校，毋寧親身觀察二三十所，取樣雖然較狹，心得必可較多，尤其是已有將視察各點，記下特別注意的準備者。

(三)對過去重要研究的結果缺乏嚴密的審查　過去曾有許多研究，係在教育和智力測驗專家指導之下做成功的，其結果都難免多少受測驗假說的影響。例如關於同等程度分組(homogeneous groupoug)的許多研究，都多少受「根據智力分組，智愚學生的學業都可較有進步」這條假說的影響。其實最近不少控制謹嚴的研究，所得結果卻多與不符。吾人不應茫然接受「根據智力分組學業進步必可較快，」之說，亦不應遽以最近結果不符，而斷定同等程度分組確屬無益。必再研究所有教育價值是否都包在學業成績之內，並研究學生態度對分組有何影響，然後始可加以可否的斷定。又例如前一世紀，節儉係公認爲無爭的公民好道德，今則經濟學家告訴我們：若人人實行節儉，則社會不能維持；必須一面極力生產，一面則有相當的消耗以平衡之。今日公民之美德，將來或又成爲「明日黃花」了。吾人使研究生操不受訓練者可以代勞之工作(各校答案製表格等，)而不鼓勵他們謹嚴地考慮過去的基本假說，斯亦誤矣。

(四)受津貼的研究常引入偏頗的結論　這種弊端可由許多受各機關資

助的研究中看得出來。例如幾年前反對酒禁修正會（The Association Against the Prohibition Amendment）曾對酒禁作幾種科學的研究，無論主持者如何誠實公正，所得結果都難免偏於反對的方面。他如由函授學校，電氣公司，糧食合作社，紅十字會等等，所主持對於函授，電氣，糧食，醫藥的種種研究，其結果都被人懷疑以為必有所偏。由教育機關所主持的研究亦有同樣的弊病，從未見由算學教師聯合會主持之研究論文而得學校應廢止算學之結論者。亦未見全國職業指導會所主持之研究論文而提議指導員不屬必要者。毫無偏見之研究必須由胸襟誠正而對任何團體的利益無關者出而主持始克有濟。

（五）研究方法的錯誤　許多研究生為應用坊間現成的測驗，每因測驗名為智力，或名為興趣，即遽爾用以測驗智力測驗興趣，而不稍加懷疑。此輩似乎未具真正研究新問題者的創造力，未能自製測驗，故來採用現有的。又如應用統計學者常把中點數和平均數，均方差和四分差，一併列出，其實集中趨勢與離中趨勢多無須並列一種以上的算法，實在研究者能夠決定何法最為適宜，而單獨採用此法。

（六）統計方法常被誤用　學生常以得到與初心相反的結論為可厭而灰心。其實證明沒有關係與證明確有關係都是一樣重要，其研究絕不至因得相反結論或得甚低相關係數而被拒絕也。又學生的統計是否可靠，必經負責指導者加以審查。例如某一研究照其統計初稿得到兒童發怒在星期四較常於他日。但審核後則見其結論幾等於僅僅碰巧而已，較之他日殊無重要的可靠差異。又一個青年講師在舊材料中發現某一研究對計算「教師記分」與「客觀測驗」的相關係數有所錯誤，結果過高了。似此錯誤參入研究結果者，不知凡幾，如經重加審核，則過去許多發表的論文只憑信任而接受者當可找出不少同樣的缺點。

三年來關於同等程度分組的研究

黃覺民

Pierce P. R.: Homogenous Grouping, Review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Oct. 1934, pp. 382-389.

先說三年前在一九三一年六月 Rankin 氏曾於教育研究彙刊（Review of Educational Research）上彙報過去關於同等程度分組的研究結果得到結論如下：（一）研究結果證明同等組較不等組稍有效果，尤其是在教法及教材要謀適應學生個別差異的學校裏；（二）多數教員較喜擔任同等組；（三）對於分組的根據以何者最為適當，仍是一樁懸案，未能確定；（四）關於估量各種適應的方法及教材的資料仍極欠缺；（五）同等程度分組法最利於遲鈍的學生，最不利於聰明的學生；（六）何級與何科最宜於同等分組尚未確定；（七）關於同等分組對學生特性可生影響的論據，都屬主觀，未能確定。

至於最近三年來關於同等程度分組的研究，更多至不勝枚舉。以下所述僅限於有充分的科學根據者，舉凡主觀的論據以及計劃概行刪略，留待證實。

（一）同等分組的根據　據 Godwin 研究所得稱初級中學曾以智力商數，各科成績分數，教師意見，學業測驗分數，體格發展，並社會性的發展為分成同等組的根據。Howard 乃根據智力年齡，智力商數，實在年齡，讀法分法，及體重等劃分小學一年生為同等組。Billet 研究美國各部中學二百八十九所得其分組根據情形如下：（一）共有十六種標準用為分成同等組的根據，各校所用根據互異甚大，未見兩所學校曾用相同根據分組者；（二）有百分之十八學校只用一種根據，小的學校多據教員分數，大的學校多據智力測驗；（三）在其餘百分之八十

二學校中沒有一所曾用預料公式(Prediction formula)或均方差數之方法者;(四)最大和最小的學校所用的根據,爲數都很少;(五)主觀的根據都取材於評價的量表(Rating Scale)例如教員對學生智力和學力的判定;(六)智力商數用者最多,各科成績合併的平均次之,努力又次之。

(二)同等分組的現狀　據 Billet 研究所得,稱(一)就其所獲得報告之八千五百九十四校中共有二千七百四十校已採同等組辦法;其中有七百二十一校得着非常的成功;(二)初級中學用同等分組法遠多於他種學校;(三)各級學生數對同等分組影響甚微;(四)同等組學生所用的學程數目隨學年增高而漸少;(五)維新學校採用同等組遠多於守舊學校;(六)同等分組法的應用及其奇效隨中學生數增多而增高;(七)同等分組法,用於普通學科較多於商科,而商科復多於其他職業學科,在四十一種學科中,用同等分組法最多之十八種除體育一種外均屬普通科。

(三)同等程度分組的成效　(一)據 West 研究小學三年級至七年級四千七百四十三個學生的成績測驗分數稱該生等共分爲一百四十三個同等組,通通在五大城市八所學校中。同等級又分甲乙丙三組的學生成績,其差異程度等於不經選擇組學生的成績差異百分之八十三;同等級而只分甲乙兩組者其成績差異亦等不經選擇組百分之九十三。在同等組別更多之學校則成績差異只等於不等組百分之七十四。(二) Humm 研究七八九年級間所用同等分組的方法對學生超級與落後有何關係?他發現根據智力商數分組者結果甚不滿意;(三) McElee 發現根據智力年齡並讀法成績把落後學生分成同等組,他們中有百分之五十在算術成績仍甚參差,數學仍舊極感困難,(四) Connett 發現初中同等分組法對於學生了解句的意義,字的意義,綴音,語言,文學,等都不能顯然減少其差異;(五) Marsden 在一初中學校研究六十九個所謂同等的學生歷三年之久,稱在十種學科內都未能得到同等;(六) Carruth 報告其減少同級學生差異的實驗結果,稱他把小學六年級生四十四個分成兩組,七年級生七十個分成三組均以智力,成績測驗分數,學科分數,以及教師品判等爲分組根據,未有一個學生智力商數低過八十者。凡學生成績比其應達標準較低者都加以個別研究各予補救。結果讀法達最高同等程度,書法算術綴音等次之,又智力最優的組,也獲最高同等的程度。(七) Barthelmess 和 Boyer 合力研究,一千一百三十名學生分成算術,英文,地理,讀法的同等與不等組的結果,稱最同等的一組其成績比不等組高二·一,次等組比不等組高二·六,又次等組比不等組亦高一·八。又最等組進步一三·〇,次等組進步一三·三,又次等組進步一一·一。研究者認以上結果顯然是證明同等組較勝於不等組。(八) Godwin 於很精密的實驗中發現同等組在語言上進步較多於不等組,在算術上略爲遜色,在讀法上進步幾相等。故其結論以爲無論同等組或不等組均不足證明何者可得較快的進步。

研究兒童心理的方法

陳選善

Stoddard, G. D.: Methods of Research in Child Psychology, Review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Vol. IV, No. 1 (February, 1934) Chapter VIII, pp. 65-71.

研究兒童心理的方法大別之可分爲下列數種:

(一)觀察法　觀察法較近的發展包括(一)記錄表格的編造,(二)觀察對象的確定;(三)由兩個或兩個以上觀察者同時觀察,使各人觀察結果的可靠度,

得有互相參證的可能。

(二)評量法　評量法的缺點在(一)主觀的偏見難以避免，(二)評量的可靠度常依評量的對象而異。

(三)實驗法　實驗法的優點至爲顯著，似無詳述之必要。簡言之，其優點爲(一)時間上的經濟；(二)情境的控制；(三)實驗中的觀察其正確度與可靠度，可用統計方法以決定之；(四)有了實驗的正確的結果，其他較爲主觀的觀察，才有參證的可能。

有人批評實驗法太不自然，限制太甚。其實各種情境都是人爲的，都不自然的，不獨實驗室爲然。祇要處置得當，兒童在實驗室裏，可以覺着十分的自在，而無跼促不安之苦。當然，每個實驗所研究的範圍是有限制的。一個實驗不能包括整個的兒童，有如一個試驗管裏不能包含化學的全部。假使我們在安排實驗的時候，有一個較爲廣大的計劃在心目中，那麽從各個實驗所得結果，仍舊可以組織成爲一個有意義有價值的全體。所謂從大處着想，從小處下手，就是這個意思。

(四)測驗法　測驗爲研究兒童心理很有效的工具。差不多在各種研究中，我們都須曉得兒童智慧的程度。同時我們亦不可把測驗的結果看得太重，尤其對於幼年兒童，因爲幼童的心理測驗，現在還在發展的時期呢。

(五)問答法　從霍爾(G. S. Hall)用問答法以研究兒童心理以來，問答法在兒童心理學中頗爲流行。問答法包括書面的問答，或稱問卷法，與當面的問答，或稱訪問法。這種方法很節省時間。祇要問題選擇得當，被詢問者取樣適宜，這種方法自有其價值。最顯着的困難，就是各人對於同一問題的解釋常不一致，與回答問卷的人常不能代表被徵詢者的全體。Rice 的研究，表示研究者個人的偏見足以影響訪問所得的結果。

(六)診斷法　診斷法可以包括個案研究法在內。嚴格說來，牠是一種個別診斷與救治的方法，而不是一種研究法。

(七)內省法　內省法在兒童心理學中用處很少。內省是一種比較成熟的過程，非缺乏經驗的幼齡兒童所能從事。惟 Klüver 曾用以研究兒童的 eidetic Imagery），得有相當的成功。

(八)心理分析法　截止現在，心理分析法像診斷法一樣，祇是一種診治的方法。牠的未來的發展現在很不易預言。不過在受過訓練的心理分析家手裏，這種方法足以供給許多材料，以補其他方法之不足。

(九)其他　兒童心理的研究，又可分爲橫面法與縱段法，或稱爲發生法。在上列分類中，並無統計法在內，因爲統計的技術在各種方法中都可應用，並不能成爲一種獨立的研究法。

篇末附有參考書目三十四種。

耶拿計劃——一個新德國學校的雛形

郭一岑

作者 Peter Petersen 教授，見 Die Erzhung, 10 Jahrgang, Heft 1.

耶拿計畫(Der Jena-Plan)是德國耶拿大學教育學教授培台生(P. Petersen）博士一種改革德國學校教育的計畫，自一九二四年卽已着手試驗，至今已經十一年了。關於牠的試驗經過曾出了一部將近一千二百頁的報告書。此外培台生教授又陸續發表了下列幾册單行本，在這些裏面關於他們的計畫內容敍述得很詳。

1. P. Petersen: Jena-Plan I: Schulleben und Unterricht einer freien allgemeinen Volksschule nach den Grundsätzen neuer Erziehung. 1930.

2. P. Petersen und Arno Förtsch: Jena-Plan II: Gestaltendes Schaffen im Schulversuch der Universitätsschule Jena 1925-1930.

3. P. Petersen: Jena-Plan III: Die Praxis der Schulen nach dem Jena-plan. 1934.

本文對於耶拿計畫的發生，要求，內容，及現在的狀況作一概括的敍述。茲摘要介紹如次：

耶拿計畫並不是一種新的教學法，而是企圖對於德國國民學校做一種根本的改革。因爲自一九〇〇年以來，德國國民學校已經採用了種種的方法，如：勞作學校，(Arbeitschule) 自由精神勞動(freie geistige Arbeit)，分工法 (Arbeitsteiliges Verfahren)體驗教學法 (Erlebnisunterricht) 種種，但是結果都是失敗，不僅知識上不能增加，而且從學校中所得的知識於離開學校後便不能保留和利用。所以有些反動的人，近來常高唱「回到舊式的學習學校」的口號。兒童離學校後而不能保存及利用所學得的知識，這確是事實。然而便因此主張回到舊式的學習學校，這是根本沒有了解國民學校的任務。

國民學校的任務並不僅在這些基本知識之獲得，而有其遠者大者。我們須從民衆共同生活(Volksgemeinschaft) 中以觀察國民學校的機能，而後纔能獲得正確的觀點。我們若從這個觀點去看，則現在德國國民學校應有下列的根本改革：(1)學校生活的根本改變(2)歷來認爲重要的學習課題重新安排在新的學校生活之下。

耶拿計畫便是從這樣的觀點所發生出來的一種改革運動。牠是從一九二四年在耶拿大學的附屬小學開始試驗，從一九二九年春季以來曾把這種計畫在德國各地都試驗過，其結果當然較原來的有所擴充或補充，然而可以說在德國各種學校情形之下都曾經做過實驗。

耶拿計畫的淵源可說是胚胎於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 而以他的 Schwauengesang）及其他關於社會的著作影響最大。其次便是所謂德國的「新教育」這即是一八七〇年以來尼采，倭鏗（Rud Eucken）拉賈得（Paul de Lagarde） 冷伯因(J. Langbehn) 們所倡導的反自由主義的，文化批評的教育。由這種思想形成了一種有力的學校改革運動。這即是葛林(Göring)勃來爾（Preyer）愛斯馬齒（Von Esmarch）諸人所組織的「學校改革聯合會」（Verein fur Schulreform）。他們的要求是「德國生活學校」（Deutsche Lebensschule），有會員二萬四千餘人。這種思想自一八九八年以來利茲(Hermann Lietz)會在鄉村教育中試驗過，得到了很好的成績。

國立學校中開始爲新教育運動的是起於一九一九年亨堡市(Hamburg)的學校改革運動。這種運動的中堅分子是德國北部富有農村思想及情感的教師們。得到了亨堡市教育當局的贊同，於是選擇了相近百名男女教師開始試驗，這種試驗學校即後來所稱爲「生活集團學校」的 (Lebensgemeinschaftsschule)。

耶拿計畫便是由上述的思想背景逐漸演進的。不過關於教學方法卻曾多方的考慮，對於國內外各種教學方法都曾精密地試驗過，看是否能有助於德國學校的改革。

我們以爲一個學校的教育結果，若不能鞏固學生的基本知識與基本技能，若不能達到基礎學校的目的，若不能與各種高級學校相聯絡，若不能適合於當地的手工業及工廠的要求，這種教育可說完全是失敗的。耶拿試驗學校因爲要適應於這些要求，所以在「星期工作表」中便包含一些特殊的課程。不過這類課程的內容是隨年級而增加，然而也只適用於十至十二歲的年齡。其時間不能超過每星期的總時間三分之一。

耶拿計畫的課程是依照兒童的生活而分配的，不但每個星期的課程要變換，而每個季節亦不相同。因爲舊的課程是以生活遷就理想，所以結果使活潑的青年能力都失去了，學校變成兒童的仇敵。耶拿計畫是在創造一種青年的生活場所，使其中充滿着鄉村的，人類的，教師的，時代的鼓動力。

這種學校環境的建設，現代已有不少教育科學的經驗和知識做我們的基礎。如關於教育的眞正性質，眞正效力，陶冶與自學的原始形式，教與學的原始形式，民衆教育的基本形式，兒童與青年參加社會的形式，自然學習的形式，每個心理發展階段的特殊性及規律性，青年的遊戲，與工作的性質和情緒，興趣等等，我們都有了豐富的知識。耶拿計畫便建築在這些知識上。所以班次的規定不用固定的年級制，而將兒童分配爲「組」。教學的形式，都採用「談話」「遊戲」「工作」「慶祝」等式樣。所以耶拿式的教室不是單爲教課使用的，可稱爲一種「學校住房」（Schulwohnstube）教授的方法也與一般的綜合教學法及分工法（Arbeitsteiliges Verfahren）不同。這種方法可稱爲「集團教學法」（das gruppenunterrichtliche Verfahren）。這種方法特別注重兩點：（1）積極的活動的集團生活，依照人類學習勞動的原始形式把學生分爲學徒，夥計，師父三級，而教師則居於領導的地位；（2）學校公社（die Schulgemeinde），學生的家長亦須參加，如此，則學校與民衆便可有密切的聯絡。

現在耶拿計畫的研究中心問題，便是「學校生活」的問題，因爲要這個問題有了徹底解決而後新學校的教導方法纔有所根據。這種研究已在開納斯女教授（Frau Prof. Dr. Elsa Kohlers）指導之下進行。現在所發表的關於這些問題的論文已有二十餘篇。我們希望一九三五年能有一個結束，將來必能爲教育學上開個新紀元。

年齡不足兒童的學業進程　　葛承訓

Bigelow Elizabeth B. School Progress of Under-Age Children, 著 The Elementary School Journal, Nov. 1934.

一九三四年三月考查四年級生的學業進程。多數兒童於一九三〇年九月入一年級。其中可分：（1）五十名於一九三〇年九月入一年級，尙不足六歲；（2）二十五名於一九二九年九月入一年級，尙不足六歲，曾經留級一次；（3）十三名於一九三〇年九月入一年級，尙不足六歲因留級關係尙未到四年級；（4）三十九名於一九三〇年九月入一年級，實足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間（規定至少六歲四個月可入一年級。）八十八名不足六歲就入一年級的，其中三十八名曾經留級。三十九名已足六歲的，僅有十一名留級。四十九名留級生之中，四十四名的智力商數爲八十八至一〇九，又五名爲一一〇至一一九。詳細研究後，結論如下：

（1）如一個兒童的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之間，智力商數在一一〇以上，他的學業確能成功而進步。

（2）如一個兒童的年齡不足六歲，而智力商數在一二〇以上，他或能成功，

但其他個人的因素也當注意。

(3)如一個兒童不足六歲，智力商數又在一一〇以下，他很難成功。此種兒童不應即入一年級。即使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間而智力商數在一〇〇以下的兒童，也應這樣。

(4)兒童的年齡已達六歲而智力商數為一一〇至九〇，或者兒童的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間而智力商數為一〇〇至一〇九，則能成功。這類兒童的社會的、情感的、和體格的發達以及家庭環境等仍須詳細研究。如有不良情狀，還以不即入一年級為宜。

(5)如一個兒童的年齡已達六歲，而智力年齡在六歲十個月以上，他確能成功。倘使他的智力年齡在六歲八個月至六歲九個月，他也能成功。

(6)一個兒童的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間，智力年齡在六歲四個月以上，他能夠成功的。

(7)一個兒童的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智力年齡不足六歲，他決不能成功。

(8)一個兒童的年齡不足六歲，智力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間，或者一個兒童的年齡在六歲與六歲四個月間，智力年齡在六歲與六歲三個月間，祇要他的體格方面社性方面情感方面已達充分的發展，那末他也許可以成功的。

兒童的新意義

葛承訓

Howe, E. G. A New Philosophy of the Child, Child Education, Aug. 1934.

(一)遺傳與環境

從遺傳方面說，兒童是生而性惡的呢，生而性善的呢，還是生而心如白紙呢？如依性惡說或心如白紙說，我們應當施行干涉矯治的方策。如依性善說，我們惟有任兒童自然。我呢，相信兒童非善亦非惡而具除惡改善的性能。兒童的生活方式有無窮的差異，卻不能依別人的典型而生活，他自己自有他整個的生活。

從環境方面說，環境不是在兒童身外的一種外面的情境，也不是在兒童身外的一種外力的經驗。環境和經驗是某種關係的媒介，有了媒介外面的情境纔和內面的「我」融化合作。我們運用環境，不要把外面的事物當作「原因」而把兒童方面的影響當作「結果」，「我」「物」交互作用而生關係。

(二)環境就是關係

兒童和外物是兩種力量；我們要使這兩種力量交相為用。這兩種力量是有力的、活動的。「我願」是一種動力，「外物」也是一種動力。所以經驗不是外物，經驗是主體也是客體。同一外物對於兩個不同的兒童，是兩種完全相異的經驗。外物對於一個兒童是善的，也許對於別個兒童是惡的。兒童是活的東西，並不反映外物的畢肖的印像，卻是各人依照他自己的方法對於外物發生相當的反應。外物之或為善或為惡，憑着各人的感覺而異其趣。

(三)經驗必須是「可以消化的」

最早的環境是基礎，經驗和性格由是養成。經驗對於兒童必須是「可以消化的」，適合兒童的消化力。依兒童能力的發展程度，要把經驗分別等級分次消化，然後經驗纔被融合於兒童的生長之中。

(四)生長的律動繼續性

兒童是依時間規律而活動的。昨日的兒童已非明日的兒童。我們對於兒童的態度總是過於急不及待，兒童逐步生長進展迂緩，我們則望其躐等急進。譬如

御者和馬，馬力有限而御者加鞭疾馳，未有不生意外之事的。我們教學兒童，每不顧其能力，動輒濫用權威，恐嚇兒童、督策兒童，惟求速成。教學之外，又引起了責罰的訓練問題。

（五）懲罰問題

師長的職責不在運用道德學說動情地講述或做作，卻要依循實際情狀和日常標準的經驗而施行懲罰。兒童的批判不依你所講述的或做作的，不依你的或善或惡的方式，祇憑他自己的感悟的力量。倘使你的動機確是正當而合實情，兒童能夠感悟且肯接受懲罰。懲罰應有準則，而這種準則一定是非個人關係而是事實的規律。你的特定的道德也許不合事實，兒童的錯誤也許還不夠列入懲罰的罪過。何者祇是道德，何者確是實事，當然不易區別，各人每以自己的道德觀當作一件事實以實際危險而非個人關係爲準則，至少是一個依據。

（六）『歡喜』和『親愛』

最後，我鄭重分明『歡喜』和『親愛』。忍受（承受忍痛）的器量就是『親愛』的標準。不容忍，不理會，易怒，乖戾，就是歡喜不歡喜的現象，不是親愛的現象。做師長的應該：處事有條理，積極而不消極，相導利導而不涉意氣。兒童所愛戴的，就是這樣的師長。

幾個首創的嬰兒院

葛承訓

Mackenzie A. F. Some Pioneer Nursery Schools, Child Education, Aug. 1934.

中國最近有托兒所的設立，托兒所的規制取法乎英國的嬰兒院。英國工業革命後工廠林立，工人階級的子女漸致教養失宜，形成嚴重的社會病象。熱心人士惻然心動，而有嬰兒院之創立，以收容一般貧苦兒童。本文追述英國首創的幾個嬰兒院，想爲國內同志亟欲知道的。（譯者附識）

（一）首創的嬰兒院

一九〇〇年完爾或噻（Woolwich）爲人烟稠密之區，該區牧師之妹，滑雷克女士（Miss Adelaide Wragge）設立一所自由幼稚園於教堂內，收容學齡前兒童。當地人士鑒於幼稚園的種種情形，生活也漸次改良。兒童每晨由家長送園，下午由家長領歸。家長與教師時常接洽，並舉行懇親會等，所以嬰兒院的理想普遍於家長間。

（二）小學教師與學齡前教育

一九〇三年愛丁堡（Edinburgh）加諾克脫（Canongate）霍登女士（Miss Howden）曾任小學教師十四年，鑒於該處兒童生活的不良，思有以改善他們的心理，道德和體格。小學內收受五歲幼兒，捐資創辦利特康脫自由幼稚園（Reid's Court Free Kindergarten）。獨力經營，確爲難能可貴。現在愛丁堡已有七所私立嬰兒院，本州教師正在竭力提倡這種教育。

（三）教堂與嬰兒院運動

愛丁堡加諾克脫有一所貴族住宅，一九〇六年即設立聖桑唯兒兒童園（St. Saviour's Child Garden）該園前爲長廊，後爲花園，風景幽麗而設備完全。現在園內有七十個二歲至八歲的兒童，每天在園六時到九時。該處聖保羅教堂，與兒童園連台起來，推行嬰兒教育。

（四）師範院與嬰兒院

愛丁堡第三個自由幼稚園創設於一九〇八年，以愛丁堡大學達洛爾教授（Professor Darroch）之功爲多。這所自由幼稚園由愛丁堡師範院管理，其目

的：（1）該園是實驗學校，研討三歲到五歲兒童的教育，解決社會的和經濟的不良情狀，以挽救幼兒感染街頭的惡影響。（2）該園是模範學校，採行福祿培派原理。（3）該園是實習學校，凡本州女師範學生在此實習幼稚園方法。何士曼女士(Miss Hodsman)爲該園首任校長，首先設置摺疊木床以供幼兒睡眠，這是開風氣之先，今日各校均已仿行。又因屈雷佛博士（Dr. Drever）和屈雷蒙女士(Miss Margaret Drummond)的指示，國內首先採行蒙鐵梭利教具。而這所幼稚園本是屈雷蒙女士的老家，尤爲可喜之事。

（五）學生經營的嬰兒院

愛丁堡東歐達姆街自由幼稚園，由愛丁堡師範院學生會創辦的。該園設立在人口繁密的區域，有二十五個兒童。

（六）露天嬰兒院

麥密倫姊妹(Rachel and Margaret McMillen)在戴勃福德(Deptford)低汚卑陋的貧民區域，設立學校療治所(Camp School)醫治童年痼疾。莫氏姊妹以爲兒童疾病雖經治愈，但因家庭狀況不良，仍是缺乏教養。她們抱了改造教育的宏願，於一九一一年毅然創辦了一所嬰兒棚，叫做賴克爾麥密倫嬰兒院。她有一句格言『教養每個小孩當作你自己的。』

（七）嬰兒院與社會事業

愛丁堡婦女前曾設立霍勃女推兒童園(Hope Cottage Child Garden)，現已改建爲兩層樓。樓上容納三十個學齡前兒童；樓下是遊戲室，設備充足。

克雷斯曼克脫兒童園(The Grassmarket Child Garden)亦由婦女會創辦。一座長的平房，兩旁遊廊，仿賴克爾麥密倫型式。

依利麗培兒童園(The Princess Elizabeth Child Garden)於一九三〇年，由小學教師等合組的婦女會創辦。兒童園在樓上，樓下是醫生診所。樓上有一大遊戲室，窗戶很多，並有陽台。有花園一所，淺草平鋪，花木茂盛，可供露天活動之用。

（八）父母會和女子會

一九三〇年愛丁堡泰納加式工業學校聯合父母會和女子會，在利喜女士(Miss Ida Ritchie)領導之下，創辦泰納加式兒童園(Tynecastle Child Garden)。該園仿賴克爾麥密倫的平房式。校內青年男女學生並可進園教護小孩，藉增見識。

（九）嬰兒院與國家

三十年來首創嬰兒院者的功業，確使我們明瞭嬰兒院的建築、設備、實施等重要知識。公家也漸漸地承認這種事業的價值，注重學齡前的教育可以解決貧民問題，培養更好的兒童。近年來各處私立嬰兒院已經得到公家的補助費，而公家也設立嬰兒院了。「民族的進步，端賴小孩做基礎。」

意大利嬰兒院

葛承訓

Walker• Maurice, Italian Nursery Schools Child Education, December, 1934.

意大利有兩所嬰兒院：一是新諾利奈歐克辛學校，(Signorina Agazzi's school) 創辦於一八九八年，遠在麥密倫女士與蒙鐵梭利之前；一是新諾利奈尼立沙利學園(Signorina Negrisoli's garden school) 創辦於一九一九年與一九二五年之間。

新諾利奈歐克辛學校注重幼兒的自由活動。兒童枯坐聽講的時間很少，而

自由活動的時間很多。歐克辛方法與後來的蒙鐵梭利方法是不同的，不尚形式，不講倫理而充分的家庭化。初步引導觀察自由談話而不用呆板的教具施行感覺訓練。兒童忙着洗滌、整理、遊戲好似共同生活在大家庭裏。

新諾利奈尼立沙利學園的教育法，可說是「自然」法。詳細辦法，恕不盡述。茲舉一例：教師和兒童一同做日記，找尋材料，一面寫寫畫畫，一面和教師談論。尼立沙利女士用一張大紙做「教師的日記」以引起兒童注意有價值的事情，也是指導日課的一法，又可用為閱讀材料。

詳情可讀 Miss Glasgow 英譯本 Professer Guiseppe Lombardo-Radice 所著的 Nursery School in Italy, Allen and Unwin 出版，價六先令。

嬰兒院幼稚園及一年級教學的比較

葛承訓

Langdon Grace, Comparisons of Teaching in Nursery School, Kindergarten and First Grade, Childhood Education, November, 1934.

兒童教育的各部分，互有關係。幼稚園教師要明白兒童入園前的經驗和離園後的情狀，嬰兒院和一年級的教師也要認清自己應負的職責。各期兒童的發育不同，他的需要便異，教育方法也隨着變化。本文略述三期兒童教育的異同，材料是從徵詢各地教師而來的。

（一）飲食

「幫助兒童養成良好的飲食習慣，」嬰兒院比了幼稚園及一年級尤能注意做到。嬰兒院教師認為養成飲食習慣和討論食物價值是很重要。幼稚園和一年級教師祇是使兒童報告家庭食物，並稱贊報告吃適當食物的兒童，沒有什麼意味，反而強迫他們回答假話，家庭食物的選擇也不是兒童所能自主。

（二）睡眠

睡眠是嬰兒院主要的事情，幼稚園及一年級多數不注意的。或許幼稚園及一年級的兒童不需睡眠，睡眠的設備也不及嬰兒院完全。不過，睡眠的習慣有益於兒童，即有困難也當設法。

（三）整潔

整潔一事，也是嬰兒園特別注意。幼稚園和一年級不過檢查牙齒刷過沒有，整潔的被獎貼一個星。

（四）健康和衛生

健康實施，幼稚園和一年級不及嬰兒院的認眞。或許嬰兒的發育未臻充足，而易於感受疾病，所以格外留心保護。健康習慣和正確姿勢，則幼稚園和一年級較為注重。

美國心理學會第四十二屆年會紀錄

張耀翔

見 Psychological Bulletin 第三十一卷九號，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出版。

由本篇可知美國心理學界在過去一年中實際的工作與所研究的問題；並可窺測現代心理學的趨勢。全文計一百零八面，佔該雜誌全號。茲撮要介紹如下：

記者識

美國心理學會第四十屆年會舉行於紐約科侖比亞大學，時在一九三四年

九月五日至八日報到的有八百四十七人，其中有一百七十七人是會員，三百四十四人是會友，三十一人是新舉出的會友，其餘爲旁聽。他國八人（加拿大三人，澳國二人，巴西一人，丹麥一人，波蘭一人。）開全體及分組會議共二十二次，會員及會友宣讀論文一百二十九篇（指審定者而言，收到而被拒絕者尚有多篇。）表演與心理有關之影片十五種，可謂盛矣。

各組委員會報告（共有報告十種，略記其五種）

（三）動物實驗預防委員會報告

在美國有許多人反對用活的動物作試驗，認爲不仁，所以才有本委員會的組織。據他們報告過去一年中反對的還未遍及全國，不過有幾省有此類議案提到行政機關，譬如在紐約省便有三個議案禁止試驗活狗，但均未定爲法律。

（四）心理教育播音委員會報告

本委員會的職務是要把心理學的知識，由無線電播音傳到全年聽者，這種工作已經進行二三年了。不過近來聽到一些冒牌心理學家也在那裏廣播，會員常有信來責問，似有調查追究的必要。

（六）心理學會派往顏色研究會代表報告

本會認定顏色問題，有理論與實用雙方的重要性。過去一年工作如下：（a）印行顏色消息通訊錄四次；（b）編輯顏色學人名錄；（c）組織各地顏色研究分會；（d）收到許多關於顏色問題，並分致各委員會研究之；（e）組織大規模顏色名稱委員會，目的在使顏色名詞變爲簡單正確。

（七）心理學博士學位委員會報告

本會使命有三：（1）爲心理學研究生及凡欲以教授心理爲職業者預備研究問題及教材；（2）指導他們的工作，使其於地方生活的貢獻加增；（3）作各種心理工作訓練標準之顧問。但因經費及其他原因，成績不佳。

（八）電影心理學委員會報告

別種科學有利用活動電影發展的。心理實驗室在過去幾年中已充分證明：活動電影（1）可作爲研究心理學適用方法；（2）可作爲教授心理學有效方法。心理學家有製造心理學演片出售的。本委員會提議此類影片也應當像書和雜誌一樣，須經過檢查評閱，並編出目錄，便人採用。

大會論文摘要

第一類　普通心理學　計七篇，略記其三　Peterson 主席

（一）猩猩之人工繁殖與心理研究

Yale 大學 Yerkes 宣讀

Yale 大學自一九二五年即開始養育猩猩並善用之。最初只有四頭，每頭猩猩的世系，本身歷史（包含年齡，發育程度，性慾情形，疾病歷史，經驗等）及特性，均有詳細記載，以便研究者應用，劃結論時有所依據。

（六）判斷時間與判斷確實性之關係

Harvard 大學 Volkmann 宣讀

Hermon 會報告判斷時間與判斷確實性（即判斷一事物時之信仰或把握）的相關是負號。作者曾作一試驗，考察此關係之究竟。請三位觀察者用視覺判斷線之傾斜程度，每人作比較的判斷（二線比較的斜傾孰大）一百次，並記其每次判斷時間，全部試驗重演一次，察出時間與確實性有一基本關係，更闡明了。Kellogg 與 Fernberger 最近的究研氏並製一公式計算此關係。

（七）概念演進的研究

Wellesley 大學 Heidbreder 宣讀

聯合指定的無意義字音與指定的情境，每字音與許多不同，但有一公同點之情境，聯合呈現，被試者（大學生一百六十人）須求得九種概念，三種關於具體物品，三種關於空間形狀，三種關於數目。結果：（1）概念由圖畫材料比由文字材料較易求得；（2）被試者有時雖不能用文字說明某概念，但恆能用之得當。在圖畫材料內，根據具體物品之概念最易求得，根據數目之概念最難。在文字材料內，無一定難易次序；（4）概念有突然形成者，有逐漸形成者。

第二類　心理測驗　計七篇，略記其三　Cattell 主席

（三）測驗內容於智能商數（I. Q.）的影響

Minnesota 大學 Wagenen 宣讀

作者曾用閱讀理解測驗，閱讀識字測驗，作文識字測驗，見聞測驗，關係知覺測驗，試驗小學四年級至中學最後年級學生三萬人，察出一人之智能商數恆因測驗材料性質而異，編測驗者宜知。

（四）練習於標準測驗分數的影響之分析

Michigan 大學 Greene 宣讀

作者曾用十種標準測驗，試驗大學學生四百五十八人，每測驗在過去三年內重複試驗五至十次不等。結果有比開始成績進步百分之十者，有進步百分之五百者不等。分析其因素，有因練習稍改變者；有因練習大改變者，例如速度，正確，比較，及推理諸因素是也。結論：我們很需要更適宜的測驗及標準分數；在普通測驗情形之下，練習影響須仔細控制。

（七）測驗計分新法

Eastern Kentucky 省立師範院 Cuff 宣讀

用一種測驗表，內含一百二十種客觀測驗答案，去計算測驗試卷的分數，是比沒有表，每次僅憑閱卷者本人的判斷和記憶定分，來得十倍以上的快，且更加正確。

第三類　美學　計五篇，略記其三　Hollingworth 主席

（三）藝術欣賞的發展

Bates 大學 Lewis 宣讀

作者曾研究未入學兒童（三至五歲）及小學兒童（六至八歲）之藝術欣賞發展情形。分視覺聽覺兩方欣賞。視覺方面包含色覺，光覺，色之調和，各種對稱，新奇，移動等試驗；聽覺方面包含和諧音節，時間等試驗。求得各刺戟之比較的藝術價值。

（四）悅耳語音實驗

Columbia 大學 Thorndike 宣讀

有的語音聽着起快感，有的起不快感，此定於過去聯念。大抵堅強，莊嚴，貴重，美麗，戀愛的聯念起快感；軟弱，卑劣，醜陋，疾病的聯念起不快感。只聞字音，不顧字義，不能起任何感情。無意義字音有時亦起感情者，必該字音類似某有意義之字。以母音及流暢子音起快感，喉音及衝氣音起不快感之假定，似難成立。

（五）用手表情的判斷

Brown 大學 Roberts 與 Chamichoel 宣讀

使一位有經驗的演員，用兩手及兩腕做出三十五種不同的姿勢，代表各種表現，彷彿顏面表現。將各姿勢一一拍照，照片上祇露出手與腕，然後令被試者判斷所表者為何種情緒，共試驗男二二九人，女一一九人。察出多數人對同一照片之判斷頗能一致，與顏面表現判斷結果略同。男女在此種判斷能力上無差異。許多人皆先自行模仿其姿勢，然後判斷。

第四類　感覺與知覺　計十一篇，略記其六，第一次 Pillsbury 主席，第二次 Robinson 主席

（一）方向知覺的生理基礎

Nebraska 大學 Gregg 宣讀

用體動記載器 Ataxiagraph 試驗蔽目者五十人，令其辨別東西南北，研究其身體斜傾。察出有三種反應者，即身體斜傾者，頸項彎屈者，與頭顱扭轉者。方向知覺依賴此數部身軀活動。

（二）兒童及成人觸覺的及視覺的距離知覺

Sarah Lawrence 大學 Abel 宣讀

Renshaw 曾察出兒童用觸覺判斷距離比較正確，成人的視覺判斷比較正確。作者曾試驗五十名普通兒童（六歲至十一歲，）五十名大學女生（十七歲至二十一歲，）五十名遲鈍女子（十六歲至十七歲，其智能年齡爲九歲至十一歲，）察出兩組成人的觸覺判斷較視覺爲正確，與前人研究相反。至於兒童用觸覺或用視覺無甚差異。

（三）刺戟和背景之差異與光聲反應時間之關係

Northwestern 大學 Hovland 宣讀

向來反應時間實驗結果，都是說對聲比對光的反應約快一秒百分之三，這是因爲有特殊背景的緣故。向來本實驗之聲刺戟是在靜的背景上發作，光刺戟則在亮的背景上發作。假若將背景換了，反應時間也就有增減了。作者曾用強烈光刺戟在黑暗，微光，不明不暗，及明亮四種背景上發作，一一記其反應時間。察出在黑暗及微光下之反應較快，可追上對聽刺戟之反應時間；在明亮及不明不亮光線下之反應較緩，不及對聽刺戟之時間短。

（四）高度，強度，音量，及密度

Harvard 大學 Stevens 宣讀

人皆以爲樂音之高度，祇依靠刺戟震動次數，強度則依靠震動的力量。惟據作者研究，高度也隨震動力量變化。加增力量使低音之高度減低，高音之高度增高。仿此，強度亦不端賴刺戟力量。高度與強度乃震動次數與力量二者之不同作用。兩個震動次數不同的樂音，可使人聽爲一般高或一般大，祇須吾人善於變動其一音之震動力。仿此，吾人亦可使兩個不同的樂音聽爲有相等之音量或密度。

（八）想像與餘像及記憶像之關係

Harvard 大學 Meenes 宣讀

作者曾試驗想像，餘像及記憶像三者之區別。被試者小學六年級黑童十六人，八個富於想像者作爲試驗組；八個缺乏想像者，作爲標準組。用同等顏色方法及複雜圖畫作刺戟。呈示十秒鐘，無須特別注意。兩組均在同樣情形之下受試驗。察出記憶像比憑空想像容易喚起，內容亦較豐富。報告刺戟的大小兩種像一樣的不正確。想像在視野裏繼續存在的時間比餘像長久，受刺戟時所需要之凝視較短較少，在此點上與許多別位研究的結果相合。祇要刺戟內容豐富，想像及餘像均能喚起。缺乏想像者之臨時記憶像，比富於想像者來得豐富詳盡正確。一星期後，試驗其保存作用，察出富於想像者之記憶像，比缺乏想像者，來得豐富詳盡。他們的餘像比缺乏想像者能持久，需要的凝視也較少。

（十一）閱讀之目動測量的可靠性及眞實性

Minnesota 大學 Tinker 宣讀

作者曾試驗大學學生七十七人，令每人閱讀簡易敘述散文，艱深科學散文，及某種閱讀速度測驗材料，將各人閱讀時目動情形攝影。三日以後用類似材料

作第二次試驗。察出如控制得法，目動研究乃測驗閱讀工作之良法；如閱讀材料選擇得當，所得結果便很可靠；如欲加增眞實性，則兩次試驗材料非嚴格的相似不可。

第五類 醫藥心理學 計五篇，略記其二 Woodworth 主席

(一)心理缺陷的概念——理論與實際

紐約 Bellevue 心理病院 Wechsler 宣讀

心理缺陷 Mentai deficiency 不是一種疾病，在心理上也不是一種眞實存在之物，不過在實際上，用來稱呼那一類因爲心理或純粹身體以外的原因，而不能適應普通環境的人。測驗心理學家將此等現象與智能缺乏混爲一談。其實經驗指示吾人，心理缺陷者不僅缺少智能，亦缺少具體的應用智能之能力。測驗結果往往將能適應社會環境者列入心理缺陷類，又將不能適應者列入健全心理類。至少有三種心理缺陷，社會的，理智的，與情緒或道德的。三種之間有一種相關，但不甚高。某種缺陷之發現不能作爲其餘兩種缺陷之診斷標記。

(二)昏迷腦炎症後之智能及情緒的改變——量的研究

青年研究院 Brown 宣讀

作者曾研究經醫師診斷曾患昏迷腦炎症兒童八十三名，用Stanford-Binet 智力測驗法測驗兩次至五次不等，相隔時間一年至十年不等。用幾種運動作測驗決定被試者運動控制力之改變。用 Woodworth-Mathews 情緒測驗決定神經病徵。察出此類兒童在智能上有每況愈下之勢；在運動能力上亦遠不及健全兒童；惟在情緒測驗上比普通兒童强，其區別雖小，但很重要。

附註：此外尚有動物心理學三十八篇，職業心理學四篇，電流計研究五篇，兒童心理學十二篇，人格測驗十一篇，生理心理學十篇，記憶與學習九篇，學生團體研究五篇，待下期擇尤介紹。

法國現代教育學

吳俊升

一九三二——一九三三的教育書目(La Pédagogie Francaise Contemporaine. Apercu bibliographique [Année 1932-1933])

原著者 Pierre Frieden；原文見國際教育雜誌 Revue Internationale de Pedagogie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Erziehungswissenschaft) I, 1933-34.

國際教育雜誌，在德國出版。其中所發表論文，可用德、法、英文之一種寫成。本文係用法文寫成。原著者 Frieden 係盧森堡之國家圖書館館長。原文係將前年法國出版之重要教育著作，作一概覽，以明法國現代教育學之一斑。

著者係分下列各項介紹教育著作。

一 普通教育學

(一)法國文學中的兒童 (J. Calvet: L'Enfant dans la Littérature Francaise, 2 Vol. Lanore, Paris)

這是一本與教育學有關的著作。法國文學中關於兒童心理和教育的觀念是很豐富的。自 Montaigne 和 Fénelon 以來，文學著作如短篇論文，詩歌，小說，往往有教育學的功用。即如十九世紀和本世紀的法國小說，其中所包含的關於兒童的心理和道德的觀念，比任何心理學書或教育學書所包涵的，還要豐富。這些文學著作，便代替了教育學的功能。(Calvet)的法國文學中的兒童，便是關於這一方面的分析研究。

(二)一種教育方法的研求 (L. Sigoret: À la Recherche d'une

Methode d'Education Nathan. Paris.)

這是一本與教育哲學有關的著作。著者主張以非宗教的道德爲教育的根本原則。他在書中批評法國教育太屬於唯理主義的，忽略了人性的非理智的和情感的方面因此他主張道德教育應與學校實際生活發生關係。

（三）關於教育的話（Alain: Propos sur l'Education Rieder, Paris）

這本書，在 Bertier 論文中已經引過，著者是巴黎一所有名中學的哲學教授。書的內容，是完全反對新教育的理論和實施的。

二 社會的教育學

（一）中等教育中之社會陶冶（Jean Jaouen: La Formation Sociale daus l'Enseignement Secondaire Editions du Cerf Juvisy）

著者首先分析社會的教育的意義，然後敍述可以利用作社會陶冶的各種學科。社會陶冶的基礎，乃是人格陶冶。德國德育家 Fœrster 的原理和方法，多經著者採用。

三 教育行政組織

（一）新教育與視察問題（Robert Dottrens: Le Probléme de l'Inspection et de l'Éducation Nouvelle. Delachaux, et Niestlé Newchatel et Paris.）

本書對於法國現行的校長及視察員的制度，主張改革而代以合於 Fayol 的人事組織原則的制度。（按 R. Dottrens 即是奧國新教育（L'Education Nouvelle en Autriche）之著者。此書有從英文轉譯之中文本）

（二）適應（Adaptation. L'Ecole du Centre, Angleur）

這是比國的安格勞教育學與心理學研究室（Le Laboratoire de Pédagogie et de Psychologie d'Angleur）的研究報告。共出一九三〇年及一九三一年兩卷。第一卷是關於兒童的觀察和教育——醫藥的紀錄的；第二册記載關於學校考試的研究結果。

（三）法國學校合作（B. Profit: La Coopiration Scolaire Francaise Nathan Paris）

這是記述法國學校合作社的規程，實施，和結果的一部書。探著者的報告，這種組織頗能養成學生的互助協作的精神，并且對於學校設備，頗有改進。

四 教學法

（一）測驗法（René Nihard: La Methode des Tests Editions du Cerf, Juvisy）

皮奈所創作心理及教育測驗法，在美國雖然盛行，可是在法國反常被懷疑或忽視。測驗法的著者，對於測驗，既不是狂熱的崇拜者，也不是屬於懷疑派。他根據了具體的事實和詳細的考慮，討論一切關於測驗的重要問題。

（二）兒童的圖畫（Robert Lambry: Le Dessin chez les Petits Editions du Cerf, Juvisy）

這本書乃綜合美術家的直覺和科學的研究的結果而成，對於美育極有供獻。關於圖畫教學，書中提示了適當的方法。

教育上的興趣與努力

吳俊升

Bertier, George: L'Itéret et l'Effort dans l'Éducation L'Éducation,

一九三四年六月號。

教育的本年六月號，乃是努力之教育．(L'Education de l'Effort) 的專號。這是法國的家長教育研究會(L'Ecole des Parents)第五次會議的主要論題。教育聚集許多專家在這會議裏所發表的論文而成一專號。教育上的興趣與努力，便是這專號之中的一篇主要的論文。在介紹這篇論文以前，對於少與讀者謀面的教育雜誌，以及本文的著者 Bertier 先生，應該先有簡單的介紹。

教育是法國鼓吹新教育的一種歷史最久，最有權威的雜誌。它已經刊行了二十五年之久，對於教育上的新理論和新實施，均有忠實的介紹，討論和批評。它的主編人便是教育上的興趣與努力的著者 Bertier 先生。Bertier 是有名的「新學校」 L'Ecole des Roches 的創辦人和校長，又是法國全國童子軍的總領袖。他的教育主張是維新的。在法國的傳統教育學者心目中，他雖然是一個激進派，可是在別國的新教育家看來，他卻是一個「老新黨」了，因為他雖然不滿意於舊教育，可是他對於一切所謂新教育的理論和實施，卻是秉着法國學者的傳統的批判的精神，加以衡量和抉擇，而不是盲從附和的。他辦的新學校L'Ecole des Roches 在課程，教法，和訓育方面，雖然都根據新教育的原則，與傳統的學校，大不相同，可是也和其他的「新學校」不同，它并沒有降低學生的程度；它的學生和傳統的 Lycées 與 Colleges 的學生，同樣去應中學會考，成績還在他們之上。從這一件事實，便可見到 Bertier 的實施新教育，是如何的有眼光，有分寸了。

教育上的興趣與努力，這本是一個老問題，可是在理論與實施上始終是一個沒有滿意解決的問題。Bertier 對於這個問題的態度，也和於其他有關新教育的問題一樣，是不激不隨的。他的論文，共分四段。第一段主張理智的教育，應該在歡愉的空氣中實施。從幼稚園到中學的哲學班，都應該安排學習的環境和教材，使學生感覺學習是快事而不是苦事。福祿培爾，蒙台梭利和德可樂利的教育法，以及道爾頓制，都被稱引作為愉快教育的好例。關於各科的教學，他也舉出種種引人入勝的方法。博物科教育的應用彩色電影；試驗科學的利用試驗室工作，歷史地理教學的利用實物或圖表印證；現代語的轉地學習；拉丁文的採用德可樂利的綜合法(La Methode Globale)；數學的應用蒙台梭利和德可樂利的特殊教材教具……凡此一切，皆被舉述為愉快教育，興趣教育的實例。

一切革新的運動，都是免不了反動的。Bertier 在他的論文的第二段中考慮一切反對興趣教育的見解。有些人反對這種教育，因為它讓學生自己選擇教材，學他們所愛學的，而學生能力，并不能為此。有些人反對興趣教育忽略記憶的訓練。有些人反對這種教育因為它忽略基本技能的學習。還有些人的反對，因為這種教育，讓學生為所欲為，毫無強勉的作用，只為學生一時的高興，卻犧牲了他們的將來。這一切的批評，總匯於法國當代哲學家 Alain 的關於教育的話(Propos sur l'Education)之中。Alain 主張教育應該是嚴格的訓練。學校不是遊戲；使學生愉快，不是教育；教育應該用困難的工作磨練學生。幼稚園不要，直觀教學法也不要，試驗也不要。教育只有一種老法子，便是教學生讀，寫，抄。幾何與拉丁，便是教育的一切，其餘都不重要。Alain 的這種極端的見解，引起了 Bertier 對於興趣的深究。

『興趣與興趣教育究竟是什麼？』這便是本文第三段所討論的。Bertier 認為一方面使教學有趣味，一方面激發學生的努力，并不相衝突，反是互相補充的。要了解興趣在教育上的意義，著者要我們讀詹姆士的心理學或教育談話。教育要有興趣，首先要留心詹姆士所指出的注意的律動，因此使兒童注意的時間，

不可過長。兒童注意的性質，也應留心。祇有感覺才能引起兒童的注意，因此直觀教學，和勞作活動是常能使兒童感覺興趣的。兒童因聯想作用，亦可對於原來不感興趣的對象，發生興趣。因此「興趣中心法」Methode des Centres d'intérêt)是應該應用的。德可樂利 L'Ecole des Roches 的以幾種興趣爲中心而組織教材的方法，都是可以採用的。趣興又是隨年齡而變遷的，各年齡興趣之所在應該明了，然後方能投學生之所好。關於兒童興趣的演進，著者介紹我們閱讀 Claparide 的兒童心理學。最後著者還提醒大家，別要忘記海而巴脫關於興趣問題的研究和結論。即是要注意新舊觀念的聯絡，興趣纔能發生。

以上是關於興趣和興趣教育的話。第四段便論到努力的性質和努力教育了。著者在第四段中一開始便說教師不僅應使教學有趣味，還必需要求生徒努力。他還引詹姆士的話：「一切值得獲有的善，都是以日常的努力爲代價的。」（見教育談話。——這是一部很重要的教育書，可惜大家都忽略了。）著者認爲有許多事物是在興趣的熱光以外的，可是不能不學習，而學習則必賴努力。「一種教育，如其藉口於興趣，取銷一切記憶的訓練，取銷應該熟讀的教本，必定是膚淺的，而且是沒有大長進的。」要取得知識和技能，非反復訓練不可，這是習慣律的要求，而反復練習，不免是單調無味的，不能不憑努力的功夫來維持。學校中各種科目，差不多沒有不需要努力的。學數學必先機械的背熟九九表。學語文必須熟習文法，而且熟讀幾部傑作往往是學語文最好的方法。學歷史和地理必須記著許多重要人名，地名，日期和數字：這些都是需要十分努力的，專講興趣的自動學校，在這一方面便應該敬聽 Alain 的教訓了。

可是這種困勉的功夫，也不是永久要用的。一個尋常的兒童對於一種教材的學習，最初需要努力，漸漸不知不覺的，也會對於教材發生興趣了。據著者的觀察，兒童從十二歲或十四歲開始，如其經過適當指導的，努力的功能便逐漸減少了。他的學習，毫不覺勉強，乃是從其所好，因爲他已經從一番努力中得着興趣了。使得教材有興趣的，不是教師，乃是他自己。

兒童的努力，正如注意一樣，往往是難以持久的。在這一方面，教師應該與以助力。所謂努力的教育，其職任在此。教師自己首先應該是個意志強毅的人，這種精神可以傳染學生。此外教者應該利用模倣，競爭，野心，戰鬥性，自尊心……種種心理功能，使兒童繼續努力。懶惰便是不努力的表現。懶惰不是如通常所設想的，盡由於生理的缺陷，也由於道德的缺陷。對於懶惰兒童，首先固應祛除生理上的種種障礙（如營養不足，內分泌液失常等等，）可是除此以外，最緊要的事，還是要訴諸兒童的自由意志，這便不是醫生的而實是教育家的事了。在這一方面，著者要我們聽詹姆士下列的一段話：

「要使兒童感覺，對於命分或物體下墜律的學習發生畏難之心，乃是一種恥辱；要引起他的自尊心或好勝心，使他對於困難的事情，挺身擔當，好像內心自生一種衝敵的作用一般。這種情感，乃是最好的道德的能力的一種；在這等情形下獲得的勝利，成爲他的品格的一個緊要關頭。……教育家如其對於他的學生從不引起這種奮鬥的精神，便是忽略了一種對於學生有益的方法。」

著者對於本文最後的結論，便是；教師應該儘量使教學成爲有趣味，也應該儘量激勵學生的努力。

贈書誌謝

二十三年度本社收到各機關贈送刊物，茲謹列表如下，以表謝忱，並當介紹。

類別	雜誌名稱	期數	出版機關
週刊	山西教育公報	七、八、九月份十期	山西教育廳
週刊	大夏週報	十二、三兩期	上海大夏大學
週刊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十二、三、四、五、六各期	浙江教育廳
週刊	協大消息	三卷一期	福州協和大學
週刊	教育週刊	三〇三、三〇四、兩期	福建教育廳
週刊	教育部公報	四卷三期	南京教育部
週刊	教育週刊	第四十期	杭州市政府
週刊	教育短波	第十一期	北平教育短波社
週刊	集美週刊	十、十一、兩期	廈門集美師範
週刊	雲南教育	三卷一期	雲南教育廳
週刊	嶺大週刊	七卷六期	廣東嶺南大學
旬刊	文化與教育	三十八、九、兩期	北平文化教育社
旬刊	鄉村建設	四卷十二期	鄒平鄉村建設研究院
半月刊	光大半月刊	三卷三、四兩期	上海光華大學
半月刊	西北春秋	第十七期	北平西北春秋社
半月刊	民間	第十五期	北平民間社
半月刊	推進	二、三兩期	福州推進社
半月刊	時事類編	二十七、二十八、兩期	上海中山文化教育館
半月刊	新社會半月刊	第十二期	上海新社會半月刊社
半月刊	教育生活	第一期	廣州教職員聯合會
半月刊	農村	十四五期合刊	萊陽簡易鄉師
	小學問題	二卷九期	濟南第一實驗小學
	文化建設	一卷三期	上海文化建設社
	小學教育月刊	二卷四期	溫州中學附小
月刊	中華月報	二卷十二期	上海中華月報社
月刊	四川月報	五卷四期	重慶中國銀行
月刊	日本評論	五卷四期	南京日本研究會
月刊	法醫月刊	十期	眞如法醫月刊社
月刊	民衆教育通訊	四卷六期	鎮江民衆教育館
月刊	南昌小學界	一卷四期	南昌小學界社
月刊	教育研究	五十五期	廣州中山大學
月刊	教育研究	第一期	福州師範學校第一附小
月刊	前途	二卷十二期	上海前途雜誌社
月刊	復興月刊	三卷四期	上海新中國建設協會
月刊	教育與中國	第五期	南京中央大學
月刊	攀影月刊	第七期	鄞縣簡易鄉師
月刊	修農月刊	三、四兩期	湖南修農高級農校
月刊	輔道月刊	四卷二期	衢州初中附小
月刊	歷師月刊	四卷一期	歷城歷師月刊
季刊	民衆教育季刊	四卷一期	杭州民衆實驗學校
季刊	教育與哲學	三卷一期	武昌武漢大學
其他書報	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概況	一册	廣州中山大學
其他書報	江西省立實驗民衆學校概況及報告	五份	南昌實驗民衆學校
其他書報	雲南起義紀念	一册	開封教育實驗區
其他書報	民衆讀物調查	一册	開封教育實驗區
其他書報	一九三六年與日本海軍	一册	南京日本研究會
其他書報	現代日本人物小傳	一册	南京日本研究會
其他書報	日本之青年訓練所	一册	南京日本研究會



體育概論

方萬邦

本書是美國密西根大學(University of Michigan)體育教授史曷門博士(Jackson R. Sharman, Ph. D.)所著,於一九三四年由紐約 A. S. Barnes and Company 書局出版。其包羅之廣,似已出版的體育概論教本皆所不及。這書足使讀者得以明白體育各方面,最合體育專科第一年級學生之用,其於體育教師亦甚有裨補。作者對於體育現狀之成因,都能用社會學的眼光及過去的影響來解釋,確爲難得。而其取材精當,切合實用,則尤爲可取。

全書共有十七章,第一章述體育的根據,第二三兩章述體育的蛻變,第四章述體育的宗旨與目標,第五章至第九章述體育的行政,第十章至第十三章述體育的教學,第十四章至第十六章述運動的原理、組織和管理,第十七章述體育的專業。

玆將各章要點摘述如下:

第一章述學校體育的根據,包括以下諸要點:(1)學校體育必須包括最多數學生之日常生活。(2)校內體育必須能補校外各機關所不及。(3)學校體育必須爲學生畢業後社會日常生活必需者。(4)學校體育必爲適合學生的經驗興趣能力,使有把握成功者。(5)體育課程所包含之活動必爲比較的最有價值者。(6)最有價值之體育活動的項目不宜過多,寧使少而精,勿使多而泛。(7)體育活動必須盡力謀與其他各科發生最大的聯繫。(8)體育活動必須由易而難,足以適應能力不同學生之需要者。(9)體育活動必須供給學生與他人富有合理接觸的機會。(10)體育活動必爲足以引起其他有價值之活動者。

第二三兩章述十八世紀前之體育,及現代體育的進展。包括要點如下:體育史的常識,足使體育教師更能改造體育課程,以適應日在變遷的社會環境。從世界體育史上可見各時代之體育無不受當代社會,政治,經濟的影響。其次受以下四種的影響亦不少,如古希臘人的教育哲學及教育實施,羅馬人之善於組織及管理,基督教的興起及散佈的神速,以及十五世紀時日耳曼人對羅馬之征服等。

此外體育尙受中世紀「修練主義」(Asceticism) 及「尙武精神」(Chwalry) 的影響。於一四二三至一四四六年間在意大利曼杜瓦 (Mantua) 地方由名爲 Vittorino da Feltre 者所主持的學校極爲注重體育，對體育發展的影響甚巨。至十六世紀康美紐斯 (Johann Amos Comenius) 提倡現實主義，特別注重自然，其教學方法影響於體育教學，在他以前可算沒有再大的了。——以上爲十八世紀以前的體育。

至法國盧梭和德國巴西多 (Basedow) 發出自由主義和自然教育大佔勢力，巴氏所主持的學校不特應用自然方法教導兒童，而且在課程上規定學生逐日應有體育的功課。他如裴斯泰洛齊 (Pestalozzi) 的著作，黑爾巴 (Herbart) 和福祿培 (Froebel) 的教育學說以及近年來杜威的教育哲學，都對體育有極重要的貢獻。

十九世紀初，科學知識的猛進，對體育課程的改進，確有密切的關係。十八世紀中社會上，政治上各種運動至此亦變爲影響體育極重要之要素。此外十九世紀中，德國瑞典移民赴美，於美國體育發展上影響亦大，因移民中有許多是德國體育家耶氏 (Jahn) 及瑞典體育家林氏 (Ling) 之信徒，在美國均爲最具熱心提倡體育教育者。至於美國人之愛好和遊戲，則多受英人之影響。

第四章述體育的宗旨和目標，包括要點如下：教育是經驗的繼續改造。體育教育是由運動器官的活動及其相關的經驗而獲得教育的一條路徑。其宗旨在於改進人類的經驗，使在能力範圍以內適應社會，改良需求，並能發展能力以滿足其需求。茲將公認的體育教育之目標臚列如下：(一)供給機會使有計劃的體育活動，結果可以獲得有教育價值的經驗；(二)使身體各部獲得最高限度的發達，得到最有價值的生活；(三)發展活動的技能，養成適當的態度，使能遷移於日常生活之上。

第五章述學校體育之重要，包括要點如下：對於養成合羣，勇敢，活潑，靈敏，喜樂，守規，公平，有禮，敬愛，誠實，忠心等良好習慣，在學校課程中，似未有任何一科其效力能較體育教育爲大者。於遊戲運動中，尤足顯示學生個已應當各盡所能以互助維持有組織之團體。

有機體之發達，端賴足以激起消耗精力之活動，此種活動，一面由氧化作用解放人體細胞內所儲的精力；一面由食物的類化作用而儲蓄精力。精力解放時則細胞破裂，精力儲蓄時則細胞復生，這兩種活動合成所謂「新陳代謝」的作用 (Matabolism)。生理的生命，即包括細胞之破壞及細胞之建設。體育教育在新陳代謝作用上既佔極乎重要的地位，則對人體整個之發達及各部之調節自有極大之關係。

據研究社會問題和經濟問題者稱：「人類此後必將更有餘暇之時間。體育娛樂爲多數人所愛好，爲消閑極好的一種活動，故學校應該負責訓練學生，使能善用餘暇。最低限度亦須使每個學生熟諳二三種體育活動。

第六章述學校體育部之任務，包括要點如下：學校體育部一切設施應以達到有教育價值的目的爲宗旨，醫治學生疾病乃校醫所有事，而非體育部應負的責任。體育部要達到的目標約有下列幾種：(一)教導學生獲得健康生活的基礎；(二)保護學生使之免受病人的傳染；(三)供給每個學生體格狀況的材料，使學校課程得據而力謀適應個別的需要；(四)使學生家長注意糾正或醫治學生身體上所有的缺陷。欲達到上面目標可用以下各法：(一)檢驗全校人員及學生的體格；(二)實行有組織的體格缺陷的糾正；(三)防止疾病的傳染；(四)辦理救急的工作。

學校課程務必合乎健康；如每日課程表的分配，教室的設備，功課的指定，以及空氣的流通，日光的照耀等等，都應切合健康原理。學校環境的合乎衛生尤爲重要，飲水的清潔在鄉村的學校更宜注意。校舍的整潔對教學的效率，學生的幸福，和外界的觀瞻，都極有關係，務必規定整潔的標準，督促校工逐日按照實行，成爲例行公事。

查學生受意外而致死或傷者非常之多，而小學兒童尤衆。學校應施安全教育藉減意外的發生；（一）組織安全隊，於學生上課前下課後以及途中來往加以保護；（二）校中多設太平門以備失愼時逃避之用；（三）組織救急隊藉以急救重傷醫治微傷；（四）設置相當遊戲場；（五）各種運動必需富有經驗的指導員在旁護導；（六）各級增設安全教育一科。

第七章述健康教育，包括要點如下：由美國公共衛生局死亡率減低的報告，足以證明健康教育已奏奇效，及健康教育應佔學校課程中極乎重要的地位。學校健康教育的目的是在於發展學生健康的知識，健康的習慣，及健康的態度，使能得到幸福的及成功的生活。最好能於各級課程中擬定健康的知識習慣和態度的標準，爲各級應該達到的目的。健康課程的組織應以學生實際健康生活及問題爲中心。性的教育亦健康教育之一部分，性教育最好方法則爲就學生日常經驗中自然發生的性問題乘機加以解釋。

第八章述學校辦理體育的標準，包括要點如下：作體育計劃時必須明瞭體育教育的價值範圍和宗旨，宗旨與價值前已述及了。體育活動的範圍包括田徑運動，球類運動，體操，遊戲，水中運動，韻律活動，個人娛樂等等。每週最低限度體育教學的時間應爲五節，在小學每節三十分鐘，在中學每節六十分鐘，每級學生以四十人爲度，最多亦不得多過七十五人，否則勢非一個體育教員所能對付了。每一體育教師較適宜的負擔應爲每週教學不過二十五節，會議和課外指導不過十節。凡設體育督學的地方體育課程及教學均較優良。每一百個小學體育教師應設一個體育督學。督學對校長教員負服務指導之責而非爲行政的職員。美國現在已有幾省規定標準以評判學校體育之成績，規模最大而行之最力者當推加利福尼亞省之教育廳。亦有幾省中學曾將體育成績算入學業分數者，而大學的入學考試亦有考及體育活動者。至於體育標準的設備應有遊戲場，網球場，棒球場，手球場，足球場，籃球場，更衣室，沐浴室，游泳池，以及其中應有的器具。

第九章述學校體育教育的內容，包括要點如下：通用於小學一二三年級的體育活動有韻律的活動，團體遊戲，故事的遊戲，游泳，戶外活動等等。適合於小學四五六年級者有韻律的活動，團體的遊戲，遊藝，比賽，球類遊戲，運動，游泳，戶外活動等。中學的體育教育應分季分級，按照學生的能力，興趣和需要而設施。大學體育教育則應先以廣包的體育測驗的結果編製體育課程。至於個人體操則無論小學或大學均應予學生以充分的訓練。

第十章述體育教育方法的基礎，包括要點如下：一、心理學的基礎：體育教師應修習心理學，熟諳以下心理學的原理：（一）學習是經驗的過程對情境而反應；（二）所有學習均有神經的根據；（三）爲要學習有効，學生必須自己活動，此種活動可由學生的需求及志向激起之，（四）興趣是學習最好的動機，是需求與志向的結果，（五）所有學習必須爲學生的能力所及和經驗所有方能生效；（六）苟習者對活動有所愛好且習之有恆，則學習所爲有效，結果足使其自覺喜樂滿足；（七）學習方法及速率人各不同；（八）學習的速率和準確常爲正相關；（九）一種學習將不遷移於其他所有的學習但其他學習與原學習有相同之點者則原學習可以遷移於他學習。

二、生理學的基礎：（一）筋肉的强健對人體姿勢甚有關係。此種强健深受心理態度的影響。例如自信，喜樂，鎭定之人，其筋肉多比失望喪氣者較爲强健；（二）神經纖維受刺激則盡量發最强之衝動，筋肉纖維收縮時亦盡量收縮至極度。體育應使學生明白在練習屬於運動的技能（Motor skills）時，務必盡力善爲之，藉以增强神經刺激的力量，（三）筋肉起收縮則其刺激性因化學變化而增强；（四）筋肉收縮若干次後因體內廢物的堆積，養料的涸竭，遂漸失刺激性及工作的能力。故見學生發生疲乏現象時卽應予以休息；（五）受專門訓練者操其專長工作時，能以最低精力的消耗，而得較大的成效；（六）一種筋肉的疲乏能影響全體的筋肉，使都有多少疲乏；（七）凡足減損人體生活力（Vitality）者均足以速疲乏（如失眠乏食，排洩不良，運動不時等）；（八）筋肉酸痛或由體內廢物的堆積或由筋肉中的受着傷害。酸痛可用溫煖摩擦、及活動、以治之，傷害則非休息醫治不可；（九）呼吸爲生理自然的過程，其快慢長短已有神經系統自加調節，以應身體吸取養氣之需要，體育上之呼吸運動（breathing exercise）殊屬無謂；（十一）正常身體活動由於神經的交互作用，卽一個刺激使一筋肉收縮時則有相反筋肉與之對抗。

三、解剖學的基礎。（一）人體重量係由脚的外部負擔，故脚必須平直；（二）女的骨盤比男的較大而較短；（三）女的腿骨上接於臀，比男子的較爲傾斜；（四）女子身體的重心比男子較低；（五）男的筋肉比女的較爲堅强，尤其是手臂部分。（六）腹部筋肉對於維持腹內器官使其不離正常位置，大有關係；（七）人體的平衡端賴筋肉中的合作，內耳的半環道（Semicircular Canals）眼睛的視力，皮膚的接受作用，筋肉裹的神經末端，以及關節間的韌帶。（八）人體左右兩邊相對的各部分都所以調節各種活動使能順利而協調。

四、社會學的基礎，（一）所有體育都應具有實用的價值（二）體育教育應能使個人同化於其所居之社會，使其對變遷的環境能作有成效的適應；（三）體育應能擴充個人的興趣，使其胸懷寬大，善與人同；（四）行爲社會化的價值在團體遊戲運動中甚易獲得；（五）人的本性是社會的。

第十一章述體育教育的心理，包括要點如下：優良教法必須根據健全的心理學原理，所以教師對於學習定律，學習曲線，有效學習的方法，發展技能的方法，練習在學習上的應用，以及學習遷移的原理與事實，都要十分熟諳。

學習律通稱爲練習律，效果律，與準備律。練習律注意於學習的反覆複習，效果律說明學習之所以保留，準備律則決定發生學習的環境。

學習曲線的形態決定於學習的人，所學的事物，及學習時的環境。人既不同，則從無一種普通學習曲線，可以概括一切學習者。「起始銳進」（initial spurt）「中間停頓」（Plateaus）「末後銳進」（end spurt）諸現象，在許多曲線上都很常見，但並非所有曲線所通有。「生理的界限」（Physiological limit）是說學習的進步因受有機體生理上的限制，到了不能再進之高度，惟是此項界限，各種學習甚少達到者。

有效學習所根據的心理原則較重要者約如下列：（一）所有學習都是反應，如學習打足球則對足球的情境發生反應；（二）學者必須對所學具有決心；（三）多餘的反應要盡力減除；（四）對各種體育技能都應作整個的學習不應作破碎的學習；（五）凡足以激動學習者之情緒的動作，應該力求避免；（六）每次練習時間宜短不宜長，例如若有六小時練習籃球，與其分六日練習每日一小時，不如分十八日練習，每日二十分鐘；（七）每次練習每日習者應熟知其所欲達之目的，（八）應使練習者知其進步的情形或練習的結果；（九）極力避免錯誤，一有錯誤

即須糾正；(十)供給刺激使學生發生學習動機；(十一)所有教材教法都應適合學生體力和智力；(十二)應指導學生使能對工作自加批評，自知缺點，自行改進。

學習遷移可靠的材料還不很多。專家的意見以為特殊的反應，實在不如平常所信的可由一種學習遷移到他種學習。前此共信的「機械式鍛鍊」(Formal direipline)學說，居今心理學家已都認為不可靠了。教師欲學生學習多所遷移，首應使學生於不同情境中看出相同之點，其次則在發展學生概括的能力，使能得到普遍的原則以指導其行為。

第十二章述功課的計劃和動機，包括要點如下：每節功課必須有計劃，而計劃則必先熟悉下列幾點：一、須知自然學法較勝於機械教學法。二、須熟悉以下評判教法的標準：(1)教法須足使學生有充分準備來作吃力的學習；(2)教法須足助長適當的反應，減除不適當的反應；(3)教法須使滿意與適當的反應聯屬，煩惱與不適當的反應聯屬；(4)教法須使適當的反應得能盡量遷移；(5)教法須使附帶智識的情緒的，欣賞的，等等反應，亦得相當的發展；(6)教法須能利用學生活動與環境；(7)教法須適合習者的能力和興趣；(8)教法須有利學生各方面的生長；(9)教法須合經濟的原理，如練習時間恰好的分配，學習過與不及的避免，濫習支配的適當等。三、教材最少要先準備一學期。四、計劃中要包括：要教的題材，教師要達的目標，學生要達的目標，教學情境的佈置，以及學生課外應做的作業。

第十三章述體育班的組織及訓練，及包括要點如下：組織方法：(1)校長應負全責使體育課程與其他課程密切聯繫；(2)最好每校有一教師專負辦理體育之責，在小學如體育指導由各級任負責者則體育活動最好同在一時，此法利益甚多，業經許多學校當局證明了；(3)體育分級分組根據廣包的測驗及體格檢驗；(4)上課第一日即應將學生組織起來，但須留活動餘地以便改組；(5)機械的常規應早釐定；(6)設立小組長使負可能之責甚為得法；(7)體育活動時學生如着制服尤有精神。

訓練方法：(1)忽略小的惡作劇；(2)不可用惡聲責罵學生；(3)不可用體罰；(4)用課後留校或多作課業的方法時，應使學生明暸這是要補助他們，不是要懲戒他們；(5)必要時如罰則罰，不要空言威嚇；(6)糾正行為時不可譏嘲學生；(7)暫停應享的權利；(8)除非各法用盡萬勿開除學生，即送請校長懲戒，亦徒暴露自己無訓練學生的能力；(9)除非學生知過自改，强迫學生當衆道歉殊非善法；(10)用嚴厲口氣皆使學生注意適足以亂秩序；(11)不可輕用獎賞方法激勵好行為，行為正當係學生日常生活所應該，除有非常值得獎賞的行為外，愼勿濫用此法；(12)教師如能引起興趣使他專心工作則訓育問題已解決過半矣。

第十四章述學生的分組和運動的組織，包括要點如下：分組的用意在求各組中能力的相等，與參加的普遍。分組時當先予全體學生以周密的體格檢驗，然後據以分成若干能力相等組，最普通而有效的分組的根據，要算體重，體高，年齡，生理年齡，學級，體重，體高等，對於預料學生田徑的成就有何比較的貢獻。據稱學級，但專家多認根據學級似無必要。麥克樂 (McCloy) 曾精深的研究實在年(1)實在年齡截至十七止：對田徑成就確為重要的要素；(2)生理年齡對預料的準確可增百分之五；(3)體重體高學級三者合併中學級對預料的價值毫無增加；(4)體高在十四歲及十四歲以下者，貢獻甚大，過此則漸微了；(5)身體的結構似無貢獻。麥氏根據上列結果建議三種公式以分組別：第一公式為各年齡所可適用者，如 20A+6H+W 即以 20 乘年齡，加以 6 乘體高再加體重，凡年齡在十七歲以上者只當十七歲計算；第二公式為、十七歲以上適用者為 6H

十W'卽以6乘高再加體重；第三公式爲適用於十五歲以下者爲10A＋W'卽以十乘年齡再加體重。麥氏此種分法比其他現有方法較爲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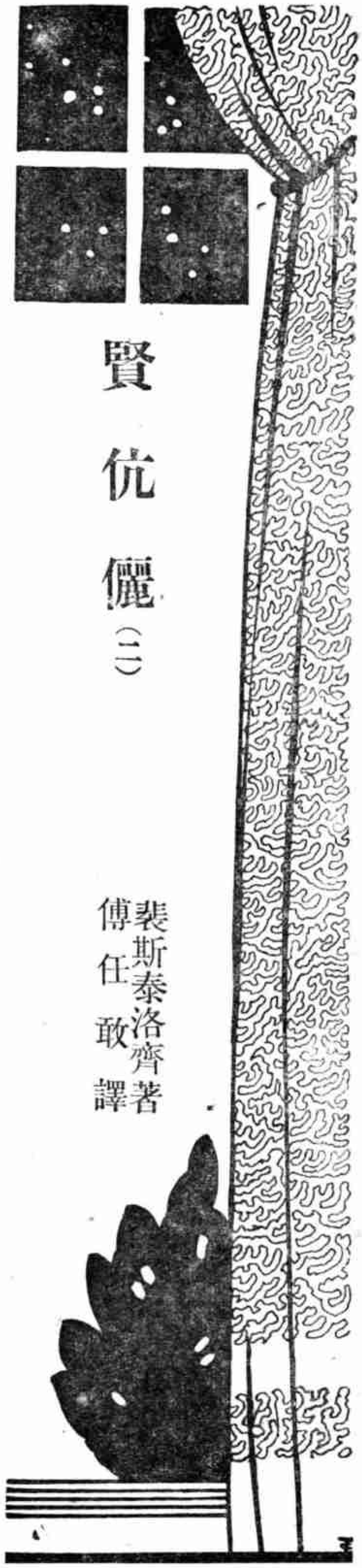
至於各種運動比賽的組織則有下列各法：(1)接替法，適宜於競走；(2)分區法(Zone method)是用以度量和劃分自環線或起點線分成的區域，以一區爲一分，比賽者到達何區卽得若干分，此法適宜於跳遠及拋擲等運動；(3)淘汰法，以最後被淘汰者爲得勝。(4)穿梭法(Shuttle method)如比賽跳遠時甲乙兩隊分據場之兩端，距中間不遠之處各劃一界線作爲起點。甲隊第一人先自起點向乙隊方向跳去至一地點，乙隊第一人卽立此點向甲隊方向跳去，甲隊第二人復在乙隊第一人所跳之處向乙隊跳去，如此往返繼續跳躍，好像梭在織機之中，故名穿梭法；(5)累積法(Accumulative method)係將比賽隊伍排成直行，如爲比賽跳遠則甲隊第一人跳到何地，其第二人卽再立此地跳去，第三人復立第二人所跳到之地跳去，如此累積起來成爲總分數。(6)負者參加法(Elimination-Consolation method)此法與淘汰法相似，只有負者尚得繼續比賽至失敗兩次方受淘汰；(7)梯形法(Ladder method)比賽者用抽簽法任便選定次序排成直行，例如甲乙丙丁等等。丁可向乙或丙挑戰，假定勝乙，則取其位而代之，乙降居於丁之原位。

第十五章述運動的原則，包括要點如下：(1)運動課程必須豐富足以適應學生的個別差異；(2)應使全體學生均有參加機會；(3)所有遊戲應爲校內外均可施行者；(4)特別適合某季節的遊戲應於該季舉行；(5)六、七、八等歲小學生應予以甚簡單的遊戲；(6)九、十、十一等歲的小學生應特別注意技能的練習，

及方法的訓練；(7)初中學生卽十二至十五歲者除繼續基本運動技能的練習外，應增多比賽的活動；(8)高中學生則應鼓勵參加比較繁雜的競賽。(9)運動課程必須爲體育總課程之一部；(10)運動活動必須爲日常生活所可用者；(11)應逐漸將組織指導之責加於學生身上使能自動自立；(12)謹防因優勝而失卻運動好德性；(13)每日運動不應過度以免妨礙夜間自修；(14)勿准未經體格檢驗之學生參加劇烈的運動。

第十六章述運動的管理，包括要點如下：(1)運動應對體育教育之目的有所貢獻；(2)運動的課程應交織入於整個體育的課程；(3)舉行校際比賽時，應先顧到以下各問題，如運動員之合格，運動員之輸送，比賽對日常功課之妨礙，比賽中賽員及觀戰者之合法行爲，運動之宣傳，機會之廣給，傷害之預防等；(4)比賽的參加應以學生可得健康的，及教育的價值爲標準；(5)運動會的價值未可十分樂觀，專家意見以爲大有爲害之可能；(6)運動指導員影響學生甚大，應選擇品行高尚者充之。

第十七章述體育教育的事業，包括要點如下：(1)有志爲體育教師者應於中學之外加授四年專業訓練；(2)從事體育事業者雖人數無多，但比他科教師出路較易，薪俸較厚；(3)體育教育之事業地位還不及醫法科；(4)最近將來娛樂體育的領袖必有極大之需要；(5)精當教學的技能和高尚的德性爲體育教師最要緊的成功特性；(6)缺乏上列二特性和不能與當局合作，爲體育教師失敗的最大三原因；(7)不斷地繼續專業的進步爲有效服務的祕訣；(8)體育教師除位置較穩暇時較多諸利益外，尚有與天眞爛漫的學生接觸的幸福。



賢伉儷（二）

裴斯泰洛齊著
傅任敢譯

舊事重提 瑞士蓬那村中有一個忠厚懦弱的泥匠，名叫廖納德。常受村正亨美爾的引誘，到村正的酒店中去喝酒。因而負債，無法自拔。泥匠的妻名叫格妹，極賢淑。深以丈夫墮落爲憂，特把村正作惡的情形走訴於州官亞納。州官爲人極公正，頗以村正酒店害人爲非，想設法處置他，同時並以建築教堂的工作給廖泥匠去做。

第二章 設阱

亨美爾那天直到晚邊纔回家去。他家裏平時是一室通明，喧囂狂飲的，這天竟黑漆一團，杳無聲息。他不禁吃了一驚，趕緊奔進屋去一看，竟一個人也沒有，只看見妻子坐在屋角落裏啜泣。『丈夫是你嗎？』她叫道。『我們眞倒霉！我們的仇敵都很開心了，村裏再沒有一個人敢到我們這裏來喝酒了。』

亨美爾幾乎氣瘋了，打了大半夜的主意，想怎樣去報復，弄成這次事變的主謀人。但是第二天早晨他卻故意裝作若無其事樣子，開了窗門，在窗口快樂地嘯着。鄰居佛利慈（Fritz）叫他道：『你這樣高興，難道一早就有了主顧嗎？』

『啊，他們不久就會來的。你來喝一杯祝我的健康好嗎？』——端着一杯白蘭地，伸到窗外。

『現在時間太早了一點，我要等有了伴再來。』

『你總是這樣的。但是你不要以爲昨天的事情就會那樣糟。鳥兒飛去了沒有不再飛回來的！』

『那我不知道，』佛利慈說道。『我意中所有的鳥已經飛够了。但是我們所說的也許不是同一隻鳥。喂！他們叫我去吃早餐了，』——一面說，一面關了窗戶，使得亨美爾很不痛快。

一會兒亨美爾懷着一個主意到理髮店去了。他在路上碰着施比茲（Nickel Spiz）向他招呼道：『村正先生，你穿着禮拜日的衣服到什麼地方去呢？』

『到理髮店去。』

『眞奇怪，禮拜六早晨你都有空！』

『是呀，我並不是一年到頭都有空的，跟我來吧，——說不定有酒喝或有別

種趣事呢。」

「我想你是找理髮師去算賬的，看他是不是在自己家裏喝酒！」施比茲叫道。

「我倒還不致於那樣的自私自利。眞是，他們說要撤消我那賣酒的執照；但是，施比茲，一時還不會實現的。」

「你說的大概不錯。但是你的新上司和他祖父的信仰不一樣，在你眞是一件不幸的事。我懷疑他們祖孫的十二條信條沒有一條是相同的！」

「眞是，」亨美爾說道。「但是我寧可贊成老上司的信仰。」

「我也是這樣想。他的第一條信條是：我信用你，我的亨美爾！」

「好極了！第二條呢？」

「我怎麽知道？也許是這樣：除了你亨美爾以外，什麽人的話我都不相信。」

「眞的，施比茲，你應該是個牧師！你若是個牧師，不早就另行編定了一本新的教義問答嗎！」

「但是他們不會讓我做的。我若編教義問答，一定做得明白易曉，連孩子們都不必再要牧師講解就懂得了，那樣一來，根本就用不着牧師了。」

「教義問答和一切事情一樣，施比茲，最好是相信舊的；改動對於我們沒有好處。至於我自己，我倒並不十分怕這位新上司。」

「但是自從去年他的祖父葬送了，你的運氣也跟着葬送了呢。」

「是呀，施比茲，但是無論如何，我已經走了一步運。」

「你的運確是走過了。教堂裏的執事，差役，宣教師全都欠你的錢。」

「傻瓜！你自以爲知道得多，其實並不見得。」

「我所知道的還不止此咧！我知道你對魯迪父親弄的什麽鬼。律師在他家裏的時候，你伏在他家窗前狗窠旁的草上竊聽。你在那裏一直聽到早上兩點鐘，聽够了，便託書記把證據改了。」

「你說的話絕對不確！」

「絕對不確？我告訴你，倘使書記不在法庭上把證據改了，現在草地便還是魯迪的，魏斯特（Wust）和卡巴赫（Kaibacher）也不必宣僞誓了。」

「無論如何，我是勝訴了，」亨美爾答道。「我不願意你知道我敗了訴。」

「啊，是呀，我早知道你勝訴了，而且知道你是怎樣勝的！」施比茲說了，突然告別而去。

亨美爾走進理髮店，那裏早已到了許多鄰人，他一變往常的態度，先客客氣氣地向大家打了招呼。然後就坐；但是農人們卻遠不如素日的服從，對他顯然表示不敢信託的樣子。他看見風頭不對，立卽打發一個小孩子回家取了一些酒來，並且把自己的裝得滿滿的煙袋也放在棹上。一會兒起了一陣濃煙，酒杯丁當的響着，大家對於村正先生的惡意也早已化爲烏有了。原來亨美爾事先已經叫他的妻子把硫黃攙入酒裏，自己喝的卻是一杯着色的水，他等農人們喝得酒酣耳熱了，便很巧妙的把大家的談鋒轉到人民的權利問題上面去，暗示如果州官收回了酒店的執照，酒價就會大漲。

大家正在憤慨萬分的時候，有一個喝得半醉的農人把亨美爾肘旁的酒瓶碰倒了，理髮店裏的狗跑上去舐着潑在地上的着色水。這一來引起了農人們的驚異，纔把這位村正先生的詭計揭穿了；當時大家齊聲鼓噪，弄得理髮師只好下了逐客令。亨美爾氣極了，請大家到自己家裏去，可是去的只有兩三個遊手好閒的飯桶。他立刻打發內中一個去找廖泥匠的徒弟約瑟（Joseph），一會兒約瑟便到了。

「儘好，約瑟！」村正說；「你的師父知道你到這裏來嗎？」

「他到堡中去了，要中午纔能回來。只要我在一點鐘時能回去做工，他便什麼都不知道了。」

「那很好，」——亨美爾說着，帶他到隔壁房裏，把門閂上。桌上有猪肉，臘腸，麵包，和酒。「來吧，約瑟，」主人說；「喝一杯，試試這臘腸。不要客氣！你在你的師父那裏苦够了吧！」

「是呀，不過他現在有工做了以後也許會好一點。」

「約瑟，你眞傻！你想他的工可以做多久？他從來沒有包過大工程，這回的事他一定做不好的。他全靠你，所以我也有件事情要請你幫幫忙。」

「請吩咐吧，村正先生。我喝一杯祝賀你！」

亨美爾又請他吃了臘腸，纔接着說道：「我很希望教堂的地基能採用石文地（Schwendi）的石頭。」

「那不行，村正先生！你眞是說的什麼話。石文地的石頭是絕對不能用的。」

「啊，我倒不覺得那樣壞；我看見這種石頭作過許多用途。約瑟，倘使你能設法採用這種石頭，我就很感激你！」

「但是採用這種石頭做牆，只要六年工夫就要腐爛了。」

「那有什麼關係！就是能維持到十年，於你又有什麼關係？照我的意思去做吧！於你是有好處的阿。」

「但是倘使亞納知道這種石頭全不適用，又怎麼辦？他對於許多事情比你所想像的知道得多呢。」

「堅他一定不會知道的。幫幫我的忙吧！倘使你師父肯採用這種石頭，我便送你五個泰半。」

生意講成功了，亨美爾又說道：「還有一件事，約瑟。我從藥房裏買了一小袋藥粉，據說和石灰混作一起，拿來粉牆，可以使牆上的粉結得像鐵一樣。但是我想先在別的建築上試試看，自己再用。」

「好吧！我給你先在鄰家的牆角上試一試。」

「那不行，約瑟；那決試不出來的。我想在教堂的尖頂上試試。辦得到嗎？」

「要放很多到石灰裏面嗎？」這位泥匠的徒弟問道。

「我想每桶石灰裏面加上兩磅就够了。」

「那很容易。」

「那末你肯試一試嗎？」

「當然肯的。」

「倘使失敗了，你不會說出去嗎？」

「當然不會的。」

「好，要用的時候再來拿藥粉吧。讓我們再喝一杯酒來慶賀交易的成功。」

「好的，村正先生。祝你的健康，多謝了！」約瑟痛飲了一杯說道。

第四章 佳訊

同時格妹正在忙着禮拜六的工作，想在廖納德從堡中回家以前把一切事情都布置好。她一面給孩子們梳頭，縫補衣服，整理房間，一面教孩子們唱一個歌，預備歡迎他們的父親。廖泥匠一進了門，他的妻兒子女都同聲唱道：——

> 娟娟和平神，
> 來自彼穹蒼。
> 排憂解百苦，

猶如止痛方。
一切失望者，
胥以此療疾。
吾亦倦欲休，
來居吾胸臆。

「上帝保佑你們！」廖納德含淚叫道。

「親愛的丈夫，」格妹說道「只要我們求寧靜，行好事，清心寡欲，地面就可以變成天堂啊。」

「倘使我曾享受了這個地上的天堂，那便是你的功勞！你救了我，我是畢生都要感激你的，孩子們也是一樣。——孩子們，你們都要做好事，要照母親的榜樣；那末，你們的前程便很遠大。」

「你今天似乎很快樂，」格妹突然說道。

「我和州官見面的結果很好。你想我去見他的時候，多麼孩子氣啊！」

「凡事總是事後纔聰明的。現在請你統統告訴我吧。」她一面手拿着毛線織起來。

「但是，我的愛妻，今天是禮拜六，你沒有工夫聽完我的話的呢。」

「你向各方面看看吧，」格妹微笑道。

「媽媽很趕緊的布置好了，爸爸，」麗姐說。「安妮和我幫媽媽布置的。」

「現在就說吧！」格妹求他。

「好，今天這位州官連我父親的名字都問到了，又問我住在那條街上，幾號門牌。」

「我比你還知道得多麼！他決不是開口便問這些事情的。」

「爲什麼不是呀，你這聰明的小婦人！」，

「一定是你先招呼他，他再向你道謝，都告訴我吧！」

「你這怪婆娘！你說的很對；我剛纔並不是從頭說起的。他首先問我是不是還怕他。我行了一個頂恭敬的鞠躬，說，「大人，請您原諒我！」他就笑起來了，把一壺酒放在我的面前。」

「這個開場白便大不相同了！我敢保險你不久就把酒喝了。」

「你猜錯了，妻。我像個年輕的新娘子一樣，害羞得很，動亦不敢動。等到他叫我把酒倒出來時，我纔喝着祝他的健康，不過他的眼睛老是釘着我，使得杯子在我手裏發抖。」

「那是你的良心在責備你，傳到了你的手指頭，廖！但是你不久就復了原吧，我想？」

「是呀，不久就復原了。他很和氣的對我說，「凡是做工做得太辛苦了，喝一杯酒，本亦是人情之常，沒有什麼關係；但是一旦喝入了迷，不顧自己的家庭和前途，那就是不幸。」妻，這番話句句都刺進我的心。他又說，「窮人一旦遇到困難，他們往往反而受那些應該遠避的人的束縛，對於願意予以幫助的人，倒想不到，而且亦沒有勇氣去告訴他們，這亦是一件很不幸的事。「廖泥匠，」他說：「你想想吧，倘使你的妻子常識不比你多，勇氣不比你足，你的苦況還堪設想嗎？」」

「他說這些話，」格妹說道「是在問我們門牌的號數以前嗎？你眞壞，你竟想不告訴我！」

「我覺得最好是不告訴你，因爲你自覺有勇氣，將來難免過於自負呢！」

「我的好先生，你竟這樣想嗎？好，我確相信自己會以此而終身自負州官後來還說些什麼呢？」

「啊，他把建築教堂的事情來考驗我。什麼瑣碎的費用都要我算出來，甚至於搬運石灰和沙石也要我計算。」

「我希望你沒有算錯。」

「沒有，這次沒有錯，我的愛人。你猜他預付我多少錢？」他把衣袋裏的錢弄得丁丁的響起來。「我們好久沒有聽見這種錢聲了！」格姝嘆道。

「別嘆息吧，愛妻！我們以後一定要勤儉些，省吃省用，再不會這樣受苦了。」

「是呀，上帝幫助了我們，」她喃喃地說。

「上帝還幫助了村裏別的許多人。請你想想看，他還選了十個做父親的人去做散工，每天給他們每人二十五個克魯曹的工錢。他問他們各有幾個孩子，做的是什麼行業，然後挑定了十個境況最壞，孩子最年幼的。他還問我有無和我處境同樣困難的人，我提了魯迪的名字；他亦準可得到一年的工作了。」

「你做得很對，以後可以免得魯迪因偷你的白薯而心裏難過了。」

「我是決不會欺壓窮人的，妻，——而且他們的境況是這樣的壞。前幾天，我曾看見魯迪在我們的薯箱前面徘徊着，當時我假裝沒有看見他。他眞窮極了，我們總還有點飯吃。」

「那都很好，親愛的丈夫，但是偷竊斷不能解除人的困苦，而且犯了竊盜罪反要加倍的受苦。」

「對呀；但是人到餓極時，看見面前有食物；知道箱裏的食物有多少一定要腐爛，知道人家的牛馬亦都有足够的食物，格姝！要他不動手去偷，那眞要點毅力呢！」

「確是不容易；但是窮人應該做到這一步，否則他便要加倍受苦。但是，廖，你留心工人們在作工嗎？我忘記告訴你了，約瑟今天又偷偷地跑到酒店裏去了。」

「眞可惱！一定是亨美爾叫他去的，我回家時，在路上停下來和工人們談了一會。倘使他是剛從酒店裏出來的話，那末他所說的一切眞使我不放心呢。」

「他說什麼？」

「他說教堂的牆最好用石文地的石頭；我告訴他附近的燧石好些，他反說我是個傻瓜，連自己的利益都不知道。但是石文地的石頭既不堅實，又多沙質，完全不適用的。倘使他和亨美爾鬼混在一起，後面一定還有把戲呢。也許是個陷阱啊！」

「當心約瑟，他是靠不住的，」格姝警告他道。

「他們要害我，沒有這樣容易！州官不要沙石做基礎：他說牆下有糞堆，有畜欄的污水，沙石會被硝石所腐蝕的。他眞了不得，什麼事都懂！我們正在談話的時候，有一位貴族要見他，我就不去耽誤他的公事，等下次再去。他卻笑道，『不，廖泥匠，我做一件事，必得做完，這個人沒有見完便不見第二個人。你從前便是這樣心神不定，有一點別的小事情發生，便把正事丟開了。』我聽了只得傻頭傻腦的搔着耳朵，妻，我眞悔不該多嘴呢。」

「他說的話並不算錯呢，」格姝笑道。

第五章　噩耗

廖納德離開舊堡之後，州官立刻派了一個信差，把工人的名單送給村正，叫他代爲通知。從前亞納給他的信都是寫的「此致公正賢明的，我那在蓮那的親愛忠心的亨美爾村正。」但是這次的信卻只簡簡單單的寫着「此致蓮那村亨美爾村正。」

「那個混蛋的祕書爲什麼不把我的正當稱呼寫下來！」亨美爾咆哮道。

「當心點，亨美爾！」那位送信的佛令克（Flink）叫道「這是我們的主子親自寫的！」

「沒有的事！那撲粉的窮祕書，他寫的字我還不認識嗎？」

「越講越遠了，村正先生；亞納寫信的時候，我在他身旁，我親眼看見他寫的。」

「呀！那我就該死，太冒犯了，佛令克！別記在心裏，進來喝一杯酒吧！」

信差走了之後，亨美爾一看名單，自言自語的說道：「他們壓根兒都是些飯桶，都是些叫化子，——除了米捨爾以外，沒有一個是我的人。而我今天卻要一個一個的去通告他們！好！好！我叫他們下禮拜一大家一起到堡中去謝謝他們的恩人。這些人亞納一個也不認識，那時站在他前面的全都鶉衣百結，這個沒有鞋，那個沒有帽，豈不是一大笑話嗎？」

他計畫着通知的次第，決定先去找魯迪，（Hubel-Rudy）。把魯迪弄妥當了，再找別人。因爲他自從非法的奪得魯迪父親的草地以後，就不敢走近魯迪的家門了。那時魯迪正和孩子們坐着。他的妻子死了不過三個月，現在他的母親又病在草床上，快死了。「今天下午給我拾些樹葉做被吧，——我眞冷呵！」她無力的向她的兒子說。

「好的，母親，火一熄了我就去。」

「你還有木柴嗎？我只怕沒有了，因爲你得守着我和孩子們，沒有工夫去拾啊。」

「啊，魯迪，我活在世上，眞累了你！」

「別那麼說，母親，別那麼說！你並沒有累我！只要我有能力供養你就好了！你又餓，又渴，又病，而我又這樣的沒出息，什麼都不能幫你。」

「別那麼着急，魯迪。上帝不久就會解除我的痛苦的。我們離死愈近，我們對於人世的需要就愈少了。」

「但是，母親，」他哭了，「你難道覺得自己不會好了嗎？」

「魯迪，我知道我的病不會好了。但是不用着急，孩子！我年輕時得到你的愉快，老年時得到你的安慰。我給你向上帝祈福，你是總有好結果的一天的。」

「我的親愛的，親愛的母親啊！」他只能說出這麼一句話了。

「魯迪，」她突然又說，「我在將死以前還有一件掛在心上的事。昨天我看見我們的小魯迪躲在我的床後，從口袋裏拿出烤白薯來吃。他還分了一些給別的孩子，大家偷偷摸摸的在吃。魯迪，那些白薯一定不是我們自己的，否則他一定會和平時一樣，分一點給我的。他平日手裏拿些東西跑來送給我，總是很親密的樣子，大聲叫着：「你也吃點吧，祖母！」我眞高興。魯迪，你想想，這樣一個可愛的小孩子竟變成了偷兒！叫他到我這裏來吧！」

那孩子走近她的床邊，她掙扎起身，兩手握着他的手兒。孩子嗚嗚的哭起來了。「祖母！你要什麼？你別死啊，祖母，」

「孩子，我不久就要死了。」她斷斷續續的答道。她因用力太大，又倒回床上去了。

「我要和你一道死，祖母！」那小東西哭着的說。

「不，我的魯迪；上帝還要你再活許多年；將來你父親衰老時，你得幫助他，安慰他。答應我，好孩子，你要照你的父親樣子，長成一個好人。」

「是，祖母，我答應你。」

「好孩子，我現在要到上帝那裏去了，上帝是能燭照我們的一切行動的，我們答應別人的話他都聽得見。你知道嗎？」

「是的，祖母。」

「那末，你昨天爲什麼躲在我的床後吃着偷來的白薯呢？」

「啊，祖母，原諒我吧！我再不，再不再不這樣了！」

「你從那裏偷來的呢？」

「從廖泥匠那裏，」孩子泣道。

「你得到廖泥匠那裏去，求他饒恕你；將來那怕餓了，也要信賴上帝，不可偷竊。」

「不會了，祖母，我再不偷了，那怕肚子餓了亦不再偷了。」

「那末，願上帝保佑你，呵護你，我的好孩子！」她把他的頭壓着自己的胸口說道。「但是你現在得到廖泥匠家裏去，——我的兒子，你也跟他一道去，告訴他們，說我也求他們的饒恕，恨不能把白薯奉還。我深知他們所有的東西只夠他們自己吃的。倘使格妹不連日連夜的勤勞，他們這樣一個大家庭，就要不夠吃；我想起了眞難過。魯迪，我知道你會給他們做一兩天工，作爲賠償的。」

「我極願意的，母親。」

這時窗外忽然有人敲門，那位病在床上的婦人聽出了亨美爾的咳聲。「天呀！」她叫道，「這是村正先生呀！我怕你給我做葬用的麪包和乳酪都還沒有付錢呢！」

「別着急，母親！我會給他作工，秋收時我會給他收割，」——魯迪說着，跑了出去。

那位老婦人嘆着氣，喃喃自語道，「自從爲草地發生訟事以後，我見了他的面就傷心。他現在又要站在我的窗下，來增加我臨死的痛苦！這是上帝的意思，我得徹底原諒他，爲他的靈魂祈禱，我一定給他祈福。」她又聽見亨美爾在外面大聲的說話，她不禁叫道，「天呀！他又發脾氣了！」其時亨美爾的聲音又傳入她的耳鼓，她就暈過去了。小魯迪跑到門口，叫道「快來，爸爸，快來！祖母脫氣了！」

「上帝呀！」魯迪叫道。「村正先生，我得進去了，」

「當然得進去！」亨美爾喃喃說道；「那老鬼婆終於死了，眞是一個大損失！」

但是魯迪沒有聽見，因爲他已經三步當作兩步的奔進房裏去了。那臨死的老婦人不久又醒了轉來，張開眼睛便問道：「他發了脾氣嗎，魯迪，我知道他不會等的，他一定又以訴之法律來威脅你了。」

「不是的，母親，他是來報告好消息的；他告訴我，說州官要造教堂，派我作一名散工，每天可得二十五個克魯曹。」

「眞的嗎？那我就死也快活了。偉大的上帝啊，您眞仁慈！」說到這裏，她的呼吸開始發生困難了，她向憂急的兒子告別，鼓勵他，勸慰他，親他的額，祝福他，又叫他告訴亨美爾，說她已原諒他了。然後他叫正在哭着的孩子們都走近床邊，安慰他們，教訓他們，把自己的兩本聖經和禱告書留給他們作紀念。

她說完以後，孩子們和魯迪跪在地上，做禱告，後來魯迪站起來說道，「母親，我現在就去拾些樹葉來做你的被。」

「那倒不用性急。」她答道；「房裏現在暖和了些，你得和孩子們到廖泥匠家裏去。」

他們到泥匠家裏的時候，只有格妹一人在家。格妹看見他們父子都是滿眶眼淚。「什麼事，魯迪？你們爲什麼都在哭？」她很和氣地握着孩子的手。

「唉，格妹，我眞對你們不起，」魯迪答道。「小魯迪因爲餓了，幾次的從你們的貨倉裏偷了白薯。寬恕我們吧！格妹！這是他的祖母昨天發覺出來的，他已經承認了。我的母親病在床上快死了，剛纔向我們告別；並也求你的原諒。」

「別說了，魯迪。——你，小朋友，也來吧，答應我，下次再不要偷別人的東西了；倘使你餓了，儘可到我這裏來，只要有，我總會給你一點東西的。」她俯身吻了那孩子，又說道，「你有一個親愛的，慈善的祖母，你長大了也應該像她那樣虔敬正直！」

「饒恕我吧！」那孩子懇求道；「我再不偷別人的東西了。」

「謝謝上帝，我現在有工作做了，」他的父親接口說，「我願他此後再不致因受饑餓而偷竊了。」

格姝只說道，「亞納選定你去作工，我們夫婦兩人都很高興呵。」

「我眞高興，」魯迪叫道，「我的母親還能夠聽見了這個好消息。請告訴你的丈夫，我給他做工一定早到遲退，並願他把白費的錢從我的工資裏扣去。」

「別瞎說了，魯迪！我的丈夫不會作這種事的。謝謝上天，我們現在的境況因爲得到造教堂的工作比以先好多了。」她一面講，一面給孩子的口袋塞滿了乾果，又幫魯迪拾些樹葉，然後親送他們回到他們的家裏。她握着魯迪母親的手，眼看這位老婦人不久就要因貧病而死，不免眼淚盈眶。

『你在哭嗎，格姝？』魯迪的母親說。「應哭的是我們啊！你已寬宥了我們嗎？」

「別說了，老太太！我只恨你在病中不能多幫你的忙呵！」

「你是好人，格姝；不過不久上帝就要幫助我了。我的小魯迪，她已經饒恕了你嗎？」

「是呀，祖母；你看她多好！」——他把口袋裏的乾果張揚着。

「我想睡了，」病人喃喃地說，「我的眼睛花了。格姝，我有點事情想懇求你，但我又不敢。這個可憐的孩子偷了你的東西，我想懇求你，格姝，——當——我死了的時候——這些可憐的，沒有母親的孩子，——望你——望你」——她說到這裏，她的眼睛已經閉弄來了，在幾分鐘之後，她就呷下了最後的一口氣。

格姝極力安慰那位可憐的魯迪，魯迪沒有聽淸母親的最後幾句話，她給他重說了一遍。「啊，格姝，我的母親眞太好了！告訴我，你不會忘記她那臨終的願望嗎？」

『倘使我忘記了，那末我心的是石造的了！我一定會盡我的力量照顧你的孩子們的呵。」她吻吻小魯迪和別的孩子，料理一下死者的遺體，把一切不容再緩的事都做完了纔回家去。

本國教育文化史的新頁

改進中學師範之部令

教部一日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云：查近十餘年來，公私立中學及師範學校校數激增，而質量參差，亦日益顯著；大抵各校設備，多不充實，課程凌亂，教法陳腐，教員未盡合格，以至效率日趨低劣。本部有鑒於此，年來先後頒行中學及師範學校課程及設備標準，教員檢定規程及學生會考規程，以期改進學校課程與設備，提高教學效率與學生程度，使中學及師範質量漸臻完善。上年復經指派專員分赴各省市實地視察，業經根據各該員報告，擇要令飭遵照各在案。綜核各該員報告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對於本部頒行之標準及規程，雖大體上已見實施，但錯雜凌亂情形仍所在多有，其甚者因過去程度低劣，爲應付畢業會考及大學升學試驗起見，濫增教學時數，竟有每週達四十八小時者，違反學習定理，損傷青年身心，貽害甚大，茲爲矯正積弊，促進效率計，特申明數事如下：

（一）各省市公私立中學及各類師範學校各年級均應遵照規定教學科目及時數分別教學，不得再有紛歧，其應屆畢業學校級因値過渡時期，前此教學未見充實必須準備會考者，應由各該廳局酌量規定，略增教學時數，但以每週不超過三十六小時爲限。

（二）高中及師範學校各學科如尚無審定之教本時，應依照部頒各該科課程標準，由各教員自編教材，或選定代用教本，仍依照標準量爲增減。

（三）公立各校之設備實應遵照部頒理科設備標準，從速以次購備，絕對不許流用。其私立各校責成其校董會負責籌款，充實設備。

（四）各科教學應注重實際工作，如理化之實驗，生物之採集，地理之實習，算學之演習，國文之閱讀寫作，外國語之寫說等，教學方法並應注重啓發討論，不得純用講演注入。

（五）各級學校每班學生數不得超過規定之最大限度，違者不予審核其學籍。

上列各項應自二十三年度第二學期起一律實施，並應由該廳依照嚴行查考，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具報爲要，此令！（二十三年十二月三日申報。）

孫科等提縮短學年案原文

五中全會十四日晨第四次大會，討論孫委員科等所提學校減少假期縮短學年案，經議決交政治會議核議，茲錄孫委員等提案原文如下：

案由　各級學校每年放暑假三十日，年假三日，國慶紀念假一日，每兩星期放假一日，其餘各日不得放假停課，而大學及高中修業年限比現行者各短縮一年。

理由　（一）我國文化落後，國勢陵夷，民族之生命，人民之生活，皆瀕絕境，朝不保夕，處此危急存亡之秋，國人正宜臥薪嘗膽，刻苦自勵，而一切建設，尤當求時間及金錢之經濟，以期挽救國家，復興民族。証我國現在之教育制度頗多不合，實有改革之必要。查現在各級學校每年年假、春假、暑假、寒假、各紀念日假，及星期日假之總數，專科以上之學校有一百三十八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三十八，中學有一百二十七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三十五，小學

有一百二十二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三十四,倘各級學校遵照部章,按時放假上課,則每年上課日數,專科以上之學校二百二十六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六十二,中學二百三十七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六十五,小學二百四十二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六十六,然各級學校鮮有不提前放假延遲上課者,其提前放假與延遲上課之日數且甚多,假定各級學校每年提前放假延遲上課之日數,專科以上之學校爲三十日,中學爲二十五日,小學爲二十日,則每年實際上課之日數,專科以上之學校爲一百九十六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五十三,中學爲二百一十二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六十,又有多數學校不僅是提前放假延遲上課,且星期六日下午無課,此種專科以上之學校,實際上課日數每年僅有一百八十四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五十,恰足半年。此種中學,實際上課日數每年僅有一百九十七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五十四,半年有餘。此種小學,每年實際上課日數僅二百〇二日,佔全年日數百分之五十六,亦是半年有餘。我國文化比人落後,今欲迎頭趕上去已不可,令學校學生如此優遊歲月,曠廢學業,況值國難當前,尙可令其如此乎?此學校假期應當減少之理由一。

(二)我國以農立國,農村破產日趨嚴重,爲顧及學校與學生兩方面之經濟起見,大學中學之學課程度,恐難希望比現在法定者過於提高,如此,現在法定之大學中學學課程度爲準則,減少假期,並各縮短修業年限一年,其應有之程度,不僅比現在法定者不得降低,且較之提高,何則,每年各級學校僅有暑假三十日,年假三日,國慶紀念假一日,及每兩星期放假一日,則一年之內可以上課三百〇七日,(參觀旅行俱以上課論)大學三年畢業,可以上課九百二十一日,比現在四年畢業,按時放假與上課者多上課十七日,比提前放假延遲上課者多上課一百三十七日,所多日數,不止現行制之一學期,比星期六日下午無課者多上一百八十五日,多一學期有餘。中學五年可以上課一千五百三十五日,比現行六年之按時放假上課者多上課一百一十三日,所多時間,恰足一學期,比提前放假延遲上課多上課二百六十三日,所多時間,折合一學年而有餘,比星期六日下午無課者多上課三百五十三日,所多時間,恰足三學期,上課之日數既有增加,學課之程度自可提高,故減少假期縮短大學中學之修業年限,對學生之程度毫無降低。至於小學減少假期,則六年之中可以上課一千八百四十二日,比現在之六年按時上課放假者多上課三百九十日,所多者合一學年〇一學期,比提前放假延遲上課者多上課五百一十日,所多者不止兩年,比星期六日下午無課者多上課六百三十日,所多者不止三年,此學校假期應當減少之理由二。

(三)以上係就節省時間言之,倘減少假期縮短學年,則所節省之經費頗有可觀,據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所載,民國二十二年度專科以上之學校全國共一百零三所,歲出經費三千三百六十餘萬元,學生四萬四千餘人,每生歲佔經費七百五十三元有餘。(國立者每生佔九百五十五元有餘)假定此四萬四千餘學生自入大學時起至畢業止,每人佔學校歲費七百五十三元,則四年之內,學校需一萬三千四百四十餘萬元,如以此項經費同樣教育三年畢業之學生,可以教育五萬九千餘人,多一萬五千餘人,因三年畢業之經費比四年畢業之經費減少四分之一也。又查十九年度中學校爲二千九百九十二所,歲出經費四千八百七十餘萬元,學生五十一萬四千餘人,每生所佔歲費九十四元。依上述方法計算,則五十餘萬中學生到畢業時止,學校須出二萬九千二百二十餘萬元,如以此項經費同樣教育五年畢業之學生,可以多教育十萬人,因五年畢業之經費,比六年畢業者少六分之一也,再就學生家庭之負擔言之,假定高中學生每年每人一切用費爲二百五十元,縮短其修業年限一年,則家庭減少二百五十元之負擔;假定大學學生每年每人一切用費爲四百元,縮短其修業年限一年,則家庭減少六百五十元之負擔。此項節省經費,在大貧小貧之中國人民方面,當不爲少數,若就全國統計之,則更有可觀。十九年度之五十一萬四千餘中學生,如每人減少二百五十元,則所節省者爲一萬二千八百五十萬元;二十二年度之四萬四千餘專科以上學校學生,如每人減少六百五十元,則所節省者爲二千八百六十萬元,在生產落後之中國國民經濟中,有此節省,尙屬細數乎?此學校假期應當減少之理由三。

(四)論者或將以星期日放假爲世界各國之通例,暑假太短,有礙健康,因而持異議者,實則星期日放假除在耶教方面略具意義外,在其他方面,尤其在學校方面,並無重大之意義。試就我國現行教育制度言之,小學一年級教學時間每週一千一百七十分鐘,高級一千五百六十分鐘,初中學生每日上課及在校自習總時數規定爲八小時,高中學生每日上課自習及課外運動總時數規定爲十小時,大學雖無規定,當無多於高中者,因其每週上課時數較少,似此情形,各級學生每日上課自習休息睡眠等時間之分配,並無礙於其生理及心理之健康,又何需星期日之放假,以資休息乎?我國農業方面向無星期日,吾人尙可謂其有農閑時期,以資休息,然工商兩界多無星期制,並無如何不了之事,又將何說,且見星期制初非不可取消者也。更有進者,學校方面星期日放假,頗足影響星期六及星期一兩日之學業,每當星期六因計劃星期日時間之銷磨,教學兩方往往多不專一,每當星期一,因星期日

遊玩之疲勞未復，或放心未收，教學兩方常有不能專一者，大多數學校之重要學課，不於星期六及星期一兩日內教授者，卽此之故。由此觀之，星期日放假既無補於學生之健康，又有礙於其學業，有何不可取消之足云？顧星期日制在我國教育界已有數十年之歷史，而一般執教之人已習之若素，積重難返，不能一旦剷除，乃改爲每兩星期休假一日，以期減少至暑假改爲三十日，比現行法定日數本屬較少，然於衞生未必有大妨礙。試觀暑期學校在我國內在世界上並非稀有，而暑期學校之上課，正在各級學校暑假中，暑期學校既可上課，各級學校之暑假又何不可縮短乎？此學校假期應當減少之理由四。

總之，各級學校減少假期，實無礙於學生之身心；中學大學修業年限各縮短一年，並無損於其學生之學業。而減少假期縮短學年，於時間與金錢之節省，在學生個人方面已屬不少，在國家方面爲數尤巨，此最合乎經濟上之原則者也。我國現在如欲取法越王勾踐十年教訓之用意，教育建設非減少各級學校之假期並縮短中學大學之修業年限，實屬不可。

（二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時事新報。）

教部長王世杰談念四年度實施義務教育

王世杰談五中全會，對教部所提普及全國義務教育實施案，已議決交中常會辦理，教部現正遵照決議意旨，起草各省市義務教育推行方案，於二十四年度起頒布實施。二十一日下午各庚款機關三次聯席會議席上，本人提議撥用美英比法四庚款之大部份爲推行義務教育經費，小部份爲提倡中等職業教育及補助各大學之健全研究所之用，雖大體上已有決定，惟各國庚款各有其外交上之特殊關係，故數額上之最後決定，尙須與各庚款機關協議辦理云。據記者調查，各國庚款董事會各有其外交上之背景，對於款項之存貯及用途之支配等，內容複雜，殊難斷定，如經管中意庚款者爲曾宗長，聞意款已支配無餘，中荷之款已作爲京市水道之建設費，實際有款者爲美英比法四庚款，二十一日上午教部先邀請美英比法四庚款機關領袖開一審查會於教部，提案先加討論，下午在行政院開三次聯席會議，對教部提案雖有形式上之議決，惟出席人員實無全權代表各該庚款機關之意志，故於決議案，殊難獲有定論也。（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申報。）

中小學衞生設計委會

中小學衞生教育設計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於二十六日下午三時在教育部會議室開會，出席者胡惇五、張崇德、金寶善、陳美愉、吳研因、郝更生、朱章賡、戴應觀、顧樹森、張維、主席顧樹森，紀錄薛天漢，開會如儀。

一、主席報告　本會任務及提案大綱。

二、討論案件　第一案，中小學應確定衞生經費並請規定自二十四年度起列入地方教育經費預算案，議決，推定金寶善、朱章賡、張崇德、吳研因、戴應觀擬訂中小學衞生經費標準及用途支配，儘明年一月內完成，請教部令飭各省市教育廳局自二十四年度起，將學校衞生經費，列入地方教育經費預算。

第二案，擬請教育內政兩部公布「城市小學學校衞生實施方案」案，議決，照衞生實驗處所編學校衞生實施方案通過，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轉飭各學校採用，並推定朱章賡、張崇德（中學）張維（鄉村小學）分別擔任中等學校及鄉村小學衞生實施方案，俟方案擬訂後，請教部指定幾個學校試驗，修正後再行公布。

第三案，中小學應指定訓育人員，負管理全校衞生之責，並協助學校衞生技術人員推行全校衞生事宜案。第六案，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及主管教育機關，會同當地衞生機關，組設健康教育委員會，改進中小學健康教育及學校衞生案。以上兩案合併討論，議決，請教部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及主管教育機關，會同當地衞生機關，組設健康教育委員會，並轉飭中小學指定人員，（中學應指定教導主任或訓育主任一人小學應指定級任教師一人）負管理全校衞生之專員，並協助學校衞生技術人員，推行全校衞生事宜。

第四案，組織專門委員會設計中小學校舍建築教室桌椅及衞生設備標準案，議決，（一）衞生設備標準，請衞生署起草。（二）關於生理衞生教學設備，請中大衞生教育科起草，關於保健部分，請衞生署起草。（三）教室棹椅，請南京市健康教育委員會作一具體研究，（四）校舍建築，請上海市健康教育委員會作一研究，並請張維主持其事。

第五案，請確定並公布「學校衞生講習會」辦法案，議決：（一）由教部委託中央衞生機關，開辦學校衞生講習會，各省市教育廳局，如需要該項人才，應卽派員參加。（二）請教部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舉辦暑期講習會時，加入學校衞生一科，（三）請已經設立健康教育委員會之各省市，舉辦學校衞生暑期講習會，召集各學校衞生負責人員來會聽講。

三、臨時提議　第七案，請教育部注意培養衞生教育師資案，議決，請教育部令飭各大

學教育學院及各師範學校，注意中小學衛生教育師資之培養。

第八案，請中央撥款補助衛生教育問題研究案，議決，推朱章賽張崇德擬訂研究「學生體格發育標準」大綱，請文化基金委員會撥款補助。

第九案，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注意學生視察案，議決，請朱章賽擬訂衛生視察標準，送教育部參考。（二十三年青二十九日民報。）

全國職教討論會決議案全文

十二月七八九日教部乘全國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成績展覽會在京開會機會，曾召集各省市教育廳局主管職業教育行政人員並聘請職業教育專家多人到京開全國職教討論會議，該項會議共議決十四案，請教部分別辦理，茲經教部將決議案全文整理就緒，特誌之如下，以備讀者之參考。

職業教育討論議決案

第一案　關於職業教育行政人員案

各省教育廳局應設專任辦理及視察職業教育之人員案，（教育部提）

職業學校職業指導推廣等事項應有專款專員以便切實辦理案，（河南省教育廳長提）

議決：

（一）在主管學校教育科內，至少須設辦理職業教育及職業指導之專任人員各一人。

（二）就督學或指導員中須指定一人或二人，並臨時聘請專門人才，專任視察各級職業學校。

以上兩項辦法，請教育部令飭各省市教育廳局，早日實現。

第二案　關於職業教育經費案

各省市應如何實現部定中等學校設置及經費支配標準案。（教育部提）

推行職業教育其經費支配標準至少佔中等教育經費百分之三十。

（五）能否如期達到標準，擬請顧全事實量予變通案。（江蘇省教育廳提）

議決：

（一）各省市已有預定之計劃，分年實現部定標準經部核定者，在限期內，應切實推行。

（二）各省市中尙未有預定實現部定標準之計劃者應從速訂定，呈部核定，依照實施。

（三）各省市對於職業學校新增之經制，應儘先充實現有職業學校之設備，次及增設職業學校。

（四）各省市如有特殊困難，經教育部查明屬實者得量予展緩完成標準之日期，但以一年或二年爲限。

（五）各省市實現部定標準時，由教育部查核其達到之程度或特殊之困難酌量情形予以補助。

（六）請教育部建議中央從二十四年度起，每年籌撥三百萬至五百萬元，作爲補助各省市職業教育之用。

第三案　關於職業教育法令案

關於職業教育之法令應如何督促實施，並有何建議之意見案。（教育部提）

請令各省市對鄉師及鄉村小學，特別注重農業教學與實習以爲推進農業教育之補助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擬請減輕職業學校學生負擔明定職業學校學生納費數額案。（上海市教育局提）

初級職業學校分科宜力求簡單以期易於施行切合實用案。（安徽省教育廳提）

議決：

（一）職業教育法令中關於設科、經費、設備、實習各項之規定，希望各省市督促實行。

（二）現有中學中仍有設置職業科者，如已有相當設備，師資及成績，並經教部特別核准者，方得繼續存在，視爲一種試驗性質之學校，現有之初級職業學校，如係初中改辦而事實上必須保留初中班，並經教部核准者，得暫准附設初中班。至於農村師範之加重農業科目與初級職業學校之增加教育科目，係變更一小部份之課程，自當予以通融。

（三）職業學校之設置，以單科爲原則，同性質之科，可設置二科以上，如學校之經濟人才設備各方面，均有設置多科之可能，而事實上又有設置之必要，並經教部核准者，方得設立。

（四）職業學校學生納費仍應遵照規程辦理，希望各省市對於私立職業學校成績優良者，應設法予以獎勵或補助。私立職業學校在未得公家補助以前，而學生納費超過規程之規定數目者，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得予以通融。

第四案　關於高級職業學校附設短期訓練班案

請照師範學校附設特別師範科辦法，准將高級職業學校附設特別職業科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儘先設立農業指導員訓練班以救濟農村而裕生產案。（四川省教育廳提）

首都及各省市宜設立簡易職業學校案。（河南省代表提）

職業學校應初高級合辦，以適合我國國情，俾增進學生技術能力，鍛鍊為健全職業人才案。（南京市提）

各大中學及六級以上之小學應附設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班案。

各市縣應多設區鎮職業補習學校以改進農民生產之知識技能案。（上海市教育局提）

議決：

一、各省市視地方之需要，為謀中學畢業生出路起見，能在高級職業學校內，附設短期職業訓練班，但農工二科，不宜設置，其詳細辦法，請教育部另行訂定公布。

二、由大會建議教部咨請各部會，令飭各省市所屬機關，如需辦理短期訓練班或講習班時，應會同當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協商辦理。

三、各省市開辦職業學校，在決定設科之前，應會同當地建設廳財政廳及其他機關協商辦理。

四、職業學校以初高級合設為宜。

第五案　關於職業學校設科整理案

各省市應根據本省市產業狀況及需要職業界人才種類，對於現有職業學校之設科如何整理，對於今後設立職業學校應如何確定設科種類案。（教育部提）

請教育部通令各省教育廳調查所屬重要各地職業需要數量與性質，以為造就職業人才標準案。（程振基何清儒提）

議決：

各省市教育廳局，應從速設置職業教育設計委員會，負調查研究推行之責，其任務如：

一、調查本省市產業狀況職業種類及各界需要之人才。

二、對於各省市現有公私立職業學校之設科，應詳細調查有無偏缺情形，是否與需要相應，各科畢業生是否就業便利，如所設科目與其需要不相應，如何施行合理統制，改設他科。

三、對於今後公私立職業學校，添設科別，應制定具體計劃，分年實施。

四、各省市今後推廣職業教育，應訂定左列三項標準設計推行：

（一）多設職業補習學校及初級職業學校。

（二）高級職業之設置以單業及每業設一校為原則。

（三）關於商業職業學校之設置須予以限制。

第六案　關於推行農業職業教育案

推行農業職業教育方案。（江問漁等六人提）

改進中國農業教育案。（河南省教育廳提）

農業職業學校應注重農業推廣與指導案。（安徽省教育廳提）

請令各省市對鄉師及鄉村小學特別注重農業教學與實習以為推進農業教育之補助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儘先設立農業指導員訓練班以救濟農村而裕生產案。（四川省教育廳提）

議決：

一、推行農業職業教育的原則。

（一）縱的方面農學教育農事教育農民教育，應有一貫的系統。

（二）橫的方面農業職業教育，應與師範教育社會教育打成一片。

（三）培養農業教育人才應採取統制方式，由各省市有關係之各機關合作，而以教育行政機關主持辦理。

二、推行農業職業教育的辦法。

（一）農學教育，由各省市原有大學農學院或農業專科學校就地方農產，佈有系

統之研究以改良品種，增加土產，袪除蟲害，減少消耗等一切學術上之實際問題為目標，並代各省市向各地方作解決困難委託試驗等工作，於必要時亦得酌設短期專修班或訓練班。

（二）農事教育由各省市就地方需要設立高初級農業職業學校，招收年長農民子弟，或對於農業有興趣及經驗者，施以刻苦之農業教育，學理與實習並重，實習應實際從事勞作實習及技術訓練，將來以能切實指導農民改進農業為目標，鄉村師範亦應特別注重農業教學與實習，並授合作水利等科。

（三）農民教育，各省市應直接施行農民教育，其方式可因時因地制宜，略舉下列各種方式以備參考：

甲、各省市擇適宜之地點試行農村改進區，以指導農民增加生產人手，同時施以識字衛生保甲合作等常識，並代為組織，實行教養衛之工作。

乙、各省市就已有或新設之農民教育館或民衆教育館為推行農民教育之中心，以高級農業職業學校畢業生之受有民教訓練者或民教畢業生之受有農業訓練者為館長及職員，擔任一縣一鄉或一鎮之介紹品種，改良農具，選擇肥料，提倡副業，組織合作等工作，同時給與識字娛樂等便利。

丙、巡迴農隙農業補習學校，由高初級農業職業學校畢業生，受農學院或農業專科學校之指導，往各鄉村直接指導農民於農隙時授以農業科學化的常識，並授以識字及公民訓練。

丁、鄉師推廣教育，鄉師所在地之農民教育、應即由鄉師負責擔任，同時鄉師對於附屬小學或所輔導之小學、應指示注重農業教學與實習，必要時，鄉村小學並能酌量增加農業教學及實習之時數，使農民從小即受有科學化之農業學識。

戊、農村小學務必注重年長兒童職業的陶冶，同時就學校附近，劃成改進區於課餘指導農民改進一切生活。

（四）教育部實業部令各省市教育廳局或社會局及建設廳等有關係之機關，密切合作，凡公私立農場，均應供附近農業教育機關之實習場所，農業建設需要人才，均應事先統計，確定數量，由教育行政機關統制培養，以免行政系統紊亂，及農業職業學校畢業學生出路困難等。

第七案　高級職業學校學生實習多闕時令集中軍訓發生困難擬請免除集中軍訓案（各省市代表臨時提議）

議決：

一、擬高級職業學校一年級學生，逕行免除集中軍訓。

二、擬集中軍訓免除後，將平時軍訓延長至二年級一年以補充之，以上辦法請教育部會商訓練總監部核定施行。

第八案　關於視察及整理職業學校案

各省市應從速整理或充實原有之職校，並取締不良之公私立職業學校案。（教育部提）

議決：

一、各省市應切實視察全市公私立職業學校實際狀況，考核其成績，並報部備查。

二、各省市對於辦理不善成績不良之公私立職業學校，應限期責令改善，如逾期不能改善，應嚴加取締。

第九案　關於職業學校獎勵及補助案

中央及各省市補助優良職業學校案。（教育部提）

請轉商庚款保管委員會及全國經濟委員會撥款補助各省市職業學校設備，或於重要城鎮及農村，創辦極完備之職業學校案。（湖北省教育廳提）

請求中央酌提經費獎勵各省市優良職業學校案。（江蘇省教育廳長提）

補助優良私立職業學校案。（湖南省教育廳長提）

規定私人辦理職業學校獎勵辦法案。（上海市教育局提）

議決：

一、各省市應訂定補助辦法，每年撥發經費，補助本省市中成績優異之公私立職業學校設備費或經常費。

二、教育部根據視察結果，請中央每年撥款若干，補助全國公私立成績優良職業學校之設備費或經常費之一部，並訂定補助辦法。

第十案　關於職業學校師資及待遇案

訓練職業學校師資案。（教育部提）

請中央集中訓練職業學校師資以供各省之需求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職業學校職業科目教員之待遇應請明令提高若干，俾易聘任精良技術人才案。（湖北省教育廳提）

請中央政府迅速設立職業學校師資訓練機關案。（湖北省教育廳提）

請增植水產科職業學校師資案。（侯朝海提）

職業補習學校師資應如何訓練案。（上海市教育局提）

議決：

一、各省需要各級職業學校師資應根據實際情形，先確定學校與科目之類別，然後調查其所缺師資之種類與數量造表送部。

二、高級職業學校師資訓練，應由中央主辦，其辦法另行訂定。

三、初級職業學校師資訓練，以各省市主辦為原則，如各省市有特殊情形，不能舉辦時，由中央設法舉辦或委託他省市代辦。

四、舉行職業師資登記，調查曾受有專業訓練之師資以便介紹。

第十一案　關於職業學校畢業生出路問題案

甲類

推廣職業學校畢業生出路案。（察哈爾省教育廳提）

政府經營之農工商機關應儘量容許同性質學校之肄業生實習畢業生服務以資鼓勵案。（湖北省教育廳提）

規定職業學校畢業生用途案。（山西代表李方玉提）

就蘇省出產原料請中央籌設工廠以事提倡案。（江蘇省教育廳提）

擬請中央明令全國建設機關錄用職業學校畢業生案。（上海市教育局提）

議決：

一、由本會建議教育部呈請國民政府，令全國經濟委員會及實業部，注意各省市地方特產、分別創設工廠，農場牧場，以裕民生。

二、由本會提請國民政府命令全國經濟委員會，建設委員會，實業部，交通部鐵道部及教育部合組中央職業介紹機關，或此項機關即附設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共籌職業學校畢業生出路。

三、由本會提請國民政府，明令全國公立生產機關，以及有關生產之行政機關，其技術及管理人員，應儘先任用職業學校之畢業生，並特別注意西北各省及生產機關，應儘量容許同性質學校之學生實習。

乙類

由政府貸款與職校畢業生俾實地從事生產案。（綏遠省教育廳提）

職業教育與生產指導，應同時並進，以期交相為用案。（威海衛代表賓提）

各縣市籌設職業學校產品推銷場所以獎勵生產案。（上海市教育局）

議決：

由各省建教財三廳會同組織貸款委員會及職業介紹機關，並將職業教育與生產指導應同時並進原案，備各省組織此項機關之參考。

第十二案　關於職業學校課程案

工業職業科應加添該科工業概況及工廠設計課程案。（魏元光提）

議決：

採取原案意見——「在第二年級，加添工業概況課程，在畢業年級，加添工廠設計課程。（至教材內容及工作繁簡可就初級高級及該科工業性質之不同而有變更。）」而注意職業教育法令彙編第一〇九頁上總說明第三項辦法——「職業學科中，應設置關於所習職業之企業、經營管理及一切實用經濟之學科。」

請編印職業學校普通科用書以利學生進程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請教育部特編職業學校「公民教本」以堅定學生從事職業志趣案。（四川省教育廳提）

議決：

請教育部徵集全國各職業學校現行教本，再由部委託研究職業教育機關或專家審查編訂職業學校普通學科用書及公民教本：

確定民校勞校職業科目教材大綱案。（上海市教育局提）

議決：

送教育部參考。

職業學校普通學科除規定者外，應再加選科，飭令由各地學校酌量增加案。（河南省

教育廳提）

議決：職業學校得斟酌情形，增設與該科有密切關係之普通學科三小時，並以不妨礙本科爲限。

第十三案　關於職業補習教育案

推廣職業補習教育案。（教育部提）

請令促各省市厲行職業補習教育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議決：

一、教育部與實業部應設法推行勞工教育法令，並令各省市責令各地農工商團體限期籌設職業補習教育機關，使工廠商店之學徒入學補習。

二、各地教育行政機關應與當地農工商各業聯絡，限期設置各種職業學校或補習學校。

三、各地教育行政機關得聯絡當地農工商各界，組織職業補習教育設計委員會。

四、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在社會教育經費項下之一部分，注意辦理職業補習學校。

第十四案　關於職業指導案

中小學應厲行職業指導案。（教育部提）

議決、

一、各省市主管中小學職業指導人員，應督令全省市中小學校於學生畢業前一學年內，厲行職業指導。

二、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應聘請專家及各業領袖，組織職業指導委員會及顧問會。

三、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應定期舉行職業指導假期講習會。

四、各地教育行政機關，應舉行全省市職業概況調查，並刊印職業分析小册分發各校。

五、各地教育行政機關，在最短期間內，應籌設職業指導所或職業介紹所。

六、以上五項辦法，請教育部通令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切實遵行。

七、請教育部設暑期職業指導講習會召集各省市主辦職業指導人同參加。

臨時提案　請訂定小學職業教育陶冶辦法以期普及職業教育案。（江問漁提）

議決：

原案送教育部參考，請部另訂詳細辦法通令施行。（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九至二十一日申報）

實現先總理主張使全民體育化

行政院爲普及國民體育，曾令教育部擬訂「利用軍警權力輔助民衆體育使全民體育化」之計劃，通令全國遵照實施，是項計劃，業由教部體育委員程登科氏厘定，呈部審核，茲探誌其內容梗概如下：

先從軍警入手然後輔助民衆　是項計劃中，首先擬將軍警保安隊消防隊救火員等，實施訓練體育學識，訓練期間，以三個月至六個月爲原則，訓練地點，已定爲（一）中央國民體育學校，（已在籌建中）（二）中央大學及師範大學之體育場，（三）設立暑期幹部訓練班，畢業後，即分發各地教練，使各地公安人員均得有充分之體育學識，然後即使其輔助民衆體育。

訓練民衆標準及其四大利益　關於國民方面之訓練標準，定爲（一）國術，（二）健身操，（三）籃球，排球，（四）打靶，（五）器械操。訓練之結果，有下列四點：（一）全民體育化，（二）增加民智，（三）實施先總理之主張『武力畀民衆的武力』（四）軍民感情聯絡，其各條原則中，均有詳細之理由，蓋我國軍民，在昔除操練及工作外，並無任何體育智識，雙方感情，亦甚隔閡，今能使軍警人民，融合一片，打破過去漠不相關之習慣。

靑年成人兩組每週受訓時期　關於民衆受訓之年齡，分靑年與成人兩種，靑年組自十五歲至二十五歲，成人組自二十五至三十五歲，如在三十五歲以上，自願受訓者亦聽便。其訓練時間，上午定爲六時至八時，下午七時至九時，每人每週須受訓一天，週而復始。無論何人，在規定年齡中，一律須受長時間之訓練，養成其對體育之於人類有重大關係之認識。

場地設備經費中央地方分攤　關於體育場之設置地點，如學校運動場，市集曠場，鄉村曠場，軍警駐防地，軍營空地等均可。每一體育場之設備，設風雨操場各一，場之兩端，卽各裝一籃球板，其他運動器具如籃球，排球、助力跳板、沙袋、木馬、石鎖、石擔、刀槍、劍棍、以及合於民衆運動之用具，預計經費約六百元卽敷，其經費規定（一）中央補助若干，（二）由中央指定當地政府撥付若干，（三）地方自動捐助。

先從首都入手逐漸普及各地　現此項計劃，擬自軍警訓練後，先從首都實施，同時於

各地之熱鬧街市，特關街市實驗區，組織軍民聯合助健團，從事督促區內人民運動，俟有成效後，繼續普及至於其他各鄉鎮，每一鄉鎮依照醫局調查之戶口數量，而定體育場之數量，如每一商戶有五個人在訓練年齡期中者，則每日抽出一人受訓，早晚各兩小時，於其業務上決無任何影響，普通非經營商業者，即按日運動亦無問題。（二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時事新報）

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宣言

一　沒有了中國

在文化的領域中，我們看不見現在的中國了！中國在對面不見人形的濃霧中，在萬象蟄伏的嚴寒中，沒有光，也沒有熱。爲着尋覓光與熱，中國人正在苦悶，正在摸索，正在掙扎。有的雖拚命鑽進古人的墳墓，想向骷髏分一點餘光，乞一點餘熱；有的抱着歐美傳教師的脚，希望傳教師放下一根超度衆生的繩，把他們吊上光明溫暖的天堂：但骷髏是把他們從黑暗的邊緣帶到黑暗的深淵，從蕭瑟的晚秋導入凜冽的寒冬；傳教師是把他們懸在半空中，使他們在上不着天下不着地的虛無境界中深泊流浪，憧憬摸索，結果是同一的失望。

中國在文化的領域中是消失了——中國政治的形態，社會的組織，和思想的內容與形式，已經失去它的特徵。由這沒有特徵的政治，社會，和思想所化育的人民，也漸漸的不能算得中國人。所以我們可以肯定的說：從文化的領域去展望，現代世界裏面固然已經沒有了中國，中國的領土裏面也幾乎已經沒有了中國人。

要使中國能在文化的領域中擡頭，要使中國的政治——社會，和思想都具有中國的特徵，必須從事於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日本的畫家常常說：『西洋人雖嫌日本畫的色彩過於強烈，但若日本畫沒有那種刺目的強烈色彩，那裏還成爲日本畫』——我們在文化建設上，也需要有這樣的認識。

要從事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必須用批評的態度，科學的方法，檢閱過去的中國，把握現在的中國，建設將來的中國。我們應在這三方面盡其最大的努力—

二　一個總清算

中國在文化的領域中曾佔過很重要的位置。從太古直到秦漢之際，都在上進的過程中。春秋戰國形成了我們的希臘羅馬時代，那眞是中國文化大放異彩的隆盛期。但漢代以後，中國文化就停頓了。宋明雖然還有一個新的發展，綜合了固有的儒、道和外來的佛學，然而並未超出過去文化的範圍，究竟是因襲的東西。直到鴉片戰爭纔發生了很大的質的變動。巨艦大砲帶來了西方文化的消息，帶來了震驚中國迷夢時代的警告，於是古老的文化起了動搖，我們乃從因襲的睡夢中醒覺了。

隨着這種醒覺而發生的，便是曾國藩李鴻章的『洋務』運動，康有爲梁啓超的『維新』運動，孫中山先生的『革命』運動。

曾李的洋務運動祇知道『堅甲利兵』和『聲光化電』的重要，完全是技藝的模仿。康梁的維新運動在於變法自強，不過是政治的抄襲。這都可說是『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見解，雖在當時也自有其除舊布新之歷史的使命，然畢竟是皮毛的和改良的辦法，不能滿足當時的要求，於是有孫中山先生所領導的辛亥革命。他以把中國固有的『從根救起來』把人家現有的『迎頭趕上去』爲前提，主張對中國的社會、政治、經濟作徹底的改造。

民國四五年之交，整個的中國陷在革命頓挫、內部危機四伏、外患侵入不已的苦悶中，一般人以爲政治不足以救國，需要文化的手段，於是就發生了以解放思想束縛爲中心的五四文化運動。經過這個運動，中國人的思想遂爲之一變。

新的覺醒要求新的活動，引導辛亥革命的中華革命黨遂應時改組，政治運動大爲展開。打倒軍閥打倒帝國主義的聲浪遍於全國。由此形成了一個偉大的國民革命。其間雖有種種波折，但經過了這幾年的努力，中國的政治改造終於達到了相當的成功。

這時的當前問題在建設國家。政治經濟等方面的建設既已開始，文化建設工作亦當着手，而且更爲迫切。但將如何建設中國的文化，卻是一個急待討論的問題。有人以爲中國該復古，但古代的中國已成歷史，歷史不能重演，也不需要重演；有人以爲中國應完全模仿英美；英美固有英美的特長，但地非英美的中國應有其獨特的意識形態，並且中國現在是在農業的封建的社會和工業的社會交錯的時期，和已完全進到工業時代的英美，自有其不同的情形；所以我們決不能贊成完全模仿英美。除卻主張模仿英美的以外，還有兩派：一派主張模仿蘇俄；一派主張模仿意、德，但其錯誤和主張模仿英美的人完全相同，都是輕視了中國空間時間的特殊性。

目前各種不同的主張正在競走，中國已成了各種不同主張的血戰之場；而透過各種不同主張的各種國際文化侵略的魔手，也正在暗中活躍，各欲爭取最後的勝利。我們難道能讓他們去混戰麼？

三　我們怎麼辦

不，我們不能任其自然推移，我們要求有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

在建設的進程中，我們應有這樣的認識：

一、中國是中國，不是任何一個地域，因而有它自己的特殊性。同時，中國是現在的中國，不是過去的中國，自有其一定的時代性。所以我們特別注意於此時此地的需要。此時此地的需要，就是中國本位的基礎。

二、徒然贊美古代的中國制度思想，是無用的；徒然詛咒古代的中國制度思想，也一樣無用；必需把過去的一切，加以檢討，存其所當存，去其所當去；其可贊美的良好制度偉大思想，當竭力為之發揚光大，以貢獻於全世界；而可詛咒的不良制度卑劣思想，則當淘汰務盡，無所吝惜。

三、吸收歐美的文化是必要而且應該的，但須吸收其所當吸收，而不應以全盤承受的態度，連渣滓都吸收過來。吸收的標準，當決定於現代中國的需要。

四、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是創造，是迎頭趕上去的創造；其創造目的是使在文化領域中因失去特徵而沒落的中國和中國人，不僅能與別國和別國人並駕齊驅於文化的領域，並且對於世界的文化能有最珍貴的貢獻。

五、我們在文化上建設中國，並不是拋棄大同的理想，是先建設中國，成為一整個健全的單位，在促進世界大同上能有充分的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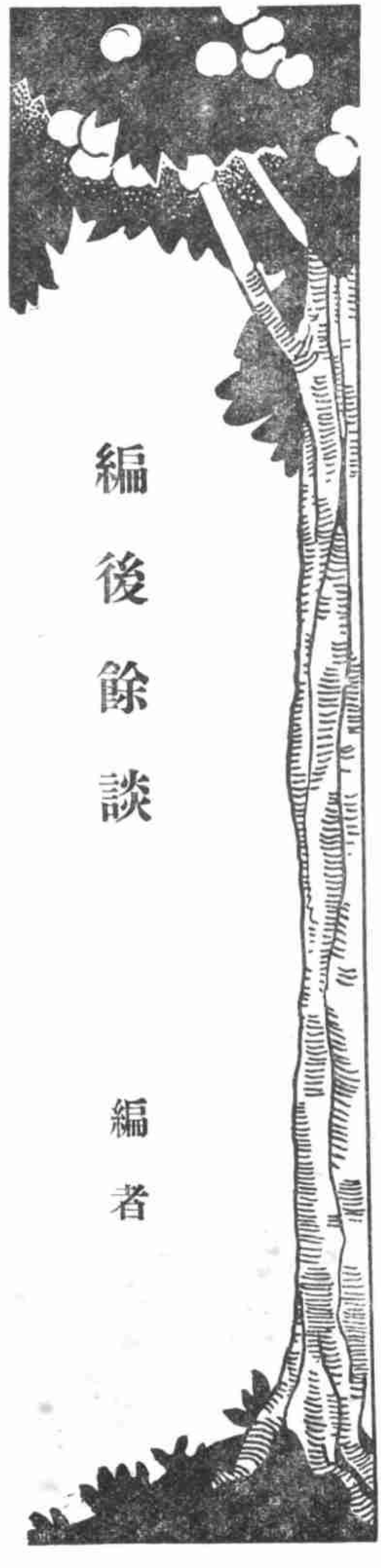
要而言之：中國是既要有自我的認識，也要有世界的眼光；既要有不閉關自守的度量，也要有不盲目模仿的決心。這認識纔算得深切的認識。

循着這認識前進，那我們的文化建設就應是：不守舊，不盲從。根據中國本位，採取批評態度，應用科學方法來檢討過去，把握現在，創造將來。

不守舊，是淘汰舊文化，去其渣滓，存其精英，努力開拓出新的道路。不盲從，是取長捨短，擇善而從，在從善如流之中，仍不昧其自我的認識。根據中國本位，採取批判態度，應用科學方法來檢討過去，把握現在，創造將來，是要清算從前的錯誤，供給目前的需要，確定將來的方針，用文化的手段產生有光有熱的中國，使中國在文化的領域中能恢復過去的光榮，重新佔着重要的位置，成為促進世界大同的一枝最勁最強的生力軍。

王新命　何炳松　武堉幹　孫寒冰　黃文山
陶希聖　章益　陳高傭　樊仲雲　薩孟武

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十日



編後餘談

編者

●我們現在對於我們三萬以上的讀者提出一個極誠意的請求：就是請各位讀者費幾分鐘的時間和一分郵費，把我們在上卷第四期插圖前面所放的那一張調查表裁下來，逐項簡單的填好了，寄給我們。我們舉行調查的目的，在於明瞭讀者當中究以那一界人爲最多，各人對於本雜誌抱什麼一種意見，使我們可以根據調查的結果，來謀本雜誌的改進，藉以增進服務的效率。現在我們時時刻刻期待着三萬餘讀者的合作。希望能夠在最短期間，接到全部讀者的回信。我們預備彙齊之後，做一個大規模的和多方面的統計和分析，希望能夠發見許多有趣的項目，報告給讀者。我們知道國內定期刊物有三萬以上的讀者還不很多。我們亦知道定期刊物對於全體讀者的意見加以普遍的徵求，預備做出一個很有趣味的統計和分析，在國內好像亦還不曾有人做過。我們認爲這是一件値得嘗試的事，希望全體讀者能夠幫助我們，把調查表趕緊塡就，寄給我們。

●本期中我們有一篇應該結束的文字，但因續稿字數過多，不得不再分最後一部分留在下一期去刊登，這就是趙演先生的現階段中國教育鳥瞰及其改進趨勢一文。不過無論如何，下一期準可把全文刊完。這篇文字的範圍實在太廣，無法縮短。所以我們要希望讀者能夠原諒我們和撰稿人這種不得已的情形。

本期中我們又開始登載鄭鶴聲先生的張之洞氏之教育思想及其事業。張氏是我國科舉時代末期的一個著名的學者，和教育家。他可說是我國舊式教育家中最後的一個代表，値得我們的研究。鄭先生是一個埋頭讀書的學者，極有研究這一類歷史人物的資格。我們很慶幸能夠把他這一篇深有研究的文字介紹給我們的讀者。不過因爲這篇文字約有四萬餘言，所以我們不得不分爲兩期登載。這又是一個特例，我們亦希望讀者加以原諒。至於鄭先生的學歷我們已彙述於後，此地不先贅了

●本期撰稿人大部分都是我們的特約撰述。祇有角今、王兆榮、鄭鶴聲、周先庚、陳漢標等五位先生，第一次在本雜誌上以文字和讀者見面。角今先生是湘省文化事業負責要人中的一個，他來談湖南全省的教育設施，當然是很適當的。他的來稿署名祇用他的名，不用他的姓，我們雖深知他的學識和事業，亦祇好不去細細介紹了，至於王兆榮先生是四川大學的校長，從前曾在北平掌教多年，

爲辟西從事教育事業多年的一位教育家。我們去年請他發表一點教育救國的意見，預備在本卷第一期彙齊發表。終因路途遙遠，他的大文寄到過遲。但我們認爲他的意見仍有貢獻給本雜誌讀者的價值，所以特在本期補行發表。此外還有三位撰稿的人我們現在分別介紹於後：

鄭鶴聲先生：字萼蓀，浙江諸暨人，一九〇一年生。國立南京高等師範學校文史地科及國立東南大學史學系畢業。他在求學時代，每逢課餘假日，必到各圖書館或書肆中，瀏覽書籍，習以爲常。平日對於本國文獻學特感興趣。他在校時，曾與同學張其昀先生等辦理史地學會事宜，並繼張氏主編史地學報。他的勤學很像安徽的陳東原先生。足跡除江浙兩省外，曾旅行過雲南、香港、廣州、台灣、安南等地。著有中國文獻學概要、中國史部目錄學、史漢研究、司馬遷年譜、班固年譜、杜佑年譜、袁樞年譜、四庫全書簡說等書，都是精心研究之作，對於現代吾國國史整理運動很有貢獻。他重訂的班固年譜、荀悅年譜、劉知幾年譜三種俱已付商務書館排印，卒爲一二八之役所燬。刻在編著中者尚有中國近世史、東華錄索引、中國近三百年大事記、中國近三百年人名錄等書。他歷任雲南東陸大學、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政治學校、國立中央大學等校史學教授、教育部編審處常任編審兼教育部圖書館主任。現任國立編譯館專任編審兼教育部派水陸地圖審查委員會專門委員。

周先庚先生：安徽全椒人，一九〇三年生，國立清華學校畢業，得有美國斯丹福大學學士碩士博士等學位。他留學美國時曾在工廠自造實驗儀器多種，美國「註册局」(Patent Office) 註册小件發明一種。他是美國心理學會、Society of The Sigma XI、第九次國際心理學大會、中國測驗學會的會員。他在歐游歷研究一年，專攻德國、英國之工業心理技術學，著作在國外發表的以關於儀器製造和改良者爲最多，實驗報告次之，介紹中國心理學狀況者又次之，理論討論者更次之，均載在美國心理雜誌、實驗心理雜誌、心理評論、普通心理雜誌、社會心理雜誌等刊物。最近他在獨立評論陸續發表關於提倡實驗應用心理學的文字很多，至於專門研究報告與譯著則散見中山文化教育季刊、職業與教育、民間半月刊、測驗等雜誌。他歷任國立清華大學心理學教授、國立北京大學實驗心理學講師、定縣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教育心理研究委員會名譽主席，現任清華大學心理學教授、定縣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教育心理研究委員會名譽主席。

陳漢標先生：廣東興寧人，一九〇八年生。國立清華大學心理學系畢業，得有理學士學位。曾和周先庚先生合著 "General Vs. Specific Color Preferences of Chinese Students" 及 "Studies on Thurstone's Reasoning Test" 二文發表於美國社會心理學雜誌，頗爲世人所傳誦。現任國立清華大學心理學系助教。

●我們現在應該補行介紹幾位撰稿人給讀者：

許恪士先生：原名本震，安徽人。北京高等師範、德國耶納大學畢業，得有哲學博士學位。他曾赴丹麥講演及出席世界新教育社會議於洛卡諾 (Locans) 及海德堡 (Heidelberg) 等處。他是中國教育學會常務理事。足跡到過德、法、丹、俄、波蘭、瑞士、意大利等國。論著散見於各大雜誌。歷任安徽省立師範、中學等校校長、教育廳科長、祕書及安徽省立法政專門學校講師等職。現任中央大學教授兼實驗學校主任。

葛承訓先生：字繹庭，江蘇無錫人，一八九九年生。前東南大學教育科畢業，得有學士學位。在校時沈默寡言，不好活動。平時肆志於心理學，兼及教育學，每試輒冠

其曾他是中華兒童教育社的常務理事、中華測驗學會、中國教育學會的會員。足跡到過蘇、皖、浙、閩、魯、贛、鄂等省。著譯有兒童心理學、幼稚園的管理、各科教學發凡等書。歷任江蘇太倉中學、揚州中學師範科主任、浙江杭州師範幼師科主任、江蘇無錫實小、安徽第一女中實小校長，現任上海工部局北區小學校長。

王馨一先生：江蘇崑山人，一九一〇年生，江蘇省立上海中學畢業。足跡到過南京、杭州及安徽等處。著有論文多篇，散見中大校風、及教育與中國等刊物。現在肄業於中央大學教育學院並兼任教育季刊編輯。

姚爾融先生：字細華，別號佛郎，廣東惠陽人，一九〇五年生。蘇島吧敢中華高小學校及美以美英文學校畢業。他在求學時代，家境清貧，無力繳費，幸得學校特別優待，及姊丈的資助，得不失學。在校時每試輒列前茅，課餘並常撰稿投登各報。畢業後曾和友人組織蘇島青年社及出版閃光週刊，曾因發表文字涉及政治被當地政府拘禁三十天，並限令停止教職。足跡到過爪哇、吧城、萬隆、蘇島日里、亞齊、香港、廣州、星州、梹城等處。曾主編南洋各報副刊多種，其餘著作散見於暹洲日報、光華日報、南島旬刊、申報月刊等報章的很多。歷任丁宜中和學校中英文教員、蘇門答臘民報兼巫文光報經理，吧城荷屬民國日報經理兼編輯，現任蘇島華商糖米雜貨公會秘書、惠州會館、華僑慈善協會、蘇東中學、中華商業公所名譽秘書，兼編熱風周刊及南光半月刊。

中華兒童教育社編

兒童教育

第六卷第五期要目

兒童不幸的一個事例……蔣息岑
編造標準測驗的前題……蕭任堅

小學教育

教學單元的組織……徐川敏
低年的勞作單元……蕭任堅
文納特卡制中的學習成績記錄法……龔啓昌
研究貨幣和商業的關係……張祖培
研究報紙……馬精武
旱災教學的目的和注意事項……雷賓清
天空的故事……蕭任堅
兒童的音樂節奏—罷哈的舞曲，休白爾式的小舞曲……王瑞嫻

慈幼教育

怎樣瞭解和應付有問題的兒童……陸莊
兒歌—好雨，我的小羊……胡周淑安
軟木鴨和兩只羊……許天作
兒童理想的學校生活……黃玉璽
我們的發育和教育……聖之
各地兒童通信……許本震
進修指導—研究兒童的建設和破壞問題……任重
中外兒教消息……葛承訓
通信問答 書報介紹 本社消息

零售每冊一角五分郵費二分
預定全年十冊 連郵費一元五角

商務印書館經售